

卷之二

魯迅全集

第一卷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九月十五日印造

編纂者 魯迅先生紀念委員會

出版者 光華書店
發行者 光華書店

東北版初版發行三千五百部

一九五三年八月初六日版
每部貳拾卷

魯迅先生全集序

「行山陰道上，千巖競秀，萬壑爭流，令人應接不暇；」有這種環境，所以歷代有著名的文學家、藝術家，其中如王逸少的書，陸放翁的詩，尤爲永久流行的作品。最近時期，爲舊文學殿軍的，有李越縵先生，爲新文學開山的，有周豫才先生，卽魯迅先生。

魯迅先生本受清代學者的濡染，所以他雜集會稽郡故書，校嵇康集，輯謝承後漢書，編漢碑帖，六朝墓誌目錄，六朝造象目錄等，完全用清儒家法，惟彼又深研科學，酷愛美

術，故不爲清儒所囿，而又有他方面的發展，例如科學小說的翻譯，中國小說史略，小說舊聞鈔，唐宋傳奇集等，已打破清儒輕視小說之習慣；又金石學爲自宋以來較發展之學，而未有注意於漢碑之圖案者，魯迅先生獨注意於此項材料之搜羅；推而至於引玉集，木刻紀程，北平箋譜等等，均爲舊時代的考據家賞鑑家所未曾著手。

先生閱世既深，有種種不忍見不忍聞的事實，而自己又有一種理想的世界，蘊積既久，非一吐不快。但彼既博覽而又虛衷，對於世界文學家之作品，有所見略同者，盡量的逡譯，理論的有盧那卡爾斯基，蒲力汗諾夫之藝術論等；寫實的有阿爾志跋綏夫之工人，綏惠略夫，果戈理之死魂靈等，描寫理想的有愛羅先珂及其他作者之童話等，占全集之半，真是謙而勤了。

「借他人之酒盃，燒自己的塊壘，」雖也痛快，但人心不同如其面，環境的觸發，時間的經過，必有種種蘊積的思想，不能得到一種相當的譯本，可以發舒的，於是有創作。魯迅先生的創作，除墳，吶喊，野草數種外，均成於一九二五至一九三六年中，其文體除小說三種，散文詩一種，書信一種外，均爲雜文與短評，以十二年光陰，成此多許的作品，他的感想之豐富，觀察之深刻，意境之雋永，字句之正確，他人所苦思力索而不易得當的，他就很自然的寫出來，這是何等天才！又是何等學力！

綜觀魯迅先生全集，雖亦有幾種工作，與越縵先生相類似的；但方面較多，蹊徑獨闢，爲後學開示無數法門，所以鄙人敢以新文學開山目之。然歟否歟，質諸讀者。

民國二十七年六月一日蔡元培

魯迅全集總目

第一卷

墳

吶喊

野草

第二卷

熱風

彷徨

朝華夕拾
故事新編

第二卷

華蓋集

華蓋集續編

而已集

第四卷

三閒集

二心集

偽自由書

第五卷

南腔北調集

淮風月談

花邊文學

第六卷

且介亭雜文

且介亭雜文二集

且介亭雜文末編

第七卷

兩地書

集外集

集外集拾遺

第八卷

會稽郡故書雜集

古小說鈞沈

第九卷

嵇康集

中國小說史略

第十卷

小說舊聞鈔

唐宋傳奇集

漢文學史綱要

第十一卷

月界旅行（美國培命作）

地底旅行（英國威男作）

域外小說集

現代小說譯叢

現代日本小說集

工人綏惠略夫（俄國阿爾志跋綏夫作）

第十一卷

一個青年的夢（日本武者小路實篤作）

愛羅先珂童話集

桃色的雲（俄國愛羅先珂作）

第十二卷

苦悶的象徵（日本廚川白村作）

出了象牙之塔（日本廚川白村作）

思想·山水·人物（日本鶴見祐輔作）

第十四卷

小約翰（荷蘭藹覃作）

小彼得（匈牙利妙倫作）

錶（蘇聯班台萊耶夫作）

俄羅斯的童話（蘇聯高爾基作）

附：藥用植物（日本剛米達夫作）

第十五卷

近代美術思潮論（日本坂垣鷹穗作）

藝術論（蘇聯盧那卡爾斯基作）

第十六卷

壁下譯叢

譯叢補

第十七卷

藝術論（蘇聯蒲力汗諾夫作）

現代新興文學的諸問題（日本片上伸作）

文藝與批評（蘇聯盧那卡爾斯基作）

文藝政策

第十八卷

十月（蘇聯雅各武萊夫作）

毀滅（蘇聯法捷耶夫作）

山民牧唱（西班牙巴羅哈作）

壞孩子和別的奇聞（俄國契訶夫作）

第十九卷

豎琴

一天的工作

第二十卷

死魂靈（俄國果戈理作）

附錄

自傳

魯迅先生年譜（許壽裳編）

魯迅譯著書目續編

魯迅先生的名·號·筆名錄

編校後記（許廣平作）

卷首插圖總目

第一卷

上海寓所前門

書桌

輪椅

藏書室外部

藏書室內部一斑

第一卷

初留日時肖像

日本仙台醫學校

與醫校同學合攝

第二卷

在北平時肖像

在廈門時肖像

廣州中山大學校

第四卷

五十慶祝時攝

一八藝社

第五卷

與蕭伯訥蔡元培合攝

木刻像(曹白刻)

第六卷

與內山完造山本實彥合攝

在青年會木刻展覽會

第七卷

在廣州時攝

北平露天演講

其二

與楊銓等合攝

與家屬合攝

第八卷

在浙江任教時攝

北平紹興會館

第九卷

北平的書齋的一部

第十卷

廈門大學全景

第十一卷

留日時肖像之二

與邵文鎔陳儀許壽裳等合攝

第十三卷

畫像(陶元慶繪)

第十四卷

在北平時肖像之二

第十五卷

在上海寓所

第十六卷

與海嬰合攝

第十八卷

漫畫像並題字(掘尾作)

第十九卷

便服像

第二十卷

遺容

先生手畫書面圖案

魯迅全集 第一卷 目次

墳

題記	九
人之歷史	一三
科學史教籍	二四
文化偏至論	三六
摩羅詩力說	五五
我之節烈觀	一〇三
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一一六

宋民間之所謂小說及其後來·····	一三一
娜拉走後怎樣·····	一四三
未有天才之前·····	一五二
論雷峰塔的倒掉·····	一五七
說胡鬚·····	一六〇
論照相之類·····	一六七
再論雷峰塔的倒掉·····	一七六
看鏡有感·····	一八二
春末閒談·····	一八七
燈下漫筆·····	一九三
雜憶·····	二〇三
論「他媽的」·····	二二二
論睜了眼看·····	二二七
從胡鬚說到牙齒·····	二三三
堅壁清野主義·····	二三五

寡婦主義……………二四一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二四九

寫在「墳」後面……………二五九

吶 喊

自序……………二六九

狂人日記……………二七七

孔乙己……………二九二

藥……………二九八

明天……………三一一

一件小事……………三三一

頭髮的故事……………三三五

風波……………三三二

故鄉……………三四四

阿Q正傳……………三五九

端午節

四一七

白光

四二九

兔和貓

四三七

鴨的喜劇

四四四

社戲

四四九

野 艸

秋夜

四六五

影的告別

四六八

求乞者

四七一

我的失戀

四七三

復讎

四七六

復讎（其二）

四七八

希望

四八一

雪

四八四

風箏·····	四八六
好的故事·····	四九〇
過客·····	四九三
死火·····	五〇三
狗的駁話·····	五〇六
失掉的好地獄·····	五〇八
墓碣文·····	五一
頽敗線的顫動·····	五三
立論·····	五七
死後·····	五九
這樣的戰士·····	五三五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五二八
臘葉·····	五三二
淡淡的血痕中·····	五三四
一覺·····	五三六

寡婦主義	二四一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	二四九
寫在「墳」後面	二五九

吶 喊

自序	一六九
狂人日記	二七七
孔乙己	二九二
藥	二九八
明天	三一一
一件小事	三三一
頭髮的故事	三三五
風波	三三三
故鄉	三四四
阿Q正傳	三五九

端午節.....四一七

白光.....四二九

兔和貓.....四三七

鴨的喜劇.....四四四

社戲.....四四九

野 艸

秋夜.....四六五

影的告別.....四六八

求乞者.....四七一

我的失戀.....四七三

復讎.....四七六

復讎（其二）.....四七八

希望.....四八一

雪.....四八四

風箏·····	四八六
好的故事·····	四九〇
過客·····	四九三
死火·····	五〇三
狗的駁詰·····	五〇六
失掉的好地獄·····	五〇八
墓碣文·····	五一一
頹敗線的顫動·····	五二三
立論·····	五二七
死後·····	五二九
這樣的戰士·····	五三五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五三八
臘葉·····	五三二
淡淡的血痕中·····	五三四
一覺·····	五三六

墳

題記

將這些體式上截然不同的東西，集合了做成一本書樣子的緣由，說起來是很沒有什麼冠冕堂皇的。首先就因為偶爾看見了幾篇將近二十年前所做的所謂文章。這是我做的麼？我想看下去，似乎也確是我做的。那是寄給河南的稿子；因為那編輯先生有一種怪脾氣，文章要長，愈長，稿費便愈多。所以如摩羅詩力說那樣，簡直是生湊。尙在這幾年，大概不至于那麼做了。又喜歡做怪句子和寫古字，這是受了當時的民報的影響；現在爲排印的方便起見，改了一點，其餘的便都由他。這樣生澀的東西，倘是別人的，我恐怕不免要勸他『割愛』，但自己卻總還想將這存留下來，而且也並不『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非』，愈老就愈進步。其中所說的幾個詩人，至今沒有人再提起，也是使我不忍拋棄舊稿

的一個小原因。他們的名，先前是怎樣地使我激昂呵，民國告成以後，我便將他們忘卻了，而不料現在他們竟又時時在我的眼前出現。

其次，自然因為還有人要看，但尤其是因為又有人憎惡着我的文章。說話說到有人厭惡，比起毫無動靜來，還是一種幸福。天下不舒服的人們多着，而有些人們却一心一意，在造專給自己舒服世界。這是不能如此便宜的，也給他們放一點可惡的東西在眼前，使他有時小不舒服，知道原來自己的世界也不容易十分美滿，蒼蠅的飛鳴，是不知道人們在憎惡他的；我卻明知道，然而只要能飛鳴就偏要飛鳴。我的可惡有時自己也覺得，即如我的戒酒，喫魚肝油，以望延長我的生命，到不盡是爲了我的愛人，大大半乃是爲了我的敵人——給他們說得體面一點，就是敵人罷——要在他的好世界上多留一些缺陷。君子之徒曰：你何以不罵殺人不眨眼的軍閥呢？斯亦卑怯也已！但我是也不想上這些誘殺手段的當的。木皮道人說得好，「幾年家軟刀的割頭不覺死，」我就要專指斥那些自稱「無鎗階級」而其實是拿着軟刀子的妖魔。即如上面所引的君子之徒的話，也就是一把軟刀子。假如遭了筆禍了，你以爲他就尊你爲烈士了麼？不，那時另有一番風涼話。倘不

信，可看他們怎樣評論那死于三一八慘殺的青年。

此外，在我自己，還有一點小意義，就是這總算是生活的一部分的痕迹。所以雖然明知道過去已經過去，神魂是無法追蹶的，但總不能那麼決絕，還想將糟粕收斂起來，造成一座小小的新墳，一面是埋藏，一面也是留戀。至于不遠的踏成平地，那是不想管，也無從管了。

我十分感謝我的幾個朋友，替我搜集、抄寫、校印，各費去許多追不回來的光陰。我的報答，卻只能希望當這書印釘成工時，或者可以博得各人的真心愉快的一笑。別的奢望，並沒有什麼；至多，但願這本書能夠暫時躺在書攤上的書堆裏，正如博厚的大地，不至於容不下一點小土塊。再進一步，可就有些不安分了，那就是中國人的思想、趣味，目下幸而還未被所謂正人君子所統一譬如有的專愛瞻仰皇陵，有的卻喜歡憑弔荒塚，無論怎樣一時大概總還有不惜一顧的人罷。只要這樣，我就非常滿足了；那滿足，蓋不下於取得富家的千金云。

一九二六年十月三十日大風之夜，魯迅記于廈門。

人之歷史

——德國黑格爾氏種族發生學之一元研究詮解——

進化之說，黏灼於希臘智者德黎 (Thales) 至達爾文 (Ch. Darwin) 而定。德之黑格爾 (E. Haackel) 者，猶赫胥黎 (T. H. Huxley) 然，亦近世達爾文說之謳歌者也。顧亦不篤於舊，多所更張，作生物進化系圖，遠追動植之繩迹，明其曼衍之由，間有不足，則補以化石，區分記述，蔚爲鴻裁，上自單玄，近迄人類，會成一統，徵信歷然。雖後世學人，或更上征而無底極，然十九世紀末之言進化者，固已大就於斯人矣。中國邇日，進化之語，幾成常言，喜新者憑以麗其辭，而篤故者則病儕人類於獼猴，輒沮遏以全力。德哲學家保羅生 (Fr. Paulsen) 亦曰，讀黑格爾書者多，吾德之差也。夫德意志爲學術淵藪，保羅生亦愛

智之士，而猶有斯言，則中國抱殘守闕之輩，耳新聲而疾走，固無足異矣。雖然，人類進化之說，實未嘗瀆靈長也，自卑而高，自進無既，斯益見人類之能，超乎羣動，系統何昉，寧足恥乎？黑氏著書至多，輒明斯旨，且立種族發生學（Phylogenie），使與個體發生學（Ontogenie）並，遠稽人類由來，及其曼衍之迹，羣疑冰泮，大闕犁然，爲近日生物學之峰極^{Pointe}，今乃敷張其義，先述此論造端，止於近世，而以黑氏所張皇者終。

人類種族發生學者，乃言人類發生及其系統之學，職所治理，在動物種族，何所由昉，事始近四十年來，生物學分支之最新者也。蓋古之哲士宗徒，無不目人爲靈長，超邁羣生，故縱疑官品起原，亦彷徨於神話之歧途，詮釋率神闕而不可思議。如中國古說，謂盤古闢地，女媧死而遺骸爲天地，則上下未形，人類已現，冥昭蒙闇，安所措足乎？屈靈均謂鼇載山抃，何以安之，衷懷疑而詞見也。西國創造之譚，摩西最古，其創世記開篇，卽云帝以七日作天地萬有，搏埴成男，析其肋爲女。當十三世紀時，力大偉於歐土，科學隱耀，妄信橫行，羅馬法王，又竭全力以塞學者之口，天下爲之智昏，黑格爾諡之曰世界史之大欺罔者（Das Grossten Gaukler Weltgeschichte），非虛言也。已而宗教改萌，景教之迷信亦漸破，歌

白尼 (Copernicus) 首出，知地實遠日而運，恆動不居，於此地球中心之說墜，而考覈人類之士，亦稍稍現，如韋賽黎 (A. Vesalius) 歐斯泰幾 (Eustachi) 等，無不以鈎驗之術，進智識於光明。至動物系統論，則以林那出而一振。

林那 (K. von Linné) 者，瑞典耆宿也，病其時諸國之治天物者，率以方言命名，繁雜而不可理，則著天物系統論，悉名動植以臘丁，立二名法，與以屬名與種名二。如貓、虎、獅三物大同，則謂之貓屬 (Felis)，而三物又各異，則貓曰 Felis domestica，虎曰 Felis tigris，獅曰 Felis leo。又集與此相似者，謂之貓科；科進爲目，爲綱，爲門，爲界。界者，動植之判也。且所著書中，復各各記其特點，使一披而了然。惟天物繁多，不可殫盡，故每見新種，必與新名，於是世之欲以得新種博令譽者，皆相競搜採，所得至多，林那之名大顯，而物種 (Arten) 者何，與其內容界域之疑問，亦同爲學者所注目矣。雖然，林那於此，固仍襲摩西創造之說也。創世記謂今之生物，皆造自世界開闢之初，故天物系統論亦云免諾亞時洪水之難，而留遺於今者，是爲物種，凡動植種類，絕無增損變化，以殊異於神所手創云。蓋林那僅知現在之生物，而往古無量數年前，嘗有生物棲息地球之上，爲今日所無有者，則未

之覺。故起原之研究，遂不可幾。並世博物家，亦篤守舊說，無所發揮，即偶有覺者，謂生物種類，經久久年月間，不無微變，而世人聞之皆峻拒，不能昌也。遞十九世紀初，乃始誠有知生物進化之事實，立理論以詮釋之者，其人曰蘭麻克，而寇偉實先之。

寇偉 (N. G. Cuvier) 法國人，勤學博識，於學術有偉績，尤所致力者，為動物比較解剖及化石之研究，著化石骨骼論，為今日古生物學所由昉。蓋化石者，太古生物之遺體，留跡石中，歷無數劫以至今，其形了然可識，於以知前世界動植之狀態，於以知古今生物之不同，實造化之歷史，自泐其業於人間者也。揣古希臘哲人，似不無微知此意者，而厥後則牽強附會之說大行，或謂化石之成，不過造化之遊戲，或謂兩間精氣，中人為胎，迷入石中，則為石蛤石螺之屬。逮蘭麻克查貝類之化石，寇偉查魚獸之化石，始知化石誠古生物之留蛻，其物已不存於今，而林那創造以來無增減變遷之說遂失當。然寇偉為人，固仍畏生物種類永住不變之觀念者也，前說垂破，則別建變動說以解之。其言曰，今日生存動物之種屬，皆開闢之時，造自天帝之手者爾。特動植之遭開闢，非止一回，每開闢前，必有大變，水轉成陸，海墳為山，於是舊種死而新種生，故今茲化石，悉由神造，惟造之之時不同，則為狀

自異，其間無係屬也。高山之顛，實見魚貝，足爲故海之徵；而化石爲形，大率撐拒慘苦，人可知其變之劇矣。自開闢以至今，地球表面之大故，至少亦十五六度，每一變動起，舊種悉亡，爰成化石，留後世也。其說逞肌，無實可徵，而當時力乃至偉，崇信者滿學界，惟聖契黎（Geoffroy St. Hilaire）與抗於巴黎學士會院，爲寇偉博識，據壘極堅，聖契黎動物進化之說，復不具足。於是千八百三十年七月三十日之討論，聖契黎遂敗。寇偉變動之說，盛行於時。

雖然，不變之說，遂不足久，屢學者之心也。十八世紀後葉，已多欲以自然釋其疑問，於是瞿提（W. von Goethe）起，建形蛻論。瞿提者，德之大詩人也，又邃於哲理，故其論雖憑理想以立言，不盡根於事實，而識見既博，思力復豐，則黎然知生物有相互之關係，其由來本於一原。千七百九十年，著植物形態論，謂諸種植物，皆出原型，即其機關，亦悉從原官而出；原官者，葉也。次復比較骨骼，造詣至深，知動物之骨，亦當歸一，即在人類，更無別於他種動物之型，而外狀之異，特緣形變而已。形變之因，有大力之構成作用二：在內謂之求心力，在外謂之離心力，求心力所以歸同，離心力所以趨異。歸同猶今之遺傳，趨異猶今之適

應。蓋瞿提所研究，爲從自然哲學深入官品構造及變成之因，雖謂爲蘭麻克、達爾文之先驅，蔑不可也。所憾者則其進化之觀念，與康德（I. Kant）、倭堪（L. Oken）諸哲學家立意略同，不能奮其偉力，以撼種族不變說之基礎耳。有之，自蘭麻克始。

蘭麻克（Jean De Lamarck）者，法之大科學家也，千八百二年所著生體論，已言及種族之不恆，與形態之轉變；而精力所注，尤在動物哲學一書，中所張皇，先在生物種別，由於人爲之立異。其言曰，凡在地球之上，無間有生無生，決無差別，空間凡有，悉歸於一，故支配非官品之原因，亦即支配有官品之原因，而吾黨所執以治非官品者，亦即治有官品之塗術。蓋世所謂生，僅力學的現象而已。動植諸物，與人類同，無不能詮解以自然之律；惟種亦然，決非如聖書所言，出天帝之創造。況寇偉之說，謂經十餘回改作者乎？凡此有生，皆自古代聯綿繼續而來，起於無官，結構至簡，繼隨地球之轉變，以漸即於高等，如今日也。至最下等生物，漸趨高等之因，則氏有二律，一曰假有動物，雖而未壯，用一官獨多，則其官必日強，作用亦日盛。至新能力之大小強弱，則視使用之久暫有差。淺譬之，如鍛人之腕，荷夫之脛，初固弗殊於常人，逮就職之日多，則力亦加進，使反是，廢而不用，則官漸小弱，能力亦亡。

如盲腸者，鳥以轉化食品，而無用於人，則日萎，耳筋者，獸以動耳者也，至人而失其用，則留微迹而已；是爲適應。二曰凡動物一生中，由外緣所得或失之性質，必依生殖作用，而授諸子孫。官之大小強弱亦然，惟在此時，必其父母之性質相等；是爲遺傳。適應之說，迄今日學人猶奉爲圭臬，遺傳之說，則論證方烈，未有折衷，惟其所言，固進化之大法，即謂以機械作用，進動物於高等是已。試翻動物哲學一書，殆純以一元論眼光，燭天物之系統，而所憑藉，則進化論也。故進化論之成，自破神造說始。蘭麻克亦如聖契黎然，力駁寇偉，而不爲世所知。蓋當是時，生物學之研究方殷，比較解剖及生理之學亦盛，且細胞說初成，更近于個體發生學者一步，於是萃人心於一隅，遂蔑有致意於物種由來之故者。而一般人士，又篤守舊說，得新見無所動其心，故蘭麻克之論既出，應者寂然，即寇偉之動物學年報中，亦不爲一記，則說之孤立無和，可以知矣。迨千八百五十八年而達爾文暨華累斯 (A. R. Wallace) 之天擇論現，越一年而達爾文物種由來成，舉世震動，蓋生物學界之光明，掃羣疑於一說之下者也。

達爾文治生學之術，不同蘭麻克，主用內籀，集知識之大成，年二十二，即乘汽艦壁克

耳。環世界一周，歷審生物，因悟物種所由始，漸而搜集事實，融會貫通，立生物進化之大原，且曉形變之因，本於淘汰，而淘汰原理，乃在爭存。建淘汰論，亦曰達爾文說（*Solutions* Theorie of Darwinismus）空前古者也。舉其要旨，首爲人擇，設有人立一定之儀的，擇動物之與相近者育之，既得苗裔，則又育其子之近似，歷年既永，宜者遂傳。古之牧者園丁，已知此術，赫胥黎謂亞美利加有穀羊者，懼羊跳踰，超圈而去，則留短足者而漸汰其他，遞生子孫，亦復如是，久之短足者獨傳，修脛遂絕，此以人力傳宜種者也。然此特人擇動植而已，天然之力，亦擇生物，與人擇動植無大殊，所異者人擇出人意，而天擇則以生物爭存之故，行於不知不覺間耳。蓋生物增加，皆遵幾何級數，設有動物一隅於此，畢生能產四子，四子又育，當得八孫，五傳六十四，十傳而千二十八。如是遞增，繁殖至迅。然時有強物，滅其弱，沮其長成，故強之種日昌，而弱之種日耗；時代既久，宜者遂留，而天擇即行其中，使生物臻於極適。達爾文言此，所徵引信據，蓋至餘博而堅實也。故究進化論歷史，當首德黎，繼乃局脊於神造之論；比至蘭麻克而一進，得達爾文而大成。迨黑格爾出，復總會前此之結果，建官品之種族發生學，於是人類演進之事，昭然無疑影矣。

黑格爾以前，凡云發生，皆指個體，至氏而建此學，使與個體發生學對立，著生物發生學上之根本律一卷，言二學有至密之關係，種族進化，亦緣遺傳及適應二律而來，而尤所置重者，爲形蛻論。其律曰，凡個體發生，實爲種族發生之反復，特期短而事迅者耳，至所以決定之者，遺傳及適應之生理作用也。黑氏以此法治個體發生，知禽獸魚蟲，雖繁不可計，而溯推本原，咸歸於一；又以治種族發生，知一切生物，實肇自至簡之原官，由進化而繁變。至於人，蓋人類女性之胚卵，亦與他種脊椎動物之胚卵，同爲極簡之細胞；男性精絲，亦復無異。二性既會，是成根幹細胞，此細胞成，而個人之存在遂始。若求諸動物界，爲阿彌巴屬，構造至簡，僅有自動及求食之力而已，繼乃分裂，依幾何級數成細胞羣。如班陀黎那 (Pantolina)，作桑葚狀，葚空其中，漸而內陷，是成原腸，今日淡水溝渠中動物希特拉 (Hydra)，亦如是也。更進，則由心房生血管四偶，曲向左右，狀如魚鰓，胎兒屆此時，適合動物界之魚類；復次之發達，皆與人類以外之高等動物無微殊，即已有腦髓耳目及足，而比較他種脊椎動物之胎兒，仍無辨也。凡此研究，皆能自擊，日審胚胎之發育而得其變化。惟種族發生學獨不然，所追迹者，事距今數千萬載，其爲演進，目不可窺，即直接觀察，亦局於

至隘之分域，可據者僅間接推理與批判反省二術，及取諸科學所經驗蒼萃之材較量，窮之而已。故黑格爾曰：此其爲學，肆治滋難，決非個體發生學所能較也。

往之言此事者，有達爾文原人論，赫胥黎化中人位論。黑格爾著人類發生學，則以古生物學個體發生學及形態學證人類之系統，知動物進化，與人類胎兒之發達同，凡脊椎動物之始爲魚類，見地質學上太古代之儼羅紀，繼爲迭達紀之蛙魚，爲石炭紀之兩棲，爲二疊紀之爬蟲，及中古代之哺乳動物，遞近古代第三紀，乃見半猿，次生真猿，猿有狹鼻族，由其族生犬猿，次生人猿，人猿生猿人，不能言語，降而能語，是謂之人，此皆比較解剖個體發生及脊椎動物所明證者也。惟個體發達之序亦然，故曰種族發生，爲個體發生之反復。然此僅有脊椎動物而已，若更上溯無脊椎動物而探其統系，爲業尤艱鉅於前。蓋此種動物，無骨骼之存，故不見於化石，特據生物學原則，知人類所始爲原生動物，與胎孕時之根幹細胞相當，下此亦各有相當之動物。於是黑格爾乃追進化之迹而識別之，間有不足，則補以化石與懸擬之生物，而自單玄以至人類之系圖遂成，圖中所載，卽自穆那羅（*Monoc*）漸進以至人類之歷史，生物學上所謂種族的發生者是也。其系圖如別幅（左行）。

近三十年來，古生物學之發見，亦多有力之證，最著者爲爪哇之猿人化石，是石現而人類系統遂大成。蓋往者狹鼻猿類與人之系屬，缺不可見，逮得化石，徵信彌真，力不遜比較解剖及個體發生學也。故論人類從出，爲物至卑，曰原生動物。原生動物出自穆那羅，穆那羅出自潑羅比翁（Procion）；潑羅比翁，原生物也。若更究原生物由來，則以那格黎（Naegeli）氏說爲近理，其說曰，有生始於無生，蓋質力不滅律所生之成果爾；若物質全界，無不由因果而成，宇宙間現象，亦遵此律，則成於非官品之質，且終轉化而爲非官品之官品，究其本始，亦爲非官品必矣。近者法有學人，能以質力之變，轉非官品爲植物，又有以毒砒金屬殺之，易其導電傳熱之性者。故有生無生二界，且日益近接，終不能分，無生物之轉有生，是成不易之真理，十九世紀末學術之足驚怖，有如是也。至無生物所始，則當俟宇宙發生學（Kosmogonie）言之。

（一九〇七年作。）

科學史教篇

觀於今之世，不瞿然者幾何人哉？自然之力，既聽命於人間，發縱指揮，如使其馬，束以器械而用之；交通貿遷，利於前時，雖高山大川，無足沮核；饑癘之害滅；教育之功全；較以百祀前之社會，改革蓋無烈於是也。孰先驅是，孰偕行是？察其外狀，雖不易於犁然，而實則多緣科學之進步。蓋科學者，以其知識，歷探自然見象之深微，久而得效，改革遂及於社會，繼復流衍，來濺遠東，浸及震旦，而洪流所向，則尚浩蕩而未止也。觀其所發之強，斯足測所蘊之厚，知科學盛大，決不緣於一朝。索其真源，蓋遠在夫希臘，既而中止，幾一千年，遞十七世紀中葉，乃復決爲大川，狀益汪洋，流益曼衍，無有斷絕，以至今茲。實益駢生，人間生活之幸福，悉以增進。窮相科學歷來發達之繩迹，則勤劬艱苦之影在焉，謂之教訓。

希臘羅馬科學之盛，殊不遜於藝文。爾時巨製，有畢撒哥拉 (Pythagoras) 之生理音階，亞理士多德 (Aristoteles) 之解剖氣象二學，柏拉圖 (Platon) 之諦妙斯篇 (Timaeus) 暨邦國篇，迪穆克黎多 (Demokritos) 之質點論，至流質力學則昉於亞勒密提士 (Archimedes)，幾何則建於宥克立 (Euclides)，械具學則成於希倫 (Heron)。此他學者，猶難列舉。其亞利山德大學，特稱學者淵藪，藏書至十萬餘卷，較以近時，蓋無愧色。而思想之偉妙，亦足以鑠今。蓋爾時智者，實不僅啓上舉諸學之端而已，且連其思想，至於精微，冀直解宇宙之元質。德黎 (Thales) 謂水，亞那克希美納 (Anaximenes) 謂氣，希拉克黎多 (Heraclitos) 謂火。其說無當，固不俟言。華惠爾嘗言其故曰：探自然必賴夫玄念，而希臘學者無有是，卽有亦極微，蓋緣定此念之意義，非名學之助不爲功也。(中略) 而爾時諸士，直欲以今日吾曹濫用之文字，解宇宙之玄紐而去之。然其精神，則毅然起叩古人所未知，研索天然，不肯止於膚廓，方諸近世，直無優劣之可言。蓋世之評一時代歷史者，褒貶所加，輒不一致，以當時人文所現，合之近今，得其差池，因生不滿。若自設爲古之一人，返其舊心，不思近世，平意求索，與之批評，則所論始云不妄，略有思理之士，無不然矣。若

據此立言，則希臘學術之隆，爲至可褒而不可黜；其他亦然。世有晒神話爲迷信，斥古教爲譎陋者，胥自迷之徒耳，足憫諫也。蓋凡論往古人文，加之軒輊，必取他種人與是相當之時劫，相度其所能至而較量之，決論之出，斯近正耳。惟張皇近世學說，無不本之古人，一切新聲，皆爲紹述，則意之所執，與鱗古亦相同。蓋神思一端，雖古之勝今，非無前例，而學則構思驗實，必與時代之進而俱升，古所未知，後無可愧，且亦無庸諱也。昔英人設水道於天竺，其國人惡而拒之，有謂水道本創自天竺古賢，久而術失，白人不過竊取而更新之者，水道始大行。舊國篤古之餘，每至不惜於自欺如是。震旦死抱國粹之士，作此說者最多，一若今之學術藝文，皆我數千載前所已具。不知意之所在，將如天竺造說之人，聊弄術以入新學，抑誠尸祝往時，視爲全能而不可越也。雖然，非是不協不聽之社會，亦有罪焉已。

希臘既荅落，羅馬亦衰，而亞刺伯人繼起，受學於那思得理亞與傲思人，翻譯詮釋之業大盛；眩其新異，妄信以生，於是科學之觀念漠然，而進步亦遂止。蓋希臘羅馬之科學，在探未知，而亞刺伯之科學，在模前有，故以註疏易徵驗，以評騭代會通，博覽之風興，而發見之事少，宇宙見象，在當時乃又神祕而不可測矣。懷念既爾，所學遂妄，科學隱，幻術興，天學

不昌，占星代起，所謂點金通幽之術，皆以昉也。顧亦有不可貶者，爲爾時學士，實非懶散而無爲，精神之弛，因入退守；徒以方術之誤，結果乃止於無功，至所致力，固有足以驚歎。如當時回教新立，政事學術，相輔而蒸，可爾特跋暨巴格達德之二帝，對峙東西，競導希臘羅馬之學，傳之其國，又好讀亞里士多德與柏拉圖書。而學校亦林立，以治文理數理愛智質學及醫藥之事；質學有醇酒硝磺酸之發明，數學有代數三角之進步；又復設度測地，以擺計時，星表之作，亦始此頃，其學術之盛，蓋幾世界之中樞矣。而景教子弟，復多出入於日斯巴尼亞之學校，取亞刺伯科學而傳諸宗邦，景教國之學術，爲之一振；遞十一世紀，始衰微也。赫肯黎作十九世紀後葉科學進步志，論之曰：中世學校，咸以天文幾何算術音樂爲高等教育之四分科，學者非知其一，不足稱有適當之教育；今不遇此，吾徒恥之。此其言表，與震旦謀新之士，大號興學者若同，特中之所指，乃理論科學居其三，非此之重有形應用科學而又其方術者，所可取以自塗澤其說者也。

時亞刺伯雖如是，而景教諸國，則於科學無發揚。且獨不發揚而已，又進而擯斥天關之，謂人之最可貴者，無踰於道德上之義務與宗教上之希望，苟致力於科學，斯謬用其

所能。有拉克坦諾 (Lactantius) 者，彼教之能才也，嘗曰：探萬彙之原因，問大地之動定，談月表之隆陷，究星辰之懸屬，考成天之質分，而焦心苦思於此諸問端者，猶絮陳未見之國都，其愚爲不可幾及。賢者如是，庸俗可知，科學之光，遂以黯澹。顧大勢如是，究亦不起於無因。準丁達爾 (J. Tyndall) 言，則以其時羅馬及他國之都，道德無不頹廢，景教適以時起，宜福音於平人，制非極嚴，不足以矯俗，故宗徒之遷害雖多，而終得以制勝，惟心意之受嬰久，斯痕迹之漫漶也難，於是雖奉爲靈糧之聖文，亦以供科學之判決。見象如是，夫何進步之可期乎？至厥後教會與列國政府間之衝突，亦於掣究之受妨，與有力也。由是觀之，可知人間教育諸科，每不卽於中道，甲張則乙弛，乙盛則甲衰，迭代往來，無有紀極。如希臘羅馬之科學，以極盛稱，迨亞刺伯學者興，則一歸於學古；景教諸國，則建至嚴之教，爲德育本根，知識之不絕者如線。特以世事反復，時勢遷流，終乃屹然更興，蒸蒸以至今日。所謂世界不直進，常曲折如螺旋，大波小波，起伏萬狀，進退久之而達水裔，蓋誠言哉。且此又不獨知識與道德爲然也，卽科學與美藝之關係亦然。歐洲中世，畫事各有原則，迨科學進，又益以他因，而美術爲之中落，迨復遵守，則輒近事耳。惟此消長，論者亦無利害之可言，蓋中世宗教

暴起，壓抑科學，事或足以震驚，而社會精神，乃於此不無洗滌，薰染陶冶，亦胎嘉葩。二千年來，其色益顯，或爲路德，或爲克靈威爾，爲彌耳敦，爲華盛頓，爲嘉來勒，後世瞻思其業，將孰謂之不偉歟？此其成果，以償沮遏科學之失，綽然有餘裕也。蓋無間教宗學術美藝文章，均人間曼衍之要旨，定其執要，今茲未能。惟若眩至顯之實利，舉至腐之方術，則準史實所垂，當反本心而獲惡果，可決論而已。此何以故？則以如是種人之得久，蓋於文明政事二史皆未之見也。

迄今所述，止於昏黃，若去而求明星於爾時，則亦有可言者一二。如十二世紀有摩格那思 (A. Magnus)，十三世紀有洛及培庚 (Roger Bacon) 生一二一四年，中國所習聞者生十六世紀與此異，嘗作書論失學之故，畫恢復之策，中多名言，至足稱述；然其見知於世，去今纔百餘年耳。書首舉失學元因凡四：曰摹古，曰僞智，曰泥於習，曰惑於常。近世華惠爾亦論之，籍當時見象，統歸四因，與培庚言殊異，因一曰思不堅，二曰卑瑣，三曰不假之性，四曰熱中之性，且多援例以實之。丁達爾後出，於第四因有違言，謂熱中妨學，蓋指腦之弱者耳，若其誠強，乃反足以助學。科學者耄，所發見必不多，此非智力衰也，正坐熱中之性漸

微故。故人有謂知識的事業，當與道德力分者。此其說爲不真，使誠脫是力之鞭策而惟知識之依，則所營爲，特可憫者耳。發見之故，此其一也。今更進究發見之深因，則尤有大於此者。蓋科學發見，常受超科學之力，易語以釋之，亦可曰非科學的理想之感動。古今知名之士，槩如是矣。關喀曰，孰輔相人，而使得至真之知識乎？不爲真者，不爲可知者，蓋理想耳。此足據爲鐵證者也。英之赫胥黎，則謂發見本於聖覺，不與人之能力相關；如是聖覺，卽名曰眞理發見者。有此覺而中才亦成宏功，無如此覺，則雖天縱之才，事亦終於不集。說亦至深切而可聽也。菲勒那爾以力數學之研究有名，嘗柬其友曰，名譽之心，去已久矣。吾今所爲，不以令譽，特以吾意之嘉受耳。其恬澹如是。且發見之譽大矣，而威累司遜其成就於達爾文，本生付其勤劬於吉息霍甫，其謙遜又如是。故科學者，必常恬淡。常遜讓，有理想，有聖覺，一切無有，而能貽業績於後世者，未之有聞。卽其他事業，亦得如此矣。若曰，此累葉之言，皆空虛而無當於實歟？則曰然亦近世實益增進之母耳。此述其母爲厥子故，卽以慰之。

前此黑暗期中，雖有圖復古之一二偉人出，而終亦不能如其所期。東方之光，蓋實作於十五、六兩世紀頃。惟荅落既久，思想大荒，雖冀履前人之舊跡，亦不可以猝得，故直近十

七世紀中葉，人始誠聞夫曉聲，回顧其前，則歌白尼(N. Copernicus)首出說太陽系開布勒(J. Kepler)行星運動之法繼之，此他有格里累阿(Galileo Galilei)於星力二學，多所發明，又善導人，使事斯學；後復有思迭文(S. Stevin)之機械學，吉勒哀德(W. Gilbert)之磁學，哈維(W. Harvey)之生理學。法朗西意大利諸國學校，則解剖之學大盛；科學協會亦始立，意之林舍亞克特美(Academie die dyncoi)即科學研究之淵藪也。事業之盛，足驚嘆矣。夫氣運所趣既如此，則桀士自以篤生，故英則有法朗希思培庚，法則有特嘉爾。

培庚(F. Bacon 1567-1626)著書，序古來科學之進步，與何以達其主的之法曰：格致新機。雖後之結果，不如箸者所希，而平議其業，決不可云不偉。惟中所張主，爲循序內籀之術，而不更云徵驗；後以是多訝之。顧培庚之時，學風至異，得一二瑣末之事實，輒視爲大法之前因，培庚思矯其俗，勢自不得不斥前古懸擬誇大之風，而一逼於內籀，則其不崇外籀之事，固非得已矣。況此又特未之語耳，察其思惟，亦非偏廢；氏所述理董自然見象者，凡二法：初由經驗而人公論，次更由公論而人新經驗。故其言曰：事物之成，以手乎，抑以心

乎此不完於一。必有機械而輔以其他，乃以具足焉。蓋事業者，成以手，亦賴乎心者也。觀於此言，則新機論第二分中，當必有言外籀者，然其第二分未行世也。願由是而培庚之術爲不完，凡所張皇，僅至具足內籀而止。內籀之具足者，不爲人所能，其所成就，亦無逾於實歷就實歷而探新理，且更進而窺宇宙之大法，學者難之。況懸擬雖培庚所不喜，而今日之大功於科學，致諸盛大之域者，實多懸擬爲之乎？然其說之偏於一方，視爲匡世之術可耳，無足深難也。

後斯人幾三十年，有特嘉爾 (R. Derivas 1846-1890) 生於法，以數學名，近世哲學之基，亦賴以立。嘗屹然扇尊疑之大潮，信真理之有在，於是專心一志，求基礎於意識，覓方術於數理。其言有曰：治幾何者，能以至簡之名理，會解定理之繁多。吾因悟凡人智以內事，亦咸得以如是法解。若不以不真者爲真，而履當履之道，則事之不成物之不解者，將無有矣。故其哲理，蓋全本外籀而成，擴而用之，卽以馭科學，所謂由因入果，非自果導因，爲其著哲學要義中所自述，亦特嘉爾方術之本根，思理之樞機也。至其方術，則論者亦謂之不完，奉而不貳，弊亦弗異於偏倚培庚之內籀，惟於過重經驗者，可爲救正之用而已。若其執

中，則偏於培庚之內籀者固非，而篤於特嘉爾之外籀者，亦不云是。二術俱用，真理始昭，而科學之有今日，亦實以有會二術而爲之者故。如格里累阿、如哈維、如波爾（R. Boyle）、如奈端（I. Newton），皆偏內籀不如培庚，守外籀不如特嘉爾，卓然獨立，居中道而經營者也。培庚生時，於國民之富有，與實踐之結果，企望極堅，越百年，科學益進而事乃不如其意。奈端發見至卓，特嘉爾致理亦至精，而世人所得，僅腦海之富而止；國之安舒，生之樂易，未能獲也。他若波爾立質力二學微實之法，巴斯加耳（P. Pascal）暨多烈舍黎（D. Torricelli）測大氣之量，摩勒畢奇（N. Malpighi）等精學官品之理，而工業如故，交通未良，礦業亦無所進益，惟以機械學之結果，始見極簡之時辰表而已。至十八世紀中葉，英、法、德、意諸國科學之士輩出，質學生學地學之進步，燦然可觀，惟所以福社會者若何，則論者尙難於置對。迨醞釀既久，實益乃昭，當同世紀末葉，其效忽大著，舉工業之械具資材，植物之滋殖繁養，動物之畜牧改良，無不蒙科學之澤，所謂十九世紀之物質文明，亦即胚胎於是時矣。洪波浩然，精神亦以振，國民風氣，因而一新。願治科學之桀士，則不以是嬰心也，如前所言，蓋僅以知真理爲惟一之儀的，擴腦海之波瀾，掃學區之荒蕪，因舉其身心時力，

日探自然之大法而已。爾時之科學名家，無不如是，如侯失勒 (J. Herschel) 暨拉布拉 (S. De Laplace) 之於星學，揚俱 (Th. Young) 暨弗勒那爾 (A. Frisnel) 之於光學，歐思第德 (E. Osted) 之於力學，蘭麻克 (J. De Lamarck) 之於生學，迭兀陀耳 (A. De Candolle) 之於植物學，威那 (A. G. Werner) 之於礦物學，哈敦 (Gh. Hutton) 之於地學，瓦特 (J. Watt) 之於機械學，其尤著者也。試察所儀，豈在實利哉？然防火燈作矣，汽機出矣，礦術興矣。而社會之耳目，乃獨震驚有此點，日頌當前之結果，於學者獨愒然而置之。倒果爲因，莫甚於此。欲以求進，殆無異鼓勵於馬勒歟，夫安得如所期？第謂惟科學足以生實業，而實業更無利於科學，人皆慕科學之榮，則又不如是也。社會之事繁，分業之要起，人自不得有所專，相互爲援，於以兩進。故實業之蒙益於科學者固多，而科學得實業之助者亦非鮮。今試置身於野人之中，顯鏡衡機不竣言，卽醇酒玻璃亦不可致，則科學者將何如，僅得運其思理而已。思理孤運，此雅典 亞歷山德府 科學之所以中衰也。事多其其悲喜，蓋亦誠言也夫。

故震他國之強大，慄然自危，興業振兵之說，日騰於口者，外狀固若成然覺矣，按其實

則僅眩於當前之物，而未得其真諦。夫歐人之來，最眩人者，固莫前舉二事若然，此亦非本
柢而特葩葉耳。尋其根源，深無底極，一隅之學，夫何力焉。顧著者於此，亦非謂人必以科學
爲先務，待其結果之成，始以振兵興業也。特信進步有序，曼衍有源，慮舉國惟枝葉之求，而
無一二士尋其本，則有源者日長，逐末者仍立撥耳。居今之世，不與古同，尊實利可，摹方術
亦可，而有不爲大潮所漂泛，屹然當橫流，如古賢人，能播將來之佳果於今茲，移有根之福
祉於宗國者，亦不能不要求於社會，且亦當爲社會要求者矣。丁達爾不云乎：止矚目於外
物，或但以政事之感，而誤凡事之真者，每謂邦國安危，一繫於政治之思想，顧至公之歷史，
則立證其不然。夫法之有今日也，寧有他因耶？特以科學之長，勝他國耳。千七百九十二年
之變，全歐蠢然，爭執干戈以攻法國，聯軍伺其外，內訌興於中，武庫空虛，戰士多死，既不能
以疲卒營銳兵，而又無糧以濟守者，武人撫劍而視太空，政家飲淚而悲來日，束手啣恨，俟
天運矣。而時之振作其國人者何人？震怖其外敵者又何人？曰：科學也。其時學者，無不盡其
心力，竭其智能，見兵士不足，則補以發明，武具不足，則補以發明，當防守之際，即知有科學
者在，而後之戰勝必矣。然此猶可曰：丁達爾自治科學，因阿所好而立言耳，然證以阿羅戈

之所載書，乃益明其不妄。書所記曰：時公會徵九十萬人，蓋禦外敵之四集，實非此不勝用。而人不如數，衆乃大懼。加以武庫久空，戰備不足，故目前之急，有非人力所能救者。蓋時所必要，首爲彈藥，而原料硝石，曩悉來自印度，至此時遂窮。次爲鎗礮，而法地產銅不多，必仰俄英印度之給，至今亦絕。三爲鋼鐵，然平日亦取諸外國，製造之術，無知之者。於是行最後之策，集通國學者，開會議之，其最要而最難得者爲火藥。政府使者皆知不能成，歎曰：硝石安在？聲未絕，學者孟者卽起曰：有之。至適當之地，如馬廐土倉中，有硝石無量，爲汝所夢想不到者。氏稟天才，加以知識，愛國出於至誠，乃睥睨閭室曰：吾能集其土爲之！不越三日，火藥就矣。於是以至簡之法，曉諭國中，老弱婦稚，悉能製造，俄頃間全法國如大工廠也。此外有質學家，以法化分鐘銅，用作武器，而鍊鐵新法亦昉于是時。凡鑄刀劍鎗械，無不可用。國產柔皮術亦不日竟成，製履之章，因以不價。爾時所稱異之氣球暨空氣中之電報，亦均改良擴張，用之爭戰，前者卽摩洛將軍乘之探敵陣，得其情實，因制殊勝者也。丁達爾乃論曰：法國爾時實生二物，曰科學與愛國。其至有力者，爲孟者（Monge）與加爾諾（Carnot），與有力者，爲孚勒克洛穆勒惠暨巴列克黎之徒。大業之成，此其樞紐。故科學者，神聖之光，

照世界者也，可以遏末流而生感動。時泰，則爲人性之光；時危，則由其靈感，生整理者如加爾諾，生強者強於拿破崙之戰將云。今試總觀前例，本根之要，洞然可知。蓋末雖亦能燦爛於一時，而所宅不堅，頃刻可以蕉萃，儲能於初，始長久耳。顧猶有不可忽者，爲當防社會入於偏，日趨而之一極，精神漸失，則破滅亦隨之。蓋使舉世惟知識之崇，人生必大歸於枯寂，如是既久，則美上之感情漓，明敏之思想失，所謂科學，亦同趣於無有矣。故人羣所當希冀要求者，不惟奈端已也，亦希詩人如狹斯丕爾（*Shakespeare*），不惟波爾，亦希畫師如洛非羅（*Raphaelo*），既有康德，亦必有樂人如培得訶芬（*Beethoven*），既有達爾文，亦必有文人如嘉來勒（*Carlyle*）。凡此者，皆所以致人性於全，不使之偏倚，因以見今日之文明者也。嗟夫，彼人文史實之所垂示，固如是已！

（一九〇七年作。）

文化偏至論

中國既以自尊大昭聞天下，善詆諆者，或謂之頑固；且將抱守殘闕，以底於滅亡。近世人士，稍稍耳新學之語，則亦引以爲愧，翻然思變，言非同西方之理弗道，事非合西方之術弗行，培擊舊物，惟恐不力，曰將以革前繆而圖富強也。問嘗論之：昔者帝軒轅氏之戡蚩尤而定居於華土也，典章文物，於以權輿，有苗裔之繁衍於茲，則更改張皇，益臻美大。其蠢蠢於四方者，皆叢爾小蠻夷耳，厥種之所創成，無一足爲中國法，是故化成發達，咸出於己而無取乎人。降及周秦，西方有希臘、羅馬起，藝文思理，燦然可觀，願以道路之艱，波濤之惡，交通梗塞，未能擇其善者以爲師資。洎元明時，雖有一二景教父師，以教理暨歷算質學于中國，而其道非盛。故迄於海禁既開，哲人踵至之頃，中國之在天下，見夫四夷之則倣上國，革

而來賓者有之；或野心怒發，狡焉思逞者有之；若其文化昭明，誠足以相上下者，蓋未之有也。屹然出中央而無校讎，則其益自尊大，實自有而傲睨萬物，固人情所宜然，亦非甚背於理極者矣。雖然，惟無校讎故，則寔安日久，荅落以胎，迫拶不來，上征亦輟，使人茶，使人屯，其極爲見善而不思式。有新國林起於西，以其殊異之方術來向，一施吹拂，塊然踣鏡，人心始自危，而幹才小慧之徒，於是競言武事。後有學於殊域者，近不知中國之情，遠復不察歐、美之實，以所拾塵芥，羅列人前，謂鉤爪鋸牙，爲國家首事，又引文明之語，用以自文，徵印度、波、蘭，作之前鑒。夫以力角盈絀者，於文野亦何關遠之則羅馬之於東西，戈爾，邇之則中國之於蒙古、女真，此程度之離距爲何如，決之不待智者。然其勝負之數，果奈何矣？苟曰是惟往古爲然，今則機械其先，非以力取，故勝負所判，卽文野之由分也。則曷弗啓人智而開發其性靈，使知罟獲戈矛，不過以禦豺虎，而喋喋譽白人肉攫之心，以爲極世界之文明者，又何耶？且使如其言矣，而舉國猶孱，授之巨兵，奚能勝任，仍有僵死而已矣。嗟夫，夫子蓋以習兵事爲生，故不根本之圖，而僅提所學以干天下；雖兜牟深隱其面，威武若不可陵，而干祿之色，固灼然現於外矣！計其次者，乃復有製造商估立憲國會之說。前二者素見重於中國青

年間，縱不主張，治之者亦將不可縷數。蓋國若一日存，固足以假力圖富強之名，博志士之譽；卽有不幸，宗社爲墟，而廣有金資，大能溫飽，卽使怙恃旣失，或被虐殺如猶太遺黎，然善自退藏，或不至於身受；縱大禍垂及矣，而倖免者非無人，其入又適爲己，則能得溫飽又如故也。若夫後二，可無論已。中較善者，或誠痛乎外侮迭來，不可終日，自旣荒陋，則不得已，姑拾他人之緒餘，思鳩大羣以抗禦，而又飛揚其性，善能攘擾，見異己者與，必藉衆以陵寡，託言衆治，壓制乃尤烈於暴君，此非獨於理至悖也，卽緣救國是圖，不惜以箇人爲供獻，而考索未用，思慮粗疏，茫未識其所以然，輒皈依於衆志，蓋無殊痼疾之人，去藥石攝衛之道弗講，而乞靈於不知之力，拜禱稽首於祝由之門者哉。至尤下而居多數者，乃無過假是空名，遂其私欲，不願見諸實事，將事權言議，悉歸奔走干進之徒，或至愚屯之富人，否亦善壟斷之市僧，特以自長營措，當列其班，況復掩自利之惡名，以福羣之令譽，捷徑在目，斯不憚竭蹶以求之耳。嗚呼，古之臨民者，一獨夫也；由今之道，且頓變而爲千萬無賴之尤，民不堪命矣，於興國究何與焉。顧若而人者，當其號召張皇，蓋蔑弗託近世文明爲後盾，有佛戾其說者起，輒證之曰野人，謂爲辱國害羣，罪當甚於流放。第不知彼所謂文明者，將已立準則，慎

施去取，指善美而可行諸中國之文明乎，抑成事舊章，咸棄捐不顧，獨指西方文化而爲言乎？物質也，衆數也，十九世紀末葉文明之一面或在茲，而論者不以爲有當。蓋今所成就，無一不繩前時之遺迹，則文明必日有其遷流，又或抗往代之大潮，則文明亦不能無偏至。誠若爲今立計，所當稽求既往，相度方來，掇物質而張靈明，任簡人而排衆數。人既發揚踔厲矣，則邦國亦以興起。奚事抱枝拾葉，徒金鐵國會立憲之云乎？夫勢利之念昌狂於中，則是非之辨爲之昧，措置張主，輒失其宜，況乎志行汙下，將藉新文明之名，以大遂其私欲者乎？是故今所謂識時之彥，爲按其實，則多數常爲盲子，寶赤菽以爲玄珠，少數乃爲巨奸，垂微餌以冀鯨鯢。卽不若是，中心皆中正無瑕玷矣，於是拮据辛苦，展其雄才，漸乃志遂事成，終致彼所謂新文明者，舉而納之中國，而此遷流偏至之物，已陳舊於殊方者，馨香頂禮，吾又何爲若是其芒芒哉！是何也？曰物質也，衆數也，其道偏至。根史實而見於西方者不得已，橫取而施之中國則非也。藉曰非乎？請循其本——

夫世紀之元，肇於耶穌出世，歷年既百，是爲一期，大故若興，斯卽此世紀所有事，蓋從歷來之舊貫，而假是爲區分，無奧義也。誠以人事連綿，深有本柢，如流水之必自原泉，卉木

之苗于根莖，條忽隱見，理之必無。故苟爲尋繹其條貫本末，大都蟬聯而不可離，若所謂某世紀文明之特色何在者，特舉榮華大者而爲言耳。按之史實，乃如羅馬統一歐洲以來，始生大洲通有之歷史；已而教皇以其權力，制御全歐，使列國靡然受圈，如同社會，疆域之判，等于一區；益以桎亡人心，思想之自由幾絕，聰明英特之士，雖摘發新理，懷抱新見，而束于教令，胥緘口結舌而不敢言。雖然，民如大波，受沮益浩，則于是始思脫宗教之繫縛，英、德二國，不平者多，法皇宮庭，實爲怨府，又以居于意也，乃并意大利人而疾之。林林之民，咸致同情于不平者，凡有能阻泥教旨，抗拒法皇，無間是非，輒與贊和。時則有路德（M. Luther）者起于德，謂宗教根元，在乎信仰，制度戒法，悉其榮華，力擊舊教而仆之。自所創建，在廢棄階級，黜法皇僧正諸號，而代以牧師，職宣神命，置身社會，弗殊常人；儀式禱祈，亦簡其法。至精神所注，則在牧師地位，無所勝于平人也。轉輪既始，烈栗遍于歐洲，受其改革者，蓋非獨宗教而已，且波及于其他人事，如邦國離合，爭戰原因，後茲大變，多基于是。加以束縛弛落，思索自由，社會蔑不有新色，則有爾後超形氣學上之發見，與形氣學上之發明。以是胚胎，又作新事：發隱地也，善機械也，展學藝而拓資遷也，非去羈勒而縱人心，不有此也。願世事

之常有動無定，宗教之改革已，自必益進而求政治之更張。溯厥由來，則以往者顛覆法皇，一假君主之權力，變革既畢，其力乃張，以二意孤臨萬民，在下者不能加之抑制，日夕孳孳，惟開拓封域是務，驅民納諸水火，絕無所動于心。生計細，人力耗矣。而物反于窮，民意遂動，革命于是見於英，繼起于美，復次則大起于法朗西，掃蕩門第，平一尊卑，政治之權，主以百姓，平等自由之念，社會民主之思，瀰漫于人心。流風至今，則凡社會政治經濟上一切權利，義必悉公諸衆人，而風俗習慣道德宗教趣味好尚言語其他爲作，俱欲去上下賢不肖之閥，以大歸乎無差別。同是者是，獨是者非，以多數臨天下而暴獨特者，實十九世紀大潮之一派，且曼衍入今而未有既者也。更舉其他，則物質文明之進步是已。當舊教盛時，威力絕世，學者有見，大率默然，其有毅然表白于衆者，每每獲囚戮之禍。遞教力墮地，思想自由，凡百學術之事，勃焉興起，學理爲用，實益遂生，故至十九世紀，而物質文明之盛，直傲睨前此二千餘年之業績。數其著者，乃有棉鐵石炭之屬，產生倍舊，應用多方，施之戰鬪製造交通，無不功越於往日；爲汽爲電，咸聽指揮，世界之情狀頓更，人民之事業益利。久食其賜，信乃彌堅，漸而奉爲圭臬，視若一切存在之本根，且將以之範圍精神界所有事，現實生活，膠

不可移，惟此是尙，此又十九世紀大潮之一派，且曼衍入今而未有既者也。雖然，教權龐大，則覆之假手于帝王，比大權盡集一人，則又顛之以衆庶。理若極于衆庶矣，而衆庶果足以極是非之端也耶？宴安逾法，則矯之以教宗，遞教宗淫用其權威，則又掎之以實力。事若盡于物質矣，而物質果足盡人生之本也耶？平意思之，必不然矣。然而大勢如是者，蓋如前言，文明無不根舊迹而演來，亦以矯往事而生偏至，緣督校量，其顛灼然，猶子與甕焉耳。特其見于歐洲也，爲不得已，且亦不可去，去子與甕，斯失子與甕之德，而留者爲空無。不安受寶重之者奈何？顧橫被之不相係之中國而膜拜之，又寧見其有當也？明者微睇，察逾衆凡，大士哲人，乃蚤識其弊而生憤歎，此十九世紀末葉思潮之所以變矣。德人尼法（Fr. Nietzsche）氏，則假察羅圖斯德羅（Zaratustra）之言曰，吾行太遠，孑然失其侶，返而觀夫今之世，文明之邦國矣，斑斕之社會矣。特其爲社會也，無確固之崇信；衆庶之于知識也，無作始之性質。邦國如是，奚能淹留？吾見放于父母之邦矣！聊可望者，獨苗裔耳。此其深思遐矚，見近世文明之僞與偏，又無望于今之人，不得已而念來葉者也。

然則十九世紀末思想之爲變也，其原安在，其實若何，其力之及于將來也，又奚若？曰

言其本質，即以矯十九世紀文明而起者耳。蓋五千年來，人智彌進，漸乃返觀前此，得其通弊，察其黠闇，于是淳焉興作，會爲大潮，以反動破壞充其精神，以獲新生爲其希望，專向舊有之文明，而加之培擊掃蕩焉。全歐人士，爲之栗然震驚者有之，茫然自失者有之，其力之烈，蓋深入于人之靈府矣。然其根柢，乃遠在十九世紀初葉神思一派；遞夫後葉，受感化于其時現實之精神，已而更立新形，起以抗前時之現實，卽所謂神思宗之至新者也。若夫影響，則眇眇來世，胤淵殊難，特知此派之興，決非突見而靡人心，亦不至突滅而歸烏有，據地極固，函義甚深。以是爲二十世紀文化始基，雖云早計，然其爲將來新思想之朕兆，亦新生活之先驅，則按諸史實所昭垂，可不踈繁言而解者已。顧新者雖作，舊亦未僵，方遍滿歐洲，冥通其他人民之呼吸，餘力流衍，乃擾遠東，使中國之人，由舊夢而入于新夢，衝決露叫，狀猶狂醒。夫方賤古尊新，而所得既非新，又至偏而至僞，且復橫決，浩乎難收，則一國之悲哀亦大矣。今爲此篇，非云已盡西方最近思想之全，亦不爲中國將來立則，惟疾其已甚，施之抨彈，猶神思新宗之意焉耳。故所述止于二事：曰非物質，曰重簡人。

簡人一語，入中國未二四年，號稱識時之士，多引以爲大詬，苟破其謚，與民賊同。意者

未遑深知明察，而迷誤爲害人利己之義也。歟？夷考其實，至不然矣。而十九世紀末之重箇人，則弔詭殊恆，尤不能與往者比論。試案爾時人性，莫不絕異其前，入于自識，趣于我執；剛復主己，于庸俗無所顧忌。如詩歌說部之所記述，每以驕蹇不遜者爲全局之主人。此非操觚之士，獨憑神思構架而然也，社會思潮，先發其朕，則遂之載籍而已矣。蓋自法朗西大革命以來，平等自由，爲凡事首，繼而普通教育及國民教育，無不基是以遍施。久浴文化，則漸悟人類之尊嚴；既知自我，則頓識箇性之價值；加以往之習慣墜地，崇信蕩搖，則其自覺之精神，自一轉而之極端之主我。且社會民主之傾向，勢亦大張，凡箇人者，卽社會之一分子，夷隆實陷，是爲指歸，使天下人人歸于一致，社會之內，蕩無高卑。此其爲理想誠美矣，願于箇人殊特之性，視之蔑如，既不加之別分，且欲致之滅絕，更舉黜閑，則流弊所至，將使文化之純粹者，精神益趨于固陋，頽波日逝，纖屑靡存焉。蓋所謂平社會者，大都夷峻而不湮卑，若信至程度大同，必在前此進步水平以下。況人羣之內，明哲非多，僞俗橫行，浩不可禦，風潮剝蝕，全體以淪于凡庸。非超越塵埃，解脫人事，或愚屯罔識，惟衆是從者，其能緘口而無言乎？物反于極，則先覺善鬪之士出矣：德人斯契納爾（N. Stirner）乃先以極端之箇人

主義現于世。謂真之進步，在于己之足下。人必發揮自性，而脫觀念世界之執持。惟此自性，卽造物主。惟有此我，本屬自由；既本有矣，而更外求也，是曰矛盾。自由之得以力，而力卽在乎箇人，亦卽資財，亦卽權利。故苟有外力來被，則無間出于寡人，或出于衆庶，皆專制也。國家謂吾當與國民合其意志，亦一專制也。衆意表現爲法律，吾卽受其束縛，雖曰爲我之輿臺，願同是輿臺耳。去之奈何？曰：在絕義務。義務廢絕，而法律與偕亡矣。意蓋謂凡一箇人，其思想行爲，必以己爲中樞，亦以己爲終極；卽立我性爲絕對之自由者也。至島賓霍爾（Schopenhauer），則自既以兀傲剛愎有名，言行奇觚，爲世希有；又見夫盲瞽鄙倍之衆，充塞兩間，乃視之與至劣之動物並等，愈益主我揚己而尊天才也。至丹麥哲人契開迦爾（Kierkegaard）則憤發疾呼，謂爲發揮箇性，爲至高之道德，而顧瞻他事，胥無益焉。其後有顯理伊勃生（Henrik Ibsen）見于文界，瑰才卓識，以契開迦爾之詮釋者稱。其所著書，往往反社會民主之傾向，精力旁注，則無間習慣信仰道德，苟有拘于虛而偏至者，無不加之砥排，更覩近世人生，每托平等之名，實乃愈趨于惡濁，庸凡涼薄，日益以深，頑愚之道行，僞詐之勢逞，而氣宇品性，卓爾不羣之士，乃反窮于草莽，辱于泥塗，箇性之尊嚴，人類之價值，

將咸歸於無有，則常爲慷慨激昂而不能自己也。如其民敵一書，謂有人實守真理，不阿世媚俗，而不見容于人羣，狡獪之徒，乃巍然獨爲衆愚領袖，藉多陵寡，植黨自私，於是戰鬪以興，而其書亦止社會之象，宛然具于是焉。若夫尼佳，斯箇人主義之至雄桀者矣，希望所寄，惟在大士天才；而以愚民爲本位，則惡之不殊蛇蝎。意蓋謂治任多數，則社會元氣，一旦可墜，不若用庸衆爲犧牲，以冀一、二天才之出世，遞天才出而社會之活動亦以萌，卽所謂超人之說，嘗震驚歐洲之思想界者也。由是觀之，彼之謳歌衆數，奉若神明者，蓋僅見光明一端，他未徧知，因加讚頌，使反而觀諸黑關，當立悟其不然矣。一梭格拉第也，而衆希臘人醜之，一耶穌基督也，而衆猶太人磔之，後世論者，孰不云繆，顧其時則從衆志耳。設留今之衆志，遂諸載籍以誅誣，矚於來哲，則其是非倒置，或正如今人之視往古，未可知也。故多數相朋，而仁義之塗，是非之端，樊然殺亂；惟常言是解，於奧義也漠然。常言奧義，孰近正矣？是故布魯多既殺該撒，昭告市人，其詞秩然有條，名分大義，炳如觀火；而衆之受感，乃不如安多尼指血衣之數言。於是方羣推爲愛國之偉人，忽見逐于域外。夫譽之者衆數也，逐之者又衆數也，一瞬息中，變易反復，其無特操不誥言，卽觀現象，已足知不祥之消息矣。故是非不

可公于衆，公之則果不誠；政事不可公于衆，公之則治不邇。惟超人出世，乃太平。苟不能然，則在英哲。嗟夫，彼持無政府主義者，其顛覆滿盈，剷除階級，亦已至矣，而建說創業諸雄，大都以導師自命。夫一導衆從，智愚之別，即在斯。與其抑英哲以就凡庸，曷若置衆人而希英哲？則多數之說，繆不中經，簡性之尊，所當張大，蓋揆之是非利害，已不待繁言深慮而可知矣。雖然，此亦賴夫勇猛無畏之人，獨立自強，去離塵垢，排輿言而弗淪於俗囿者也。

若夫非物質主義者，猶簡人主義然，亦興起于抗俗，蓋唯物之傾向，固以現實爲權輿，浸潤人心，久而不止。故在十九世紀，爰爲大潮，據地極堅，且被來葉，一若生活本根，舍此將莫有在者。不知縱令物質文明，卽現實生活之大本，而崇奉逾度，傾向偏趨，外此諸端，悉棄置而不顧，則按其究竟，必將緣偏頗之惡因，失文明之神旨，先以消耗，終以滅亡，歷世精神，不百年而具盡矣。遞夫十九世紀後葉，而其弊果益昭，諸凡事物，無不質化，靈明日以虧蝕，旨趣流於平庸，人惟客觀之物質世界是趨，而主觀之內面精神，乃舍置不之一省。重其外，放其內，取其質，遺其神，林林衆生，物欲來蔽，社會憔悴，進步以停，於是一切詐僞罪惡，蔑弗乘之而萌，使性靈之光，愈益就於黯淡。十九世紀文明一面之通弊，蓋如此矣。時乃有新神

思宗徒出，或崇奉主觀，或張皇意力，匡糾流俗，厲如電霆，使天下羣倫，爲聞聲而搖蕩，卽其他評騭之士，以至學者文家，雖意至和平，不與世迂，而見此唯物極端，且殺精神生活，則亦悲觀憤歎，知主觀與意力主義之興，功有偉于洪水之有方舟者焉。主觀主義者，其趣凡二：一謂惟以主觀爲準則，用律諸物；一謂視主觀之心靈界，當較客觀之物質界爲尤尊。前者爲主觀傾向之極端，力特著于十九世紀末葉，然其趨勢，頗與主我及我執殊塗，僅于客觀之習慣，無所盲從，或不置重，而以自有之主觀世界爲至高之標準而已。以是之故，則思慮動作，咸離外物，獨往來于自心之天地，確信在是，滿足亦在是，謂之漸自省其內曜之成果可也。若夫興起之由，則原于外者，爲大勢所向，胥在平庸之客觀習慣，動不由己，發如機械，識者不能堪，斯生反動；其原于內者，乃實以近世人心，日進于自覺，知物質萬能之說，且逸箇人之情意，使獨創之力，歸于槁枯，故不得不以自悟者悟人，冀挽狂瀾于方倒耳。如尼佉、伊勃生諸人，皆據其所信，力抗時俗，示主觀傾向之極致；而契開迦爾則謂真理準則，獨在主觀，惟主觀性，卽爲真理，至凡有道德行爲，亦可弗問客觀之結果若何，而一任主觀之善惡爲判斷焉。其說出世，和者日多，于是思潮爲之更張，驚外者漸轉而趣內，淵思冥想之風

作，自省抒情之意蘇，去現實物質與自然之樊，以就其本有心靈之域；知精神現象實人類生活之極顛，非發揮其輝光，于人生爲無當；而張大箇人之人格，又人生之第一義也。然爾時所要求之人格，有甚異于前者。往所理想，在知見情操，兩皆調整，若主智一派，則在聰明睿智，能移客觀之大世界于主觀之中者。如是思惟，迨黑該爾（F. Hegel）出而達其極。若羅曼贊尙古一派，則息孚支培黎（Shaftesbury）承盧騷（J. Rousseau）之後，尙容情感之要求，特必與情操相統一調和，始合其理想之人格。而希賴（Fr. Schiller）氏者，乃謂必知感兩性，圓滿無間，然後謂之全人。顧至十九世紀垂終，則理想爲之一變。明哲之士，反省于內面者深，因以知古人所設具足調協之人，決不能得之今世；惟有意力軼衆，所當希求，能於情意一端，處現實之世，而有勇猛奮鬪之才，雖屢蹈屢僵，終得現其理想；其爲人格如是焉耳。故如勗賓霍爾所張主，則以內省諸己，豁然貫通，因曰：意力爲世界之本體也；尼佉之所希冀，則意力絕世，幾近神明之超人也；伊勃生之所描寫，則以更革爲生命，多力善鬪，卽迂萬衆不懼之強者也。夫諸凡理想，大致如斯者，誠以人丁轉輪之時，處現實之世，使不若是，每至舍己從人，沉溺逝波，莫知所屆，文明真髓，頃刻蕩然；惟有剛毅不撓，雖遇外物

而弗爲移，始足作社會楨幹。排斥萬難，驅勉上征。人類尊嚴，于此攸賴，則具有絕大毅力之士貴耳。雖然，此又特其一端而已。試察其他，乃亦以見末葉人民之弱點，蓋往之文明流弊，浸灌性靈，衆庶率纖弱頹靡，日益以甚，漸乃反觀諸己，爲之欲然，于是刻意求意力之人，冀倚爲將來之柱石。此正猶洪水橫流，自將滅頂，乃神馳彼岸，出全力以呼善沒者爾，悲夫！

由是觀之，歐洲十九世紀之文明，其度越前古，凌駕亞東，誠不昧明察而見矣。然既以改革而胎，反抗爲本，則偏于一極，固理勢所必然。洎夫末流，弊乃自顯。于是新宗蹶起，特反其初，復以熱烈之情，勇猛之行，起大波而加之滌蕩。直至今日，益復浩然。其將來之結果若何，蓋未可以率測。然作舊弊之藥石，造新生之津梁，流行方長，曼不遽已，則相其本質，察其精神，有可得而徵信者。意者文化常進于幽深，人心不安于固定，二十世紀之文明，當必沈邃莊嚴，至與十九世紀之文明異趣。新生一作，虛僞道消，內部之生活，其將愈深且強歟？精神生活之光耀，將愈興起而發揚歟？成然以覺，出客觀夢幻之世界，而主觀與自覺之生活，將由是而益張歟？內部之生活強，則人生之意義亦愈邃，箇人尊嚴之旨趣亦愈明，二十世紀之新精神，殆將立狂風怒浪之間，特意力以闢生路者也。中國在今，內密既發，四鄰競集

而迫拶，情狀自不能無所變遷。夫安弱守雌，篤于舊習，固無以爭存于天下。第所以匡救之者，繆而失正，則雖日易故常，哭泣叫號之不已，于憂患又何補矣？此所爲明哲之士，必洞達世界之大勢，權衡校量，去其偏頗，得其神明，施之國中，翕合無間。外之既不後于世界之思潮，內之仍弗失固有之血脈，取今復古，別立新宗，人生意義，致之深邃，則國人之自覺至，簡性張，沙聚之邦，由是轉爲人國。人國既建，乃始雄厲無前，屹然獨見于天下，更何有于膚淺凡庸之事物哉？顧今者翻然思變，歷歲已多，青年之所思惟，大都歸罪惡于古之文物，甚或斥言文爲蠻野，鄙思想爲簡陋，風發淳起，皇皇焉欲進歐西之物而代之，而于適所言十九世紀末之思潮，乃漠然不一措意。凡所張主，惟質爲多，取其實猶可也，更按其實，則又質之至僞而偏，無所可用。雖不爲將來立計，僅圖救今日之陸危，而其術其心，違戾亦已甚矣。況乎凡造言任事者，又復有假改革公名，而陰以遂其私欲者哉？今敢問號稱志士者曰：將以富有爲文明歟，則猶太遺黎，性長居積，歐人之善賈者，莫與比倫，然其民之遭遇何如矣？將以路礦爲文明歟，則五十年來非澳二洲，莫不興鐵路礦事，顧此二洲土著之文化何如矣？將以衆治爲文明歟，則西班牙、波陀牙二國，立憲且久，顧其國之情狀又何如矣？若曰惟物

質爲文化之基也，則列機括，陳糧食，遂足以雄長天下歟？曰：惟多數得是非之正也，則以一人與衆禺處，其亦將木居而茅食歟？此雖婦豎，必否之矣。然歐、美之強，莫不以是炫天下者，則根柢在人，而此特現象之末，本原深而難見，榮華昭而易識也。是故將生存兩間，角逐列國是務，其首在立人，人立而後凡事舉；若其道術，乃必尊簡性而張精神。假不如是，槁喪且不埃夫一世。夫中國在昔，本尙物質而疾天才矣，先王之澤，日以殄絕，逮蒙外力，乃退然不可自存。而輕才小慧之徒，則又號召張皇，重殺之以物質而困之以多數，簡人之性，剝奪無餘。往者爲本體自發之偏枯，今則獲以交通傳來之新疫，二患交伐，而中國之沈淪遂以益速矣。嗚呼，眷念方來，亦已焉哉！

（一九〇七年作。）

摩羅詩力說

求古源盡者將求方來之泉，將求新源。嗟我昆弟，新生之作，新泉之湧於淵，深，其非遠矣。

——尼佉——

—

人有讀古國文化史者，循代而下，至于卷末，必淒以有所覺，如脫春溫而入于秋肅，勾萌絕朕，枯槁在前，吾無以名，姑謂之蕭條而止。蓋人文之留遺後世者，最有力莫如心聲。古民神思，接天然之闕宮，冥契萬有，與之靈會，道其能道，爰爲詩謠。其聲度時劫而入人心，不與緘口同絕；且益曼衍，視其種人。遞文事式微，則種人之運命亦盡，羣生輟響，榮華收光，讀

史者蕭條之感，卽以怒起，而此文明史記，亦漸臨末頁矣。凡負令譽於史初，開文化之曙色，而今日轉爲影國者，無不如斯。使舉國人所習聞，最適莫如天竺。天竺古有韋陀四種，瑰麗幽夔，稱世界大文；其摩訶波羅多暨羅摩衍那二賦，亦至美妙。厥後有詩人加黎陀薩（Kalidasa）者出，以傳奇鳴世，間染抒情之篇；日耳曼詩宗翟提（W. von Goethe）至崇爲兩間之絕唱。降及種人失力，而文事亦共零夷，至大之聲，漸不生於彼國民之靈府，流轉異域，如亡人也。次爲希伯來，雖多涉信仰教誡，而文章以幽邃莊嚴勝，教宗文術，此其源泉，灌漑人心，迄今茲未艾。特在以色列族，則止耶利米（Jeremia）之聲；列王荒矣，帝怒以赫，耶路撒冷遂墮，而種人之舌亦默。當彼流離異地，雖不遽忘其宗邦，方言正信，拳拳未釋，然哀詞而下，無廣響矣。復次爲伊蘭埃及，皆中道廢弛，有如斷綆，燦爛于古，蕭瑟于今。若震旦而逸斯列，則人生大戩，無逾于此。何以故？英人加勒爾（Th. Carlyle）曰，得昭明之聲，洋洋乎詞心意而生者，爲國民之首義。意太利分崩矣，然實一統也，彼生但丁（Dante Alighieri）彼有意語。大俄羅斯之札爾，有兵刃礮火，政治之上，能轄大區，行大業。然奈何無聲中，或有大物，而其爲大也暗。（中略）迨兵刃礮火，無不腐蝕，而但丁之聲依然。有但丁者統一，而無

聲兆之俄人，終支離而已。

尼佉 (Fr. Nietzsche) 不惡野人，謂中有新力，言亦確鑿不可移。蓋文明之朕，固孕于蠻荒，野人狂獠其形，而隱曜即伏于內。文明如華，蠻野如蕃，文明如實，蠻野如華，上征在是，希望亦在是。惟文化已止之古民不然：發展既央，墮敗隨起，況久席古宗祖之光榮，嘗首出周圍之下國，暮氣之作，每不自知，自用而愚，汗如死海。其煌煌居歷史之首，而終匿形于卷末者，殆以此歟？俄之無聲，激響在焉。俄如孺子，而非昏人；俄如伏流，而非古井。十九世紀前葉，果有鄂戈理 (N. Gogol) 者起，以不可見之淚痕悲色，振其邦人，或以擬英之狹斯丕爾 (W. Shakespeare) 即加勒爾所贊揚崇拜者也。顧瞻人間，新聲爭起，無不以殊特雄麗之言，自振其精神而紹介其偉美于世界；若淵默而無動者，獨前舉天竺以下數古國而已。嗟夫，古民之心聲手澤，非不莊嚴，非不崇大，然呼吸不通于今，則取以供覽古之人，使摩挲詠歎而外，更何物及其子孫？否亦僅自語其前此光榮，即以形邇來之寂寞，反不如新起之邦，縱文化未昌，而大有望于方來之足致敬也。故所謂古文明國者，悲涼之語耳，嘲諷之辭耳！中落之冑，故家荒矣，則喋喋語人，謂厥祖在時，其爲智慧武怒者何似，嘗有闕字崇樓，珠玉

大馬，尊顯勝于凡人。有聞其言，孰不騰笑？夫國民發展，功雖有在于懷古，然其懷也，思理朗然，如鑒明鏡，時時上征，時時反顧，時時進光明之長塗，時時念輝煌之舊有，故其新者日新，而其古亦不死。若不知所以然，漫夸耀以自悅，則長夜之始，即在斯時。今試履中國之大衢，當有見軍人蹀躞而過市者，張口作軍歌，痛斥印度、波蘭之奴性；有漫爲國歌者亦然。蓋中國今日，亦頗思歷舉前有之耿光，特未能言，則姑曰左隣已奴，右隣且死，擇亡國而較量之，冀自顯其佳勝。夫二國與震旦究孰劣，今姑弗言；若云頌美之什，國民之聲，則天下之詠者雖多，固未見有此作法矣。詩人絕迹，事若甚微，而蕭條之感，輒以來襲，意者欲揚宗邦之真大首，在審己，亦必知人，比較既周，爰生自覺。自覺之聲發，每響必中于人心，清晰昭明，不同凡響。非然者，口舌一結，衆語俱淪，沉默之來，倍于前此。蓋魂意方夢，何能有言？即震于外緣，強自揚厲，不惟不大，徒增欷耳。故曰國民精神之發揚，與世界識見之廣博有所屬。

今且置古事不道，別求新聲于異邦，而其因即動于懷古。新聲之別，不可究詳；至力足以振人，且語之較有深趣者，實莫如摩羅詩派。摩羅之言，假自天竺，此云天魔，歐人謂之撒但，人本以目裴倫（G. Byron），今則舉一切詩人中，凡立意在反抗，指歸在動作，而爲世

所不甚愉悅者悉入之，爲傳其言行思惟，流別影響，始宗主裴倫，終以摩迦（匈加利）文士。凡是羣人，外狀至異，各稟自國之特色，發爲光華；而要其大歸，則趣于一：大都不能順世和樂之音，動吭一呼，聞者興起，爭天拒俗，而精神復深感後世人心，綿延至于無已。雖未生以前，解脫而後，或以其聲爲不足聽；若其生活兩間，居天然之掌握，輾轉而未得脫者，則使之聞之，固聲之最雄桀偉美者矣。然以語平和之民，則言者滋懼。

二

平和爲物，不見于人間。其強謂之平和者，不過戰事方已或未始之時，外狀若寧，暗流仍伏，時劫一會，動作始矣。故觀之天然，則和風拂林，甘雨潤物，似無不以降福祉于人世，然烈火在下，出爲地函，一旦憤興，萬有同壤。其風雨時作，特暫伏之見象，非能永劫安易，如亞當之故家也。人事亦然，衣食家室邦國之爭，形現既昭，已不可以諱掩；而二士室處，亦有吸呼，于是生顯氣之爭，強肺者致勝。故殺機之防，與有生偕；平和之名，等于無有。特生民之始，既以武健勇烈，抗拒戰鬪，漸進于文明矣，化定俗移，轉爲新儒，知前往之至險，則爽然思歸。

其雖，而戰場在前，復自知不可避，于是運其神思，覓爲理想之邦，或託之人所莫至之區，或遲之不可計年以後。自柏拉圖（Platon）邦國論始，西方哲士，作此念者不知幾何人。雖自古迄今，絕無此平和之朕，而延頸方來，神馳所慕之儀的，日逐而不舍，要亦人間進化之一因子歟？吾中國愛智之士，獨不與西方同，心神所注，遼遠在于唐虞，或逕入古初，遊于人獸雜居之世；謂其時萬禍不作，人安其天，不如斯世之惡濁阡危，無以生活。其說照之人類進化史實，事正背馳。蓋古民曼衍播遷，其爲爭抗劬勞，縱不厲于今，而視今必無所減；特歷時既永，史乘無存，汗迹血腥，泯滅都盡，則追而思之，似其時爲至足樂耳。儻使置身當時，與古民同其憂患，則頽唐侘傺，復遠念盤古未生，斧鑿未經之世，又事之所必有者已。故作此念者，爲無希望，爲無上征，爲無努力，較以西方思理，猶水火然；非自殺以從古人，將終其身更無可希冀經營，致人我于所儀之主的，束手浩歎，神憤同墮焉而已。且更爲忖度其言，又將見古之思士，決不以華土爲可樂，如今人所張皇；惟自知良懦無可爲，乃獨圖脫屣塵埃，憫恍古國，任人羣墮于蟲獸，而已身以隱逸終。思士如是，社會善之，咸謂之高蹈之人，而自云我蟲獸我蟲獸也。其不然者，乃立言辭，欲致人同歸于樸古，老子之輩，蓋其梟雄。老子書五

千語，要在不櫻人心；以不櫻人心故，則必先自致槁木之心，立無爲之治，以無爲之爲化社會，而世卽于太平。其術善也。然奈何星氣旣疑，人類旣出而後，無時無物，不稟殺機，進化或可停，而生物不能返本。使拂逆其前征，勢卽入于荅落，世界之內，實例至多，一覽古國，悉其信證。若誠能漸致人間，使歸于禽蟲卉木原生物，復由漸卽于無情，則宇宙自大，有情已去，一切虛無，寧非至淨。而不幸進化如飛矢，非墮落不止，非著物不止，祈逆飛而歸弦，爲理勢所無有。此人世所以可悲，而摩羅宗之爲至偉也。人得是力，乃以發生，乃以曼衍，乃以上征，乃至于人所能至之極點。

中國之治，理想在不櫻，而意異于前說。有人櫻人，或有人得櫻者，爲帝大禁，其意在保位，使子孫王千萬世，無有底止，故性解（Genius）之出，必竭全力死之；有人櫻我，或有能櫻人者，爲民大禁，其意在安生，寧蜷伏墮落而惡進取，故性解之出，亦必竭全力死之。柏拉圖建神思之邦，謂詩人亂治，當放域外；雖國之美汗，意之高下有不同，而術實出于一。蓋詩人者，櫻人心者也。凡人之心，無不有詩，如詩人作詩，詩不爲詩人獨有，凡一讀其詩，心卽會解者，卽無不自有詩人之詩。無之何以能解，惟有而未能言，詩人爲之語，則握撥一彈，心絃立

應，其聲激于靈府，令有情皆舉其首，如觀曉日，益爲之美偉強力高尚發揚，而汗濁之平和，以之將破。平和之破，人道蒸也。雖然，上極天帝，下至輿臺，則不能不因此變其前時之生活；協力而天闕之，思永保其故態，殆亦人情已。故態永存，是曰古國。惟詩究不可滅盡，則又設範以囚之。如中國之詩，舜云言志；而後賢立說，乃云持人性情，三百之旨，無邪所蔽。夫既言志矣，何持之云？強以無邪，卽非人志。許自繇于鞭策羈縻之下，殆此事乎？然厥後文章，乃果輾轉不逾此界。其頌祝主人，悅媚豪右之作，可無竅言。卽或心應蟲鳥，情感林泉，發爲韻語，亦多拘于無形之囹圄，不能舒兩間之真美。否則悲慨世事，感懷前賢，可有可無之作，聊行于世。倘其嗚嗚之中，偶涉眷愛，而儒服之士，卽交口非之。況言之至反常俗者乎？惟靈均將逝，腦海波起，通于汨羅，返顧高丘，哀其無女，則抽寫哀怨，鬱爲奇文。茫茫在前，顧忌皆去，懟世俗之渾濁，頌己身之修能，懷疑自遂古之初，直至百物之瑣末，放言無憚，爲前人所不敢言。然中亦多芳菲悽惻之音，而反抗挑戰，則終其篇未能見，感動後世，爲力非強。劉彥和所謂才高者窺其鴻裁，中巧者獵其豔辭，吟諷者啣其山川，童蒙者拾其香草，皆著意外形，不涉內質，孤偉自死，社會依然，四語之中，函深哀焉。故偉美之聲，不震吾人之耳鼓者，亦不始

于今日。大都詩人自倡，生民不耽。試稽自有文字以至今日，凡詩宗詞客，能宣彼妙音，傳其靈覺，以美善吾人之性情，崇大吾人之思理者，果幾何人？上下求索，幾無有矣。第此亦不能爲彼徒罪也。人人之心，無不泐二大字曰實利，不獲則勞，既獲便睡。縱有激響，何能櫻之？夫心不受櫻，非槁死則縮朒耳，而況實利之念，復黏黏熱于中，且其爲利，又至陋劣不足道，則馴至卑懦儉嗇，退讓畏葸，無古民之樸野，有末世之澆漓，又必然之勢矣。此亦古哲人所不及料也。夫云將以詩移人性情，使卽于誠善美偉強力敢爲之域，聞者或哂其迂遠乎；而事復無形，幾不顯于頃刻。使舉一密粟之反證，殆莫如古國之見滅于外仇矣。凡如是者，蓋不止笞擊糜繫，易于毛角而已，且無有爲沉痛著大之聲，櫻其後人，使之興起；卽間有之，受者亦不爲之動，創痛少去，卽復營營于治生，活身是圖，不卹汗下，外仇又至，摧敗繼之。故不爭之民，其遭遇戰事，常較好爭之民多，而畏死之民，其荅落殤亡，亦視強項敢死之民衆。

千八百有六年八月，拿破崙大挫普魯士軍，翌年七月，普魯士乞和，爲從屬之國。然其時德之民族，雖遭敗亡窘辱，而古之精神光耀，固尙保有而未墜。于是有愛倫德（E. M. Arndt）者出，著時代精神篇（Geist der Zeit），以偉大壯麗之筆，宣獨立自繇之音，國人得

之，敵愾之心大熾，已而爲敵覺察，探索極嚴，乃走瑞士。遞千八百十二年，拿破崙挫于墨斯科之酷寒大火，逃歸巴黎，歐土遂爲雲擾，競舉其反抗之兵。翌年，普魯士帝威廉三世乃下令召國民成軍，宣言爲三事戰，曰自由正義祖國；英之學生詩人美術家爭赴之。愛倫德亦歸，著國民軍者何鑿萊因爲德國大川特非其界二篇，以鼓青年之意氣。而義勇軍中，時亦有人曰台陀開納（Theodor Körner），慨然投筆，辭維也納國立劇場詩人之職，別其父母愛者，遂執兵行，作書貽父母曰：普魯士之驚，已以驚擊誠心，覺德意志民族之大望矣。吾之歌吟咏，無不爲宗邦神往。吾將舍所有福祉歡欣，爲宗國戰死。嗟夫，吾以明神之力，已得大悟。爲邦人之自由與人道之善故，犧牲孰大于是？熱力無量，湧吾靈臺，吾起矣！後此之豎琴長劍（Leier und Schwert）一集，亦無不以是精神，凝爲高響，展卷方誦，血脈已張。然時之懷熱誠靈悟如斯狀者，蓋非止開納一人也。舉德國青年，無不如是。開納之聲，卽全德人之聲，開納之血，亦卽全德人之血耳。故推而論之，收拿破崙者，不爲國家不爲皇帝，不爲兵刃，國民而已。國民皆詩，亦皆詩人之具，而德卒以不亡。此豈篤守功利，擯斥詩歌，或抱異域之朽兵敗甲，冀自衛其衣食室家者，意料之所能至哉？然此亦僅譬詩力于米鹽，聊以震

崇實之士，使知黃金黑鐵，斷不足以興國家，德美二國之外形，亦非吾邦所可活剝示其內質，冀略有所悟解而已。此篇本意，固不在是也。

三

由純文學上言之，則以一切美術之本質，皆在使觀聽之人，爲之興感怡悅。文章爲美術之一，質當亦然，與個人暨邦國之存，無所係屬，實利雖盡，究理弗存。故其爲效，益智不如史乘，誠人不如格言，致富不如工商，弋功名不如卒業之券。特世有文章，而人乃以幾于具足。英人道覃（E. Dowden）有言曰，美術文章之桀出于世者，觀誦而後，似無裨于人間者，往往有之。然吾人樂于觀誦，如游巨浸，前臨渺茫，浮游波際，游泳既已，神質悉移。而彼之大海，實僅波起濤飛，絕無情愫，未始以一教訓一格言相授。願游者之元氣體力，則爲之陡增也。故文章之于人生，其爲用決不次於衣食、宮室、宗教、道德。蓋緣人在兩間，必有時自覺以勤劬，有時喪我而惆恍，時必致力于善生，時必并忘其善生之事而入于醇樂，時或活動于現實之區，時或神馳于理想之域；苟致力于其偏，是謂之不具足。嚴冬永留，春氣不至，生其

軀殼，死其精魂，其人雖生，而人生之道失。文章不用之用，其在斯乎？約翰程黎曰：近世文明，無不以科學爲術，合理爲神，功利爲鵠。大勢如是，而文章之用益神。所以者何？以能涵養吾人之神思耳。涵養人之神思，卽文章之職與用也。

此他麗于文章能事者，猶有特殊之用一。蓋世界大文，無不能啓人生之闕機，而直語其事實法則，爲科學所不能言者。所謂闕機，卽人生之誠理是已。此爲誠理，微妙幽玄，不能假口于學子。如熱帶人未見冰前，爲之語冰，雖喻以物理生理二學，而不知水之能凝，冰之爲冷如故；惟直示以冰，使之觸之，則雖不言質力二性，而冰之爲物，昭然在前，將直解無所疑沮。惟文章亦然，雖縷判條分，理密不如學術，而人生誠理，直籠其辭句中，使聞其聲者，靈府朗然，與人生卽會。如熱帶人既見冰後，曩之竭研究思索而弗能喻者，今宛在矣。昔愛諾爾特 (M. Arnold) 氏以詩爲人生評覽，亦正此意。故人若讀鄂謨 (Homeros) 以降大文，則不徒近詩，且自與人生會，歷歷見其優勝缺陷之所存，更力自就于圓滿。此其效力，有教示意；既爲教示，斯益人生；而其教復非常教，自覺勇猛發揚精進，彼實示之。凡荅落頹唐之邦，無不以不耳此教示始。

顧有據羣學見地以觀詩者，其爲說復異：要在文章與道德之相關。謂詩有主分曰觀念之誠。其誠奈何？則曰爲詩人之思想感情，與人類普遍觀念之一致。得誠奈何？則曰在據極溥博之經驗。故所據之人羣經驗愈溥博，則詩之普博視之。所謂道德，不外人類普遍觀念所形成。故詩與道德之相關，緣蓋出于造化。詩與道德合，卽爲觀念之誠，生命在是，不朽在是。非如是者，必與羣法僞馳。以背羣法故，必反人類之普遍觀念；以反普遍觀念故，必不得觀念之誠。觀念之誠失，其詩宜亡。故詩之亡也，恆以反道德故。然詩有反道德而竟存者，奈何？則曰，暫耳。無邪之說，實與此契。苟中國文事復興之有日，慮操此說以力削其萌孽者，當有徒也。而歐洲評騭之士，亦多抱是說以律文章。十九世紀初，世界動于法國革命之風潮，德意志、西班牙、意大利、希臘皆興起，往之夢意，一曉而蘇；惟英國較無動。顧上下相連，時有不平，而詩人裴倫實生此際。其前有司各德 (W. Scott) 輩，爲文率平安翔實，與舊之宗教道德極相容。迨有裴倫，乃超脫古範，直抒所信，其文章無不函剛健抗拒破壞挑戰之聲。平和之人，能無懼乎？於是謂之撒但。此言始於蘇惹 (R. Southey)，而衆和之；後或擴以稱修黎 (P. B. Shelley) 以下數人，至今不廢。蘇惹亦詩人，以其言能得當時人羣普遍之誠。

故，獲月桂冠，攻裴倫甚力。裴倫亦以惡聲報之，謂之詩商。所著有納爾遜傳 (The Life of Lord Nelson) 今最行于世。

舊約記神既以七日造天地，終乃搏埴爲男子，名曰亞當，已而病其寂也，復抽其肋爲女子，是名夏娃，皆居伊甸。更益以鳥獸卉木，四水出焉。伊甸有樹，一曰生命，一曰知識。神禁人勿食其實，魔乃佞蛇以誘夏娃，使食之，爰得生命知識。神怒，立逐人而詛蛇，蛇腹行而土食。人則既勞其生，又得其死，罰且及于子孫，無不如是。英詩人彌耳敦 (J. Milton) 嘗取其事作失樂園 (The Paradise Lost)，有天神與撒但戰事，以喻光明與黑暗之爭。撒但爲狀，復至瘳腐。是詩而後，人之惡撒但遂益深。然使震旦人士異其信仰者觀之，則亞當之居伊甸，蓋不殊于籠禽，不識不知，惟帝是悅，使無天魔之誘，人類將無由生。故世間人，當蔑弗秉有魔血，惠之及人世者，撒但其首矣。然爲基督宗徒，則身被此名，正如中國所謂叛道，人羣共棄，艱于置身，非強怒善戰豁達能思之士，不任受也。亞當夏娃既去樂園，乃舉二子，長曰亞伯，次曰凱因。亞伯牧羊，凱因耕植是事，嘗出所有以獻神。神喜脂膏而惡果實，斥凱因獻不視，以是凱因漸與亞伯爭，終殺之。神則詛凱因，使不獲地方，流于殊方。裴倫取其事作傳。

奇，於神多所詰難。教徒皆怒，謂爲瀆聖害俗，張皇靈魂有盡之詩，攻之至力。迄今日評罵之士，亦尙有以是難裴倫者。爾時獨穆亞 (Th. Moore) 及修黎 二人，深稱其詩之雄美偉大。德詩宗 瞿提，亦謂爲絕世之文，在英國文章中，此爲至上之作；後之勸遏克曼 (J. P. Eckermann) 治英國語言，蓋卽冀其直讀斯篇云。約又記凱因 旣流，亞當 更得一子，歷歲永，永人類益繁，于是心所思惟，多涉惡事。主神乃悔，將殄之。有挪亞 獨善事神，神令致亞斐木 爲方舟，將眷屬動植，各從其類居之。遂作大雨四十晝夜，洪水氾濫，生物滅盡，而挪亞 之族獨完，水退居地，復生子孫，至今日不絕。吾人記事涉此，當覺神之能悔，爲事至奇；而人之惡撒但，其理乃無足詫。蓋旣爲挪亞 子孫，自必力斥抗者，敬事主神，戰戰兢兢，繼其祖武，冀洪水再作之日，更得密詔而自保于方舟耳。抑吾聞生學家 言，有云反種一事，爲生物中每現異品，肖其遠先，如人所牧馬，往往出野物，類之不拉 (Yakia)，蓋未馴以前狀，復現于今日者。撒但詩人之出，殆亦如是，非異事也。獨衆馬怒其不伏箱，羣起而交蹠之，斯足憫歎焉耳。

裴倫名喬治戈登 (George Gordon) 系出司堪第那比亞海賊蒲隆 (Pirum) 族。其族後居諾曼，從威廉入英，遞顯理二世時，始用今字。裴倫以千七百八十八年一月二十二日生于倫敦，十二歲卽爲詩；長遊堪勃力俱大學不成，漸決去英國，作汗漫遊，始于波陀牙，東至希臘、突厥及小亞細亞，歷審其天物之美，民俗之異，成哈洛爾特遊草 (Child's Har-
old's Pilgrimage) 一卷，波譎雲詭，世爲之驚絕。次作不信者 (The Giaour) 暨阿畢陀
斯新婦行 (The Bride of Abydos) 二篇，皆取材于突厥。前者記不信者 (對回教而言)
通哈山之妻，哈山投其妻于水，不信者逸去，後終歸而殺哈山，詣廟自懺，絕望之悲，溢于毫
素，讀者哀之。次爲女子蘇黎加愛舍林，而其父將以婚他人，女偕舍林出奔，已而被獲，舍林
鬪死，女亦終盡，其言有反抗之音。迨千八百十四年一月，賦海賊 (The Corsair) 之詩。篇
中英雄曰康拉德，于世已無一切眷愛，遺一切道德，惟以強大之意志，爲賊渠魁，領其從者，
建大邦于海上。孤舟利劍，所向悉如其意。獨家有愛妻，他更無有；往雖有神，而康拉德早棄
之，神亦已棄康拉德矣。故一劍之力，卽其權利，國家之法度，社會之道德，視之蔑如。權力若
具，卽用行其意志，他人奈何，天帝何命，非所問也。若問定命之何如？則曰：在鞘中，一旦外輝，

且失色而已。然康拉德爲人，初非元惡，內秉高尚純潔之想，嘗欲盡其心力，以致益于人間；比見細人蔽明，讒詔害聰，凡人營營，多猜忌中傷之性，則漸冷澹，則漸堅凝，則漸嫌厭；終乃以受自或人之怨毒，舉而報之全羣，利劍輕舟，無間人神，所向無不抗戰。蓋復讎一事，獨貫注其全精神矣。一日攻塞特，敗而見囚，塞特有妃愛其勇，助之脫獄，泛舟同奔，遇從者于波上，乃大呼曰：此吾舟，此吾血色之旗也。吾運未盡于海上！然歸故家，則銀釭暗而愛妻逝矣。既而康拉德亦失去，其徒求之波間海角，蹤跡杳然，獨有以無量罪惡，繫一德義之名，永存于世界而已。裴倫之祖約翰，嘗念先人爲海王，因投海軍爲之帥；裴倫賦此，緣起似同；有卽以海賊字裴倫者，裴倫聞之竊喜，則篇中康拉德爲人，實卽此詩人變相，殆無可疑已。越三月，又作賦曰羅羅（Lara），記其人嘗殺人，不異海賊，後圖起事，敗而傷，飛矢來貫其胸，遂死。所敘自尊之夫，力抗不可避之定命，爲狀慘烈，莫可比方。此他猶有所製，特非雄篇。其詩格多師司各德，而司各德由是銳意于小說，不復爲詩，避裴倫也。已而裴倫去其婦，世雖不知去之之故，然爭難之，每臨會議，嘲罵卽四起，且禁其赴劇場。其友穆亞爲之傳，評是事曰：世於裴倫，不異其母，忽愛忽惡，無判決也。願窳戮天才，殆人羣恆狀，滔滔皆是，寧止英倫中。

國漢晉以來，凡負文名者，多受謗毀，劉彥和爲之辯曰：人稟五才，修短殊用，自非上哲，難以求備，然將相以位隆特達，文士以職卑多誚，此江河所以騰湧，涓流所以寸析者。東方惡習，盡此數言。然裴倫之禍，則緣起非如前陳，實反由于名盛，社會頑愚，仇敵窺覷，乘隙立起，衆則不察而妄和之；若頌高官而詭寒士者，其汙且甚于此矣。顧裴倫由是遂不能居英，自曰：使世之評罵誠，吾在英爲無值，若評罵謬，則英于我爲無值矣。吾其行乎？然未已也，雖赴異邦，彼且逼我，已而終去英倫，千八百十六年十月，抵意大利。自此，裴倫之作乃益雄。

裴倫在異域所爲文，有哈洛爾特遊草之續，堂祥（Don Juan）之詩，及三傳奇稱最偉，無不張撒，而抗天帝，言人不能言。一曰曼弗列特（Manfred），記曼以失愛絕歡，陷于巨苦，欲忘弗能，鬼神見形問所欲，曼云欲忘，鬼神告以忘在死，則對曰：死果能令人忘耶？復衷疑而弗信也。後有魅來降曼弗列特，而曼忽以意志制苦，毅然斥之曰：汝曹決不能誘惑滅亡我。（中略）我自壞者也。行矣，魅衆死之手，誠加我矣，然非汝手也。意蓋謂已有善惡，則褒貶賞罰，亦悉在己，神天魔龍，無以相凌，況其他乎？曼弗列特意志之強如是，裴倫亦如是。論者或以擬瞿提之傳奇法斯忒（Faust）云：一曰凱因（Cain），典據已見于前分，中

有魔曰盧布飛勒，導凱因登太空，爲論善惡生死之故。凱因悟，遂師摩羅。比行世，大遭教徒攻擊，則作天地 (Heaven and Earth) 以報之。英雄爲耶彼第，博愛而厭世，亦以詰難教宗，鳴其非理者。夫撒但何由昉乎？以彼教言，則亦天使之大者，徒以陡起大望，生背神心，敗而墮獄，是云魔鬼。由是言之，則魔亦神所手創者矣。已而潛入樂園，至善美安樂之伊甸，以一言而立毀，非具大能力，曷克至是？伊甸，神所保也，而魔毀之，神安得云全能？況自創惡物，又從而懲之，且更瓜蔓以懲人，其慈又安在？故凱因曰：神爲不幸之因。神亦自不幸，手造破滅之不幸者，何幸福之可言？而吾父曰：神全能也。問之曰：神善，何復惡邪？則曰：惡者，就善之道爾。神之爲善，誠如其言：先以凍餒，乃與之衣食；先以癘疫，乃施之救援；手造罪人，而曰吾赦汝矣。人則曰：神可頌哉，神可頌哉！營營而建伽蘭焉。盧希飛勒不然，曰：吾誓之兩間，吾實有勝我之強者，而無有加于我之上位。彼勝我故，名我曰惡，若我致勝，惡且在神，善惡易位耳。此其論善惡，正異尼佉。尼佉意謂強勝弱故，弱者乃字其所爲曰惡，故惡實強之代名；此則以惡爲弱之冤誣。故尼佉欲自強，而並頌強者；此則亦欲自強，而力抗強者，好惡至不同。特圖強則一而已。人謂神強，因亦至善。願善者乃不喜華果，特嗜腥羶，凱因之獻，純潔無似。

則以旋風振而落之。人類之始，實由主神，一拂其心，即發洪水，並無罪之禽蟲卉木而殄之。人則曰：爰滅罪惡，神可頌哉！耶彼第乃曰：汝得救孺子衆，汝以爲脫身狂濤，獲天幸歟？汝曹偷生，逞其食色，目擊世界之亡，而不生其憫歎；復無勇力，敢當大波，與同胞之人，共其運命；偕厥考逃于方舟，而建都邑于世界之墓上，竟無慚耶？然人竟無慚也，方伏地讚頌，無有休止，以是之故，主神遂強，使衆生去而不之理，更何威力之能有人？既授神以力，復假之以厄撒但；而此種人，又卽主神往所殄滅之同類。以撒但之意觀之，其爲頑愚陋劣，如何可言？將曉之歟，則音聲未宣，衆已疾走，內容何若，不省察也。將任之歟，則非撒但之心矣，故復以權力現于世。神，一權力也；撒但，亦一權力也。惟撒但之力，卽生于神，神力若亡，不爲之代；上則以力抗天帝，下則以力制衆生，行之背馳，莫甚于此。顧其制衆生也，卽以抗故。倘其衆生同抗，更何制之云？裴倫亦然，自必居人前，而怒人之後于衆。蓋非自居人前，不能使人勿後于衆故；任人居後而自爲之前，又爲撒但大恥故。故既揄揚威力，頌美強者矣，復曰：吾愛亞美利加，此自由之區，神之綠野，不被壓制之地也。由是觀之，裴倫既喜拿坡崙之毀世界，亦愛華盛頓之爭自由，既心儀海賊之橫行，亦孤援希臘之獨立，壓制反抗，兼以一人矣。雖然，自

由在是，人道亦在是。

五

自尊至者，不平恆繼之，忿世嫉俗，發爲巨震，與對蹠之徒爭衡。蓋人既獨尊，自無退讓，自無調和，意力所如，非達不已，乃以是漸與社會生衝突，乃以是漸有所厭勸于人間。若裴倫者，卽其一矣。其言曰：『碻碻之區，吾儕奚獲耶？（中略）凡有事物，無不定以習俗至謬之衡，所謂輿論，實具大力，而輿論則以昏黑蔽全球也。此其所言，與近世諾威文人伊字生（H. Ibsen）所見合，伊氏生于近世，憤世俗之昏迷，悲真理之匿耀，假社會之敵以立言，使醫士斯託克曼爲全書主者，死守真理，以拒庸愚，終獲羣敵之諡。自既見放于地主，其子復受斥于學校，而終奮鬪，不爲之搖。末乃曰：『吾又見真理矣。地球上至強之人，至獨立者也！其處世之道如是。』顧裴倫不盡然，凡所描繪，皆稟種種思，具種種行，或以不平而厭世，遠離人羣，寧與天地爲儕偶，如哈洛爾特；或厭世至極，乃希滅亡，如曼弗列特；或被人天之楚毒，至于刻骨，乃咸希破壞，以復仇讎，如康拉德與盧希飛勒；或棄斥德義，蹇視淫游，以嘲弄社會，

聊快其意，如堂祥。其非然者，則尊俠尚義，扶弱者而平不平，顛仆有力之蠢愚，雖獲罪于全羣無懼，即裴倫最後之時是已。彼當前時，經歷一如上述書中衆士，特未款款斷望，願自遜于人間，如曼弗列特之所爲而已。故懷抱不平，突突上發，則倨傲蹤逸，不恤人言，破壞復讎，無所顧忌，而義俠之性，亦即伏此烈火之中，重獨立而愛自繇，苟奴隸立其前，必衷悲而疾視，衷悲所以哀其不幸，疾視所以怒其不爭，此詩人所爲援希臘之獨立，而終死于其軍中者也。蓋裴倫者，自繇主義之人耳，嘗有言曰，若爲自由故，不必戰于宗邦，則當爲戰于他國。是時意太利適制于奧，失其自由，有秘密政黨起，謀獨立，乃密與其事，以擴張自由之元氣者自任，雖狙擊密偵之徒，環遶其側，終不爲廢遊步馳馬之事。後秘密政黨破于奧人，企望悉已，而精神終不消。裴倫之所督勵，力直及于後日，起馬志尼，起加富爾，于是意之獨立成。故馬志尼曰，意太利實大有賴于裴倫。彼起吾國者也！蓋誠言已。裴倫平時，又至有情愫于希臘，思想所趣，如磁指南。特希臘時自由悉喪，人突厥版圖，受其羈縻，不敢抗拒。詩人惋惜悲憤，往往見于篇章，懷前古之光榮，哀後人之零落，或與斥責，或加激勵，思使之攘突厥而復興，更覩往日燿燿莊嚴之希臘，如所作不信者暨堂祥二詩中，其怨憤譴責之切，與希臘

之誠，無不歷然可徵信也。比一千八百二十三年，倫敦之希臘協會馳書託裴倫，請援希臘之獨立。裴倫平日，至不滿于希臘今人，嘗稱之曰世襲之奴，曰自由苗裔之奴，因不卽應；顧以義憤故，則終諾之，遂行。而希臘人民之墮落，乃誠如其說，勵之再振，爲業至難，因羈滯于克萊羅尼亞島者五月，始向密淑倫其。其時海陸軍方奇困，聞裴倫至，狂喜，羣集逐之，如得天使也。次年一月，獨立政府任以總督，並授軍事及民事之全權，而希臘是時，財政大匱，兵無宿糧，大勢幾去。加以式列阿忒傭兵見裴倫寬大，復多所要素，稍不滿，輒欲背去。希臘墮落之民，又誘之使窘裴倫。大憤，極詆彼國民性之陋劣；前所謂世襲之奴，乃果不可猝救如是也。而裴倫志尙不灰，自立革命之中樞，當四圍之艱險，將士內訌，則爲之調和，以己爲楷模，教之人道，更設法舉債，以振其窮，又定印刷之制，且堅堡壘以備戰。內爭方烈，而突厥果攻密淑倫其，式列阿忒傭兵三百人，復乘亂佔要害地。裴倫方病，聞之泰然，力平黨派之爭，使一心以而敵。特內外追撓，神質劇勞，久之，疾乃漸革。將死，其從者持楮墨，將錄其遺言。裴倫曰：否，時已過矣。不之語，已而微呼人名，終乃曰：吾言已畢。從者曰：吾不解公言。裴倫曰：吾不解乎？嗚呼晚矣！狀若甚苦。有問，復曰：吾既以吾物暨吾康健，悉付希臘矣。今更付之吾

生。他更何有？遂死，時千八百二十四年四月十八夕六時也。今爲反念前時，則裴倫抱大望而來，將以天縱之才，致希臘復歸于往時之榮譽，自意振臂一呼，人必將靡然向之。蓋以異域之人，猶憑義憤爲希臘致力，而彼邦人，縱墮落腐敗者日久，然舊澤尙存，人心未死，豈意遂無情慄于故國乎？特至今茲，則前此所圖，悉如夢迹，知自由苗裔之奴，乃果不可猝救有如此也。次日，希臘獨立政府爲舉國民喪，市肆悉罷，礮臺鳴礮三十七，如裴倫壽也。

吾今爲按其爲作思惟，索詩人一生之內閱，則所遇常抗，所向必動，貴力而尙強，尊己而好戰，其戰復不如野獸，爲獨立自由人道也，此已略言之前分矣。故其平生，如狂濤如厲風，舉一切僞飾陋習，悉與蕩滌，瞻顯前後，素所不知；精神鬱勃，莫可制抑，力戰而斃，亦必自救其精神；不克厥敵，戰則不止。而復率真行誠，無所諱掩，謂世之毀譽褒貶是非善惡，皆緣習俗而非誠，因悉措而不理也。蓋英倫爾時，虛僞滿于社會，以虛文緝禮爲真道德，有秉自由思想而探究者，世輒謂之惡人。裴倫善抗，性又率真，夫自不可以默矣，故託凱而言曰，惡魔者，說真理者也。遂不恤與人羣敵。世之貴道德者，又卽以此交非之。邁克曼亦嘗問裴倫提以裴倫之文，有無教訓。裴倫對曰，裴倫之剛毅雄大，教訓卽函其中；苟能知之，斯獲教訓。

若夫純潔之云，道德之云，吾人何問焉。蓋知偉人者，亦惟偉人焉而已。裴倫亦嘗評朋思（R. Burns）曰，斯人也，心情反張，柔而剛，疏而密，精神而質，高尚而卑，有神聖者焉，有不淨者焉，互和合也。裴倫亦然，自尊而憐人之爲奴，制人而援人之獨立，無懼于狂濤而大做于乘馬，好戰崇力，遇敵無所寬假，而于壘囚之苦，有同情焉。意者摩羅爲性，有如此乎？且此亦不獨摩羅爲然，凡爲偉人，大率如是。卽一切人，若去其面具，誠心以思，有純稟世所謂善性而無惡分者，果幾何人？遍觀衆生，必幾無有，則裴倫雖負摩羅之號，亦人而已，夫何詫焉。顧其不容于英倫，終放浪顛沛而死異域者，特面具爲之害耳。此卽裴倫所反抗破壞，而迄今猶殺真人而未有止者也。嗟夫，虛僞之毒，有如是哉！裴倫平時，其製詩極誠，嘗曰，英人評罵，不介我心。若以我詩爲愉快，任之而已。吾何能阿其所好爲？吾之握管，不爲婦孺庸俗，乃以吾全心全情感全意志，與多量之精神而成詩，非欲聆彼輩柔聲而作者也。夫如是，故凡一字一辭無不卽其人呼吸精神之形現，中于人心，神絃立應，其力之曼衍于歐土，例不能別求之英詩人中；僅司各德所爲說部，差足與相倫比而已。若問其力奈何，則意大利希臘二國，已如上述，可毋贅言。此他西班牙、德意志諸邦，亦悉蒙其影響。次復入斯拉夫族而新其

精神，流澤之長，莫可闡述。至其本國，則猶有修黎（Percy Bysshe Shelly）一人。契支（John Keats）雖亦蒙羅詩人之名，而與裴倫別派，故不述于此。

六

修黎生三十年而死，其三十年悉奇蹟也，而亦即無韻之詩。時既艱危，性復狷介，世不彼愛，而彼亦不愛世，人不容彼，而彼亦不容人，客意太利之南方，終以壯齡而夭死，謂一生即悲劇之實現，蓋非誇也。修黎者，以千七百九十二年生于英之名門，姿狀端麗，夙好靜思，比入中學，大為學友暨校師所不喜，慮遇不可堪。詩人之心，乃早萌反抗之朕兆；後作說部，以所得值饗其友八人，負狂人之名而去。次入惡斯佛大學，修愛智之學，屢馳書乞教于名人。而爾時宗教，權悉歸于冥頑之牧師，因以妨自由之崇信。修黎蹶起，著無神論之要一篇，略謂惟慈愛平等三，乃使世界為樂園之要素，若夫宗教，于此無功，無有可也。書成行世，校長見之大震，終逐之；其父亦驚絕，使謝罪返校，而修黎不從，因不能歸。天地雖大，故鄉已失，于是至倫敦，時年十八，顧已孤立兩間，歡愛悉絕，不得不與社會戰矣。已而知戈德文（W

(Godwin) 讀其著述，博愛之精神益張。次年入愛爾蘭，檄其人士，于政治宗教，皆欲有所更革，願終不成。逮千八百十五年，其詩阿拉斯多 (Alaston) 始出世，記懷抱神思之人，索求美者，遍歷不見，終死曠原，如自斃也。次年乃識裴倫於瑞士；裴倫深稱其人，謂奮迅如獅子，又善其詩，而世猶無顧之者。又次年成伊式蘭轉輪篇 (The Revolt of Islam)。凡修黎懷抱，多抒于此。篇中英雄曰羅昂，以熱誠雄辯，警其國民，鼓吹自由，掙擊壓制，願正義終敗，而壓制于以凱還。羅昂遂爲正義死。是詩所函，有無量希望信仰，暨無窮之愛，窮追不舍，終以殞亡。蓋羅昂者，實詩人之先覺，亦卽修黎之化身也。

至其傑作，尤在劇詩；尤偉者二，一曰釋放之普洛美迨斯 (Prometheus Unbound)，一曰結希 (The Cenci)。前者事本希臘神話，意近裴倫之凱因。假普洛美迨斯爲人類之精神，以愛與正義自由故，不恤艱苦，力抗壓制主者傑畢多，竊火貽人，受繫于山頂，猛鷲日啄其肉，而終不降。傑畢多爲之辟易；普洛美迨斯乃眷女子珂希亞，獲其愛而畢。珂希亞者，理想也。結希之篇，事出意大利，記女子結希之父，酷虐無道，毒虐無所弗至，結希終殺之，與其後母兄弟，同戮于市。論者或謂之不倫。願失常之事，不能絕于人間，卽中國春秋，修自聖人之

手者，類此之事，且數數見，又多直書無所諱，吾人獨于修黎所作，乃和衆口而難之耶？上述二篇，詩人悉出以全力，嘗自言曰：吾詩爲衆而作，讀者將多。又曰：此可登諸劇場者。顧詩成而後，實乃反是，社會以謂不足讀，伶人以謂不可爲，修黎抗僞俗弊習以成詩，而詩亦即受僞俗弊習之天闕，此十九稷上葉精神界之戰士，所爲多抱正義而駢殞者也。雖然，往時去矣。任其自去，若夫修黎之眞值，則至今日而大昭。革新之潮，此其巨派，戈德文書出，初啓其端，得詩人之聲，乃益深入世人之靈府。凡正義自由眞理以至博愛希望諸說，無不化而成醇，或爲羅昂，或爲普洛美迢，或爲伊式蘭之壯士，現于人前，與舊習對立，更張破壞，無稍假借也。舊習旣破，何物斯存，則惟改革之新精神而已。十九世紀機運之新，實賴有此。朋思唱于前，裴倫修黎起其後，掊擊排斥，人漸爲之倉皇；而倉皇之中，卽亟人生之改進。故世之嫉視破壞，加之惡名者，特見一偏而未得其全體者爾。若爲按其眞狀，則光明希望，實伏于中。惡物悉顛，于羣何毒？破壞之云，特可發自冥頑牧師之口，而不可出諸全羣者也。若其聞之，則破壞爲業，斯愈益貴矣！況修黎者，神思之人，求索而無止期，猛進而不退轉，淺人之所觀察，殊莫可得其淵深。若能眞識其人，將見品性之卓，出于雲間，熱誠勃然，無可沮遏，自趁其

神思而奔神思之鄉；此其爲鄉，則爰有美之本體。奧古斯丁曰，吾未有愛而吾欲愛，因抱希冀以求足愛者也。惟修黎亦然，故終出人間而神行，冀自達其所崇信之境；復以妙音，喻一切未覺，使知人類曼衍之大故，暨人生價值之所存，揚同情之精神，而張其上征渴仰之思想，使懷大希以奮進，與時劫同其無窮。世則謂之惡魔，而修黎遂以孤立；羣復加以排擠，使不可久留于人間，于是壓制凱還，修黎以死，蓋宛然阿刺斯多之殞于大漠也。

雖然，其獨慰詩人之心者，則尙有天然在焉。人生不可知，社會不可恃，則對天物之不偽，遂寄之無恨之温情。一切人心，孰不如是。特緣受染有異，所感殊殊，故目睛奪于實利，則欲驅天然爲之得金資；智力集于科學，則思制天然而見其法則；若至下者，乃自春徂冬，于兩間崇高偉大美妙之見象，絕無所感應于心，自墮神智于深淵，壽雖百年，而迄不知光明爲何物，又奚解所謂臥天然之懷，作嬰兒之笑矣。修黎幼時，素親天物，嘗曰，吾幼卽愛山河林壑之幽寂，遊戲於斷崖絕壁之爲危險，吾伴侶也。攷其生平，誠如自述。方在穉齒，已盤桓于密林幽谷之中，晨瞻曉日，夕觀繁星，俯則瞰大都中人事之盛衰，或思前此壓制抗拒之陳迹；而蕪城古邑，或破屋中貧人啼飢號寒之狀，亦時復歷歷入其目中。其神思之凜雪，既

至異于常人，則曠觀天然，自感神闕，凡萬彙之當其前，皆若有情而至可念也。故心絃之動，自與天籟合調，發爲抒情之什，品悉至神，莫可方物，非狹斯丕爾暨斯賓塞所作，不有足與相倫比者。比千八百十九年春，修黎定居羅馬，次年遷畢撒；裴倫亦至此，他之友多集，爲其一生中至樂之時。迨二十二年七月八日，偕其友乘舟泛海，而暴風猝起，益以奔電疾雷，少頃波平，孤舟遂杳。裴倫聞信大震，遣使四出偵之，終得詩人之骸于水裔，乃葬羅馬焉。修黎生時久欲與生死問題以詮解，自曰未來之事，吾意已滿于柏拉圖暨培庚之所言，吾心至定，無畏而多望，人居今日之軀殼，能力悉蔽于陰雲，惟死亡來解脫其身，則祕密始能闡發。又曰，吾無所知，亦不能證，靈府至奧之思想，不能出以言辭，而此種事，縱吾身亦莫能解爾。嗟乎，死生之事大矣，而理至闕，置而不解，詩人未能，而解之之術，又獨有死而已。故修黎曾泛舟墜海，乃大悅呼口，今使吾釋其祕密矣！然不死。一日浴于海，則伏而不起，友引之出，施救始蘇，曰，吾恆欲探井中，人謂誠理伏焉，當我見誠，而君見我死也。然及今日，則修黎真死矣，而人生之闕，亦以真釋，特知之者，亦獨修黎已耳。

若夫斯拉夫民族，思想殊異于西歐，而裴倫之詩，亦疾進無所沮核。俄羅斯當十九世紀初葉，文事始新，漸乃獨立，日益昭明，今則已有齊驅先覺諸邦之概，令西歐人士，無不驚其美偉矣。顧夷考權，實本三士，曰普式庚，曰來爾孟多夫，曰鄂戈理。前二者以詩名世，均受影響于裴倫，惟鄂戈理以描繪社會人生之黑闇著名，與二人異趣，不屬于此焉。

普式庚 (A. Pushkin) 以千七百九十九年生于莫斯科，幼即爲詩，初建羅曼宗于其文界，名以大揚。顧其時俄多內訌，時勢方亟，而普式庚詩多諷喻，人即藉而擠之，將流鮮卑，有數者宿力爲之辯，始獲免，謫居南方。其時始讀裴倫詩，深感其大，思理文形，悉受轉化，小詩亦嘗摹裴倫；尤著者有高加索繫囚行，至與哈洛特遊草相類。中記俄之絕望青年，囚于異域，有少女爲釋縛縱之行，青年之情意復蘇，而厥後終於孤去。其及潑希 (Тыщя) 一詩亦然，及潑希者，流浪歐洲之民，以遊牧爲生者也。有失望于世之人曰阿勒戈，慕是中絕色，困人其族，與爲婚，因顧多疾，漸察女有他愛，終殺之。女之父不施報，特令去不與居焉。二者

爲詩，雖有裴倫之色，然又至殊。凡厥中勇士，等是見放于人羣，願復不離亞歷山大時俄國社會之一質分，易于失望，速于奮興，有厭世之風，而其志至不固。普式庚于此，已不與以同情，諸凡切于報復而觀念無所勝人之失，悉指摘不爲諱飾。故社會之偽善，既灼然現于人前，而及潑希之樸野純全，亦相形爲之益顯。論者謂普式庚所愛，漸去裴倫式勇士而向祖國純樸之民，蓋實自斯時始也。爾後鉅製曰阿內庚 (*Priglene Oniegrine*)，詩材至簡，而文特富麗，爾時俄之社會，情狀略具于斯。惟以推敲八年，所蒙之影響至不一，故性格遷流，首尾多異。厥初二章，尙受裴倫之感化，則其英雄阿內庚爲性，力抗社會，斷望人間，有裴倫式英雄之概，特已不憑神思，漸近真然，與爾時其國青年之性質肖矣。厥後外緣轉變，詩人之性格亦移，于是漸離裴倫，所作日趣于獨立，而文章益妙，著述亦多。至與裴倫分道之因，則爲說亦不一：或謂裴倫絕望奮戰，意向峻絕，實與普式庚性格不相容，曩之信崇，蓋出一時之激越，迨風濤大定，自卽棄置而返其初；或謂國民性之不同，當爲是事之樞紐，西歐思想，絕異于俄，其去裴倫，實由天性，天性不合，則裴倫之長存自難矣。凡此二說，無不近理；特就普式庚個人論之，則其對於裴倫，僅慕外狀，迨放浪之生涯畢，乃驟返其本然，不能如來

爾孟多夫，終執消極觀念而不舍也。故旋墨斯科後，立言益務平和，凡足與社會生衝突者，咸力避而不道，且多讚誦，美其國之武功。千八百三十一年波蘭抗俄，西歐諸國右波蘭，于俄多所憎惡。普式庚乃作俄國之讒謗者，暨波羅及諾之一周年二篇，以自明愛國。丹麥評罵家勃蘭兌思（G. Brandes）于是有微辭，謂惟武力之恃而狼藉人之自由，雖云愛國，願爲獸愛。特此亦不僅普式庚爲然，即今之君子，日日言愛國者，于國有誠爲人愛而不墜于獸愛者，亦僅見也。及晚年，與和闐公使子覃提斯迺，終于決鬪被擊中腹，越二日而逝，時爲千八百三十七年。俄自有普式庚，文界始獨立，故文史家芑賓謂眞之俄國文章，實與斯人偕起也。而裴倫之摩羅思想，則又經普式庚而傳來爾孟多夫。

來爾孟多夫（W. Lermontov）生于千八百十四年，與普式庚略並世。其先來爾孟斯（Lermontov）氏，英之蘇格蘭人，故每有不平，輒云將去此冰雪警吏之地，歸其故鄉。願性格全如俄人，妙思善感，惆悵無間，少即能綴德語成詩；後入大學被黜，乃居陸軍學校二年，出爲士官，如常武士，惟自謂僅于香賓酒中，加少許詩趣而已。及爲禁軍騎兵小校，始仿裴倫詩紀東方事，且至慕裴倫爲人。其自記有曰，今吾讀世胄裴倫傳，知其生涯有同我者；

而此偶然之同，乃大驚我。又曰：裴倫更有同我者一事，即嘗在蘇格蘭，有媼謂裴倫母曰：此兒必成偉人，且當再娶。而在高加索，亦有媼告吾大母，言與此同。縱不幸如裴倫，吾亦願如其說。顧來爾孟多夫爲人，又近修黎。修黎所作解放之普洛美迢，感之甚力，于人生善惡競爭諸問，至爲不寧，而詩則不之仿。初雖摹裴倫及普式庚，後亦自立。且思想復類德之哲人 昂賓赫爾，知習俗之道德大原，悉當改革，因寄其意于二詩，一曰神魔 (Demon)，一曰謨 曠黎 (Mistyn)。前者託旨于巨靈，以天堂之逐客，又爲人間道德之憎者，超越凡情，因生疾惡，與天地鬪爭，苟見衆生動于凡情，則輒施以賤視。後者一少年求自由之呼號也。有孺子焉，生長山寺，長老意已斷其情感希望，而孺子魂夢，不離故園，一夜暴風雨，乃乘長老方禱，潛遁出寺，彷徨林中者三日，自由無限，畢生莫倫。後言曰：爾時吾自覺如野獸，力與風雨電光猛虎戰也。顧少年迷林中不能返，數日始得之，惟已以鬪豺得傷，竟以是殞。嘗語侍疾老僧曰：丘墓吾所弗懼，人言畢生憂患，將入睡，與之永寂，第憂與吾生別耳。……吾猶少年……寧汝尙憶少年之夢，抑已忘前此世間憎愛耶？倘然，則此世于汝，失其美矣。汝弱且老，滅諸希望矣。少年又爲述林中所見，與所覺自由之感，並及鬪豺之事曰：汝欲知吾獲自由

時，何所爲乎？吾生矣。老人，吾生矣。使盡吾生無此三日者，且將慘澹冥閻，遽汝暮年耳。及普式庚鬪死，來爾孟多夫又賦詩以寄其悲，未解有曰：汝儕朝人，天才自由之屠伯，今有法律以自庇，士師蓋無如汝何，第猶有尊嚴之帝在天，汝不能以金資爲賂……以汝黑血，不能滌吾詩人之血痕也。詩出，舉國傳誦，而來爾孟多夫亦由是得罪，定流鮮卑。後遇援，乃戍高加索，見其地之物色，詩益雄美。惟當少時，不滿于世者義至博大，故作神摩，其物猶撒但，惡人生諸凡陋劣之行，力與之敵。如勇猛者，所遇無不庸懦，則生激怒；以天生崇美之感，而衆生擾擾，不能相知，爰起厭勃，憎恨人世也。顧後乃漸卽于實，凡所不滿，已不在天地人間，退而止于一代；後且更變，而猝死于決鬪。決鬪之因，卽肇于來爾孟多夫所爲書曰：並世英雄記。人初疑書中主人，卽著者自序，迨再印，乃辨言曰：英雄不爲一人，實吾曹並時衆惡之象。蓋其書所述，實卽當時人士之狀爾。于是有友摩爾迭諾夫者，謂來爾孟多夫取其狀以人書，因與索鬪。來爾孟多夫不欲殺其友，僅舉鎗射空中；顧摩爾迭諾夫則挺而射之，遂死，年止二十七。

前此二人之于裴倫，同汲其流，而復殊別。普式庚在厭世主義之外形，來爾孟多夫則

直在消極之觀念。故普式庚終服帝力，入于平和，而來爾孟多夫則奮戰力拒，不稍退轉。汲覃昂迭氏評之曰，來爾孟多夫不能勝來追之運命，而當降伏之際，亦至猛而驕。凡所爲詩，無不有強烈弗和與踔厲不平之響者，良以是耳。來爾孟多夫亦甚愛國，顧絕異普式庚，不以武力若何，形其偉大。凡所眷愛，乃在鄉村大野，及村人之生活；且推其愛而及高加索土人。此土人者，以自由故，力敵俄國者也；來爾孟多夫雖自從軍，兩與其役，然終愛之，所作伊思邁爾培 (Ismail-Bey) 一篇，卽紀其事。來爾孟多夫之于拿破崙，亦稍與裴倫異趣。裴倫初嘗責拿破崙對於革命思想之謬，及既敗，乃有憤于野犬之食死獅而崇之。來爾孟多夫則專責法人，謂自陷其雄士。至其自信，亦如裴倫，謂吾之良友，僅有一人，卽是自己。又負雄心，期所過必留影迹。然裴倫所謂非憎人間，特去之而已，或云吾非愛人少，惟愛自然多耳等意，則不能聞之來爾孟多夫。彼之平生，常以憎人者自命，凡天物之美，足以樂英詩人者，在俄國英雄之目，則長此黯澹，濃雲疾雷而不見霽日也。蓋二國人之異，亦差可於是見之矣。

丹麥人勃蘭兌思，于波蘭之羅曼派，舉密克威支（A. Mickiewicz）斯洛伐支奇

（J. Slowacki）克拉甸斯奇（S. Krasiński）三詩人。密克威支者，俄文家普式庚同時人，

以千七百九十八年生於札希亞小村之故家。村在列圖尼亞，與波蘭鄰比。十八歲出就維

爾那大學，治言語之學，初嘗愛鄰女馬理維來蘇薩加，而馬理他去，密克威支爲之不歡。後

漸讀裴倫詩，又作詩曰死人之祭（Dziady）。中數份敘列圖尼亞舊俗，每十一月二日，必

置酒果于壠上，用享死者，聚村人牧者術士一人，暨衆冥鬼，中有失愛自殺之人，已經冥判，

每屆是日，必更歷苦如前此；而詩止斷片未成。爾後居加夫諾（Kowno）爲教師；二三年返

維爾那。遞千八百二十二年，捕于俄吏，居囚室十閱月，窗牖皆木製，莫辨晝夜；乃送聖彼得

堡，又徙阿兌塞，而其地無需教師，遂之克利米亞，攬其地風物以助咏吟，後成克利米亞詩

集一卷。已而返墨斯科，從事總督府中，箸詩二種，一曰格羅蘇那（Gracyna），記有王子烈

泰威爾，與其外父域多勒特，將乞外兵爲援，其婦格羅蘇那知之，不能令勿叛，惟命守者，

勿容日耳曼使人入諾華格羅迭克。援軍遂怒，不攻域多勒特而引軍薄烈泰威爾，格羅蘇那自擐甲，僞爲王子與戰，已而王子歸，雖倖勝，而格羅蘇那中流丸，旋死。及葬，紮發砲者同置之，火烈，泰威爾亦殉焉。此篇之意，蓋在假有婦人，第以祖國之故，則雖背夫子之命，斥去援兵，欺其軍士，瀕國于險，且召戰爭，皆不爲過，苟以是至高之目的，則一切事，無不可爲者也。一曰華連洛德 (Valloard)，其詩取材古代，有英雄以敗亡之餘，謀復國仇，因僞降敵陳，漸爲其長，得一舉而復之。此蓋以意大利文人摩契阿威黎 (Machiavelli) 之意，附諸裴倫之英雄，故初視之亦第羅曼派言情之作。檢文者不喻其意，聽其付梓，密克威支名遂大起。未幾得聞，因至德國，見其文人瞿提。此他猶有佗兌支氏 (Pan Talerz) 一詩，寫蘇索烈加暨訶什支珂二族之事，描繪物色，爲世所稱。其中雖以佗兌支爲主人，而其父約舍克易名出家，實其主的。初記二人熊獵，有名華伊斯奇者吹角，起自微聲，以至洪響，自榆度榆，自櫛至櫛，漸乃如千萬角聲，合于一角；正如密克威支所爲詩，有今昔國人之聲，寄于是焉。諸凡詩中之聲，清澈弘厲，萬感悉至，直至波蘭一角之天，悉滿歌聲，雖至今日，而影響于波蘭人之心者，力猶無限。令人憶詩中所云，聽者當華伊斯奇吹角久已，而尙疑其方吹未

已也。密克威支者，蓋即生于彼歌聲反響之中，至于無盡者夫。

密克威支至崇拿坡崙，謂其實造裴倫，而裴倫之生活暨其光耀，則覺普式庚于俄國，故拿坡崙亦間接起普式庚。拿坡崙使命，蓋在解放國民，因及世界，而其一生，則爲最高之詩。至于裴倫，亦極崇拜，謂裴倫所作，實出于拿坡崙，英國同代之人，雖被其天才影響，而卒莫能並大。蓋自詩人死後，而英國文章，狀態又歸前紀矣。若在俄國，則善普式庚，二人同爲斯拉夫文章首領，亦裴倫分支，逮年漸進，亦均漸趨于國粹；所異者，普式庚少時欲畔帝力，一舉不成，遂以鍛羽，且感帝意，願爲之臣，失其英年時之主義，而密克威支則長此保持，洎死始已也。當二人相見時，普式庚有銅馬一詩，密克威支則有大彼得象一詩爲其記念。蓋千八百二十九年頃，二人嘗避雨象次，密克威支因賦詩紀所語，假普式庚爲言，末解曰，馬足已虛，而帝不勒之返。彼曳其枚，行且墜碎。歷時百年，今猶未墮，是猶山泉噴水，著寒而冰，隨懸崖之側耳。願自由日出，薰風西集，寒沍之地，因以昭蘇，則噴泉將何如，暴政將何如也？雖然，此實密克威支之言，特託之普式庚者耳。波蘭破後，二人遂不相見，普式庚有詩懷之；普式庚傷死，密克威支亦念之至切。願二人雖甚稔，又同本裴倫，而亦有特異者，如普式庚

于晚出諸作，恆自謂少年春愛自繇之夢，已背之而去，又謂前路已不見儀之存，而密克威支則儀的如是，決無疑貳也。

斯洛伐支奇以千八百九十年生克爾舍密涅克 (Krzemieniec)，少孤，育于後父；嘗入維爾那大學，性情思想如裴倫。二十一歲入華騷戶部爲書記；越二年，忽以事去國，不能復返。初至倫敦；已而至巴黎，成詩一卷，仿裴倫詩體。時密克威支亦來相見，未幾而逝。所作詩歌，多慘苦之音。千八百三十五年去巴黎，作東方之遊，經希臘、埃及、敘利亞；三十七年返意大利，道出曷爾列須阻疫，滯留久之，作大漠中之疫一詩。記有亞刺伯人，爲言目擊四子三女，洎其婦相繼死于疫，哀情湧于毫素，讀之令人憶希臘、尼阿字 (Niobe) 事，亡國之痛，隱然在焉。且又不止此苦難之詩而已，凶慘之作，恆與俱起，而斯洛伐支奇爲尤。凡詩詞中，靡不可見身受楚毒之印象或其見聞，最著者或根史實，如克壘勒度克 (Kroo Duch) 中所述俄帝伊凡四世，以劍釘使者之足于地一節，蓋本諸古典者也。

波蘭詩人多寫獄中戍中刑罰之事，如密克威支作死人之祭第三卷中，幾盡繪己身所歷，倘讀其契珂夫斯基 (Chlikowski) 一章，或波波盧夫斯基 (Sopoliwski) 之什，記見

少年二十種，送赴鮮卑事，不爲之生憤激者蓋鮮也。而讀上述二人吟咏，又往往聞報復之聲。如死人祭第三篇，有四人所歌者：其一央珂夫斯奇曰：欲我爲信徒，必見耶穌馬理，先懲汗吾國土之俄帝而後可。俄帝若在，無能令我呼耶穌之名。其二加羅珂夫斯奇曰：設吾嘗受譴放，勞役繹續，得爲俄帝作工，夫何靳耶？吾在刑中，所當力作，自語曰：願此蒼鐵，有日爲帝成一斧也。吾若出獄，當迎韃靼女子，語之曰：爲帝生一巴梭（殺保羅一世者）。吾若遷居植民地，當爲其長，盡吾隴畝，爲帝植麻，以之成一蒼色巨索，織以銀絲，俾阿爾洛夫（殺彼得三世者）得之，可環俄帝頸也。未爲康拉德歌曰：吾神已寂，歌在墳墓中矣。惟吾靈神已嗅血腥，一噉而起，有如血蝠（Vampire），欲人血也。渴血渴血，復讎復讎！仇吾屠伯！天意如是，固報矣；卽不如是，亦報爾！報復詩華，蓋萃于是，使神不之直，則彼且自報之耳。

如上所言報復之事，蓋皆隱藏，出于不意，其旨在凡寤于天人之民，得用諸術，拯其父國，爲聖法也。故格蘭蘇那雖背其夫而拒敵，義爲非謬；華連洛德亦然。苟拒異族之軍，雖用詐僞，不云非法，華連洛德僞附于敵，乃殲日耳曼軍，故土自由，而自亦懺悔而死。其意蓋以爲一人苟有所圖，得當以報，則雖降敵，不爲罪愆。如阿勒普耶羅斯（Alpjarms）一詩，益

可以見其意。中彼摩亞之王阿勒曼若，以城方大疫，且不得不以格拉那陀地降西班牙，因夜出。西班牙人方聚飲，忽白有人乞見，來者一阿刺伯人，進而呼曰：西班牙人，吾願奉汝明神，信汝先哲，爲汝奴僕，衆識之，蓋阿勒曼若也。西人長者抱之爲贈禮，諸首領皆禮之。而阿勒曼若忽仆地，擢其中大悅呼曰：吾中疫矣！蓋以彼忍辱一行而疫亦入西班牙之軍矣。斯洛伐支奇爲詩，亦時責好人自行詐于國，而以詐術陷敵，則甚美之，如蘭勃羅 (Yambro) 珂爾強 (Kordjan) 皆是。蘭勃羅爲希臘人事，其人背教爲盜，俾得自由以仇突厥，性至凶酷，爲世所無，惟裴倫東方詩中能見之耳。珂爾強者，波蘭人謀刺俄帝尼可拉二世者也。凡是二詩，其主旨所在，皆特報復而已矣。

上二士者，以絕望故，遂于凡可禍敵，靡不許可，如格羅蘇那之行詐，如華連洛德之僞降，如阿勒曼若之種疫，如珂爾強之謀刺，皆是也。而克拉甸斯奇之見，則與此反。此主力報，彼主愛化。顧其爲詩，莫不追懷絕澤，念祖國之憂患。波蘭人動于其詩，因有千八百三十年之舉，餘憶所及，而六十三年大變，亦因之起矣。卽在今茲，精神未忘，難亦未已也。

若匈加利當沈默蛰伏之頃，則興者有裴象飛（A. Petöfi）沽肉者子也，以千八百二十三年生于吉思珂羅（Kis-Körös）其區爲匈之低地，有廣漠之普斯多（Pusztá）此翻平原，道周之小旅以及村舍，種種物色，感之至深。蓋普斯多之在匈，猶俄之有斯第李（Steppe）此亦翻平原，善能起詩人焉。父雖賈人，而殊有學，能解臘丁文。裴象飛十歲出學于科勒多，既而至阿瑣特，治文法三年。然生有殊稟，摯愛自繇，願爲俳優；天性又長于吟咏。比至舍勒美支，入高等學校三月，其父聞裴象飛與優人伍，令止讀，遂徒步至善特沛思德，入國民劇場爲雜役。後爲親故所得，留養之，乃始爲詩咏鄰女，時方十六齡。顧親屬謂其無成，僅能爲劇，遂任之去。裴象飛忽投軍爲兵，雖性惡壓制而愛自由。願亦居軍中者十八月，以病瘡罷。又入巴波大學，時亦爲優，生計極艱，譯英法小說自度。千八百四十四年訪偉羅思摩諦（M. Vörösmarty），偉爲梓其詩，自是遂專力于文，不復爲優。此其半生之轉點，名亦陡起，衆目爲匈加利之大詩人矣。次年春，其所愛之女死，因旅行北方自遣，及秋始歸。

泊四十七年，乃訪詩人阿蘭尼（J. Arany）于薩倫多，而阿蘭尼傑作約爾提（Joldi）適竣，讀之歎賞，訂交焉。四十八年以始，裴象飛詩漸傾于政事，蓋知革命將興，不期而感，猶野禽之識地震也。是年三月，奧大利人革命報至，沛思德，裴象飛感之，作與矣摩迦人（Tolpasa Magyar）一詩，次日誦以徇衆，至解末疊句云：誓將不復爲奴，則衆皆和，持至檢文之局，逐其吏而自印之，立竣其畢，各持之行。文之脫檢，實自此始。裴象飛亦嘗自言曰：吾琴一音，吾筆一下，不爲利役也。居吾心者，爰有天神，使吾歌且吟。天神非他，卽自由耳。願所爲文章，時多過情，或與衆忤；嘗作致諸帝一詩，人多吉之。裴象飛自記曰：去三月十五數日而後，吾忽爲衆惡之人矣，襪奪花冠，獨研深谷之中，願吾終幸不屈也。比國事漸急，詩人知戰爭死亡且近，極思赴之。自曰：天不生我于孤寂，將召赴戰場矣。吾今得聞角聲召戰，吾魂幾欲驟前，不及待令矣。遂投國民軍（Honvéd）中，四十九年轉隸貝謨將軍麾下。貝謨者，波蘭武人，千八百三十年之役，力戰俄人者也。時軻蘇士招之來，使當脫關希勒伐尼亞一面，甚愛裴象飛，如家人父子然。裴象飛三去其地，而不久卽返，似或引之。是年七月三十一日，舍俱思跋之戰，遂歿于軍。平日所謂爲愛而歌，爲國而死者，蓋至今日而踐矣。裴象飛幼時，嘗治

裴倫營修黎之詩，所作率縱言自由，誕放激烈，性情亦彷彿如二人。曾自言曰：吾心如反響之森林，受一呼聲，應以百響者也。又善體物色，著之詩歌，妙絕人世，自稱爲無邊自然之野花。所著長詩，有英雄約諾斯（Janos Vitoz）一篇，取材于古傳，述其人悲歡畸迹。又小說一卷曰緹吏之環（A. höher Köttele）記以眷愛起爭，肇生孽障，提爾尼阿遂終陷安陀羅奇之子于法。安陀羅奇失愛絕歡，廬其子壠上，一日得提爾尼阿將殺之。而從者止之曰：敢問死與生之憂患孰大？曰：生哉！乃縱之使去；終誘其孫令自經，而其爲繩，卽昔日緹安陀羅奇子之頸者也。觀其首引耶和華言，意蓋云：厥祖罪愆，亦可報諸其苗裔，受施必復，且不嫌加甚焉。至于詩人一生，亦至殊異，浪遊變易，殆無寧時。雖少逸豫者一時，而其靜亦非真靜，殆猶大海漩湫中心之靜點而已。設有孤舟，卷于旋風，當有一瞬間忽爾都寂，如風雲已息，水波不興，水色青如微笑，顧漩湫偏急，舟復入巷，乃至破沒矣。彼詩人之暫靜，蓋亦猶是焉耳。

上述諸人，其爲品性言行思惟，雖以種族有殊，外緣多別，因現種種狀，而實統于一宗：無不剛健不撓，抱誠守真，不取媚于羣，以隨順舊俗，發爲雄聲，以起其國人之新生，而大其

國于天下。求之華土，孰比之哉？夫中國之立于亞洲也，文明先進，四鄰莫之與倫，蹇視高步，因益爲特別之發達；及今日雖彫荅，而猶與西歐對立，此其幸也。顧使往昔以來，不事閉關，能與世界大勢相接，思想爲作，日趨于新，則今日方卓立宇內，無所愧遜于他邦，榮光儼然，可無蒼黃變革之事，又從可知爾。故一爲相度其位置，稽考其邂逅，則震旦爲國，得失滋不云微。得者以文化不受影響于異邦，自具特異之光采，近雖中衰，亦世希有。失者則以孤立自是，不遇校讎，終至墮落而之實利；爲時既久，精神淪亡，逮蒙新力一擊，卽若然冰泮，莫有起而與之抗。加以舊染既深，輒以習慣之目光，觀察一切，凡所然否，謬解爲多，此所爲呼維新既二十年，而新聲迄不起于中國也。夫如是，則精神界之戰士貴矣。英當十八世紀時，社會習于僞，宗教安于陋，其爲文章，亦摹故舊而事塗飾，不能聞真之心聲。于是哲人洛克首出，力排政治宗教之積弊，唱思想言議之自由，轉輪之興，此其播種。而在文界，則有農人朋思生蘇格蘭，舉全力以抗社會，宣衆生平等之音，不懼權威，不踴金帛，洒其熱血，注諸韻言；然精神界之偉人，非途卽人羣之驕子，轆軻流落，終以天亡。而裴倫修黎繼起，轉戰返抗，具如前陳。其力如巨濤，直薄舊社會之柱石。餘波流衍，入俄則起國民詩人普式庚，至波蘭則

作報復詩人密克威支，入匈加利則覺愛國詩人表象飛；其他宗徒，不勝具道。顧裴倫修黎，雖蒙摩羅之諛，亦第人焉而已。凡其同人，實亦不必曰摩羅宗，苟在人間，必有如是。此蓋聆熱誠之聲而頓覺者也，此蓋同懷熱誠而互契者也。故其平生，亦甚神肖，大都執兵流血，如角劍之士，轉輾于衆之目前，使抱戰栗與愉快而觀其塵撲。故無流血于衆之目前者，其羣禍矣；雖有而衆不之視，或且進而殺之，斯其爲羣，乃愈益禍而不可救也！

今索諸中國，爲精神界之戰士者安在？有作至誠之聲，致吾人於善美剛健者乎？有作溫煦之音，援吾人出于荒寒者乎？家國荒矣，而賦最末哀歌，以訴天下貽後人之耶利米，且未之有也。非彼不生，卽生而賊于衆，居其一或兼其二，則中國遂以蕭條勞勞獨軀殼之事是圖，而精神日就于荒落；新潮來襲，遂以不支。衆皆曰維新，此卽自白其歷來罪惡之聲也，猶云改悔焉爾。顧既維新矣，而希望亦與偕始，吾人所待，則有介紹新文化之士人。特十餘年來，介紹無已，而究其所攜將以來歸者，乃又舍治餅餌守囹圄之術而外，無他有也。則中國爾後，且永續其蕭條，而第二維新之聲，亦將再舉，蓋可準前事而無疑者矣。俄文人凱羅連珂（V. Korotankov）作末光一書，有記老人教童子讀書于鮮卑者，曰：書中述櫻花黃鳥，

而鮮卑沍寒，不有此也。翁則解之曰，此鳥卽止於櫻木，引吭爲好音者耳。少年乃沈思。然夫，少年處蕭條之中，卽不誠聞其好音，亦當得先覺之詮解，而先覺之聲，乃又不來破中國之蕭條也。然則吾人，其亦沈思而已夫，其亦惟沈思而已夫！

(一九〇七年作。)

我之節烈觀

『世道澆漓，人心日下，國將不國』這一類話，本是中國歷來的嘆聲。不過時代不同，則所謂『日下』的事情，也有遷變；從前指的是甲事，現在歎的或是乙事。除了『進呈御覽』的東西不敢妄說外，其餘的文章議論裏，一向就帶這口吻。因為如此歎息，不但針砭世人，還可以從『日下』之中，除去自己。所以君子固然相對慨歎，連殺人放火嫖妓騙錢以及一切鬼混的人，也都乘作惡餘暇，搖着頭說道，『他們人心日下了。』

世風人心這件事，不但鼓吹壞事，可以『日下』；即使未曾鼓吹，只是旁觀，只是賞玩，只是歎息，也可以叫他『日下』。所以近一年來，居然也有幾個不肯徒託空言的人，歎息一番之後，還要想法子來挽救。第一個是康有爲，指手畫腳的說『虛君共和』纔好，陳獨

秀便斥他不與；其次是一班靈學派的人，不知何以起了極古奧的思想，要請「孟聖矣乎」的鬼來畫策；陳百年、錢玄同、劉半農又道他胡說。

這幾篇駁論，都是新青年裏最可寒心的文章。時候已是二十世紀了；人類眼前，早已閃出曙光。假如新青年裏，有一篇和別人辯地球方圓的文字，讀者見了，怕一定要發怔。然而現今所辯，正和說地體不方相差無幾。將時代和事實，對照起來，怎能不教人寒心而且害怕？

近來盧君共和是不提了，靈學似乎還在那裏搗鬼，此時卻又有一羣人，不能滿足；仍然搖頭說道，「人心日下」了。于是又想出一種挽救的方法；他們叫作「表彰節烈」。

這類妙法，自從君政復古時代以來，上上下下，已經提倡多年；此刻不過是豎起旗幟的時候。文章議論裏，也照例時常出現，都嚷道「表彰節烈」！要不說這件事，也不能將自己提拔，出於「人心日下」之中。

節烈這兩個字，從前也算是男子的美德，所以有過「節士」、「烈士」的名稱。然而現在的「表彰節烈」卻是專指女子，並無男子在內。據時下道德家的意見，來定界說，大

約節是丈夫死了，決不再嫁，也不私奔，丈夫死得愈早，家裏愈窮，他便節得愈好。烈可是有兩種：一種是無論已嫁未嫁，只要丈夫死了，他也跟着自盡；一種是有強暴來污辱他的時候，設法自戕，或者抗拒被殺，都無不可。這也是死得愈慘愈苦，他便烈得愈好，倘若不及抵禦，竟受了污辱，然後自戕，便免不了議論。萬一幸而遇着寬厚的道德家，有時也可以略述原情，許他一個烈字。可是文人學士，已經不甚願意替他作傳；就令勉強動筆，臨了也不免加上幾個「惜夫惜夫」了。

總而言之：女子死了丈夫，便守着，或者死掉；遇了強暴，便死掉；將這類人物，稱讚一通。世道人心便好，中國便得救了。大意只是如此。

康有爲借重皇帝的虛名，靈學家全靠着鬼話。這表彰節烈，卻是全權都在人民，大有漸進自力之意了。然而我仍有幾個疑問，須得提出。還要據我的意見，給他解答。我又認定這節烈救世說，是多數國民的意思；主張的人，只是喉舌。雖然是他發聲，卻和四支五官神經內臟，都有關係。所以我這疑問和解答，便是提出于這羣多數國民之前。

首先的疑問是：不節烈（中國稱不守節作「失節」，不烈卻並無成語，所以只能合

稱他『不節烈』)的女子如何害了國家？照現在的情形，『國將不國』，自不消說；喪盡良心的事故，層出不窮；刀兵盜賊水旱饑荒，又接連而起。但此等現象，只是不講新道德新學問的緣故，行爲思想，全鈔舊帳；所以種種黑暗，竟和古代的亂世彷彿。況且政界軍界學界商界等等裏面，全是男人，並無不節烈的女子夾雜在內。也未必是有權力的男子，因爲受了他們蠱惑，這纔喪了良心，放手作惡。至于水旱饑荒，便是專拜龍神，迎大王，濫伐森林，不修水利的禍祟，沒有新知識的結果；更與女子無關。只有刀兵盜賊，往往造出許多不節烈的婦女。但也是兵盜在先，不節烈在後，並非因爲他不節烈了，纔將刀兵盜賊招來。

其次的疑問是：何以救世的責任，全在女子？照着舊派說起來，女子是『陰類』，是主內的，是男子的附屬品。然則治世救國，正須責成陽類，全仗外子，偏勞主體。決不能將一個絕大題目，都關在陰類肩上。倘依新說，則男女平等，義務略同。縱令該擔責任，也只得分擔。其餘的一半男子，都該各盡義務。不特須除去強暴，還應發揮他自己的美德。不能專靠懲勸女子，便算盡了天職。

其次的疑問是：表彰之後，有何效果？據節烈爲本，將所有活着的女子，分類起來，大約

不外三種：一種是已經守節，應該表彰的人（烈者非死不可，所以除出）；一種是不節烈的人；一種是尙未出嫁，或丈夫還在，又未遇見強暴，節烈與否未可知的人。第一種已經很好，正蒙表彰，不必說了。第二種已經不好，中國從來不許懺悔，女子做事一錯，補過無及，只好任其羞殺，也不值得說了。最要緊的，只在第三種，現在一經感化，他們便都打定主意道：「倘若將來丈夫死了，決不再嫁；遇着強暴，趕緊自裁！」試問如此立意，與中國男子做主的世道人心，有何關係？這個緣故，已在上文說明。更有附帶的疑問是：節烈的人，既經表彰，自是品格最高。但聖賢雖人人可學，此事卻有所不能。假如第三種的人，雖然立志極高，萬一丈夫長壽，天下太平，他便只好飲恨吞聲，做一世次等的人物。

以上是單依舊日的常識，略加研究，便已發見了許多矛盾。若略帶二十世紀氣息，便又有兩層：

一問節烈是否道德？道德這事，必須普遍，人人應做，人人能行，又于自他兩利，纔有存

在的價值。現在所謂節烈，不特除開男子，絕不相干；就是女子，也不能全體都遇着這名譽的機會。所以決不能認爲道德，當作法式。上回新青年登出的貞操論裏，已經說過理由。不

過貞是丈夫還在，節是男子已死的區別，道理卻可類推。只有烈的一件事，尤為奇怪，還須略加研究。

照上文的節烈分類法看來，烈的第一種，其實也只是守節，不過生死不同。因為道德家分類，根據全在死活，所以歸入烈類。性質全異的，便是第二種。這類人不過一個弱者，（現在的情形，女子還是弱者），突然遇着男性的暴徒，父兄丈夫力不能救，左鄰右舍也不幫忙，于是他就死了；或者竟受了辱，仍然死了；或者終于沒有死。久而久之，父兄丈夫鄰舍，夾着文人學士以及道德家，便漸漸聚集，既不差自己怯弱無能，也不提暴徒如何懲辦，只是七口八嘴，議論他死了沒有？受污沒有？死了如何好，活着如何不好。于是造出了許多光榮的烈女，和許多被人口誅筆伐的不烈女。只要平心一想，便覺不像人間應有的事情，何況說是道德。

二問多妻主義的男子，有無表彰節烈的資格？替以前的道德家說話，一定是理應表彰。因為凡是男子，便有點與衆不同，社會上只配有他的意思。一面又靠着陰陽內外的古典，在女子面前逞能。然而一到現在，人類的眼裏，不免見到光明，曉得陰陽內外之說，荒謬

絕倫；就令如此，也證不出陽比陰尊貴外比內崇高的道理。況且社會國家，又非單是男子造成。所以只好相信真理，說是一律平等。然既平等，男女便都有一律應守的契約。男子決不能將自己不守的事，向女子特別要求。若是買賣欺騙貢獻的婚姻，則要求生時的貞操，尙且毫無理由。何況多妻主義的男子，來表彰女子的節烈。

以上，疑問和解答都完了。理由如此支離，何以直到現今，居然還能存在要對付這問題，須先看節烈這事，何以發生，何以通行，何以不生改革的緣故。

古代的社會，女子多當作男人的物品。或殺或喫，都無不可；男人死後，和他喜歡的寶貝，日用的兵器，一同殉葬，更無不可。後來殉葬的風氣，漸漸改了，守節便也漸漸發生。但大抵因為寡婦是鬼妻，亡魂跟着，所以無人敢娶，並非要他不事二夫。這樣風俗，現在的蠻人社會裏還有。中國太古的情形，現在已無從詳考。但看周末雖有殉葬，並非專用女人，嫁否也任便，並無什麼裁制，便知道脫離了這宗習俗，爲日已久。由漢至唐也並沒有鼓吹節烈。直到宋朝，那「葉儒」的纔說出「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的話，看見歷史上「重適」兩個字，便大驚小怪起來。出於真心，還是故意，現在卻無從推測。其時也正是「人心

日下，國將不國」的時候，全國士民，多不像樣。或者「業儒」的人，想借女人守節的話，來鞭策男子，也不一定。但旁敲側擊，方法本嫌鬼祟，其意也太難分明，後來因此多了幾個節婦，雖未可知，然而吏民將卒，卻仍然無所感動。於是「開化最早，道德第一」的中國，終於歸了「生長天氣力裏大福蔭護助裏」的什麼「薛禪皇帝，完澤篤皇帝，曲律皇帝」了。此後皇帝換過了幾家，守節思想倒反發達。皇帝要臣子盡忠，男人便愈要女人守節。到了清朝，儒者真是愈加厲害。看見唐人文章裏有公主改嫁的話，也不免勃然大怒道：「這是什麼事！你竟不爲尊者諱，這還了得！」假使這唐人還活着，一定要斥革功名，「以正人心而端風俗」了。

國民將到被征服的地位，守節盛了；烈女也從此着重。因爲女子既是男子所有，自己死了，不該嫁人，自己活着，自然更不許被奪。然而自己是被征服的國民，沒有力量保護，沒有勇氣反抗了，只好別出心裁，鼓吹女人自殺。或者妻女極多的闊人，婢妾成行的富翁，亂離時候，照顧不到，一遇「逆兵」（或是「天兵」）就無法可想。只得救了自己，請別人都做烈女；變成烈女，「逆兵」便不要了。他便待事定以後，慢慢回來，稱讚幾句。好在男子

再娶，又是天經地義，別討女人，便都完事。因此世上遂有了「雙烈合傳」、「七姬墓誌」，甚而至于錢謙益的集中，也充滿了「趙節婦」、「錢烈女」的傳記和歌頌。

只有自己不顧別人的民情，又是女應守節，男子卻可多妻的社會，造出如此畸形道德，而且日見精密苛酷，本也毫不足怪。但主張的是男子，上當的是女子。女子本身，何以毫無異言呢？原來「婦者服也」，理應服事於人。教育固可不必，連開口也都犯法。他的精神，也同他體質一樣，成了畸形。所以對於這畸形道德，實在無甚意見。就令有了異議，也沒有發表的機會。做幾首「閨中望月」、「園裏看花」的詩，尚且怕男子罵他懷春，何況竟敢破壞這「天地間的正氣」？只有說部書上，記載過幾個女人，因為境遇上不願守節。據做書的人說：可是他再嫁以後，便被前夫的鬼捉去，落了地獄；或者世人個個唾罵，做了乞丐，也竟求乞無門，終于慘苦不堪而死了！

如此情形，女子便非「服也」不可。然而男子一面，何以也不主張真理，只是一味敷衍呢？漢朝以後，言論的機關，都被「業儒」的壟斷了。宋元以來，尤其厲害。我們幾乎看不到一部非業儒的書，聽不到一句非士人的話。除了和尚道士，奉旨可以說話的以外，其餘

「異端」的聲音，決不能出他臥房一步。況且世人大抵受了「儒者柔也」的影響；不述而作，最爲犯忌。即使有人見到，也不肯用性命來換真理。卽如失節一事，豈不知道必須男女兩性，纔能實現。他卻專責女性；至于破人節操的男子，以及造成不烈的暴徒，便都含糊過去。男子究竟較女性難惹，懲罰也比表彰爲難。其間雖有過幾個男人，實覺于心不安。說些室女不應守志殉死的平和話，可是社會不聽；再說下去，便要不容，與失節的女人一樣看待。他便也只好變了「柔也」，不再開口了。所以節烈這事，到現在不生變革。

（此時，我應聲明：現在鼓吹節烈派的裏面，我頗有知道的人。敢說確有好人在內，居心也好。可是救世的方法是不對，要向西走了北了。但也不能因爲他是好人，便竟能從正西直走到北。所以我又願他回轉身來。）

其次還有疑問：

節烈難麼？答道，很難。男子都知道極難，所以要表彰他。社會的公意，向來以爲貞淫與否，全在女性。男子雖然誘惑了女人，卻不負責任。譬如甲男引誘乙女，乙女不允，便是貞節，死了，便是烈；甲男並無惡名，社會可算淳古。倘若乙女允了，便是失節，甲男也無惡名，可是

世風被乙女敗壞了！別的事情，也是如此。所以歷史上亡國敗家的原因，每每歸咎女子。糊塗塗塗的代擔全體的罪惡，已經三千多年了。男子既然不負責任，又不能自己反省，自然放心誘惑；文人著作，反將他傳爲美談。所以女子身旁，幾乎布滿了危險。除卻他自己的父兄丈夫以外，便都帶點誘惑的鬼氣。所以我說很難。

節烈苦麼？答道：很苦。男子都知道很苦，所以要表彰他。凡人都想活；烈是必死，不必說了。節婦還要活着。精神上的慘苦，也姑且弗論。單是生活一層，已是大宗的痛楚。假使女子生計已能獨立，社會也知道互助，一人還可勉強生存。不幸中國情形，卻正相反。所以有錢尚可，貧人便只能餓死。直到餓死以後，間或得了旌表，還要寫入志書。所以各府各縣志書傳記類的末尾，也總有幾卷「烈女」，一行一人，或是一行兩人，趙錢孫李，可是從來無人翻讀。就是一生崇拜節烈的道德大家，若問他貴縣志書裏烈女門的前十名是誰？也怕不能說出。其實他是生前死後，竟與社會漠不相關的。所以我說很苦。

照這樣說，不節烈便不苦麼？答道：也很苦。社會公意，不節烈的女人，既然是下品；他在這社會裏，是容不住的。社會上多數古人模模糊糊傳下來的道理，實在無理可講；能用歷

史和數目的力量，擠死不合意的人。這一類無主名無意識的殺人團裏，古來不曉得死了多少人物；節烈的女子，也就死在這裏。不過他死後間有一回表彰，寫入志書。不節烈的人，便生前也要受隨便什麼人的唾罵，無主名的虐待。所以我說也很苦。

女子自己願意節烈麼？答道，不願。人類總有一種理想，一種希望。雖然高下不同，必須有個意義。自他兩利固好，至少也得有益本身。節烈很難很苦，既不利人，又不利己。說是本人願意，實在不合人情。所以假如遇着少年女人，誠心祝贊他將來節烈，一定發怒；或者還要受他父兄丈夫的尊拳。然而仍舊牢不可破，便是被這歷史和數目的力量擠着。可是無論何人，都怕這節烈。怕他竟釘到自己和親骨肉的身上。所以我說不願。

我依據以上的事實和理由，要斷定節烈這事是極難，極苦，不願身受，然而不利自己，無益社會國家，於人生將來又毫無意義的行爲，現在已經失了存在的生命和價值。

臨了還有一層疑問：

節烈這事，現代既然失了存在的生命和價值；節烈的女人，豈非白苦一番麼？

可以答他說：還有哀悼的價值。他們是可憐人；不幸上了歷史和數目的無意識的圈

套，做了無主名的犧牲。可以開一個追悼大會。

我們追悼了過去的人，還要發願：要自己和別人，都純潔聰明勇猛向上。要除去虛偽的臉譜。要除去世上害己害人的昏迷和強暴。

我們追悼了過去的人，還要發願：要除去於人生毫無意義的苦痛。要除去製造並賞玩別人苦痛的昏迷和強暴。

我們還要發願：要人類都受正當的幸福。

（一九一八年七月。）

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我作這一篇文的本意，其實是想研究怎樣改革家庭；又因為中國親權重，父權更重，所以尤想對於從來認為神聖不可侵犯的父子問題，發表一點意見。總而言之：只是革命要革到老子身上罷了。但何以大模大樣，用了這九個字的題目呢？這有兩個理由——

第一、中國的「聖人之徒」最恨人動搖他的兩樣東西。一樣不必說，也與我輩絕不相干；一樣便是他的倫常，我輩卻不免偶然發幾句議論，所以株連牽扯，很得了許多「亂倫常」、「禽獸行」之類的惡名。他們以為父對子，有絕對的權力和威嚴；若是老子說話，當然無所不可，兒子有話，卻在未說之前早已錯了。但祖父子孫，本來各各都只是生命的橋梁的一級，決不是固定不易的。現在的子，便是將來的父，也便是將來的祖。我知道我

輩和讀者，若不是現任之父，也一定是候補之父，而且也都有做祖宗的希望，所差只在一個時間。爲想省卻許多麻煩起見，我們便該無須客氣，儘可先行佔住了上風，擺出父親的尊嚴，談談我們和我們子女的事；不但將來着手實行，可以減少困難，在中國也順理成章，免得「聖人之徒」聽了害怕，總算是一舉兩得之至的事了。所以說，『我們怎樣做父親』。

第二、對於家庭問題，我在新青年的隨感錄（二五、四〇、四九）中，曾經略略說及，總括大意，便只是從我們起，解放了後來的人。論到解放子女，本是極平常的事，當然不必有什麼討論。但中國的老年，中了舊習慣舊思想的毒太深了，決定悟不過來。譬如早晨聽到烏鴉叫，少年毫不介意，迷信的老人，卻總須頹唐半天。雖然很可憐，然而也無法可救。沒有法，便只能先從覺醒的人開手，各自解放了自己的孩子。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此後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

還有，我曾經說，自己并非創作者，便在上海報紙的新教訓裏，挨了一頓罵。但我輩評論事情，總須先評論了自己，不要冒充，纔能像一篇說話，對得起自己和別人。我自己知道，不特並非創作者，並且也不是真理的發見者。凡有所說所寫，只是就平日見聞的事理裏

面，取了一點心以爲然的道理；至于終極究竟的事，卻不能知。便是對於數年以後的學說的進步和變遷，也說不出會到如何地步，單相信比現在總該還有進步還有變遷罷了。所以說，「我們現在怎樣做父親。」

我現在心以爲然的道理，極其簡單。便是依據生物界的現象，一、要保存生命；二、要延續這生命；三、要發展這生命（就是進化）。生物都這樣做，父親也就是這樣做。

生命的價值和生命價值的高下，現在可以不論。單照常識判斷，便知道既是生物，第一要緊的自然就是生命。因爲生物之所以爲生物，全在有這生命，否則失了生物的意義。生物爲保存生命起見，具有種種本能，最顯著的是食欲。因有食欲纔攝取食品，因有食品纔發生溫熱，保存了生命。但生物的個體，總免不了老衰和死亡，爲繼續生命起見，又有一種本能，便是性欲。因性欲纔有性交，因有性交纔發生苗裔，繼續了生命。所以食欲是保存自己，保存現在生命的事；性欲是保存後裔，保存永久生命的事。飲食並非罪惡，並非不淨；性交也就並非罪惡，並非不淨。飲食的結果，養活了自己，對於自己沒有恩；性交的結果，生出子女，對於子女當然也算不了恩。——前前後後，都向生命的長塗走去，僅有先後的不同的，

分不出誰受誰的恩典。

可惜的是中國的舊見解，竟與這道理完全相反。夫婦是「人倫之中」，卻說是「人倫之始」；性交是常事，卻以為不淨；生育也是常事，卻以為天大的大功。人人對於婚姻，大抵先夾帶着不淨的思想。親戚朋友有許多戲謔，自己也有許多羞澀，直到生了孩子，還是躲躲閃閃，怕敢聲明；獨有對於孩子，卻威嚴十足。這種行徑，簡直可以說是和偷了錢發跡的財主，不相上下了。我並不是說，——如他們攻擊者所意思的，——人類的性交也應如別種動物，隨便舉行；或如無恥流氓，專做些下流運動，自鳴得意。是說，此後覺醒的人，應該先洗淨了東方固有的不淨思想，再純潔明白一些，了解夫婦是伴侶，是共同勞動者，又是新生命創造者的意義。所生的子女，固然是受領新生命的人，但他也不永久佔領，將來還要交付子女，像他們的父母一般。只是前前後後，都做一個過付的經手人罷了。

生命何以必需繼續呢？就是因為要發展，要進化。個體既然免不了死亡，進化又毫無止境，所以只能延續着，在這進化的路上走。走這路須有一種內的努力，有如單細胞動物有內的努力，積久纔會繁殖，無脊椎動物有內的努力，積久纔會發生脊椎。所以後起的生

命，總比以前的更有意義，更近完全，因此也更有價值，更可寶貴；前者的生命，應該犧牲于他。

但可惜的是中國的舊見解，又恰恰與這道理完全相反。本位應在幼者，卻反在長者；置重應在將來，卻反在過去。前者做了更前者的犧牲，自己無力生存，卻苛責後者又來專做他的犧牲，毀滅了一切發展本身的能力。我也不是說——如他們攻擊者所意思的，——孫子理應終日痛打他的祖父，女兒必須時時咒罵他的親娘。是說，此後覺醒的人，應該先洗淨了東方古傳的謬誤思想，對於子女，義務思想須加多，而權利思想卻大可切實核減，以準備改作幼者本位的道德。況且幼者受了權利，也並非永久佔有，將來還要對於他們的幼者，仍盡義務。只是前前後後，都做一切過付的經手人罷了。

「父子間沒有什麼恩」這一個斷語，實是招致「聖人之徒」面紅耳赤的一大原因。他們的缺點，便在長者本位與利己思想，權利思想很重，義務思想和責任心卻很輕。以爲父子關係，只須「父兮生我」一件事，幼者的全部，便應爲長者所有。尤其墮落的，是因此責望報償，以爲幼者的全部，理該做長者的犧牲。殊不知自然界的安排，卻件件與這要

求反對，我們從古以來，逆天行事，于是人的能力，十分萎縮，社會的進步，也就跟着停頓。我們雖不能說停頓便要滅亡，但較之進步，總是停頓與滅亡的路相近。

自然界的安排，雖不免也有缺點，但結合長幼的方法，卻並無錯誤。他並不用「恩」，卻給與生物以一種天性，我們稱他爲「愛」。動物界中除了生子數目太多，一愛不周到的如魚類之外，總是摯愛他的幼子，不但絕無利益心情，甚或至于犧牲了自己，讓他的將來的生命，去上那發展的長塗。

人類也不外此，歐美家庭，大抵以幼者弱者爲本位，便是最合于這生物學的真埋的辦法。便在中國，只要心思純白，未曾經過「聖人之徒」作踐的人，也都自然而然的能發現這一種天性。例如一個村婦哺乳嬰兒的時候，決不想到自己正在施恩；一個農夫妻妻的時候，也決不以爲將要放債。只是有了子女，即天然相愛，願他生存；更進一步的，便還要願他比自己更好，就是進化。這離絕了交換關係利害關係的愛，便是人倫的索子，便是所謂「綱」。倘如舊說，抹煞了「愛」，一味說「恩」，又因此責望報償，那便不但敗壞了父子間的道德，而且也大反于做父母的實際的真情，播下乖刺的種子。有人做了樂府，說是

「勸孝」大意是什麼？兒子上學堂，母親在家磨杏仁，預備回來給他喝，你還不孝麼？之類，自以為「拚命衛道」。殊不知富翁的杏酪和窮人的豆漿，在愛情上價值同等，而其價值卻正在父母當時並無求報的心思，否則變成買賣行為，雖然喝了杏酪，也不異「人乳喂豬」，無非要豬肉肥美，在人倫道德上，絲毫沒有價值了。

所以我現在心以為然的，便只是「愛」。

無論何國何人，大都承認「愛己」是一件應當的事。這便是保存生命的要義，也就是繼續生命的根基。因為將來的運命，早在現在決定，故父母的缺點，便是子孫滅亡的伏線，生命的危機。易卜生做的羣鬼（有潘家洵君譯本，載在新潮一卷五號），雖然重在男女問題，但我們也可以看出遺傳的可怕。歐士華本是要生活，能創作的人，因為父親的不檢，先天得了病毒，中途不能做人了。他又很愛母親，不忍勞他服侍，便藏着嗎啡，想待發作時候，由使女瑞琴幫他吃下，毒殺了自己；可是瑞琴走了。他于是只好託他母親了。

歐 「母親，現在應該你幫我的忙了。」

阿夫人 「我嗎？」

歐 「誰能及得上你。」

阿夫人 「我！你的母親！」

歐 「正爲那個。」

阿夫人 「我，生你的人！」

歐 「我不會教你生氣。並且給我的是一種什麼日子？我不要他！你拿回去罷！」

這一段描寫，實在是我們做父親的人應該震驚戒懼佩服的；決不能昧了良心，說兒子理應受罪。這種事情，中國也很多，只要在醫院做事，便能時時看見先天梅毒性病兒的慘狀；而且傲然的送來的，又大抵是他的父母。但可怕的遺傳，並不只是梅毒；另外許多精神上體質上的缺點，也可以傳之子孫，而且久而久之，連社會都蒙着影響。我們且不高談人羣，單爲子女說，便可以說凡是不愛己的人，實在欠缺做父親的資格。就令硬做了父親，也不過如古代的草寇稱王一般，萬萬算不了正統。將來學問發達，社會改造時，他們微幸留下的苗裔，恐怕總不免要受善種學（Eugenics）者的處置。

倘若現在父母並沒有將什麼精神上體質上的缺點交給子女，又不遇意外的事，子

女便當然健康，總算已經達到了繼續生命的目的。但父母的責任還沒有完，因為生命雖然繼續了，卻是停頓不得，所以還須教這新生命去發展。凡動物較高等的，對於幼稚，除了養育保護以外，往往還教他們生存上必需的本領。例如飛禽便教飛翔，鸞獸便教搏擊。人類更高幾等，便也有願意子孫更進一層的天性。這也是愛，上文所說的是對於現在，這是對於將來。只要思想未遭鋼蔽的人，誰也喜歡子女比自己更強，更健康，更聰明高尚，——更幸福；就是超越了自己，超越了過去。超越便須改變，所以子孫對於祖先的事，應該改變，「三年無改於父之道可謂孝矣。」當然是曲說，是退嬰的病根。假使古代的單細胞動物，也遵着這教訓，那便永遠不敢分裂繁複，世界上再也不會有人類了。

幸而這一類教訓，雖然害過許多人，卻還未能完全掃盡了一切人的天性。沒有讀過「聖賢書」的人，還能將這天性在名教的斧鉞底下，時時流露，時時萌蘗；這便是中國人雖然凋落萎縮，卻未滅絕的原因。

所以覺醒的人，此後應將這天性的愛，更加擴張，更加醇化；用無我的愛，自己犧牲，後起新人。開宗第一，便是理解。往昔的歐人對於孩子的誤解，是以爲成人的預備；中國人

的誤解，是以爲縮小的成人。直到近來，經過許多學者的研究，纔知道孩子的世界，與成人截然不同；倘不先行理解，一味蠻做，便大礙于孩子的發達。所以一切設施，都應該以孩子爲本位，日本近來，覺悟的也很多；對於兒童的設施，研究兒童的事業，都非常興盛了。第二，便是指導。時勢既有改變，生活也必須進化；所以後起的人物，一定尤異于前，決不能用同一模型，無理嵌定。長者須是指導者協商者，卻不該是命令者。但不該責幼者供奉自己；而且還須用全副精神，專爲他們自己，養成他們有耐勞作的體力，純潔高尚的道德，廣博自由能容納新潮流的精神，也就是能在世界新潮流中游泳，不被淹沒的力量。第三，便是解放。子女是即我非我的人，但既已分立，也便是人類中的人。因爲即我，所以更應該盡教育的義務，交給他們自立的能力；因爲非我，所以也應同時解放，全部爲他們自己所有，成一個獨立的人。

這樣，便是父母對於子女，應該健全的產生，盡力的教育，完全的解放。

但有人會怕，彷彿父母從此以後，一無所有，無聊之極了。這種空虛的恐怖和無聊的感想，也即從謬誤的舊思想發生；倘明白了生物學的真理，自然便會消滅。但要做解放子

女的父母，也應預備一種能力。便是自己雖然已經帶着過去的色采，卻不失獨立的本領和精神，有廣博的趣味，高尚的娛樂。要幸福麼？連你的將來的生命都幸福了。要「返老還童」麼？「老復丁」麼？子女便是「復丁」，都已獨立而且更好了。這纔是完了長者的任務，得了人生的慰安。倘若思想本領，樣樣照舊，專以「勃谿」爲業，行輩自豪，那便自然免不了空虛無聊的苦痛。

或者又怕，解放之後，父子間要疏隔了。歐美的家庭，專制不及中國，早已大家知道；注者雖有人比之禽獸，現在卻連「衛道」的聖徒，也曾替他們辯護，說並無「逆子叛弟」了。因此可知：惟其解放，所以相親；惟其沒有「拘擊」子弟的父兄，所以也沒有反拘「拘擊」的「逆子叛弟」。若威逼利誘，便無論如何，決不能有「萬年有道之長」。例便如我中國，漢有舉孝，唐有孝悌力田科，清末也還有孝廉方正，都能換到官做。父恩諭之于先，皇恩施之于後，然而割股的人物，究屬寥寥。足可證明中國的舊學說舊手段，實在從古以來，並無良效，無非使壞人增長些虛偽，好人無端的多受些人我都無利益的苦痛罷了。

獨有「愛」是真的。路粹引孔融說，「父之於子，當有何親？論其本意，實爲情欲發耳。」

子之於母，亦復奚爲，譬如寄物瓶中，出則離矣。」（漢末的孔府上，很出過幾個有特色的奇人，不像現在這般冷落，這話也許確是北海先生所說；只是攻擊他的偏是路粹和曹操，教人發笑罷了。）雖然也是一種對於舊說的打擊，但實于事理不合。因爲父母生了子女，同時又有天性的愛，這愛又很深廣很長久，不會即離。現在世界沒有大同，相愛還有差等，子女對於父母，也便最愛，最關切，不會即離。所以疏隔一層，不勞多慮。至于「一種例外的人，或者非愛所能鈎連。但若愛力尙且不能鈎連，那便任憑什麼「恩威、名分、天經、地義」之類，更是鈎連不住。」

或者又怕，解放之後，長者要喫苦了。這事可分兩層：第一、中國的社會，雖說「道德好」，實際卻太缺乏相愛相助的心思。便是「孝」「烈」這類道德，也都是旁人毫不負責，一味收拾幼者弱者的方法。在這樣社會中，不獨老者難于生活，即解放的幼者，也難于生活。第二、中國的男女，大抵未老先衰，甚至不到二十歲，早已老態可掬，待到真實老衰，便是須別人扶持。所以我說，解放子女的父母，應該先有一翻預備；而對於如此社會，尤應該改造，使他能適于合理的生活。許多人預備着，改造着，久而久之，自然可望實現了。單就別國的

往時而言，斯賓塞未曾結婚，不聞他作傑無聊；瓦特早沒有了子女，也居然「壽終正寢」，何況在將來，更何況有兒女的人呢？

或者又怕，解放之後，子女要喫苦了。這事也有兩層，全如上所說，不過一是因為老而無能，一是因為少不更事罷了。因此覺醒的人，愈覺有改造社會的任務。中國相傳的成法，謬誤很多：一種是錮閉，以為可以與社會隔離，不受影響。一種是教給他惡本領，以為如此纔能在社會中生活。用這類方法的長者，雖然也含有繼續生命的好意，但比照事理，卻決定謬誤。此外還有一種，是傳授些周旋方法，教他們順應社會。這與數年前講「實用主義」的人，因為市上有假洋錢，便要在學校裏遍教學生看洋錢的法子之類，同一錯誤。社會雖然不能不偶然順應，但決不是正當辦法。因為社會不良，惡現象便很多，勢不能一一順應；倘都順應了，又違反了合理的生活，倒走了進化的路。所以根本方法，只有改良社會。

就實際上說，中國舊理想的家族關係父子關係之類，其實早已崩潰。這也非「于今為烈」，正是「在昔已然」。歷來都竭力表彰「五世同堂」，便是見實際上同居的為難；拚命的勸孝，也足見事實上孝子的缺少。而其原因，便全在一意提倡虛偽道德，蔑視了真

的人情。我們試一翻大族的家譜，便知道始遷祖宗，大抵是單身遷居，成家立業；一到聚族而居，家譜出版，卻已在零落的中塗了。況在將來，迷信破了，便沒有哭竹，臥冰；醫學發達了，也不必嘗穢，割股。又因為經濟關係，結婚不得不遲，生育因此也遲，或者子女纔能自存，父母已經衰老，不及依賴他們供養，事實上也就是父母反盡了義務。世界潮流逼拶着，這樣做的可以生存，不然的便都衰落，無非覺醒者多，加些人力，便危機可望較少就是了。

但既如上言，中國家庭，實際久已崩潰，並不如『聖人之徒』紙上的空談，則何以至今依然如故，一無進步呢？這事很容易解答。第一崩潰者自崩潰，糾纏者自糾纏，設立者又自設立，毫無戒心，也不想到改革，所以如故。第二以前的家庭中間，本來常有勃谿，到了新名詞流行之後，便都改稱『革命』，然而其實也仍是討嫖錢至于相罵，要賭本至于相打之類，與覺醒者的改革，截然兩途。這一類自稱『革命』的勃谿子弟，純屬舊式，待到自己有了子女，也決不解放；或者毫不管理，或者反要尋出孝經，勒令誦讀，想他們『學於古訓』，都做犧牲。這只能全歸舊道德、舊習慣、舊方法負責，生物學的真理解不能妄任其咎。

既如上言，生物爲要進化，應該繼續生命，那便『不孝有三無後爲大』，『三妻四妾』也

極合理了。這事也很容易解答。人類因為無後，絕了將來的生命，雖然不幸，但若用不正當的方法手段，苟延生命而害及人羣，使該比一人無後，尤其「不孝。」因為現在的社會，一夫一妻制最爲合理，而多妻主義，實能使人羣墮落。墮落近于退化，與繼續生命的目的，恰完全相反。無後只是滅絕了自己，退化狀態的有後，便會毀到他人。人類總有些爲他人犧牲自己的精神，而況生物自發生以來，交互關聯，一人的血統，大抵總與他人有多少關係，不會完全滅絕。所以生物學的真理，決非多妻主義的護符。

總而言之，覺醒的父母，完全應該是義務的，利他的，犧牲的，很不易做；而在中國尤不易做。中國覺醒的人，爲想隨願長者解放幼者，便須一面清結舊帳，一面開闢新路。就是開首所說的「自己背着因襲的重擔，肩住了黑暗的閘門，放他們到寬闊光明的地方去；此後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這是一件極偉大的要緊的事，也是一件極困苦艱難的事。但世間又有一類長者，不但不肯解放子女，並且不准子女解放他們自己的子女；就是并要孫子曾孫都做無謂的犧牲。這也是一個問題；而我是願意平和的人，所以對於這問題，現在不能解答。

（一九一九年十月。）

宋民間之所謂小說及其後來

宋代行于民間的小說，與歷來史家所著錄者很不同，當時並非文辭，而爲屬於技藝的「說話」之一種。

說話者，未詳始于何時，但據故書，可以知道唐時則已有段成式（酉陽雜俎續集四）貶誤云：

「子太和末因弟生日觀雜戲，有市人小說，呼扁鵲作編鵲字，上聲。子令任道昇字正之。市人言「二十年前嘗于上都齋會設此，有一秀才甚賞某呼扁字與編同聲，云世人皆誤。」」

其詳細雖難曉，但因此已足以推見數端：一小說爲雜戲中之一種，二由于市人之口

述三在慶祝及齋會時用之。而郎瑛（七修類稿二十二）所謂「小說起宋仁宗，蓋時太平盛久，國家閑暇，日欲進一奇怪之事以娛之，故小說「得勝頭迴」之後，即云話說趙宋某年」者，亦即由此分明證實，不過一種無稽之談罷了。

到宋朝，小說的情形乃始比較的可以知道詳細。孟元老在南渡之後，追懷汴梁盛況，作東京夢華錄，於「京瓦技藝」條下有當時說話的分目，爲小說、合生、說諢話、說三分、說五代史等。而操此等職業者則稱爲「說話人」。

高宗既定都臨安，史、歷、孝、光兩朝，汴梁式的文物漸已徧滿都下，伎藝人也一律完備了。關於說話的記載，在故書中也更詳盡，端平年間的著作有灌圃耐得翁都城紀勝，元初的著作有吳自牧夢梁錄及周密武林舊事，都更詳細的有說話的分科：

都城紀勝

說話有四家：

夢梁錄（二十）

說話者，謂之舌辯，雖有四家數，各有門庭：

一者小說，謂之銀字兒，如烟粉靈

且小說，名銀字兒，如烟粉靈怪傳奇公

怪傳奇說公案，皆是搏刀趕棒及發跡變秦之事；說鐵騎兒，謂士馬金鼓之事。

說經，謂演說佛書；說參請，謂賓主參禪悟道等事。

講史書，講說前代書史文傳興廢爭戰之事……

合生，與起令隨令相似，各占一事。

案，朴刀桿棒發發踪參（案此四字當有誤）之事……談論古今，如水之流。

談經者，謂演說佛書；說參請者，謂賓主參禪悟道等事……又有說禪經者。

講史書者，謂講說通鑑漢唐歷代書史文傳興廢戰爭之事。

合生，與起今隨今相似，各占一事也。

但周密所記者又小異，爲演史說經、小譚說、說話；而無合生。唐中宗時，武平一上書言「比來妖伎胡人，街童市子，或言妃主情貌，或列王公名賢，歌詠舞蹈，號曰合生。」

（新唐書一百十九）則合生實始於唐，且用譚詞戲謔，或者也就是說譚話；惟至宋當又稍有遷變，今未詳。起今隨今之一「今」，都城紀勝作「令」，明抄本說郛中之古杭夢游錄

又作起令隨令，何者爲是，亦未詳。

據耐翁及吳自牧說，是說話之一科的小說，又因內容之不同而分爲三子目：

1. 銀字兒 所說者爲煙粉（煙花粉黛）、靈怪（神仙鬼怪）、傳奇（離合悲歡）等。

2. 說公案 所說者爲搏刀趕棒（拳勇）、發跡變態（遇合）之事。

3. 說鐵騎兒 所說者爲士馬金鼓（戰爭）之事。

惟有小說，是說話中最難的一科，所以說話人「最畏小說，蓋小說者，能講一朝一代故事，頃刻間提破」（都城紀勝云；夢梁錄同，惟「提破」作「捏合」）非同講史，易於鋪張；而且又須有「談論古今，如水之流」的口辯。然而在臨安也不乏講小說的高手，吳自牧所記有譚淡子等六人，周密所記有蔡和等五十二人，其中也有女流，如陳郎娘、舉兒、史蕙英。

臨安的文士佛徒多有集會；瓦舍的技藝人也多有，其主意大約是在於磨鍊技術的。小說專家所立的社會，名曰雄辯社。（武林舊事三）

元人雜劇雖然早經銷歇，但尚有流傳的曲本，來示人以大概的情形。宋人的小說也一樣，也幸而藉了「話本」偶有留遺，使現在還可以約略想見當時瓦舍中說話的模樣。

其話本曰京本通俗小說，全書不知凡幾卷，現在所見的只有殘本，經江陰繆氏影刻，是卷十至十六的七卷，先曾單行，後來就收在烟畫東堂小品之內了。還有一卷是鼓金海陵王的穢行的，或者因為文筆過于礙眼了罷，繆氏沒有刻，然而仍有郎園的改換名目的排印本，郎園是長沙葉德輝的園名。

刻本七卷中所收小說的篇目以及故事發生的年代如下列：

卷十 碾玉觀音

『紹興年間。』

十一 菩薩蠻

『大宋高宗紹興年間。』

十二 西山一窟鬼

『紹興十年間。』

十三 志誠張主管

無年代，但云東京汴州開封事。

十四 拗相公

『先朝。』

十五 錯斬崔寧

『高宗時。』

十六 馮玉梅團圓

『建炎四年。』

每題俱是一全篇，自為起訖，並不相聯貫。錢會也是園書目（十）著錄的『宋人詞

話」十六種中，有錯斬崔寧與馮玉梅團圓兩種，可知舊刻又有單篇本，而通俗小說即是若干單篇本的結集，並非一手所成。至于所說故事發生的時代，則多在南宋之初；北宋已少，何況漢唐。又可知小說取材，須在近時；因為演說古事，範圍即屬講史，雖說小說家亦復「談論古今，如水之流」，但其談古當是引證及裝點，而非小說的本文。如拗相公開首雖說王莽，但主意卻只在引出王安石，即其例。

七篇中開首即入正文者只有菩薩蠻；其餘六篇則當講說之前，俱先引詩詞或別的事實，就是「先引下一個故事來，權做個『得勝頭迴』。」（本書十五）『頭迴』當即冒頭的一回之意，『得勝』是吉語，瓦舍爲軍民所聚，自然也不免以利市語說之，未必因爲進御纔如此。

「得勝頭迴略略有定法，可說者凡四：

1. 以略相關涉的詩詞引起本文。如卷十用春詞十一首引起延安郡王遊春；卷十二用士人沈文述的詞逐句解釋，引起遇鬼的士人皆是。

2. 以相類之事引起本文。如卷十四以王莽引起王安石是。

3. 以較遜之事引起本文。如卷十五以魏生因戲言落職，引起劉貴因戲言遇大禍；卷十六以「交互姻緣」轉入「雙鏡重圓」而「有關風化，到還勝似幾倍」皆是。

4. 以相反之事引起本文。如卷十三以王處厚照鏡見白髮的詞有知足之意，引起不伏老的張士廉以晚年娶妻破家是。

而這四種定法，也就牢籠了後來的許多擬作了。

在日本還傳有中國舊刻的大唐三藏取經記三卷，共十七章，章必有詩；別一小本則題曰大唐三藏取經詩話，也是圖書目將錯斬崔寧及馮玉梅團圓歸入「宋人詞話」門，或者此類話本，有時亦稱詞話：就是小說的別名。通俗小說每篇引用詩詞之多，實遠過於講史（五代史平話，三國志傳，水滸傳等），開篇引首，中間鋪敘與證明，臨末斷結詠歎，無不徵引詩詞，似乎此舉也就是小說的一樣必要條件。引詩爲證，在中國本是起源很古的，漢韓嬰的詩外傳，劉向的列女傳，皆早經引詩以證雜說及故事，但未必與宋小說直接相關；只是「藉古語以爲重」的精神，則雖說漢之與宋，學士之與市人，時候學問，皆極相違，而實有一致的處所。唐人小說中也多半有詩，即使妖魔鬼怪，也每能互相酬和，或者做幾

句卽興詩，此等風雅舉動，則與宋市人小說不無關涉，但因為宋小說多是市井間事，人物少有物魅及詩人，于是自不得不由吟詠而變爲引證，使事狀雖殊，而詩氣不脫；吳自牧記講史高手爲「講得字真不俗，記問淵源甚廣」（夢梁錄二十）卽可移來解釋小說之所以多用詩詞的緣故的。

由上文推斷，則宋市人小說的必要條件大約有三：

1. 須講近世事；
2. 什九須有「得勝頭迴」；
3. 須引證詩詞。

宋民間之所謂小說的話本，除京本通俗小說之外，今尙未見有第二種。大唐三藏取經詩話是極拙的擬話本，並且應屬於講史。大宗宜和道事錢曾雖列入「宋人詞話」中，而其實也是擬作的講史，惟因其係鈔撮十種書籍而成，所以也許含有小說分子在內。然而在通俗小說未經翻刻以前，宋代的市人小說也未嘗斷絕；他間或改了名目，夾雜着後人擬作而流傳。那些擬作，則大抵出于明朝人，似宋人話本當時留存尙多，所以擬

作的精神形式雖然也有變更，而大體仍然無異。

以下是所知道的幾部書：

1. 喻世明言。未見。

2. 警世通言。未見。王士禛云，「警世通言有拗相公一篇，述王安石罷相歸金陵事，極快人意，乃因盧多遜謫嶺南事而稍附益之。」（香祖筆記十）拗相公見通俗小說卷十四，是通言必含有宋市人小說。

3. 醒世恆言。四十卷，共三十九事；不題作者姓名。前有天啓丁卯（一六二七年）

隴西可一居士序云，「六經國史而外，凡著述皆小說也，而尚理或病於艱深，修詞或傷於藻繪，則不足以觸里耳而振恆心，此醒世恆言所以繼明言、通言而作也。……」因知三言之內，最後出的是恆言。所說者漢二事，隋三事，唐八事，宋十一事，明十五事。其中隋、唐故事，多採自唐人小說，故唐人小說在元既已侵入雜劇及傳奇，至明又侵入了話本；然而懸想古事，不易了然，所以遲於敘述明朝故事的十餘篇遠甚了。宋事有三篇像擬作，七篇（賣油郎獨占花魁，灌園叟晚逢仙女，喬太守亂點鴛鴦譜，勘皮鞋單證二郎神，鬧樊樓多情周

勝仙，吳衙內鄰舟赴約，鄭節使立功神臂弓）疑出自宋人話本，而一篇（十五貫戲言成巧禍）則即是通俗小說卷十五的錯斬崔寧。

松禪老人序今古奇觀云，「墨憨齋增補平妖，窮工極變，不失本來……至所纂喻世、醒世、警世三言，極摹人情世態之歧，備寫悲歡離合之致……」是纂三言與補平妖者爲一人。明本三遂平妖傳有張無咎序，云「茲刻回数倍前，蓋吾友龍子猶所補也。」而首葉則題「馮猶龍先生增定。」可知三言亦馮猶龍作，而龍子猶乃其遊戲筆墨時的隱名。

馮猶龍名夢龍，長洲人（曲品作吳縣人），由貢生拔授寧壽知縣，有七樂齋稿；然而朱彝尊以爲「善爲啓顏之辭，時入打油之調，不得爲詩家。」（明詩綜七十一）蓋馮猶龍所擅長的是詞曲，既作雙雄記傳奇，又刻墨憨齋傳奇定本十種，多取時人名曲，再加刪訂，頗爲當時所稱；而其中的萬事足，風流夢，新灌園是自作。他又極有意于稗說，所以在小說則纂喻世、警世、醒世三言，在講史則增補三遂平妖傳。

4. 拍案驚奇。三十六卷；每卷一事，唐六，宋六，元四，明二十。前有卽空觀主人序云，「龍子猶氏所輯喻世等書，頗存雅道，時著良規，復取古今雜碎事，可新聽睹，助談諧者，演

而暢之，得若干卷……」則彷彿此書也是馮猶龍作。然而敘述平板，引證貧辛，「頭迴」與正文「捏合」不靈，有時如兩大段；馮猶龍是「文苑之滑稽」，似乎不至于此。同時的松禪老人也不信，故其序今古奇觀，于敘墨憨齋編纂三言之下，則云「卽空觀主人壺矢代興，爰有拍案驚奇之刻，頗費蒐獲，足供談塵」了。

5. 今古奇觀。四十卷；每卷一事。這是一部選本，有姑蘇松禪老人序，云是抱甕老人由喻世、醒世、警世三言及拍案驚奇中選刻而成。所選的出于醒世恆言者十一篇（第一、二、七、八、十五、十六、十七、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回），疑爲宋人舊話本之賣油郎、灌園叟、喬太守在內；而十五貫落了選。出于拍案驚奇者七篇（第九、十、十八、二十九、三十七、三十九、四十回）。其餘二十二篇，當然是出于喻世明言及警世通言的了，所以現在藉了易得的今古奇觀，還可以推見那希觀的明言、通言的大概。其中還有比漢更古的故事，如俞伯牙、莊子休及羊角哀皆是。但所選並不定佳，大約因爲兩篇的題目須字字相對，所以去取之間，也就很受了束縛了。

6. 今古奇聞。二十二卷；每卷一事。前署東壁山房主人編次，也不知是何人。書中提

及「髮逆」一則當是清咸豐或同治初年的著作。日本有翻刻王寅（字治梅）到日本去賣畫，又翻回中國來，有光緒十七年序，現在印行的都出於此本。這也是一部選集，其中取醒世恆言者四篇（卷一、二、六、十八）十五貫也在內，可惜刪落了『得勝頭迴』取西湖佳話者一篇（卷十）餘未詳，篇末多有自怡軒主人評語，大約是別一種小說的話本，然而筆墨拙澀，尙且及不到拍案驚奇。

7. 續今古奇觀。三十卷，每卷一回。無編者名，亦無印行年月，然大約當在同治末或光緒初。同治七年，江蘇巡撫丁日昌嚴禁淫詞小說，拍案驚奇也在內，想來其時市上遂難得，于是拍案驚奇卽小加刪改，化爲續今古奇觀而出，依然流行世間。但除去了今古奇觀所已採的七篇，而加上今古奇觀中的一篇（康友仁輕財重義得科名）改立題目，以足三十卷的整數。

此外，明人擬作的小說也還有，如杭人周楫的西湖二集三十四卷，東魯古狂生的醉醒石十五卷皆是。但都與幾經選刻，輾轉流傳的本子無關，故不復論。

娜拉走後怎樣

——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在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文藝會講——

我今天要講的是「娜拉走後怎樣」

伊孛生是十九世紀後半的瑞威的一個文人。他的著作，除了幾十首詩之外，其餘都是劇本。這些劇本裏面，有一時期是大抵含有社會問題的，世間也稱作「社會劇」，其中有一篇就是娜拉。

娜拉一名 Ein Puppenheim，中國譯作傀儡家庭。但 Puppe 不單是牽線的傀儡，孩子抱着玩的人形也是引申開去，別人怎麼指揮，他便怎麼做的人也是。娜拉當初是滿足地生活在所謂幸福的家庭裏的，但是她竟覺悟了：自己是丈夫的傀儡，孩子們又是

她的傀儡。她于是走了，只聽得關門聲，接着就是閉幕。這想來大家都知道，不必細說了。

娜拉要怎樣纔不走呢？或者說伊孛生自己有解答，就是（Die Frau vom Meer）海的女人，中國有人譯作海上夫人的。這女人是已經結婚的了，然而先前有一個愛人在海的彼岸，一日突然尋來，叫她一同去。她便告知她的丈夫，要和那外來人會面。臨末，她的丈夫說，「現在放你完全自由。（走與不走）你能够自己選擇，並且還要自己負責任。」於是什麼事全都改變，她就不走了。這樣看來，娜拉倘也得到這樣的自由，或者也便可以安住。

但娜拉畢竟是走了的。走了以後怎樣？伊孛生並無解答；而且他已經死了。即使不死，他也不負解答的責任。因為伊孛生是在做詩，不是為社會提出問題來而且代為解答。就如黃鶯一樣，因為他自己要歌唱，所以他歌唱，不是要唱給人們聽得有趣，有益。伊孛生是很不通世故的，相傳在許多婦女們一同招待他的筵宴上，代表者起來致謝他作了傀儡家庭，將女性的自覺、解放這些事，給人心以新的啓示的時候，他卻答道，「我寫那篇卻並不是這意思，我不過是做詩。」

娜拉走後怎樣？——別人可是也發表過意見的。一個英國人曾作一篇戲劇，說一個新式的女子走出家庭，再也沒有路走，終於墮落，進了妓院了。沒有一個中國人——我稱他什麼呢？上海的文學家罷，——說他所見的娜拉是和現譯本不同，娜拉終於回來了。這樣的本子可惜沒有第二人看見，除非是伊孛生自己寄給他的。但從事理上推想起來，娜拉或者也實在只有兩條路：不是墮落，就是回來。因為如果是一匹小鳥，則籠子裏固然不自由，而一出籠門，外面便又有鷹，有貓，以及別的什麼東西之類；倘使已經關得麻痺了翅子，忘卻了飛翔，也誠然是無路可以走。還有一條，就是餓死了，但餓死已經離開了生活，更無所謂問題，所以也不是什麼路。

人生最苦痛的是夢醒了無路可以走。做夢的人是幸福的；倘沒有看出可走的路，最要緊的是不要去驚醒他。你看，唐朝的詩人李賀，不是困頓了一世的麼？而他臨死的時候，卻對他的母親說，「阿媽，上帝造成了白玉樓，叫我做文章落成去了。」這豈非明明是一個誑，一個夢？然而一個小的和一個老的，一個死的和一個活的，死的高興地死去，活的放心地活着。說誑和做夢，在這些時候便見得偉大。所以我想，假使尋不出路，我們所要的倒

是夢。

但是，萬不可做將來的夢。阿爾志跋綏夫曾經借了他所做的小說，質問過夢想將來的黃金世界的理想家，因為要造那世界，先喚起許多人來受苦。他說，「你們將黃金世界預約給他們的子孫了，可是有什麼給他們自己呢？」有是有的，就是將來的希望。但代價也太大了，爲了這希望，要使人練敏了感覺來更深切地感到自己的苦痛，叫起靈魂來目覩他自己的腐爛的屍骸。惟有說誑和做夢，這些時候便見得偉大。所以我想，假使尋不出路，我們所要的就是夢；但不要將來的夢，只要目前的夢。

然而娜拉既然醒了，是很不容易回到夢境的，因此只得走；可是走了以後，有時卻也免不掉墮落或回來。否則，就得問：她除了覺醒的心以外，還帶了什麼去？倘只有一條像諸君一樣的紫紅的絨繩的圍巾，那可是無論寬到二尺或三尺，也完全是中不用。她還須更富有，提包裏有準備，直白地說，就是要有錢。

夢是好的；否則，錢是要緊的。

錢這個字很難聽，或者要被高尚的君子們所非笑，但我總覺得人們的議論是不但

昨天和今天，即使飯前和飯後，也往往有些差別。凡承認飯需錢買，而以說錢爲卑鄙者，倘能按一按他的胃，那裏面怕總還有魚肉，沒有消化完，須得餓他一天之後，再來聽他發議論。

所以爲娜拉計，錢——高雅的說罷，就是經濟，是最要緊的了。自由固不是錢所能買到的，但能够爲錢而賣掉。人類有一個大缺點，就是常常要飢餓。爲補救這缺點起見，爲準備不做傀儡起見，在目下的社會裏，經濟權就見得最要緊了。第一、在家應該先獲得男女平均的分配；第二、在社會應該獲得男女相等的勢力。可惜我不知道這權柄如何取得，單知道仍然要戰鬪；或者也許比要求參政權更要用劇烈的戰鬪。

要求經濟權固然是很平凡的事，然而也許比要求高尙的參政權以及博大的女子解放之類更煩難。天下事儘有小作爲比大作爲更煩難的。譬如現在的冬天，我們只有這一件棉襖，然而必須救助一個將要凍死的苦人，否則便須坐在菩提樹下冥想普度一切人類的辦法去。普度一切人類和救活一人，大小實在相去太遠了，然而倘叫我挑選，我就立刻到菩提樹下去坐着，因爲免得脫下唯一的棉襖來凍殺自己。所以在家裏說要參

政權，是不至于大遭反對的，一說到經濟的平均分配，或不免面前就遇見敵人，這就當然要有劇烈的戰鬪。

戰鬪不算好事情，我們也不能責成人人都是戰士，那麼，平和的方法也就可貴了，這就是將來利用了親權來解放自己的子女。中國的親權是無上的，那時候，就可以將財產平均地分配子女們，使他們平和而沒有衝突地都得到相等的經濟權，此後或者去讀書，或者去生發，或者爲自己去享用，或者爲社會去做事，或者去花完，都請便，自己負責任。這雖然也是頗遠的夢，可是比黃金世界的夢近得不少了。但第一需要記性。記性不佳，是有益於己而有害於子孫的。人們因爲能忘卻，所以自己能漸漸地脫離了受過的苦痛，也因爲能忘卻，所以往往照樣地再犯前人的錯誤。被虐待的兒媳做了婆婆，仍然虐待兒媳；嫌惡學生的官吏，每是先前痛罵官吏的學生；現在壓迫子女的，有時也就是十年前的家庭革命者。這也許與年齡和地位都有關係罷，但記性不佳也是一個很大的原因。救濟法就是各人去買一本 notebook 來，將自己現在的思想舉動都記上，作爲將來年齡和地位都改變了之後的參考。假如憎惡孩子要到公園去的時候，取來一翻，看見上面有一條道，

「我想到中央公園去。」那就即刻心平氣和了。別的事也一樣。

世間有一種無賴精神，那要義就是韌性。聽說拳匪亂後，天津的青皮，就是所謂無賴者，很跋扈，譬如給人搬一件行李，他就要兩元，對他說這行李小，他說要兩元，對他說道路近，他說要兩元，對他說不要搬了，他說也仍然要兩元。青皮固然是不足為法的，而那韌性卻大可以佩服。要求經濟權也一樣，有人說這事情太陳腐了，就答道要經濟權；說是太卑鄙了，就答道要經濟權；說是經濟制度就要改變了，用不着再操心，也仍然答道要經濟權。其實，在現在，一個娜拉的出走，或者也許不至于感到困難的，因為這人物很特別，舉動也新鮮，能得到若干人們的同情，幫助着生活。生活在人們的同情之下，已經變不自由了，然而倘有一百個娜拉出走，便連同情也減少，有一千一萬個出走，就得到厭惡了，斷不如自己握着經濟權之為可貴。

在經濟方面得到自由，就不是傀儡了麼？還是傀儡。無非被人所牽的事可以減少，而自己能牽的傀儡可以增多罷了。因為在現在的社會裏，不但女人常作男人的傀儡，就是男人和男人，女人和女人，也相互地作傀儡，男人也常作女人的傀儡，這決不是幾個女

人取得經濟權所能教的。但人不能餓着靜候理想世界的到來，至少也得留一點殘喘，正如涸轍之鮒，急謀升斗之水一樣，就要這較為切近的經濟權，一面再想別的法。

如果經濟制度竟改革了，那上文當然完全是廢話。

然而上文，是又將娜拉當作一個普通的人物而說的，假使她很特別，自己情願闖出去做犧牲，那就又另是一回事。我們無權去勸誘人做犧牲，也無權去阻止人做犧牲。況且世上也儘有樂於犧牲，樂於受苦的人物。歐洲有一個傳說，耶穌去釘十字架時，休息在Ahasvar的簷下，Ahasvar不准他，于是被了咒詛，使他永世不得休息，直到末日裁判的時候。Ahasvar從此就歇不下，只是走，現在還在走。走是苦的，安息是樂的，他何以不安息呢？雖說背着咒詛，可以大約總該是覺得走比安息還適意，所以始終狂走的罷。

只是這犧牲的適意是屬於自己的，與志士們之所謂為社會者無涉。羣衆——尤其是中國的，——永遠是戲劇的看客。犧牲上場，如果顯得慷慨，他們就看了悲壯劇；如果顯得骯髒，他們就看了滑稽劇。北京的羊肉鋪前常有幾個人張着嘴看剝羊，彷彿頗愉快，人的犧牲能給與他們的益處，也不過如此。而況事後走不幾步，他們并這一點愉快也就忘

卻了

對於這樣的羣衆沒有法，只好使他們無戲可看倒是療救，正無需乎震駭一時的犧牲，不如深沈的韌性的戰鬥。

可惜中國太難改變了，即使搬動一張桌子，改裝一個火爐，幾乎也要血；而且即使有了血，也未必一定能搬動，能改裝。不是很大的鞭子打在背上，中國自己是不肯動彈的。我想這鞭子總要來。好壞是別一問題，然而總要打到的。但是從那裏來，怎麼地來，我也是不能確切地知道。

我這講演也就此完結了。

未有天才之前

——一九二四年一月十七日在北京師範大學附屬中學校友會講——

我自己覺得我的講話不能使諸君有益或者有趣，因為我實在不知道什麼事，但推託拖延得太長久了，所以終于不能不到這裏來說幾句。

我看現在許多人對於文藝界的要求的呼聲之中，要求天才的產生也可以算是很盛大的了，這顯然可以反證兩件事：一是中國現在沒有一個天才，二是大家對於現在的藝術的厭薄。天才究竟有沒有？也許有着罷，然而我們和別人都沒有見。倘使據了見聞，就可以說沒有；不但天才，還有使天才得以生長的民衆。

天才並不是自生自長在深林荒野裏的怪物，是由可以使天才生長的民衆產生，長

育出來的，所以沒有這種民衆，就沒有天才。有一回拿破崙過 Alps 山，說：「我比 Alps 山還要高！」這何等英偉，然而不要忘記他後面跟着許多兵，倘沒有兵，那只有被山那面的敵人捉住或者趕回，他的舉動、言語，都離了英雄的界線，要歸入瘋子一類了，所以我想，在要求天才的產生之前，應該先要求可以使天才生長的民衆。——譬如想有喬木，想看好花，一定要有好土；沒有土，便沒有花木了；所以土實在較花木還重要。花木非有土不可，正同拿破崙非有好兵不可一樣。

然而現在社會上的論調和趨勢，一面固然要求天才，一面卻要他滅亡，連預備的十也想掃盡。舉出幾樣來說：

其一就是「整理國故」。自從新思潮來到中國以後，其實何嘗有力，而一羣老頭子，還有少年，卻已喪魂失魄的來講國故了，他們說：「中國自有許多好東西，都不整理保存，倒去求新，正如放棄祖宗遺產一樣不肖。」捧出祖宗來說法，那自然是極威嚴的，然而我總不信任舊馬褂未曾洗淨疊好之前，便不能做一件新馬褂。就現狀而言，做事本來還隨各人的自便，老先生要整理國故，當然不妨去埋在南窗下讀死書，至于青年，卻自有他們

的活學問和新藝術，各幹各事，也還沒有大妨害的，但若舉了這面旗子來號召，那就是要中國永遠與世界隔絕了。倘以為大家非此不可，那更是荒謬絕倫！我們和古董商人談天，他自然總稱贊他的古董如何好，然而他決不痛罵畫家、農夫、工匠等類，說是忘記了祖宗，他實在比許多國學家聰明得遠。

其一是一崇拜創作。從表面上看來，似乎這和要求天才的步調很相合，其實不然。那精神中，很含有排斥外來思想、異域情調的分子，所以也就是可以使中國和世界潮流隔絕的。許多人對於託爾斯泰、都介涅夫、陀思妥夫斯奇的名字，已經厭聽了，然而他們的著作，有什麼譯到中國來？眼光囚在一國裏，聽談彼得和約翰就生厭，定須張三、李四纔行，於是創作家出來了，從實說，好的也離不了刺取點外國作品的技術和神情，文筆或者漂亮，思想往往趕不上翻譯品，甚者還要加上些傳統思想，使他適合於中國人的老脾氣，而讀者卻已為他所牢籠了，于是眼界便漸漸的狹小，幾乎要縮進舊圈套裏去。作者和讀者互相為因果，排斥異流，擡上國粹，那裏會有天才產生？即使產生了，也是活不下去的。

這樣的風氣的民衆是灰塵，不是泥土，在他這裏長不出好花和喬木來！

還有一樣是惡意的批評。大家的要求批評家的出現，也由來已久，到目下就出了許多批評家。可惜他們之中很有不少是不平家，不像批評家，作品纔到面前，便恨恨地磨墨，立刻寫出很高明的結論道：「唉，幼稚得很。中國要天才！」到後來，連並非批評家也這樣叫喊了，他是聽來的。其實即使天才，在生下來的時候的第一聲啼哭，也和平常的兒童的一樣，決不會就是一首好詩。因為幼稚，當頭加以戕賊，也可以萎死的。我親見幾個作者，都被他們罵得塞噤了。那些作者大約自然不是天才，然而我的希望是便是常人也留着。惡意的批評家在嫩苗的地上馳馬，那當然是十分快意的事；然而遭殃的是嫩苗——平常的苗和天才的苗。幼稚對於老成，有如孩子對於老人，決沒有什麼恥辱；作品也一樣，起初幼稚，不算恥辱的。因為倘不遭了戕賊，他就會生長成熟；老成；獨有老衰和騰敗，倒是無藥可救的事！我以為幼稚的人，或是老大的人，如有幼稚的心，就說幼稚的話，只為自己要說而說，說出之後，至多到印出之後，自己的事，就完了，對於無論打着什麼旗子的批評，都可以置之不理的！

就是在座的諸君，料來也十之九願有天才的產生罷，然而情形是這樣，不但產生天

才難，單是有培養天才的泥土也難。我想，天才大半是天賦的；獨有這培養天才的泥土，似乎大家都可以做。做土的功効，比要求天才還切近；否則，縱有成千成百的天才，也因為沒有泥土，不能發達，要像一碟子綠豆芽。

做土要擴大了精神，就是收納新潮，脫離舊套，能够容納、了解那將來產生的天才；又要不怕做小事業，就是能創作的自然是創作，否則翻譯、介紹、欣賞、讀、看、消聞都可以。以文藝來消聞，說來似乎有些可笑，但究竟較勝於戕賊他。

泥土和天才比，當然是不足齒數的，然而不是堅苦卓絕者，也怕不容易做；不過事在人爲，比空等天賦的天才有把握。這一點，是泥土的偉大的地方，也是反有大希望的地方。而且也有報酬，譬如好花從泥土裏出來，看的人固然欣然的賞鑑，泥土也可以欣然的賞鑑，正不必花卉自身，這纔心曠神怡的——假如當作泥土也有靈魂的說。

論雷峰塔的倒掉

聽說，杭州西湖上的雷峯塔倒掉了，聽說而已，我沒有親見。但我卻見過未倒的雷峯塔，破破爛爛的映掩于湖光山色之間，落山的太陽照着這些四近的地方，就是「雷峯夕照」，西湖十景之一。「雷峯夕照」的真景我也見過，並不見佳，我以為。

然而一切西湖勝迹的名目之中，我知道得最早的卻是這雷峯塔。我的祖母會經常常對我說，白蛇娘娘就被壓在這塔底下，有個叫作許仙的人救了兩條蛇，一青一白，後來白蛇便化作女人來報恩，嫁給許仙了；青蛇化作丫鬟，也跟着。一個和尚，法海禪師，得道的禪師，看見許仙臉上有妖氣，——凡討妖怪做老婆的人，臉上就有妖氣的，但只有非凡的人纔看得出，——便將他藏在金山寺的法座後，白蛇娘娘來尋夫，于是就「水滿金山。」

我的祖母講起來還要有趣得多，大約是出于一部彈詞叫作義妖傳裏的，但我沒有看過這部書，所以也不知道「許仙」、「法海」究竟是否這樣寫。總而言之，白蛇娘娘終于中了法海的計策，被裝在一個小小的鉢盂裏了。鉢盂埋在地裏，上面還造起一座鎮壓的塔來，這就是雷峯塔。此後似乎事情還很多，如「白狀元祭塔」之類，但我現在都忘記了。

那時我惟一的希望，就在這雷峯塔的倒掉。後來我長大了，到杭州，看見這破破爛爛的塔，心裏就不舒服。後來我看看書，說杭州人又叫這塔作保叔塔，其實應該寫作「保俶塔」是錢王的兒子造的。那麼，裏面當然沒有白蛇娘娘了，然而我心裏仍然不舒服，仍然希望他倒掉。

現在，他居然倒掉了，則普天天下的人民，其欣喜為何如？

這是有事實可證的。試到吳越的山間海濱，探聽民意去。凡有田夫野老，蠶婦村氓，除了幾個腦髓裏有點貴恙的之外，可有誰不為白娘娘抱不平，不怪法海太多事的？

和尚本應該只管自己念經。白蛇自迷許仙，許仙自娶妖怪，和別人有什麼相干呢？他偏要放下經卷，橫來招是搬非，大約是懷着嫉妬罷——那簡直是一定的。

聽說，後來玉皇大帝也就怪法海多事，以至荼毒生靈，想要拿辦他了。他逃來逃去，終于逃在蟹殼裏避禍，不敢再出來，到現在還如此。我對於玉皇大帝所做的事，腹誹的非常多，獨于這一件卻很滿意，因為「水滿金山」一案，的確應該由法海負責；他實在辦得很不錯的。只可惜我那時沒有打聽這話的出處，或者不在義妖傳中，卻是民間的傳說罷。

秋高稻熟時節，吳越間所多的是螃蟹，煮到通紅之後，無論取那一隻，揭開背殼來，裏面就有黃，有膏；倘是雌的，就有石榴子一般鮮紅的子。先將這些喫完，即一定露出一個圓錐形的薄膜，再用小刀小心地沿着錐底切下，取出，翻轉，使裏面向外，只要不破，便變成一個羅漢模樣的東西，有頭臉，身子是坐着的，我們那裏的小孩子都稱他「蟹和尚」，就是躲在裏面避難的法海。

當初，白蛇娘娘壓在塔底下，法海禪師躲在蟹殼裏。現在卻只有這位老禪師獨自靜坐了，非到螃蟹斷種的那一天爲止出不來。莫非他造塔的時候，竟沒有想到塔是終究要倒的麼？

活該。

說胡鬚

今年夏天游了一回長安，一個多月之後，胡里胡塗的回來了。知道的朋友便問我：「你以為那邊怎樣？」我這纔懷然地回想長安，記得看見很多的白楊，很大的石榴樹，道中喝了不少的黃河水。然而這些又有什麼可談呢？我於是說：「沒有什麼怎樣。」他於是廢然而去了，我仍舊廢然而住，自愧無以對「不恥下問」的朋友們。

今天喝茶之後，便看書，書上沾了一點水，我知道上唇的胡鬚又長起來了。假如翻一翻康熙字典，上唇的、下唇的、頰旁的、下巴上的各種胡鬚，大約都有特別的名號諡法的罷，然而我沒有這樣閒情別致。總之是這鬍子又長起來了，我又要照例的剪短他，先免得沾湯帶水，於是尋出鏡子、剪刀，動手就剪，其目的是在使他和上緣平齊，成一個隸書的一字。

我一面剪，一面卻忽而記起長安，記起我的青年時代，發出連綿不斷的感慨來。長安的事，已經不很記得清楚了，大約確乎是游歷孔廟的時候，其中有一間房子，挂着許多印畫，有李二曲像，有歷代帝王像，其中有一張是宋太祖或是什麼宗，我也記不清楚了，總之是穿一件長袍，而鬚子向上翹起的。于是一位名士就毅然決然地說：『這都是日本人假造的，你看這鬚子就是日本式的鬚子。』

誠然，他們的鬚子確乎如此翹上，他們也未必不假造宋太祖或什麼宗的畫像，但假造中國皇帝的肖像而必須對了鏡子，以自己的鬚子為法式，則其手段和思想之離奇，真可謂『出乎意表之外』了。清乾隆中，黃易掘出漢武梁祠石刻畫像來，男子的鬚鬣多翹上；我們現在所見北魏至唐的佛教造象中的信士像，凡有鬚子的也多翹上，直到元明的畫像，則鬚子大抵受了地心的吸力作用，向下面拖下去了。日本人何其不憚煩，孳孳汲汲地造了這許多從漢到唐的假古董，來埋在中國的齊魯、燕晉、秦隴、巴蜀的深山邃谷廢墟荒地裏？

我以為拖下的鬚子倒是蒙古式，是蒙古人帶來的，然而我們的聰明的名士卻當作

國粹了。留學日本的學生因爲恨日本，便神往于大元，說道：「那時倘非天幸，這島國早被我們滅掉了！」則認拖下的鬍子爲國粹亦無不可。然而又何以是黃帝的子孫？又何以說臺灣人在福建打中國人是奴隸根性？

我當時就想爭辯，但我即刻又不想爭辯了。留學德國的愛國者X君——因爲我忘記了他的名字，姑且以X代之，——不是說我的毀謗中國，是因爲娶了日本女人，所以替他們宣傳本國的壞處麼？我先前不過單舉幾樣中國的缺點，尙且要帶累「賤內」改了國籍，何況現在是有關日本的問題？好在即使宋太祖或什麼宗的鬍子蒙些不白之冤，也不至于就有洪水，就有地震，有什麼大相干。我于是連連點頭，說道：「噲，噲，對啦。」因爲我實在比先前似乎油滑得多了，——好了。

我剪下自己的鬍子的左尖端畢，想陝西人費心勞力，備飯化錢，用汽車載，用船裝，用騾車拉，用自動車裝，請到長安去講演，大約萬料不到我是一個雖對於決無殺身之禍的小事情，也不肯直抒自己的意見，只會「噲，噲，對啦」的罷。他們簡直是受了騙了。

我再向着鏡中的自己的臉，看定右嘴角，剪下鬍子的右尖端，撒在地上，想起我的青

年時代來——

那已經是老話，約有十六七年了罷。

我就從日本回到故鄉來，嘴上都留着宋太祖或什麼宗似的向上翹起的鬍子，坐在小船裏，和船夫談天。

「先生，你的中國話說得真好。」後來他說。

「我是中國人，而且和你是同鄉，怎麼會……」

「哈哈，你這位先生還會說笑話。」

記得我那時的沒奈何，確乎比看見X君的通信要超過十倍。我那時隨身並沒有帶着家譜，確乎不能證明我是中國人。即使帶着家譜，而上面只有一個名字，並無畫像，也不能證明這名字就是我。即使有畫像，日本人會假造從漢到唐的石刻，宋太祖或什麼宗的畫像，難道偏不會假造一部木版的家譜麼？

凡對於以真話爲笑話的，以笑話爲真話的，以笑話爲笑話的，只有一個方法：就是不說話。

于是我從此不說話。

然而，倘使在現在我大約還要說：「噯，噯……今天天氣多麼好呀……那邊的村子叫什麼名字……」因為我實在比先前似乎油滑得多了，——好了。

現在我想，船夫的改變我的國籍，大概和X君的高見不同。其原因只在于鬍子罷，因為我從此常常為鬍子受苦。

國度會亡，國粹家是不會少的。而只要國粹家不少，這國度就不算亡。國粹家者，保存國粹者也；而國粹者，我的鬍子是也。這雖然不知道是什麼「邏輯」法，但當時的實情確是如此的。

「你怎麼學日本人的樣子，身體既矮小，鬍子又這樣……」一位國粹家兼愛國者發過一篇崇論宏議之後，就達到這一個結論。

可惜我那時還是一個不識世故的少年，所以就憤憤地爭辯。第一，我的身體是本來只有這樣高，並非故意設法用什麼洋鬼子的機器壓縮，使他變成矮小，希圖冒充。第二，我的鬍子，誠然和許多日本人的相同，然而我雖然沒有研究過他們的鬍鬚樣式變遷史，但

曾經見過幾幅古人的畫像，都不向上，只是向外，向下，和我們的國粹差不多。維新以後，可是翹起來了，那大約是學了德國式。你看威廉皇帝的鬚鬚，不是上指眼梢，和鼻梁正作平行麼？雖然他後來因為吸烟燒了一邊，只好將兩邊都剪平了。但在日本明治維新的時候，他這一邊還沒有失火……

這一場辯解大約要兩分鐘，可是總不能解國粹家之怒，因為德國也是洋鬼子，而況我的身體又矮小乎。而況國粹家很不少，意見又很統一，因此我的辯解也就很頻繁，然而總無效，一回，兩回，以至十回，十幾回，連我自己也覺得無聊而且麻煩起來了。罷了，況且修飾鬚鬚用的膠油在中國也難得，我便從此聽其自然了。

聽其自然之後，鬚鬚的兩端就顯出毗心現象來，于是也就和地面成爲九十度的直角。國粹家果然也不再說話，或者中國已經得救了罷。

然而接着就招了改革家的反感，這也是應該的。我于是又分疏，一回，兩回，以至許多回，連我自己也覺得無聊而且麻煩起來了。

大約在四五年或七八年前罷，我獨坐在會館裏，竊悲我的鬚鬚的不幸的境遇，研究

他所以得謗的原因，忽而恍然大悟，知道那禍根全在兩邊的尖端上。於是取出鏡子，剪刀，即刻剪成一平，使他既不上翹，也難拖下，如一個隸書的一字。

「呵，你的鬍子這樣了？」當初也曾有人這樣問。

「唔唔，我的鬍子這樣了。」

他可是沒有話。我不知道是否因為尋不着兩個尖端，所以失了立論的根據，還是我鬍子「這樣」之後，就不負中國存亡的責任了。總之我從此太平無事的一直到現在，所麻煩者，必須時常剪剪而已。

（一九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論照相之類

一 材料之類

我幼小時候，在S城——所謂幼小時候者，是三十年前，但從進步神速的英才看來，就是一世紀；所謂S城者，我不說他的真名字，何以不說之故，也不說。總之，是在S城，常常旁聽大大小小男男女女談論洋鬼子挖眼睛。曾有一個女人，原在洋鬼子家裏傭工，後來出來了，據說她所以出來的原因，就因為親見一罈鹽漬的眼睛，小鱒魚似的一層一層積疊着，快要和罈沿齊平了。她為遠避危險起見，所以趕緊走。

S城有一種習慣，就是凡是小康之家，到冬天一定用鹽來醃一缸白菜，以供一年之需，其用意是否和四川的榨菜相同，我不知道。但洋鬼子之醃眼睛，則用意當然別有所在，

惟獨方法卻大受了S城醃白菜法的影響，相傳中國對外富于同化力，這也就是一個證據罷。然而狀如小鯽魚者何？答曰：此確爲S城人之眼睛也。S城廟宇中常有一種菩薩，號曰眼光娘娘。有眼病的，可以去求禱愈，則用布或繒做眼睛一對，掛神龕上或左右，以答神麻。所以只要看所掛眼睛的多少，就知道這菩薩的靈不靈。而所掛的眼睛，則正是兩頭尖尖，如小鯽魚，要尋一對和洋鬼子生理圖上所畫似的圓球形者，決不可得。黃帝岐伯尚矣；王莽誅翟義黨，分解肢體，令醫生們察看，會否繪圖不可知，縱使繪過，現在已佚，徒令「古已有之」而已。宋的折骨分經，相傳也據目驗，說郭中有之，我曾看過牠，多是胡說，大約是假的。否則，目驗尙且如此胡塗，則S城人之將眼睛理想化爲小鯽魚，實也無足深怪了。

然而洋鬼子是喫醃眼睛來代醃菜的麼？是不然，據說是應用的。一，用于電線，這是根據別一個鄉下人的話，如何用法，他沒有談，但云用于電線罷了；至于電線的用意，他卻說道，就是每年加添鐵絲，將來鬼兵到時，使中國人無處逃走。二，用于照相，則道理分明，不必多贅，因爲我們只要和別人對立，他的瞳子裏一定有我的一個小照相的。

而且洋鬼子又挖心肝，那用意，也是應用。我曾旁聽過一位念佛的老太太說明理由：

他們挖了去，熬成油，點了燈，向地下各處去照去。人心總是貪財的，所以照到理着寶貝的地方，火頭便彎下去了。他們當即掘開來，取了寶貝去，所以洋鬼子都這樣的有錢。

道學先生之所謂「萬物皆備于我」的事，其實是全國，至少是S城的「目不識丁」的人們都知道，所以人爲「萬物之靈」。所以月經精液可以延年，毛髮爪甲可以補血，大小便可以醫許多病，臂膊上的肉可以養親。然而這並非本論的範圍，現在姑且不說。況且S城人極重體面，有許多事不許說；否則，就要用陰謀來懲治的。

二 形式之類

要之，照相似乎是妖術。咸豐年間，或一省裏，還有因爲能照相而家產被鄉下人搗毀的事情。但當我幼小的時候，——卽三十年前，S城卻已有照相館了，大家也不甚疑懼。雖然當鬧「義和拳民」時——卽二十五年前，或一省裏，還以罐頭牛肉當作洋鬼子所殺的中國孩子的肉看。然而這是例外，萬事萬物，總不免有例外的。

要之，S城早有照相館了，這是我每一經過，總須流連賞玩的地方，但一年中也不過

經過四五回。大小長短不同顏色不同的玻璃瓶，又光滑又有刺的仙人掌，在我都是珍奇的物事；還有掛在壁上的框子裏的照片：曾大人、李大人、左中堂、鮑軍門。一個族中的好心的長輩，曾經藉此來教育我，說這許多都是當今的大官，平「長毛」的功臣，你應該學學他們。我那時也很願意學，然而想，也須趕快仍復有「長毛」。

但是，S城人卻似乎不甚愛照相，因為精神要被照去的，所以運氣正好的時候，尤不宜照，而精神則一名「威光」：我當時所知道的只有這一點。直到近年來，纔又聽到世上有因為怕失了元氣而永不洗澡的名士，元氣大約就是威光罷，那麼，我所知道的就更多了：中國人的精神一名威光即元氣，是照得去，洗得下的。

然而雖然不多，那時卻又確有光顧照相的人們，我也不明白是什麼人物，或者運氣不好之徒，或者是新黨罷。只是半身像大抵避忌的，因為像腰斬。自然，清朝是已經廢去腰斬的了，但我們還能在戲文上看見包爺爺的劍包勉，一刀兩段，何等可怕，則即使是國粹乎，而亦不欲人之加諸我也，誠然也以不照為宜。所以他們所照的多是全身，旁邊一張大茶几，上有帽架、茶碗、水煙袋、花盆，几下一個痰盂，以表明這人的氣管枝中有許多痰，總

須陸續吐出。人呢，或立或坐，或者手執書卷，或者大襟上掛一個很大的時錶，我們倘用放大鏡一照，至今還可以知道他當時拍照的時辰，而且那時還不會用鎂光，所以不必疑心是夜裏。

然而名士風流，又何代蔑有呢？雅人早不滿于這樣千篇一律的呆鳥了，于是也有赤身露體裝作晉人的，也有斜領絲絳裝作X人的，但不多。較為通行的是先將自己照下兩張，服飾態度各不同，然後合照為一張，兩個自己即或如賓主，或如主僕，名曰「二我圖」。但設若一個自己傲然地坐着，一個自己卑劣可憐地，向了坐着的那一個自己跪着的時候，名色便又兩樣了：「求己圖」。這類「圖」曬出之後，總須題些詩，或者詞如「調寄滿庭芳」，「摸魚兒」之類，然後在書房裏掛起。至於貴人富戶，則因為屬於呆鳥一類，所以決計想不出如此雅致的花樣來，即有特別舉動，至多也不過自己坐在中間，膝下排列着他的，一百個兒子，一千個孫子，和一萬個曾孫（下略）照一張「全家福」。

Th. Lipps 在他那倫理學的根本問題中，說過這樣意思的話。就是，凡是人主，也容易變成奴隸，因為他一面既承認可做主人，一面就當然承認可做奴隸，所以威力一墜，就

死心塌地，俯首帖耳於新主人之前了。那書可惜我不在手頭，只記得一個大意，好在中國已經有了譯本，雖然是節譯，這些話應該存在的罷。用事實來證明這理論的最顯著的例是孫皓治吳時候，如此驕縱酷虐的暴主，一降晉，卻是如此卑劣無恥的奴才。中國常語說，臨下驕者，事上必諂，也就是看穿了這把戲的話。但表現得最透澈的卻莫如「求己圖」，將來中國如要印繪圖倫理學的根本問題，這實在是一張極好的插畫，就是世界上最偉大的諷刺畫家也萬萬想不到，畫不出的。

但現在我們所看見的，已沒有卑劣可憐地跪着的照相了，不是什麼會紀念的一羣，即是什麼人放大的半個，都很凜凜地。我願意我之常常將這些當作半張「求己圖」看，乃是我的杞憂。

三 無題之類

照相館選定一個或數個闊人的照相，放大了掛在門口，似乎是北京特有，或近來流行的。我在S城所見的曾大人之流，都不過六寸或八寸，而且掛着的永遠是曾大人之流，

也不像北京的時候。掉換，年年不同。但革命以後，也許撤去了罷，我知道得不真確。

至于近十年北京的事，可是略有所知了，無非其人闖，則其像放大，其人「下野」，則其像不見，比電光自然永久得多。倘若白晝明燭，要在北京城內尋求一張不像那些閨人似的縮小放大掛起掛倒的照相，則據鄙陋所知，實在只有一位梅蘭芳君。而該君的麻姑一般的「天女散花」、「黛玉葬花」像，也確乎比那些縮小放大掛起掛倒的東西標緻，即此就足以證明中國人實有審美的眼睛，其一面又放大挺胸凸肚的照相者，蓋出于不得已。

我在先只讀過紅樓夢，沒有看見「黛玉葬花」的照片的時候，是萬料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嘴唇如此之厚的。我以為她該是一副瘦削的癆病臉，現在纔知道她有些福相，也像一個麻姑，然而只要一看那些繼起的模倣者們的擬天女照相，都像小孩子穿了新衣服，拘束得怪可憐的苦相，也就會立刻悟出梅蘭芳君之所以永久之故了，其眼睛和嘴唇，蓋出于不得已，即此也就足以證明中國人實有審美的眼睛。

印度的詩聖泰戈爾先生光臨中國之際，像一大瓶好香水似地很薰上了幾位先生

們以文氣和玄氣，然而够到陪坐祝壽的程度的卻只有一位梅蘭芳君；兩國的藝術家的握手。待到這位老詩人改姓換名，化爲「竺震旦」，離開了近于他的理想境的這震旦之後，震旦詩賢頭上的印度帽也不大看見了，報章上也很少記他的消息，而裝飾這近于理想境的震旦者，也仍舊只有那巍然地掛在照相館玻璃窗裏的一張「天女散花圖」或「黛玉葬花圖」。

惟有這一位「藝術家」的藝術，在中國是永久的。

我所見的外國名伶美人的照相並不多，男扮女的照相沒有見過，別的名人的照相見過幾十張。託爾斯泰、伊孛生、羅丹都老了，尼采一臉兇相，勛本華爾一臉苦相，准爾特穿上他那審美的衣裝的時候，已經有點猷相了，而羅曼羅蘭似乎帶點怪氣，戈爾基又簡直像一個流氓。雖說都可以看出悲哀和苦鬪的痕迹來罷，但總不如天女的「好」得明明白白。假使吳昌碩翁的刻印章也算雕刻家，加以作畫的潤格如是之貴，則在中國確是一位藝術家了，但他的照相我們看不見。林琴南翁負了那麼大的文名，而天下也似乎不甚有熱心于「識荆」的人，我雖然曾在一個藥房的仿單上見過他的玉照，但那是代表了

他的「如夫人」函謝丸藥的功效，所以印上的，並不因為他的文章。更就用了「引車賣漿者流」的文字來做文章的諸君而言，南亭亭長，我佛山人往矣，且從略；近來則雖是奮戰奮鬥，做了這許多作品的如創造社諸君子，也不過印過很小的一張三人的合照，而且是銅板而已。

我們中國的最偉大最永久的藝術是男人扮女人。

異性大抵相愛。太監只能使別人放心，決沒有人愛他，因為他是無性了——假使我用了這「無」字還不算什麼語病。然而也就可見雖然最難放心，但是最可貴的是男人扮女人了，因為從兩性看來，都近于異性，男人看見「扮女人」，女人看見「男人扮」，所以這就永遠掛在照相館的玻璃窗裏，掛在國民的心中。外國沒有這樣的完全的藝術家，所以只好任憑那些捏鏈鑿，調采色，弄墨水的人們跋扈。我們中國的最偉大最永久，而且最普遍的藝術也就是男人扮女人。

（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再論雷峰塔的倒掉

從崇軒先生的通信（二月分京報副刊）裏，知道他在輪船上聽到兩個旅客談話，說是杭州雷峯塔之所以倒掉，是因為鄉下人迷信那塔磚放在自己的家中，凡事都必平安，如意，逢凶化吉，於是這個也挖，那個也挖，挖之久久，便倒了。一個旅客並且再三歎息道：西湖十景這可缺了呵！

這消息，可又使我有點暢快了，雖然明知道幸災樂禍，不像一個紳士，但本來不是紳士的，也沒有法子來裝潢。

我們中國的許多人——我在此特別鄭重聲明：並不包括四萬萬同胞全部——大抵患有一種「十景病」，至少是「八景病」，沈重起來的時候大概在清朝。凡看一部縣

志這一縣往往有十景或八景，如「遠村明月」、「蕭寺清鐘」、「古池好水」之類。而且「十」字形的病菌，似乎已經侵入血管，流布全身，其勢力早不在「一」形驚嘆亡國病菌之下了。點心有十樣錦，菜有十碗，音樂有十番，閩羅有十殿，藥有十全大補，猜拳有全福手福手全，連人的劣迹或罪狀，宣布起來也大抵是十條，彷彿犯了九條的時候總不肯歇手。現在西湖十景可缺了呵！「凡為天下國家有九經」，九經固古已有之，而九景卻頗不習見，所以正是對於十景病的一個針砭，至少也可以使患者感到一種不平常，知道自己是可愛的老病，忽而跑掉了十分之一了。

但仍有悲哀在裏面。

其實，這一種勢所必至的破壞，也還是徒然的。暢快不過是無聊的自欺。雅人和信士和傳統大家，定要苦心孤詣巧語花言地再來補足了十景而後已。

無破壞即無新建設，大致是的；但有破壞卻未必即有新建設。盧梭、斯諦納爾、尼采、託爾斯泰、伊孛生等輩，若用勃蘭兌斯的話來說，乃是「軌道破壞者」。其實他們不單是破壞，而且是掃除，是大呼猛進，將礙腳的舊軌道不論整條或碎片，一掃而空，並非想挖一塊

廢鐵古磚挾回家去，預備賣給舊貨店。中國很少這一類人，即使有之，也會被大眾的唾沫淹死。孔丘先生確是偉大，生在巫鬼勢力如此旺盛的時代，偏不肯隨俗談鬼神；但可惜太聰明了，「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只用他修春秋的照例手段以兩個「如」字略寓「俏皮刻薄」之意，使人一時莫明其妙，看不出他肚皮裏的反對來。他肯對子路賭咒，卻不肯對鬼神宣戰，因為一宣戰就不和平，易犯罵人——雖然不過罵鬼——之罪，即不免有衡論（見一月份晨報副稿）作家TY先生似的好人，會替鬼神來奚落他道：爲名乎？爲人不能得名。爲利乎？爲人不能得利。想引誘女人乎？又不能將蚩尤的臉子印在文章上。何樂而爲之也歟？

孔丘先生是深通世故的老先生，大約除臉子付印問題以外，還有深心，犯不上來做明目張膽的破壞者，所以只是不談，而決不罵，於是乎嚴然成爲中國的聖人，道大，無所不包故也。否則，現在供在聖廟裏的，也許不姓孔。

不過在戲臺上罷了，悲劇將人生的有價值的東西毀滅給人看，喜劇將那無價值的撕破給人看。譏諷又不過是喜劇的變簡的一支流。但悲狀滑稽，卻都是十景病的讎敵，因

爲都有破壞性，雖然所破壞的方面各不同。中國如十景病尙存，則不但盧梭他們似的瘋子決不產生，並且也決不產生一個悲劇作家或喜劇作家或諷刺詩人。所有的，只是喜劇底人物或非喜劇非悲劇底人物，在互相模造的十景中生存，一面各各帶了十景病。

然而十全停滯的生活，世界上是很不多見的事，於是破壞者到了，但並非自己的先覺的破壞者，卻是狂暴的強盜，或外來的蠻夷。蠻、獠早到過中原，五胡來過了，蒙古也來過了；同胞張獻忠殺人如草，而滿洲兵的一箭，就鑽進樹叢中死掉了。有人論中國說，倘使沒有帶着新鮮的血液的野蠻的侵入，真不知自身會腐敗到如何！這當然是極刻毒的惡謔，但我們一翻歷史，怕不免要有汗流浹背的時候罷。外寇來了，暫一震動，終於請他作主子，在他的刀斧下修補老例；內寇來了，也暫一震動，終於請他做主子，或者別拜一個主子，在自己的瓦礫中修補老例。再來翻縣志，就看見每一次兵燹之後，所添上的是許多烈婦烈女的氏名。看近來的兵禍，怕又要大舉表揚節烈了罷。許多男人們都那裏去了？

凡這一種寇盜式的破壞，結果只能留下一片瓦礫，與建設無關。

但當太平時候，就是正在修補老例，並無寇盜時候，即國中暫時沒有破壞麼？也不然

的，其時有奴才式的破壞作用常川活動着。

雷峯塔磚的挖去，不過是極近的一條小小的例。龍門的石佛，大半肢體不全，圖書館中的書籍，插圖須謹防撕去，凡公物或無主的東西，倘難於移動，能够完全的即很不多。但其毀壞的原因，則非如革除者的志在掃除，也非如寇盜的志在掠奪或單是破壞。僅因目前極小的自利，也肯對於完整的大物暗暗的加一個創傷。人數既多，創傷自然極大，而倒敗之後，卻難于知道加害的究竟是誰。正如雷峯塔倒掉以後，我們單知道由于鄉下人的迷信。共有的塔失去了，鄉下人的所得，卻不過一塊磚，這磚，將來又將為別一自利者所藏，終究至於滅盡。尙在民康物阜時候，因為十景病的發作，新的雷峯塔也會再造的罷。但將來的運命，不也就可以推想而知麼？如果鄉下人還是這樣的鄉下人，老例還是這樣的老例。

這一種奴才式的破壞，結果也只能留下一片瓦礫，與建設無關。

豈但鄉下人之于雷峯塔，日日偷挖中華民國的柱石的奴才們，現在正不知有多少！瓦礫場上還不足悲，在瓦礫場上修補老例是可悲的。我們要革新的破壞者，因為他

內心有理想的光。我們應該知道他和寇盜奴才的分別；應該留心自己墮入後兩種。這區別並不煩難，只要觀人省己，凡言動中，思想中，含有藉此據為己有的朕兆者是寇盜，含有藉此佔些目前的小便宜的朕兆者是奴才，無論在前面打着的是怎樣鮮明好看的旗子。

（一九二五年二月六日。）

看鏡有感

因爲翻衣箱，翻出幾面古銅鏡子來，大概是民國初年初到北京時候買在那里的，「情隨事遷」，全然忘卻，宛如見了隔世的東西了。

一面圓徑不過二寸，很厚重，背面滿刻蒲陶，還有跳躍的鼯鼠，沿邊是一圈小飛禽。古董店家都稱爲「海馬葡萄鏡」。但我的一面並無海馬，其實和名稱不相當。記得曾見過別一面，是有海馬的，但貴極，沒有買。這些都是漢代的鏡子；後來也有模造或翻沙者，花紋可造粗拙得多了。漢武通大宛、安息，以致天馬、蒲萄，大概當時是視爲盛事的，所以便取作什器的裝飾。古時，于外來物品，每加海字，如海榴、海紅花、海棠之類。海卽現在之所謂洋，海馬譯成今文，當然就是洋馬。鏡鼻是一個蝦蟆，則因爲鏡如滿月，月中有蟾蜍之故，和漢事

不相干了。

遙想漢人多少閑放，新來的動植物，即毫不拘忌，來充裝飾的花紋。唐人也還不算弱，例如漢人的墓前石獸，多是羊、虎、天祿、辟邪，而長安的昭陵土，卻刻着帶箭的駿馬，還有一匹駝鳥，則辦法簡直前無古人。現今在墳墓上不待言，即平常的繪畫，可有人敢用一朵洋花一隻洋鳥，即私人的印章，可有人肯用一個草書一個俗字麼？許多雅人，連記年月也是甲子，怕用民國紀元。不知道是沒有如此大膽的藝術家；還是雖有而民衆都加迫害，他于是乎只得萎縮，死掉了？

宋的文藝，現在似的國粹氣味就薰人。然而遼、金、元陸續進來了，這消息很耐尋味。漢唐雖然也有邊患，但魄力究竟雄大，人民具有不至于爲異族奴隸的自信心，或者竟毫未想到，凡取用外來事物的時候，就如將彼俘來一樣，自由驅使，絕不介懷。一到衰弊陵夷之際，神經可就衰弱過敏了，每遇外國東西，便覺得彷彿彼來俘我一樣，推拒，惶恐，退縮，逃避，抖成一團，又必想一篇道理來掩飾，而國粹遂成爲屏王和屏奴的寶貝。

無論從那里來的，只要是食物，壯健者大抵就無需思索，承認是喫的東西。惟有衰病

的，卻總常想到害胃，傷身，特有許多禁條，許多避忌；還有一大套比較利害而終於不得要領的理由，例如喫固無妨，而不喫尤穩，食之或當有益，然究以不喫爲宜云云之類。但這一類人物總要日見其衰弱的，因爲他終日戰戰兢兢，自己先已失了活氣了。

不知道南宋比現今如何，但對外敵，卻明明已經稱臣，惟獨在國內特多繁文縟節以及勞叨的碎話。正如倒霉，人物，偏多忌諱一般，豁達闊大之風消歇淨盡了。直到後來，都沒有什麼大變化。我曾在古物陳列所陳列的古畫上看見一顆印文，是幾個羅馬字母。但那是所謂「我聖祖仁皇帝」的印，是征服了漢族的主人，所以他敢；漢族的奴才是不敢的。便是現在，便是藝術家，可有敢用洋文的印的麼？

清順治中，時憲書上印有「依西洋新法」五個字，痛哭流涕來勸洋人湯若望的偏是漢人楊光先。直到康熙初，爭勝了，就教他做欽天監正去，則又叩關以「但知推步之理，不知推步之數」辭。不准辭，則又痛哭流涕地來做不得已，說道「寧可使中夏無好歷法，不可使中夏有西洋人。」然而終於連閏月都算錯了，他大約以爲好歷法專屬於西洋人，中夏人自己是學不得，也學不好的。但他竟論了大辟，可是沒有殺，放歸，死于塗中了。湯若

望入中國還在明崇禎初，其法終未見用；後來阮元論之曰：「明季君臣以大統寢疏，開局修正，既知新法之密，而訖未施行。聖朝定鼎，以其法造時憲書，頒行天下。彼十餘年辯論譁譯之勞，若以備我朝之采用者，斯亦奇矣！……我國家聖聖相傳，用人行政，惟求其是，而不先設成心。即是一端，可以仰見如天之度量矣！」（疇人傳四十五）

現在流傳的古鏡們，出自塚者中居多，原是殉葬品。但我也有一面日用鏡，薄而且大，規撫漢製，也許是唐代的東西。那證據是：一、鏡鼻已多磨損；二、鏡面的沙眼都用別的銅來補好了。當時在粧閣中，曾照唐人的額黃和眉綠，現在卻監禁在我的衣箱裏，牠或者大有今昔之感罷。

但銅鏡的供用，大約道光咸豐時候還與玻璃鏡並行；至于窮鄉僻壤，也許至今還用着。我們那里，則除了婚喪儀式之外，全被玻璃鏡驅逐了。然而也還有餘烈可尋，倘街頭遇見一位老翁，肩了長橙似的東西，上面縛着一塊豬肝色石和一塊青色石，試佇聽他的叫喊，就是「磨鏡，磨剪刀！」

宋鏡我沒有見過好的，什九並無藻飾，只有店號或「正其衣冠」等類的迂銘詞，真

是「世風日下。」但是進步或不退步，總須時時自出新裁，至少也必取材異域倘若各種顧忌，各種小心，各種嘮叨，這麼做即違了祖宗，那麼做又像了夷狄，終生惴惴如在薄冰上，發抖尙且來不及，怎麼會做出好東西來。所以事實上「今不如古」者，正因為有許多嘮叨着「今不如古」的諸位先生們之故。現在情形還如此。倘再不放開度量，大膽地，無畏地，將新文化儘量地吸收，則楊光先似的向西洋主人灑陳中夏的精神文明的時候，大概是不勞久待的罷。

但我向來沒有遇見過一個排斥玻璃鏡子的人。單知道咸豐年間，汪日楨先生卻在他的大著湖雅裏攻擊過的。他加以比較研究之後，終於決定還是銅鏡好。最不可解的是：他說，照起面貌來，玻璃鏡不如銅鏡之準確。莫非那時的玻璃鏡當真壞到如此，還是因為他老先生又帶上了國粹眼鏡之故呢？我沒有見過古玻璃鏡。這一點終于猜不透。

（一九二五年二月九日。）

春末閒談

北京正是春末，也許我過於性急之故罷，覺着夏意了，於是突然記起故鄉的細腰蜂。那時候大約是盛夏，青蠅密集在涼棚索子上，鐵黑色的細腰蜂就在桑樹間或牆角的蛛網左近往來飛行，有時啣一支小青蟲去了，有時拉一個蜘蛛。青蟲或蜘蛛先是抵抗着不肯去，但終於乏力，被啣着騰空而去了，坐了飛機似的。

老前輩們開導我，那細腰蜂就是書上所說的果蠃，純雌無雄，必須捉螟蛉去做繼子的。她將小青蟲封在窠裏，自己在外面日日夜夜敲打着，祝道『像我像我』。經過若干日，——我記不清了，大約七七四十九日罷，——那青蟲也就成了細腰蜂了，所以詩經裏說：『螟蛉有子，果蠃負之。』螟蛉就是桑上小青蟲。蜘蛛呢？他們沒有提。——我記得有幾個

考據家曾經立過異說，以爲她其實自能生卵；其捉青蟲，乃是填在窠裏，給孵化出來的幼蜂做食料的。但我所遇見的前輩們都不採用此說，還道是拉去做女兒。我們爲存留天地間的美談起見，倒不如這樣好。當長夏無事，遣暑林陰，瞥見二蟲一拉一拒的時候，便如觀慈母教女，滿懷好意，而青蟲的宛轉抗拒，則活像一個不識好歹的毛鴉頭。

但究竟是夷人可惡，偏要講什麼科學。科學雖然給我們許多驚奇，但也攪壞了我們許多好夢。自從法國的昆蟲學大家發勃耳 (Fabre) 仔細觀察之後，給幼蜂做食料的事可就證實了。而且，這細腰蜂不但是普通的凶手，還是一種很殘忍的凶手，又是一個學識技術都極高明的解剖學家。她知道青蟲的神經構造和作用，用了神奇的毒針，向那運動神經球上只一螫，他便麻痺爲不死不活狀態，這纔在牠身上生下蜂卵，封入窠中。青蟲因爲不死不活，所以不動，但也因爲不活不死，所以不爛，直到她的子女孵化出來的時候，這食料還和被捕當日一樣的新鮮。

三年前，我遇見神經過敏的俄國的上君，有一天他忽然發愁道，不知道將來的科學家，是否不至於發明一種奇妙的藥品，將這注射在誰的身上，則這人即甘心永遠去做服

役和戰爭的機器了？那時我也就皺眉歎息，裝作一齊發愁的模樣，以示「所見略同」之至意，殊不知我國的聖君、賢臣、聖賢之徒，卻早已有過這一種黃金世界的理想了。不是「唯辟作福，唯辟作威，唯辟玉食」麼？不是「君子勞心，小人勞力」麼？不是「治於人者食（去聲）人，治人者食於人」麼？可惜理論雖已卓然，而終於沒有發明十全的好方法。要服從作威就須不活，要貢獻玉食就須不死；要被治就須不活，要供養治人者又須不死。人類陸為萬物之靈，自然是可賀的，但沒有了細腰蜂的毒針，卻很使聖君、賢臣、聖賢、聖賢之徒，以至現在的闊人、學者、教育家覺得棘手。將來未可知，若已往，則治人者雖然盡力施行過各種麻痺術，也還不能十分奏效，與果蠃並驅爭先。即以皇帝一倫而言，便難免時常改姓易代，終沒有「萬年有道之長」；「二十四史而多至二十四，就是可悲的鐵證。現在又似乎有些別開生面了，世上挺生了一種所謂「特殊知識階級」的留學生，在研究室中研究之結果，說醫學不發達是有益於人種改良的，中國婦女的境遇是極其平等的，一切道理都已不錯，一切狀態都已够好。E君的發愁，或者也不為無因罷，然而俄國是不要緊的，因為他們不像我們中國，所謂「特別國情」，還有所謂「特殊知識階級」。

但這種工作，也怕終於像古人那樣，不能十分奏效的罷，因為這實在比細腰蜂所做的要難得多。她于青蟲，只須不動，所以僅在運動神經球上一整，即告成功。而我們的工作，卻求其能運動，無知覺，該在知覺神經中樞，加以完全的麻醉的。但智覺一失，運動也就隨之失卻主宰，不能貢獻玉食，恭請上自「極峯」下至「特殊知識階級」的賞收享用了。就現在而言，竊以為除了遺老的聖經賢傳法，學者的進研究室主義，文學家和茶攤老板的莫談國事律，教育家的勿視勿聽勿言勿動論之外，委實還沒有更好，更完全，更無流弊的方法。便是留學生的特別發見，其實也並未軼出了前賢的範圍。

那麼，又要「禮失而求諸野」了。夷人，現在因為想去取法，姑且稱之為外國，他那裏，可有較好的法子麼？可惜，也沒有。所有者，仍不外乎不准集會，不許開口之類，和我們中華並沒有什麼很不同。然亦可見至道嘉猷，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固無華夷之限也。猛獸是單獨的，牛羊則結隊；野牛的大隊，就會排角成城以禦強敵了，但拉開一匹，定只能牟牟地叫。人民與牛馬同流，——此就中國而言，夷人別有分類法云，——治之之道，自然應該禁止集會；這方法是對的。其次要防說話。人能說話，已經是禍胎了，而況有時還要做文章。所以

蒼頭造字，夜有鬼哭。鬼目反對，而況于官猴子不會說話，猴界即向無風潮——可是猴界中也沒有官，但這又作別論——確應該虛心取法，反朴歸真，則口且不開，文章自滅；這方法也是對的。然而上文也不過就理論而言，至於實效，卻依然是難說。最顯著的例，是連那廢專制的俄國，而尼古拉二世「龍御上賓」之後，羅馬諾夫氏竟已「覆宗絕祀」了。要而言之，那大缺點就在雖有二大良法，而還缺其一，便是無法禁止人們的思想。

於是我們的造物主——假如天空真有這樣的一位「主子」——就可恨了一恨。其沒有永遠分清「治者」與「被治者」；二恨其不給治者生一枝細腰蜂那樣的毒針；三恨其不將被治者造得即使砍去了藏着那思想中樞的腦袋而還能動作——服役。三者得一，闊人的地位即永久穩固，統御也永久省了氣力，而天下于是乎太平。今也不然，所以即使單想高高在上，暫時維持闊氣，也還得日施手段，夜費心機，實在不勝其委屈勞神之至……。

假使沒有了頭顱，卻還能做服役和戰爭的機械，世上的情形就何等地醒目呵，這時再不必用什麼制帽動章來表明闊人和窄人了，只要一看頭之有無，便知道主奴、官民、上

下貴賤的區別。並且也不至于再開什麼革命、共和、會議等等的亂子了，單是電報，就要省下許多許多來。古人畢竟聰明，彷彿早想到過這樣的東西，山海經上就記載着一種名叫「刑天」的怪物。他沒有了能想的頭，卻還活着，「以乳爲目，以臍爲口。」——這一點想得很周到，否則他怎麼看，怎麼喫呢，——實在是很值得奉爲師法的。假使我們的國民都能這樣，閩人又何等安全快樂？但他又「執干戚而舞」，則似乎還是死也不肯安分，和我那專爲閩人圖便利而設的理想底好國民又不同。陶潛先生又有詩道：「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連這位貌似曠達的老隱士也這麼說，可見無頭也會仍有猛志，閩人的天下一時總怕難得太平的了。但有了太多的「特殊知識階級」的國民，也許有特在例外的希望；況且精神文明太高了之後，精神的頭就會提前飛去，區區物質的頭的有無也算不得什麼難問題。

（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燈下漫筆

有一時，就是民國二三年時候，北京的幾個國家銀行的鈔票，信用日見其好了，真所謂蒸蒸日上。聽說連一向執迷于現銀的鄉下人，也知道這既便當，又可靠，很樂意收受，行使了。至于稍明事理的人，則不必是「特殊知識階級」也早不將沈重疊疊的銀元裝在懷中，來自討無謂的苦喫。想來，除了多少對於銀子有特別嗜好和愛情的人物之外，所有的怕大都是鈔票了罷，而且多是本國的。但可惜後來忽然受了一個不小的打擊。

就是袁世凱想做皇帝的那一年，蔡松坡先生溜出北京，到雲南去起義。這邊所受的影響之一，是中國和交通銀行的停止兌現。雖然停止兌現，政府勒令商民照舊行用的威

力卻還有的；商民也自有商民的老本領，不說不要，卻道找不出零錢。假如拿幾十幾百的鈔票去買東西，我不知道怎樣，但倘使只要買一枝筆，一盒煙捲呢，難道就付給一元鈔票麼？不但甘心，也沒有這許多票。那麼，換銅元，少換幾個罷，又都說沒有銅元。那麼，到親戚朋友那裏借現錢去罷，怎麼會有？於是降格以求，不講愛國了，要外國銀行的鈔票。但外國銀行的鈔票這時就等於現銀，他如果借給你這鈔票，也就借給你真的銀元了。

我還記得那時我懷中還有三四十元的中交票，可是忽而變了一個窮人，幾乎要絕食，很有些恐慌。俄國革命以後的藏着紙盧布的富翁的心情，恐怕也就這樣的罷；至多，不過更深更大罷了。我只得探聽，鈔票可能折價換到現銀呢？說是沒有行市。幸而終于，暗暗地有了行市了：六折幾。我非常高興，趕緊去賣了一半。後來又漲到七折了，我更非常高興，全去換了現銀，沈沈墊墊地墜在懷中，似乎這就是我的性命的斤兩。倘在平時，錢鋪子如果少給我一個銅元，我是決不答應的。

但我當一包現銀塞在懷中，沈沈墊墊地覺得安心，喜歡的時候，卻突然起了另一思想，就是：我們極容易變成奴隸，而且變了之後，還萬分喜歡。

假如有一種暴力，「將人不當人，」不但不當人，還不及牛馬，不算什麼東西；待到人們羨慕牛馬，發生「亂離人，不及太平犬」的嘆息的時候，然後給與他略等于牛馬的價格，有如元朝定律，打死別人的奴隸，賠一頭牛，則人們便要心悅誠服，恭頌太平的盛世。爲什麼呢？因爲他雖不算人，究竟已等於牛馬了。

我們不必恭讀欽定二十四史，或者入研究室，審察精神文明的高超。只要一翻孩子所讀的鑑略，——還嫌煩重，則看歷代紀元編，就知道「三千餘年古國古」的中華，歷來所鬧的就不過是這一個小玩藝。但在新近編纂的所謂「歷史教科書」——流東西裏，卻不大看得明白了，只彷彿說：咱們嚮來就很好的。

但實際上，中國人嚮來就沒有爭到過「人」的價格，至多不過是奴隸，到現在還如此，然而下于奴隸的時候，卻是數見不鮮的。中國的百姓是中立的，戰時連自己也不知道屬於那一面，但又屬於無論那一面。強盜來了，就屬於官，當然該被殺掠；官兵既到，該是自家人了罷，但仍然要被殺掠，彷彿又屬於強盜似的。這時候，百姓就希望有一個一定的主子，拿他們去做百姓，——不敢，是拿他們去做牛馬，情願自己尋草喫，只求他決定他們怎

樣跑。

假使真有誰能够替他們決定，定下什麼奴隸規則來，自然就「皇恩浩蕩」了。可惜的是往往暫時沒有誰能定。舉其大者，則如五胡十六國的時候，黃巢的時候，五代時候，宋末元末時候，除了老例的服役納糧以外，都還要受意外的災殃。張獻忠的脾氣更古怪了，不服役納糧的要殺，服役納糧的也要殺，敵他的要殺，降他的也要殺；將奴隸規則毀得粉碎。這時候，百姓就希望來一個另外的主子，較為顧及他們的奴隸規則的，無論仍舊，或者新頒，總之是有一種規則，使他們可上奴隸的軌道。

「時日易喪，余及汝偕亡！」憤言而已，決心實行的不多見。實際上大概是羣盜如麻，紛亂至極之後，就有一個較強，或較聰明，或較狡猾，或是外族的人物出來，較有秩序地收拾了天下。釐定規則：怎樣服役，怎樣納糧，怎樣磕頭，怎樣頌聖。而且這規則是不像現在那樣朝三暮四的。於是便「萬姓臚歡」了；用成語來說，就叫作「天下太平」。

任憑你愛排場的學者們怎樣鋪張，修史時候設些什麼「漢族發祥時代」、「漢族發達時代」、「漢族中興時代」的好題目，好意誠然是可感的，但措辭太繞灣子了。有更

其直捷了當的說法在這裏——

一、想做奴隸而不得的時代；

二、暫時做穩了奴隸的時代。

這一種循環，也就是「先儒」之所謂「一治一亂」；那些作亂人物，從後日的「臣民」看來，是給「主子」清道闢路的，所以說：「爲聖天子驅除云爾。」

現在入了那一時代，我也不了然。但看國學家的崇奉國粹，文學家的讚歎固有文明，道學家的熱心復古，可見於現狀都已不滿了。然而我們究竟正向着那一條路走呢？百姓是一遇到莫名其妙的戰爭，稍富的遷進租界，婦孺則避入教堂裏去了，因爲那些地方都比較的「穩」，暫不至於想做奴隸而不得。總而言之，復古的，避難的，無智愚賢不肖，似乎都已神往於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就是「暫時做穩了奴隸的時代」了。

但我們也就都像古人一樣，永久滿足於「古已有之」的時代麼？都像復古家一樣，不滿于現在，就神往于三百年前的太平盛世麼？

自然，也不滿于現在的，但是，無須反顧，因爲前面還有道路在。而創造這中國歷史上

未曾有過的第三樣時代，則是現在的青年的使命！

二

但是讚頌中國固有文明的人們多起來了，加之外國人。我常常想，凡有來到中國的，倘能疾首蹙額而憎惡中國，我敢誠意地捧獻我的感謝，因為他一定是不願意喫中國人的肉的！

鶴見祐輔氏在北京的魅力中，記一個白人將到中國，預定的暫住時候是一年，但五年之後，還在北京，而且不想回去了。有一天，他們兩人一同喫晚飯——

「在圓的桃花心木的食桌前坐定，川流不息地獻着山海的珍珠，談話就從古董、畫政治這些開頭。電燈上罩着支那式的燈罩，淡淡的光洋溢於古物羅列的屋子中。什麼無產階級呀，Proletariat 呀那些事，就像不過在什麼地方刮風。」

「我一面陶醉在支那生活的空氣中，一面深思着對於外人有着一「魅力」」

的這東西。元人也曾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漢人種的生活美了；滿人也征服支那，而被征服于漢人種的生活美了。現在西洋人也一樣，嘴裏雖然說着 *domo-ocracy* 呀，什麼什麼呀，而卻被魅于支那人費六千年而建築起來的，生活的美。一經住過北京，就忘不掉那生活的味道。大風時候的萬丈的沙塵，每三月一回的督軍們的開戰遊戲，都不能抹去這支那生活的魅力。」

這些話我現在還無力否認他。我們的古聖先賢既給與我們保古守舊的格言，但同時也排好了用子女玉帛所做的奉獻于征服者的大醴。中國人的耐勞，中國人的多子，都是辦酒的材料，到現在還為我們的愛國者所自詡的。西洋人初入中國時，被稱為蠻夷，自不免個個蹙額，但是，現在則時機已至，到了我們將會經獻於北魏、獻於金、獻於元、獻於清的盛醴，來獻給他們的時候了。出則汽車，行則保護；雖遇清道，然而通行自由的；雖或被劫，然而必得賠償的；孫美瑤擄去他們站在軍前，還使官兵不敢開火。何況在華屋中享用盛醴呢？待到享受盛醴的時候，自然也就是讚頌中國固有文明的時候；但是我們的有些樂觀的愛國者，也許反而欣然色喜，以為他們將要開始被中國同化了罷。古人曾以女人

作苟安的城堡，美其名以自欺曰「和親」，今人還用子女玉帛爲作奴的贄敬，又美其名曰「同化」。所以倘有外國的誰，到了已有赴醮的資格的現在，而還替我們詛咒中國的現狀者，這纔是眞有良心的眞可佩服的人！

但我們自己是早已布置妥帖了，有貴賤，有大小，有上下。自己被人凌虐，但也可以凌虐別人；自己被人喫，但也可以喫別人。一級一級的制馭着，不能動彈，也不想動彈了。因爲倘一動彈，雖或有利，然而也有弊。我們且看古人的良法美意罷——

「天有十日，人有十等。下所以事上，上所以共神也。故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奧，奧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臺。」（左傳昭公七年。）

但是「臺」沒有臣，不是太苦了麼？無須擔心的，有比他更卑的妻，更弱的子在。而且其子也很有希望，他日長大，陞而爲「臺」，便又有更卑更弱的妻子，供他驅使了。如此連環，各得其所，有敢非議者，其罪名曰不安分！

雖然那是古事，昭公七年離現在也太遠了，但「復古家」儘可不必悲觀的。太平的景象還在：常有兵燹，常有水旱，可有誰聽到大叫喚麼？打的打，革的革，可有處士來橫議

麼？對國民如何專橫，向外人如何柔媚，不猶是差等的遺風麼？中國固有的精神文明，其實並未爲共和二字所埋沒，只有滿人已經退席，和先前稍不同。

因此我們在目前，還可以親見各式各樣的筵宴，有燒烤，有翅席，有便飯，有西餐。但茅簷下也有淡飯，路傍也有殘羹，野上也有餓殍；有喫燒烤的身價不賚的閩人，也有餓得垂死的每斤八文的孩子（見現代評論二十一期）。所謂中國的文明者，其實不過是安排給閩人享用的人肉的筵宴。所謂中國者，其實不過是安排這人肉的筵宴的廚房。不知道而讚頌者是可恕的，否則，此輩當得永遠的詛咒！

外國人中，不知道而讚頌者，是可恕的；佔了高位，養尊處優，因此受了蠱惑，昧卻靈性而讚歎者，也還可恕的。可是還有兩種，其一是以中國人爲劣種，只配悉照原來模樣，因而故意稱讚中國的舊物。其一是願世間人各不相同以增自己旅行的興趣，到中國看辮子，到日本看木屐，到高麗看笠子，倘若服飾一樣，便索然無味了，因而來反對亞洲的歐化。這些都可憎惡。至于羅素在西湖見轎夫含笑，便讚美中國人，則也許別有意思罷。但是，轎夫如果能對坐轎的人不含笑，中國也早不是現在似的中國了。

這文明，不但使外國人陶醉，也早使中國一切人們無不陶醉而且至于含笑。因爲古代傳來而至今還在的許多差別，使人們各各分離，遂不能再感到別人的痛苦；並且因爲自己各有奴使別人，喫掉別人的希望，便也就忘卻自己同有被奴使被喫掉的將來。于是大小無數的人肉的筵宴，即從有文明以來一直排到現在，人們就在這會場中喫人，被喫，以凶人的愚妄的歡呼，將悲慘的弱者的呼號遮掩，更不消說女人和小兒。

這人肉的筵宴現在還排着，有許多人還想一直排下去。掃蕩這些食人者，掀掉這筵席，毀壞這廚房，則是現在的青年的使命！

（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雜憶

1

有人說 G. Byron 拜倫 的詩多為青年所愛讀，我覺得這話很有幾分真。就自己而論，也

還記得怎樣讀了他的詩而心神俱旺；尤其是看見他那花布裏頭，去助希臘獨立時候的肖像。這像，去年纔從小說月報傳入中國了。可惜我不懂英文，所看的都是譯本。聽近今的議論，譯詩是已經不值一文錢，即使譯得並不錯。但那時大家的眼界還沒有這樣高，所以我看了譯本，倒也覺得好，或者就因為不懂原文之故，於是便將臧章當作芳蘭，新羅馬傳奇中的譯文也會傳誦一時，雖然用的是詞調，又譯 *Sappho* 為「薩芷波」，證明着是根據日文譯本的重譯。

墳

蘇曼殊先生也譯過幾首，那時他還沒有做詩『寄彈箏人』因此與 Byron 也還有緣。但譯文古奧得很，也許曾經章太炎先生的潤色的罷，所以真像古詩，可是流傳倒並不廣。後來收入他自印的綠面金簽的文學因緣中，現在連這文學因緣也少見了。

其實，那時 Byron 之所以比較的爲中國人所知，還有別一原因，就是他的助希臘獨立時當清的末年，在一部分中國青年的心中，革命思潮正盛，凡有叫喊復讐和反抗的，便容易惹起感應。那時我所記得的人，還有波蘭的復讐詩人 Adam Mickiewicz；匈牙利的愛國詩人 Petöfi Sandor；飛獵濱的文人而爲西班牙政府所殺的釐沙路——他的祖父還是中國人，中國也曾譯過他的絕命詩。 Hauptmann, Sudermann, Ibsen 這些人雖然正負盛名，我們卻不大注意。別有一部分人，則專意搜集明末遺民的著作，滿人殘暴的記錄，讚在東京或其他的圖書館裏，抄寫出來，印了，輸入中國，希望使忘卻的舊恨復活，助革命成功。於是揚州十日記，嘉定屠城記略，朱舜水集，張蒼水集都翻印了，還有黃蕭養回頭及其他單篇的匯集，我現在已經舉不出那些名目來。別有一部分人，則改名『撲滿』『打清』之類，算是英雄。這些大號，自然和實際的革命不甚相關，但也可見那

時對於光復的渴望之心，是怎樣的旺盛。

不獨英雄式的名號而已，便是悲壯淋漓的詩文，也不過是紙片上的東西，於後來的武昌起義怕沒有甚什麼大關係。倘說影響，則別的千言萬語，大概都抵不過淺近直截的「革命軍馬前卒鄒容」所做的，革命軍。

2

待到革命起來，就大體而言，復讐思想可是減退了。我想，這大半是因為大家已經抱着成功的希望，又服了「文明」的藥，想給漢人掙一點面子，所以不再有殘酷的報復。但那時的所謂文明，卻確是洋文明，並不是國粹；所謂共和，也是美國法國式的共和，不是周召共和的共和。革命黨人也大概竭力想給本族增光，所以兵隊倒不大搶掠。南京的土匪兵小有劫掠，黃興先生便勃然大怒，鎗斃了許多，後來因為知道土匪是不怕鎗斃而怕梟首的，就從死屍上割下頭來，草繩絡住了掛在樹上。從此也不再有什麼變故了，雖然我所住的一個機關的衛兵，當我外出時舉鎗立正之後，就從窗門洞爬進去取了我的衣服，但

究竟手段已經平和得多，也客氣得多了。

南京是革命政府所在地，當然格外文明。但我去一看先前的滿人的駐在處，卻是一片瓦礫；只有方孝孺血迹石的亭子總算還在。這裏本是明的故宮，我做學生時騎馬經過，曾很被頑童罵詈和投石，——猶言你們不配這樣，聽說向來是如此的。現在卻面目全非了，居民寥寥；即使偶有幾間破屋，也無門窗；若有門，則是爛洋鐵做的。總之，是毫無一點木料。

那麼，城破之時，漢人大大的發揮了復讐手段了麼？並不然。知道情形的人告訴我：戰爭時候自然有些損壞；革命軍一進城，旗人中間便有些人定要按古法殉難，在明的冷宮的遺址的屋子裏使火藥炸裂，以炸殺自己，恰巧一同炸死了幾個適從近旁經過的騎兵。革命軍以為埋藏地雷反抗了，便燒了一回，可是殘餘的房子還不少。此後是他們自己動手，拆屋材出賣，先拆自己的，次拆較多的別人的，待到屋無尺材寸椽，這纔大家流散，還給我們一片瓦礫場。——但這是我耳聞的，保不定可是真話。

看到這樣的情形，即使你將揚州十日記掛在眼前，也不至于怎樣憤怒了罷。據我感

得，民國成立以後，漢滿的惡感彷彿很是消除了，各省的界限也比先前更其輕淡了。然而「罪孽深重不自殞滅」的中國人，不到一年，情形便又逆轉：有宗社黨的活動和遺老的謬舉而兩族的舊史又令人憶起，有袁世凱的手段而南北的交惡加甚，有陰謀家的狡計而省界又被利用，並且此後還要增長起來！

3

不知道我的性質特別壞，還是脫不出往昔的環境的影響之故，我總覺得復讐是不足為奇的，雖然也並不想誣無抵抗主義者為無人格。但有時也想報復，誰來裁判，怎能公平呢？使又立刻自答：自己裁判，自己執行；既沒有上帝來主持，人便不妨以目償頭，也不妨以頭償目。有時也覺得寬恕是美德，但立刻也疑心這話是法漢所發明，因為他沒有報復的勇氣；或者倒是卑怯的壞人所創造，因為他貽害于人而怕人來報復，便騙以寬恕的美名。

因此我常常欣慕現在的青年，雖然生于清末，而大抵長于民國，吐納共和的空氣，該

不至于再有什麼異族輓下的不平之氣，和被壓迫民族的合轍之悲罷。果然，連大學教授也已經不解何以小說要描寫下等社會的緣故了，我和現代人要相距一世紀的話，似乎有些確鑿。但我也也不想滿洗，——雖然很覺得慚惶。

當愛羅先珂君在日本未被驅逐之前，我並不知道他的姓名。直到已被放逐，這纔看起他的作品來；所以知道那迫辱放逐的情形，是由于登在讀賣新聞上的一篇江口渙氏的文字。於是將這譯出，還譯他的童話，還譯他的劇本桃色的雲。其實，我當時的意思，不過要傳播被虐待者的苦痛的呼聲和激發國人對於強權者的憎惡和憤怒而已，並不是從什麼「藝術之宮」裏伸出手來，拔了海外的奇花瑤草，來移植在華國的藝苑。

日文的桃色的雲出版時，江口氏的文章也在，可是已被檢查機關（警察廳）刪節得很多。我的譯文是完全的，但當這劇本印成本子時，卻沒有印上去。因為其時我又見了別一種情形，起了別一種意見，不想在中國人的憤火上，再添薪炭了。

孔老先生說過：「毋友不如己者。」其實這樣的勢利眼睛，現在的世界，上還多得很。我們自己看看本國的模樣，就可知道不會有什麼友人的了，豈但沒有友人，簡直大半都會經做過仇敵。不過仇甲的時候，向乙等候公論，後來仇乙的時候，又向甲期待同情，所以片段的看起來，倒也似乎並不是全世界都是怨敵。但怨敵總常有一個，因此每一兩年，愛國者總要鼓舞一番對於敵人的怨恨與憤怒。

這也是現在極普通的事情，此國將與彼國為敵的時候，總得先出了手段，煽起國民的敵愾心來，使他們一同去扞禦或攻擊。但有一個必要的條件，就是國民是勇敢的。因為勇敢，這纔能勇往直前，肉搏強敵，以報讐雪恨。假使是怯弱的人民，則即使如何鼓舞，也不會有面臨強敵的決心；然而引起的憤火卻在，仍不能不尋一個發洩的地方，這地方就是眼見得比他們更弱的人民，無論是同胞或是異族。

我覺得中國人所蘊蓄的怨憤已經够多了，自然是受強者的蹂躪所致的。但他們卻不很向強者反抗，而反在弱者身上發洩，兵和匪不相爭，無鎗的百姓卻並受兵匪之苦，就是最近便的證據。再露骨地說，怕還可以證明這些人的卑怯。卑怯的人，即使有萬丈的憤

火，除弱草以外，又能燒掉甚麼呢？

或者要說，我們現在所要使人憤恨的是外敵，和國人不相干，無從受害。可是這轉移是極容易的，雖曰國人，要借以洩憤的時候，只要給與一種特異的名稱，即可放心剝刀。先前則有異端、妖人、奸黨、逆徒等類名目，現在就可用國賊、漢奸、二毛子、洋狗或洋奴。庚子年的義和團捉住路人，可以任意指為教徒，據云這鐵證是他的神通眼已在那人的額上看出一個「十」字？

然而我們在「毋友不如己者」的世上，除了激發自己的國民，使他們發些火花，聊以應景之外，又有什麼良法呢。可是我根據上述的理由，更進一步而希望于點火的青年的，是對於羣衆，在引起他們的公憤之餘，還須設法注入深沈的勇氣，當鼓舞他們的感情的時候，還須竭力啓發明白的理性；而且還得偏重于勇氣和理性，從此繼續地訓練許多年。這聲音，自然斷乎不及大叫宣戰殺賊的大而闕，但我以為卻是更緊要而更艱難偉大的工作。

否則，歷史指示過我們，遭殃的不是什麼敵手而是自己的同胞和子孫。那結果，是反

爲敵人先驅，而敵人就做了這一國的所謂強者的勝利者，同時也就做了弱者的恩人。因爲自己先已互相殘殺過了，所以蘊蓄怨憤都已消除，天下也就成爲太平的盛世。

總之，我以爲國民倘沒有智，沒能勇，而單靠一種所謂「氣」實在是非常危險的。現在，應該更進而着手于較爲堅實的工作了。

（一九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論『他媽的！』

無論是誰，只要在中國過活，便總得常聽到『他媽的』或其相類的口頭禪。我想：這話的分布，大概就跟着中國人足跡之所至罷；使用的遍數，怕也未必比客氣的『您好呀』會更少。假使依或人所說，牡丹是中國的『國花』，那麼，這就可以算是中國的『國罵』了。

我生長于浙江之東，就是西澄先生之所謂『某籍』。那地方通行的『國罵』卻頗簡單：專一以『媽』爲限，決不牽涉餘人。後來稍游各地，纔始驚異于國罵之博大而精微；上溯祖宗，旁連姊妹，下遞子孫，普及同性，真是『猶河漢而無極也』。而且，不特用于人也，以施之獸。前年，曾見一輛煤車的隻輪陷入很深的轍迹裏，車夫便憤然跳下，出死力打那

拉車的騾子道：『你姊姊的！你姊姊的！』

別的國度裏怎樣，我不知道。單知道諾威人 Hamson 有一本小說叫飢餓，粗野的

口吻是很多的，但我並不見這一類話。Gorky 所寫的小說中多無賴漢，就我所看過的

而言，也沒有這罵法。惟獨 Arzymbashev 在工人綏惠略夫裏，卻使無抵抗主義者亞拉

藉夫罵了一句『你媽的。』但其時他已經決計爲愛而犧牲了，使我們也失卻笑他自相

矛盾的勇氣。這罵的翻譯，在中國原極容易的，別國卻似乎爲難，德文譯本作『我使用過

你的媽，』日文譯本作『你的媽是我的母狗。』這實在太費解，——由我的眼光看起來。

那麼，俄國也有這類罵法的了，但因爲究竟沒有中國似的精博，所以光榮還得歸到

這邊來。好在這究竟又並非什麼大光榮，所以他們大約未必抗議；也不如『赤化』之可

怕，中國的閩人、名人、高人，也不至于駭死的。但是，雖在中國，說的也獨有所謂『下等人』

例如『車夫』之類，至于有身分的上等人，例如『士大夫』之類，則決不出之于口，更何

況筆之于書。『子生也晚』趕不上周朝，未爲大夫，也沒有做士，本可以放筆直幹的，然而

終于改頭換面，從『國罵』上削去一個動詞和一個名詞，又改對稱爲第三人稱者，恐怕

還因爲到底未曾拉車，因而也就不免「有點貴族氣味」之故。那用塗，既然只限于一部分，似乎又有些不能算作「國罵」了；但也不然，閩人所賞識的牡丹，下等人又何嘗以爲「花之富貴者也」？

這「他媽的」的由來以及始于何代，我也不明白。經史上所見罵人的話，無非是「役夫」、「奴」、「死公」較厲害的，有「老狗」、「貉子」更厲害，涉及先代的，也不外乎「而母婢也」、「贅閣遺醜」罷了！還沒見過什麼「媽的」怎樣，雖然也許是士大夫諱而不錄。但廣弘明集（七）記北魏邢子才「以爲婦人不可保。謂元景曰：『卿何必姓王？元景變色。子才曰：『我亦何必姓邢；能保五世耶？』」則頗有可以推見消息的地方。

晉朝已經是大重門第，重到過度了；華胄世業，子弟便易于得官；即使是一個酒囊飯袋，也還是不失爲清品。北方疆土雖失于拓跋氏，士人卻更其發狂似的講究閥閱，區別等第，守護極嚴。庶民中縱有俊才，也不能和大姓比並。至于大姓，實不過承祖宗餘蔭，以舊業驕人，空腹高心當然使人不耐。但士流既然用祖宗做護符，被壓迫的庶民自然也就將他們的祖宗當作讐敵。邢子才的話雖然說不定是否出于憤激，但對於躲在門第下的男女，

卻確是一個致命的重傷。勢位聲氣，本來僅靠了「祖宗」這惟一的護符而存，「祖宗」倘一被毀，便什麼都倒敗了。這是倚賴「餘蔭」的必得的果報。

同一的意思，但沒有邢子才的文才，而直出于「下等人」之口的，就是「他媽的」！要攻擊高門大族的堅固的舊堡壘，卻去瞄準他的血統，在戰略上，真可謂奇譎的了。最先發明這一句「他媽的」的人物，確要算一個天才，——然而是一個卑劣的天才。

唐以後，自誇族望的風氣漸漸消除；到了金元，已奉夷狄為帝王，自不妨拜屠沽作卿士，「等」的上下本該從此有些難定了，但偏還有人想辛辛苦苦地爬進「上等」去。劉時中的曲子裏說：「堪笑這沒見識街市匹夫，好打那好頑劣。江湖伴侶，旋將表德官名相體呼，聲音多廝稱，字樣不尋俗。聽我一個個細數：耀米的喚子良；賣肉的呼仲甫……開張賣飯的呼君寶；磨麪登羅底叫德夫；何足云乎！」（樂府新編陽春白雪三）這就是那時的暴發戶的醜態。

「下等人」還未暴發之先，自然大抵有許多「他媽的」在嘴上，但一遇機會，偶竊一位，略識幾字，便即文雅起來；雅號也有了；身分也高了；家譜也修了，還要尋一個始祖，不

是名儒便是名臣。從此化爲「上等人」也如上等前輩一樣，言行都很溫文爾雅。然而愚民究竟也有聰明的，早已看穿了這鬼把戲，所以又有俗諺說：「口上仁義禮智，心裏男盜女娼！」他們是很明白的。

於是他們反抗了，曰：「他媽的！」

但人們不能蔑棄掃蕩人我的餘澤和舊蔭，而硬要去做別人的祖宗，無論如何，總是卑劣的事。有時，也或加暴力子所謂「他媽的」的生命上，但大概是乘機，而不是造連會，所以無論如何，也還是卑劣的事。

中國人至今還有無數「等」，還是依賴門第，還是倚仗祖宗。倘不改造，即永遠有無聲的或有聲的「國罵」。就是「他媽的」圍繞在上下和四旁，而且這還須在太平的時候。但偶爾也有例外的用法：或表驚異，或表感服。我曾在家鄉看見鄉農父子一同午飯，兒子指一碗菜向他父親說：「還不壞，媽的你嘗嘗看！」那父親回答道：「我不要喫。媽的你喫去罷！」則簡直已經醇化爲現在時行的「我的親愛的」的意思了。

（一九二五年七月十九日。）

論睜了眼看

盧生先生所做的時事短評中，曾有一個這樣的題目：『我們應該有正眼看各方面的勇氣』（猛進十九期）。誠然，必須敢于正視，這纔可望敢想、敢說、敢作、敢當。倘使并正視而不敢，此外還能成什麼氣候。然而，不幸這一種勇氣，是我們中國人最所缺乏的。

但現在我所想到的是別一方面——

中國的文人，對於人生，——至少是對於社會現象，向來就多沒有正視的勇氣。我們的聖賢，本來早已教人『非禮勿視』的了；而這『禮』又非常之嚴，不但『正視』，連『平視』、『斜視』也不許。現在青年的精神未可知，在體質，卻大半還是彎腰曲背，低眉順眼，表示着老牌的老成的子弟，馴良的百姓，——至于說對外卻有大力量，乃是近一月

來的新說，還不知道究竟是如何。

再回到「正視」問題去：先既不敢，後便不能，再後，就自然不視，不見了。一輛汽車壞了，停在馬路上，一羣人圍着呆看，所得的結果是一團烏油油的東西。然而由本身的矛盾或社會的缺陷所生的苦痛，雖不正視，卻要身受的。文人究竟是敏感人物，從他們的作品上看來，有些人確也早已感到不滿，可是一到快要顯露缺陷的危機一髮之際，他們總即刻連說「並無其事」，同時便閉上了眼睛。這閉着的眼睛便看見一切圓滿，當前的苦痛不過是「天之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于是無問題，無缺陷，無不平，也就無解決，無改革，無反抗。因爲凡事總要「團圓」，正無須我們焦躁；放心喝茶，睡覺大吉。再說費話，就有「不合時宜」之咎，免不了要受大學教授的糾正了。吓！

我並未實驗過，但有時候想：倘將一位久墊洞房的老太爺拋在夏天正午的烈日底下，或將不出閨門的千金小姐拖到曠野的黑夜裏，大概只好閉了眼睛，暫續他們殘存的舊夢，總算並沒有遇到暗或光，雖然已經是絕不相同的現實。中國的文人也一樣，萬事閉

眼睛，聊以自欺，而且欺人，那方法是瞞和騙。

中國婚姻方法的缺陷，才子佳人小說作家早就感到了，他于是使一個才子在壁上題詩，一個佳人便來和，由傾慕——現在就得稱戀愛——而至于有「終身之約」。但約定之後，也就有了難關。我們都知道，「私訂終身」在詩和戲曲或小說上尚不失為美談。（自然只以與終于中狀元的男人私訂為限）實際卻不容于天下的，仍然免不了要離異。明末的作家便閉上眼睛，并這一層也加以補救了，說是才子及第，奉旨成婚。「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經這大帽子來一壓，便成了半個鉛錢也不值，問題也一點沒有了。假使有之，也只在才子的能否中狀元，而決不在婚姻制度的良否。

（近來有人以為新詩人的做詩發表，是在出風頭，引異性；且遷怒于報章雜誌之濫登。殊不知即使無報，牆壁實「古已有之」，早做過發表機關了；據封神演義，紂王已曾在女媧廟壁上題詩，那起源實在非常之早。報章可以不取白話，或排斥小詩，牆壁卻拆不完，管不及的；倘一律刷成黑色，也還有破磁可劃，粉筆可書，真是窮于應付。做詩不刻木板，去藏之名山，卻要隨時發表，雖然很有流弊，但大概是難以杜絕的罷。）

紅樓夢中的小悲劇，是社會上常有的事，作者又是比較的敢于實寫的，而那結果也並不壞。無論賈氏家業再振，蘭桂齊芳，即寶玉自己，也成了個披大紅猩猩氈斗蓬的和尙。和尙多矣，但披這樣闊斗蓬的能有幾個，已經是「入聖超凡」無疑了。至于別的人們，則早在册子裏一一注定，末路不過是一個歸結；是問題的結束，不是問題的開頭。讀者即小有不安，也終于奈何不得。然而後來或續或改，非借屍還魂，即冥中另配，必令「生旦當場團圓」，纔肯放手者，乃是自欺欺人的癮太大，所以看了小小騙局，還不甘心，定須閉眼胡說一通而後快。赫克爾（E. Haeckel）說過：人和人之差，有時比類人猿和原人之差還遠。我們將紅樓夢的續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較，就會承認這話大概是確實的。

「作善降祥」的古訓，六朝人本已有些懷疑了，他們作墓誌，竟會說「積善不報，終自欺人」的話。但後來的昏人，卻又瞞起來。元劉信將三歲癡兒拋入醮紙火盆，妄希福祐，是見于元典章的；劇本小張屠焚兒救母卻道是爲母延命，命得延，兒亦不死了。一女願侍痼疾之夫，醒世恆言中還說終于一同自殺的；後來改作的卻道是有蛇墜入藥罐裏，丈夫服後便全愈了。凡有缺陷，一經作者粉飾，後半便大抵改觀，使讀者落誣妄中，以爲世間委

實儘够光明，誰有不幸，便是自作，自受。

有時遇到彰明的史實，瞞不下，如關羽岳飛的被殺，便只好別設騙局了。一是前世已造夙因，如岳飛；一是死後使他成神，如關羽。定命不可逃，成神的善報更滿人意，所以殺人者不足責，被殺者也不足悲，冥冥中自有安排，使他們各得其所，正不必別人來費力了。

中國人的不敢正視各方面，用瞞和騙，造出奇妙的逃路來，而自以為正路。在這路上，就證明着國民性的怯弱、懶惰，而又巧滑。一天一天的滿足着，即一天一天的墮落着，但卻又覺得日見其光榮。在事實上，亡國一次，即添加幾個殉難的忠臣，後來每不想光復舊物，而只去贊美那幾個忠臣；遭劫一次，即造成一羣不辱的烈女，事過之後，也每每不思懲兇，自衛，卻只願歌詠那一羣烈女。彷彿亡國遭劫的事，反而給中國人發揮『兩關正氣』的機會，增高價值，即在此一舉，應該一任其至，不足憂悲似的。自然，此上也無可為，因為我們已經藉死人獲得最上的光榮了。滬漢烈士的追悼會中，活的人們在一塊很可景仰的高大的木主下互相打罵，也就是和我們的先輩走着同一的路。

文藝是國民精神所發的火光，同時也是引導國民精神的前途的燈火。這是互為因

果的，正如麻油從芝麻榨出，但以浸芝麻，就使牠更油。倘以油爲上，就不必說；否則，當參入別的東西，或水或鹼去。中國人向來因爲不敢正視人生，只好瞞和騙，由此也生出瞞和騙的文藝來，由這文藝，更令中國人更深地陷入瞞和騙的大澤中，甚而至于已經自己不覺得。世界日日改變，我們的作家取下假面，真誠地，深入地，大膽地看取人生，並且寫出他的血和肉來的時候，早到了；早就應該有一片嶄新的文場，早就應該有幾個兇猛的鬪將！

現在，氣象似乎一變，到處聽不見歌吟花月的聲音了，代之而起的是鐵和血的贊頌。然而倘以欺瞞的心，用欺瞞的嘴，則無論說A和O，或Y和Z，一樣是虛假的；只可以嚇噁了先前鄙薄花月的所謂批評家的嘴，滿足地以爲中國就要中興。可憐他在「愛國」的大帽子底下又閉上了眼睛了——或者本來就閉着。

沒有衝破一切傳統思想和手法的鬪將，中國是不會有真的新文藝的。

(一九二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從胡鬚說到牙齒

1

一緋啊，纔又記得我曾在中華民國九年雙十節的前幾天做過一篇頭髮的故事；去年，距今快要一整年了罷，那時是語絲出世未久，我又曾爲牠寫了一篇說胡鬚。實在似乎很有些章士釗之所謂「每況愈下」了——自然，這一句成語也並不是章士釗首先用錯的，但因爲他既以擅長舊學自居，我又正在給他打官司，所以就栽在他身上。當時就聽說，——或者也是時行的「流言」——一位北京大學的名教授就憤慨過，以爲從胡鬚說起，一直說下去，將來就要說到屁股，則于是乎便和上海的晶報一樣了。爲什麼呢？這須是熟精今典的人們纔知道，後進的「束髮小生」是不容易了然的。因爲晶報上曾經

登過一篇太陽曬屁股賦，屁股和胡鬚又都是人身的一部分，既說此部，即難免不說彼部，正如看見洗臉的人，敏捷而聰明的學者，即能推見他一直洗下去，將來一定要洗到屁股。所以有志于做 condemner 者，為防微杜漸起見，應該在背後給一頓奚落的。——如果說此外還有深意，那我可不得而知了。

昔者竊聞之：歐美的文明人諱言下體以及和下體略有淵源的事物。假如以生殖器為中心而畫一正圓形，則凡在圓周以內者均在諱言之列；而圓之半徑，則美國者大于英，中國的下等人，是不諱言的；古之上等人似乎也不諱，所以雖是公子而可以名為黑臀。諱之始，不知在什麼時候；而將英美的半徑放大，直至于口鼻之間或更在其上，則昉于一千九百二十四年秋。

文人墨客大概是感性太銳敏了之故罷，向來就很嬌氣，什麼也給他說不得，見不得聽不得，想不得。道學先生于是乎從而禁之，雖然很像背道而馳，其實倒是心心相印。然而他們還是一看見堂客的手帕或者姨太太的荒塚就要做詩。我現在雖然也弄弄筆墨做做白話文，但才氣卻彷彿早經註定是該在「水平線」之下似的，所以看見手帕或荒塚

之類，倒無動于中；只記得在解剖室裏第一次要在女性的屍體上動刀的時候，可似乎略有做詩之意，——但是，不過『之意』而已，並沒有詩，讀者幸勿誤會，以為我有詩集將要精裝行世，傳之其人，先在此預告。後來，也就連『之意』都沒有了，大約是因為見慣了的緣故罷，正如下等人的說慣一樣。否則，也許現在不但不敢說胡鬚，而且簡直非『人之初性本善論』或『天地玄黃賦』便不屑做。遙想土耳其革命後，撕去女人的面幕，是多麼下等的事嗎？她們已將嘴巴露出，將來一定要光着屁股走路了！

2

雖然有人數我爲『無病呻吟』黨之一，但我以爲自家有病自家知，旁人大概是不能能够明白底細的。倘沒有病，誰來呻吟？如果竟要呻吟，那就已經有了呻吟病了，無法可醫。——但模仿自然又是例外。卽如自胡鬚直至屁股等輩，倘使相安無事，誰愛去紀念牠們；我們平居無事時，從不想到自己的頭、手、腳以至腳底心。待到慨然于『頭顱誰斫』，『脾肉（又說下去了，尙希紳士淑女恕之）復生』的時候，是早已別有緣故的了，所以，『呻

吟。一面批評家們曰：『無病。』我實在豔羨他們的健康。

譬如腋下和膀間的毫毛，向來不很肇禍，所以也沒有引爲題目，來呻吟一通。頭髮便不然了，不但白髮數莖，能使老先生攪鏡慨然，趕緊拔去；清初還因此殺了許多人。民國既經成立，鬚子總算剪定了，即使保不定將來要翻出怎樣的花樣來，但目下總不妨說是已經告一段落。于是我對於自己的頭髮，也就淡然若忘，而況女子應否剪髮的問題呢。因爲我並不預備製造桂花油或販賣燙剪事不干己，是無所容心于其間的。但到民國九年，寄住在我的寓裏的一位小姐考進高等女子師範學校去了，而她是剪了頭髮的，再沒有法可梳盤龍髻或S髻。到這時，我纔知道雖然已是民國九年，而有些人之嫉視剪髮的女子，竟和清朝末年之嫉視剪髮的男子相同；校長M先生雖被天奪其魄，自己的頭頂禿到近乎精光了，卻偏以爲女子的頭髮可繫千鈞，示意要她留起。設法去疏通了幾回，沒有效，連我也聽得麻煩起來，于是乎『感慨係之矣』了，隨口伸吟了一篇頭髮的故事。但是，不知怎的，她後來竟居然並不留長，現在還是蓬蓬鬆鬆的在北京道上走。

本來，也可以無須說下去了，然而連胡鬚樣式都不自由，也是我平生的一件憾事，要

時時想到的。胡鬚的有無，式樣、長短，我以為除了直接受着影響的人以外，是毫無容喙的權利和義務的，而有些人們偏要越俎代謀，說些無聊的廢話，這真和女子非梳頭不可的教育，『奇裝異服』者要抓進警廳去辦罪的政治一樣離奇。要人沒有反撥，總須不加刺激；鄉下人捉進知縣衙門去，打完屁股之後，叩一個頭道：『謝大老爺！』這情形是特異的中國民族所特有的。

不料恰恰一週年，我的牙齒又發生問題了，那當然就要說牙齒。這回雖然并非說下去，而是說進去，但牙齒之後是咽喉，下面是食道、胃、大小腸、直腸，和喫飯很有相關，仍將為大雅所不齒；更何況直腸的鄰近還有膀胱呢，嗚呼！

3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月二十七日，即夏歷之重九，國民因為主張關稅自主，游行示威了。但巡警卻斷絕交通，至于發生衝突，據說兩面『互有死傷』。次日，幾種報章（社會日報、世界日報、輿論報、益世報、順天時報等）的新聞中就有這樣的話——

「學生被打傷者，有吳興身（第一英文學校）頭部刀傷甚重……周樹人（北大教員）齒受傷，脫門牙二。其他尚未接有報告……」

這樣還不够，第二天，社會日報、輿論報、黃報、順天時報又道：

「……游行羣衆方面，北大教授周樹人（即魯迅）門牙確落二個……」

輿論也好，指導社會機關也好，「確」也好，不確也好，我是沒有修書更正的閒情別致的。但被害苦的是先有許多學生們，次日我到L學校去上課，缺席的學生就有二十餘，他們想不至于因為我被打落門牙，即以爲講義也跌了價的，大概是豫料我一定請病假。還有幾個瞥見和未見的朋友，或則面問，或則函問；尤其是朋其君，先行肉薄中央醫院，不得，又到我的家裏，舅觀門牙無恙，這纔重回東城，而「昊天不弔」竟刮起大風來了。

假使我真被打落兩個門牙，倒也大可以略平「整頓學風」者和其黨徒之氣罷；或者算是說了胡鬚的報應——因為有說下去之嫌，所以該得報應——依博愛家言，本來也未始不是一舉兩得的事。但可惜那一天我竟不在場。我之所以不到場者，並非遵了胡適教授的指示在研究室裏用功，也不是從了江紹原教授的忠告在推敲作品，更不是依

着易卜生博士的遺訓正在『救出自己』慚愧我全沒有做那些大工作，從實招供起來，不過是整天躺在窗下的牀上而已。爲什麼呢？曰：生些小病，非有他也。

然而我的門牙，卻是『確落二個』的。

4

這也是自家有病自家知的一例，如果牙齒健全的，決不會知道牙痛的人的苦楚，只見他歪着嘴角吸風，模樣着實可笑。自從盤古開闢天地以來，中國就未曾發明過一種止牙痛的好方法，現在雖然很有些什麼『西法鑲牙補眼』的了，但大概不過學了一點皮毛，連消毒去腐的粗淺道理也不明白。以北京而論，以中國自家的牙醫而論，只有幾個留美出身的博士是好的，但是，貴不可言。至於窮鄉僻壤，卻連皮毛家也沒有，倘使不幸而牙痛，又不安本分而想醫好，怕只好去叩求城隍土地爺爺罷。

我從小就是牙痛黨之一，並非故意和牙齒不痛的正人君子們立異，實在是『欲罷不能』。聽說牙齒的性質的好壞，也有遺傳的，那麼，這就是我的父親賞給我的一份遺產，

因爲他牙齒也很壞。于是或蛀，或破……：終于牙齦上出血了，無法收拾；住的又是小城，並無牙醫。那時也想不到天下有所謂「西法……」也者，惟有驗方新編是唯一的救星；然而試盡「驗方」都不驗。後來，一個善士傳給我一個秘方：擇日將栗子風乾，日日食之，神效。應擇那一日，現在已經忘卻了，好在這秘方的結果不過是喫栗子，隨時可以風乾的，我們也無須再費神去查考。自此之後，我纔正式看中醫，服湯藥，可惜中醫彷彿也束手了，據說這就叫「牙損」，難治得很呢。還記得有一天一個長輩斥責我，說因爲不自愛，所以會生這病的；醫生能有什麼法？我不解，但從此不再向人提起牙齒的事了，似乎這病是我的一件恥辱。如此者久而久之，直至我到日本的長崎，再去尋牙醫，他給我刮去了牙後面的所謂「齒垢」，這纔不再出血了，化去的醫費是兩元，時間是約一小時以內。

我後來也看看中國的醫藥書，忽而發見觸目驚心的學說了。牠說，齒是屬於腎的，「牙損」的原因是「陰虧」。我這纔頓然悟出先前的所以得到申斥的原因來，原來是牠們在這里這樣誣陷我。到現在，即使有人說中醫怎樣可靠，單方怎樣靈，我還都不信。自然，其中大半是因爲他們就誤了我的父親的病的緣故罷，但怕也很挾帶些切膚之痛的

自己的私怨。

事情還很多哩，假使我有 Victor Hugo 先生的文才，也許因此可以寫出一部 *Les Misérables* 的續集。然而豈但沒有而已麼，遭難的又是自家的牙齒，向人分送自己的冤單，是不大合式的，雖然所有文章，幾乎十之九是自身的暗中的辯護。現在還不如邁開大步一跳，一徑來說「門牙確落二個」的事罷——

袁世凱也如一切儒者一樣，最主張尊孔。做了離奇的古衣冠，盛行祭孔的時候，大概是要做皇帝以前的一兩年。自此以來，相承不廢，但也因秉政者的變換，儀式上，尤其是行禮之狀有些不同：大概自以為維新者出則西裝而鞠躬，尊古者興則古裝而頓首。我曾經是教育部的僉事，因為「區區」，所以還不入鞠躬或頓首之列；但屆春秋二祭，仍不免要被派去做執事。執事者，將所謂「帛」或「爵」遞給鞠躬或頓首之諸公的聽差之謂也。民國十一年秋，我「執事」後坐車回寓去，既是北京，又是秋，又是清早，天氣很冷，所以我穿着厚外套，帶了手套的手是插在衣袋裏的。那車夫，我相信他是因為瞞睡，胡塗，決非章士釗黨；但他卻在中塗用了所謂「非常處分」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自己跌

倒了，並將我從車上摔出。我手在袋裏，來不及抵按，結果便只好和地母接吻，以門牙爲犧牲了。於是無門牙而講書者半年，補好于十二年之夏，所以現在使朋其君一見放心，釋然回去的兩個，其實卻是假的。

5

孔二先生說，『雖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驕且吝，其餘不足觀也矣。』這話，我確是曾經讀過的，也十分佩服。所以如果打落了兩個門牙，藉此能給若干人們從旁快意，『痛快』倒也毫無吝惜之心。而無如門牙，只有這幾個，而且早經脫落何？但是將前事拉成今事，卻也是不甚願意的事，因爲有些事情，我還要說真實，便只好將別人的『流言』抹殺了，雖然這大抵也以有利子己，至少是無損于己者爲限。准此，我便順手又要將章士釗的將後事拉成前事的胡塗帳揭出來。

又是章士釗。我之遇到這個姓名而搖頭，實在由來已久；但是，先前總算是爲『公』，現在卻像憎惡中醫一樣，彷彿也挾帶一點私怨了，因爲他『無故』將我免了官，所以在

先已經說過：我正在給他打官司。近來看見他的古文的答辯書了，很斤斤于「無故」之辨，其中有一段——

「……又該僞校務維持會擅舉該員爲委員，該員又不聲明否認，顯係有意抗阻本部行政，既情理之所難容，亦法律之所不許……不得已於八月十二日，呈請執政將周樹人免職，十三日由 執政明令照准……」

於是乎我也「之乎者也」地駁掉他——

「查校務維持會公舉樹人爲委員，係在八月十三日，而該總長呈請免職，據稱在十二日。豈先預知將舉樹人爲委員而先爲免職之罪名耶……」

其實，那些什麼「答辯書」也不過是中國的胡牽亂扯的照例的成法，章士釗未必一定如此胡塗；假使真只胡塗，倒還不失爲胡塗人，但他是知道舞文玩法的。他自己說過：「輓近政治，內包甚複。一端之起，其真意往往難於迹象求之。執法抗爭，不過迹象間事……」所以倘若事不干己，則與其聽他說政法，談邏輯，實在遠不如看太陽曬屁股賦，因爲欺人之意，這些賦裏倒沒有的。

離題愈說愈遠了：這並不是我的身體的一部分。現在即此收住，將來說到那裏，且看
民國十五年秋罷。

（一九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堅壁清野主義

新近，我在中國社會上發現了幾樣主義。其一，是堅壁清野主義。

「堅壁清野」是兵家言，兵家非我的素業，所以這話不是從兵家得來，乃是從別的书上看來，或社會上聽來的。聽說這回的歐洲戰爭時最要緊的是壕塹戰，那麼，雖現在也還使用着這戰法——堅壁。至于清野，世界史上就有着有趣的事例：相傳十九世紀初拿破崙進攻俄國，到了墨斯科時，俄人便大發揮其清野手段。同時在這地方縱火，將生活所需的東西燒個乾淨，請拿破崙和他的雄兵猛將在空城裏吸西北風。吸不到一個月，他們便退走了。

中國雖說是儒教國，簞食祭孔，「俎豆之事，則嘗聞之矣，軍旅之事，丘未之學也。」但

上上下下卻都使用着這兵法；引導我看出來的是本月的報紙上的一條新聞。據說，教育當局因爲公共娛樂場中常常發生有傷風化情事，所以令行各校，禁止女學生往游藝場和公園；並通知女生家屬，協同禁止。自然，我並不深知這事是否確實；更未見明令的原文；也不明白教育當局之意，是因爲娛樂場中的『有傷風化』情事，即從女生發生，所以不許其去，還是只要女生不去，別人也不發生，抑或即使發生，也就管他媽的了。

或者後一種的推測庶幾近之。我們的古哲和今賢，雖然滿口『正本清源』、『澄清天下』，但大概是有口無心的，『未有己不正，而能正人者』，所以結果是收起來。第一是『以己之心，度人之心』，想專以『不見可欲，使民心不亂』。第二，是器宇只有這麼大，實在並沒有『澄清天下』之才，正如富翁唯一的經濟法，只有將錢埋在自己的地下一樣。古聖人所教的『慢藏誨盜，冶容誨淫』，就是說子女玉帛的處理方法，是應該堅壁清野的。

其實這種方法，中國早就奉行的了，我所到過的地方，除北京外，一路大抵只看見男人和賣力氣的女人，很少見所謂上流婦女。但我先在此聲明，我之不滿意這種現象者，並

非因為豫備遍歷中國，去窺一切太太小姐們；我並沒有積下一文川資，就是最確的證據。今年是「流言」鼎盛時代，稍一不慎，現代評論上就會彎彎曲曲地登出來的，所以特地先行豫告。至于一到名儒，則家裏的男女也不給容易見面，霍渭厓的家訓裏，就有那非常麻煩的分隔男女的房子構造圖。似乎有志于聖賢者，便是自己的家裏也應該看作游藝場和公園；現在究竟是二十世紀，而且有「少負不羈之名，長習自由之說」的教育總長，實在寬大得遠了。

北京倒是不大禁錮婦女，走在外面，也不很加侮蔑的地方，但這和我們的古哲和今賢之意相左，或者這種風氣，倒是滿洲人輸入的罷。滿洲人曾經做過我們的「聖上」，那習俗也應該遵從的。然而我想，現在卻也並非排滿，如民元之剪辮子，乃是老脾氣復發了，只要看舊歷過年的放鞭炮，就日見其多。可惜不再出一個魏忠賢來試驗試驗我們，看可有人去作乾兒，并將他配享孔廟。

要風化好，是在解放人性，普及教育，尤其是性教育，這正是教育者所當為之事，「收起來」卻是管牢監的禁卒哥哥的專門。況且社會上的事不比牢監那樣簡單，修了長城，

胡人仍然源源而至，深溝高壘，都沒有用處的。未有遊藝場和公園以前，閨秀不出門，小家女也逛廟會，看祭賽，誰能說『有傷風化』情事，比高門大族為多呢？

總之，社會不改良，『收起來』便無用，以『收起來』為改良社會的手段，是坐了津浦車往奉天。這道理很淺顯：壁雖堅固，也會衝倒的。兵匪綁急票，搶婦女，于風化何如？如沒有知道呢，還是知而不能言，不敢言呢？倒是歌功頌德的！

其實，『堅壁清野』雖然是兵家的一法，但這究竟是退守，不是進攻。或者就因為這一點，適與一般人的退嬰主義相稱，於是見得志同道合的罷。但在兵事上，是別有所待的。待援軍的到來，或敵軍的引退；倘單是困守孤城，那結果就只有滅亡，教育上的『堅壁清野』法，所待的是什麼呢？照歷來的女教來推測，所待的只有一件事：死。

天下太平或還能苟安時候，所謂男子者儼然地教貞順，說幽嫺，『內言不出於閫』，『男女授受不親』，『好都聽你，外事就拜託足下罷。但是天下弄得鼎沸，暴力襲來了，足下將何以見教呢？曰：做烈婦呀！

宋以來，對付婦女的方法，只有這一個，直到現在，還是這一個。

如果這女教當真大行，則我們中國歷來多少內亂，多少外患，兵燹頻仍，婦女不是死盡了麼？不也有倖免的，也有不死的，易代之際，就和男人一同降伏，做奴才。于是生育子孫，祖宗的香火幸而不斷，但到現在還很有帶着奴氣的人物，大概也就是這個流弊罷。『有利必有弊』是十口相傳，大家都知道的。

但似乎除此之外，儒者、名臣、富翁、武人、閹人以至小百姓，都想不出什麼善法來，因此還只得奉這爲至寶。更昏庸的，便以爲只要意見和這些歧異者，就是土匪了。和官相反的是匪，也正是當然的事。但最近，孫美瑤據守抱犢崗，其實倒是『堅壁』，至于『清野』的通品，則我要推舉張獻忠。

張獻忠在明末的屠戮百姓，是誰也知道，誰也覺得可駭的，譬如他使 A B C 三枝兵殺完百姓之後，便令 A B 殺 C，又令 A 殺 B，又令 A 自相殺。爲什麼呢？是李自成已經入北京，做皇帝了。做皇帝是要百姓的，他就要殺完他的百姓，使他無皇帝可做。正如傷風化是要女生的，現在關起一切女生，也就無風化可傷一般。

連土匪也有堅壁清野主義，中國的婦女實在已沒有解放的路；聽說現在的鄉民于

兵匪也已經辨別不清了。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寡婦主義

范源廉先生是現在許多青年所欽仰的；各人有各人的意思，我當然無從推度那些緣由。但我個人所歎服的，是在他當前清光緒末年，首先發明了「速成師範」、「一門學術」而可以速成，迂執的先生們也許要覺得離奇罷；殊不知那時中國正鬧着「教育荒」，所以這正是一宗急賑的款子。半年以後，從日本留學回來的師資就不在少數了，還帶着教育上的各種主義，如軍國民主義，尊王攘夷主義之類。在女子教育，則那時候最時行，常常聽到嚷着的，是賢母良妻主義。

我倒並不一定以為這主義錯，恐母惡妻是誰也不希望的。然而現在有幾個急進的人們，卻以為女子也不專是家庭中物，因而很攻擊中國至今還鈔了日本舊刊文來教育

自己的女子的謬誤。人們真容易被聽慣的訛傳所述，例如近來有人說：誰是賣國的，誰是只爲子孫計的。於是許多人都這樣說。其實如果真能賣國，還該得點更大的利，如果真爲子孫計，也還算較有良心；現在的所謂誰者，大抵不過是送國，也何嘗想到子孫。這賢母良妻主義也不在例外，急進者雖然引以爲病，而事實上又何嘗有這麼一回事；所有的，不過是「寡婦主義」罷了。

這「寡婦」二字，應該用純粹的中國思想來解釋，不能比附歐美或亞刺伯的；倘要翻成洋文，也決不宜意譯或神譯，只能音譯：Kuo-fu-ism。

我生以前不知道怎樣，我生以後，儒教卻已經頗「雜」了：「奉母命權作道場」者有之，「神道設教」者有之，佩服文昌帝君功過格者又有之，我還記得那功過格，是給「談人閨闈」者以很大的罰。我未出戶庭，中國也未有女學校以前不知道怎樣，自從我涉足社會，中國也有了女校，卻常聽到讀書人談論女學生的事，並且照例是壞事。有時實在太謬妄了，但倘若指出牠的矛盾，則說的聽的都大不悅，仇恨簡直是「若殺其父兄」這種言動，自然也許是合于「儒行」的罷，因爲聖道廣博，無所不包；或者不過是小節，不要

緊的。

我曾經也略略猜想過這些謠誑的由來：反改革的老先生，色情狂氣味的幻想家，製造流言的名人，連常識也沒有或別有作用的新聞訪事和記者，被學生趕走的校長和教員，謀做校長的教育家，跟着一犬而羣吠的邑犬……但近來卻又發見了一種另外的，是「寡婦」或「擬寡婦」的校長及舍監。

這里所謂「寡婦」是指和丈夫死別的；所謂「擬寡婦」是指和丈夫生離以及不得已而抱獨身主義的。

中國的女性出而在社會上服務，是最近纔有的，但家族制度未曾改革，家務依然紛繁，一經結婚，即難于兼做別的事。于是社會上的事業，在中國，則大抵還只有教育，尤其是女子教育，便多半落在上文所說似的獨身者的掌中。這在先前，是道學先生所佔據的，繼而以頑固無識等惡名失敗，她們即以曾受新教育，曾往國外留學，同是女性等好招牌，起而代之。社會上也因為她們並不與任何男性相關，又無兒女係累，可以專心于神聖的事業，便漫然加以信託。但從此而青年女子之遭災，就遠在于往日在道學先生治下之上了。

即使是賢母良妻，即使是東方式，對於夫和子女，也不能說可以沒有愛情。愛情雖說是天賦的東西，但倘沒有相當的刺戟和運用，就不發達。譬如同是手腳，坐着不動的人將自己的和鐵匠挑夫的一比較，就非常明白。在女子，是從有了丈夫，有了情人，有了兒女，而後真的愛情纔覺醒的；否則，便潛藏着，或者竟會萎落，甚且至於變態。所以託獨身者來造賢母良妻，簡直是請盲人騎瞎馬上道，更何論于能否適合現代的新潮流。自然，特殊的獨身的女性，世上也並非沒有，如那過去的有名的數學家 *Sophie Kowalewsky*，現在的思想家 *Ellen Key* 等；但那是一則慾望轉了向，一則思想已經透澈的。然而當學士會院以獎金表彰 *Kowalewsky* 的學術上的名譽時，她給朋友的信裏卻有這樣的話：『我收到各方面的賀信。運命的奇異的諷刺呀，我從來沒有感到過這樣的不幸。』

至于因爲不得已而過着獨身生活者，則無論男女，精神上常不免發生變化，有着執拗猜疑陰險的性質者居多。歐洲中世的教士，日本維新前的御殿女中（女內侍），中國歷代的宦官，那冷酷險狠，都超出常人許多倍。別的獨身者也一样，生活既不合自然，心狀也就大變，覺得世事都無味，人物都可憎，看見有些天真歡樂的人，便生恨惡。尤其是因爲

壓抑性慾之故，所以于別人的性底事件就敏感，多疑；欣羨，因而妬嫉。其實這也是勢所必至的事；爲社會所逼迫，表面上固不能不裝作純潔，但內心卻終于逃不掉本能之力的牽掣，不自主地蠢動着缺憾之感的。

然而學生是青年，只要不是童養媳或繼母治下出身，大抵涉世不深，覺得萬事都有光明，思想言行，卽與此輩正相反。此輩尙能回憶自己的青年時代，本來就可以了解的。然而天下所多的是愚婦人，那里能想到這些事；始終用了她多年鍊就的眼光，觀察一切；見一封信，疑心是情書了；聞一聲笑，以爲是懷春了；只要男人來訪，就是情夫；爲什麼上公園呢，總該是赴密約。被學生反對，專一運用這種策略的時候不待言，雖在平時，也不免如此。加以中國本是流言的出產地方，「正人君子」也常以這些流言作談資，擴勢力，自造的流言尙且奉爲至寶，何況是真出于學校當局者之口的呢，自然就更有價值地傳布起來了。

我以爲在古老的國度裏，老子世故者和許多青年，在思想言行上，似乎有很遠的距離，倘觀以一律的眼光，結果卽往往謬誤。譬如中國有許多壞事，各有專名，在書籍上又偏

多關於牠的別名和隱語。當我編輯週刊時，所收的文稿中每有直犯這些別名和隱語的；在我，是向來避而不用。但細一查考，作者實茫無所知，因此也坦然寫出；其咎卻在中國的壞事的別名隱語太多，而我亦太有所知道，疑慮及避忌。看這些青年，彷彿中國的將來還有光明；但再看所謂學士大夫，卻又不免令人氣塞。他們的文章或者古雅，但內心真是乾淨者有多少。即以今年的士大夫的文言而論，章士釗呈文中的「荒學踰閑恣爲無忌，」「兩性銜接之機械締構，」「不受檢制竟體忘形，」「謹愿者盡喪所守」等……可謂臻嫫鬻之極致了。但其實，被侮辱的青年學生們是不懂的；即使彷彿懂得，也大概不及我讀過一些古文者的深切地看透作者的居心。

言歸正傳罷。因爲人們因境遇而思想性格能有這樣不同，所以在寡婦或擬寡婦所辦的學校裏，正當的青年是不能生活的。青年應當天真爛漫，非如她們的陰沈，她們卻以爲中邪了；青年應當有朝氣，敢作爲，非如她們的萎縮，她們卻以爲不安本分了；都有罪。只有極和她們相宜，——說得冠冕一點罷，就是極其「婉順」的，以她們爲師法，使眼光呆滯，面肌固定，在學校所化成的陰森的家庭裏屏息而行，這纔能敷衍到畢業；拜領一張紙，

以證明自己在這裡被多年陶冶之餘，已經失了青春的本來面目，成爲精神上的「未字先寡」的人物，自此又要到社會上傳佈此道去了。

雖然是中國，自然也有一些解放之機，雖然是中國婦女，自然也有一些自立的傾向，所可怕的是幸而自立之後，又轉而凌虐還未自立的人，正如童養媳一做婆婆，也就像她的惡姑一樣毒辣。我並非說凡在教育界的獨身女子，一定都得去配一個男人，無非願意她們能放開思路，再去較爲遠大地加以思索；一面，則希望留心教育者，想到這事乃是一個女子教育上的大問題，而有所挽救，因爲我知道凡有教育學家，是決不肯說教育是沒有效驗的。大約中國此後這種獨身者還要逐漸增加，倘使沒有善法補救，則寡婦主義教育的聲勢，也就要逐漸浩大，許多女子，都要在那冷酷險狠的陶台之下，失其活潑的青春，無法復活了。全國受過教育的女子，無論已嫁未嫁，有夫無夫，個個心如古井，臉若嚴霜，自然倒也怪好看的罷，但究竟也太不象真人模樣地生活下去了；爲他帖身的使女，親生的女兒着想，倒是還在其次的事。

我是不研究教育的，但這種危害，今年卻因爲或一機會，深切地感到了，所以就趁婦

女週刊徵文的機會，將我的所感說出。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

一 解題

證絲五七期上語堂先生曾經講起「費厄潑賴」(Fair play)以為此種精神在中國最不易得，我們只好努力鼓勵；又謂不「打落水狗」即足以補充「費厄潑賴」的意義。我不懂英文，因此也不明這字的函義究竟怎樣，如果不「打落水狗」也即這種精神之一體，則我卻很想有所議論。但題目上不直書「打落水狗」者，乃為迴避觸目起見，即並不一定要在頭上強裝「義角」之意。總而言之，不過說是「落水狗」未始不可打，或者簡直應該打而已。

二 論「落水狗」有三種，大都在可打之列

今之論者，常將「打死老虎」與「打落水狗」相提並論，以為都近于卑怯。我以為「打死老虎」者，裝怯作勇，頗含滑稽，雖然不免有卑怯之嫌，卻怯得令人可愛。至于「打落水狗」，則並不如此簡單，當看狗之怎樣，以及如何落水而定。考落水原因，大概可有三種：（1）狗自己失足落水者；（2）別人打落者；（3）親自打落者。倘遇前二種，便即附和去打，自然過於無聊，或者竟近于卑怯；但若與狗奮戰，親手打其落水，則雖用竹竿又在水中從而痛打之，似乎也非已甚，不得與前二者同論。

聽說剛勇的拳師，決不再打那已經倒地的敵手，這實足使我們奉為楷模。但我以為尚須附加一事，即敵手也須是剛勇的鬪士，一敗之後，或自愧自悔而不再來，或尚須堂皇地來相報復，那當然都無不可。而于狗，卻不能引此為例，與對等的敵手齊觀，因為無論牠怎樣狂嗥，其實並不解什麼「道義」；況且狗是能浮水的，一定仍要爬到岸上，倘不注意，牠先就聳身一搖，將水點洒得人們一身一臉，於是夾着尾巴逃走了。但後來性情還是如

此。老實人將牠的落水認作受洗，以爲必已懺悔，不再出而咬人，實在是太錯而特錯的事。總之，倘是咬人之狗，我覺得都在可打之列，無論牠在岸上或在水中。

三 論叭兒狗尤非打落水裏，又從而打之不可

叭兒狗一名哈吧狗，南方卻稱爲西洋狗了，但是，聽說倒是中國的特產，在萬國賽狗會裏常常得到金獎牌，大不列顛百科全書的狗照相上，就很有幾匹是咱們中國的叭兒狗。這也是一種國光。但是，狗和貓不是仇敵麼？牠卻雖然是狗，又很像貓，折中公允、調和、正之狀可掬，悠悠然擺出別個無不偏激，惟獨自己得了「中庸之道」似的臉來。因此也就爲閩人、太監、太太、小姐們所鍾愛，種子綿綿不絕。牠的事業，只是以伶俐的皮毛獲得貴人餽養，或者中外的娘兒們上街的時候，頸子上拴了細鍊子跟在腳後跟。

這些就應該先行打牠落水，又從而打之；如果牠自墜入水，其實也不妨又從而打之，但若是自己過于要好，自然不打亦可，然而也不必爲之歎息。叭兒狗如可寬容，別的狗也大可不必打了，因爲牠們雖然非常勢利，但究竟還有些像狼，帶着野性，不至于如此騎牆。

以上是順便說及的話，似乎和本題沒有大關係。

四 論不「打落水狗」是誤人子弟的

總之，落水狗的是否該打，第一是在看牠爬上岸了之後的態度。

狗性總不大會改變的，假使一萬年之後，或者也許要和現在不同，但我現在要說的是現在。如果以為落水之後，十分可憐，則害人的動物，可憐者正多，便是霍亂病菌，雖然生殖得快，那性格卻何等地老實，然而醫生是決不肯放過牠的。

現在的官僚和士紳士或洋紳士，只要不合自意的，便說是赤化，是共產；民國元年以前稍不同，先是說康黨，後來說革黨，甚至到官裏去告密，一面固然在保全自己的尊榮，但也未始沒有那時所謂「以人血染紅頂子」之意。可是革命終于起來了，一羣臭架子的紳士們，便立刻皇皇然若喪家之狗，將小辮子盤在頭頂上。革命黨也一派新氣——紳士們先前所深惡痛絕的新氣，「文明」得可以說；是「咸與維新」了，我們是不打落水狗的，聽憑牠們爬上來罷。于是牠們爬上來了，伏到民國二年下半年，二次革命的時候，就

突出來幫着袁世凱咬死了許多革命人，中國又一天一天沈入黑暗裏，一直到現在，遺老不必說，連遺少也還是那麼多。這就因為先烈的好心，對於鬼蜮的慈悲，使牠們繁殖起來，而此後的明白青年，爲反抗黑暗計，也就更要花費更多更多的氣力和生命。

秋瑾女士，就是死于告密的，革命後暫時稱爲「女俠」，現在是不大聽見有人提起了。革命一起，她的故鄉就到了一個都督，——等于現在之所謂督軍，——也是她的同志王金發。他捉住了殺害她的謀主，調集了告密的案卷，要爲她報仇。然而終于將那謀主釋放了，據說是因爲已經成了民國，大家不應該再修舊怨罷。但等到二次革命失敗後，王金發卻被袁世凱的走狗鎗決了，與有力的是他所釋放的殺過秋瑾的謀主。

這人現在也已「壽終正寢」了，但在那里繼續跋扈出沒着的也還是這一流人，所以秋瑾的故鄉也還是那樣的故鄉，年復一年，絲毫沒有長進。從這一點看起來，生長在可爲中國模範的名城裏的楊蔭榆女士和陳西澂先生，真是洪福齊天。

五 論墳臺人物不當與「落水狗」相提並論

「犯而不校」是恕道，「以眼還眼以牙還牙」是直道。中國最多的卻是枉道：不落水狗，反被狗咬了。但是，這其實是老實人自己討苦喫。

俗語說：「忠厚是無用的別名」也許太刻薄一點罷，但仔細想來，卻也覺得並非咬人作惡之談，乃是歸納了許多苦楚的經歷之後的警句。譬如不打落水狗說，其成因大概有二：一是無力打；二是比例錯。前者且勿論；後者的大錯就又有二：一是誤將場臺人物和落水狗齊觀，二是不辨場臺人物又有好有壞，於是視同一律，結果反成爲縱惡。即以現在而論，因爲政局的不安定，真是此起彼伏如轉輪，壞人靠着冰山，恣行無忌，一旦失足，忽而乞憐，而曾經親見，或親受其噬嚙的老實人，乃忽以「落水狗」視之，不但不打，甚至于還有哀矜之意。自以爲公理已伸，俠義這時正在我這里。殊不知牠何嘗真是落水，巢窟是早已造好的了，食料是早經儲足的了，並且都在租界裏。雖然有時似乎受傷，其實並不，至多不過是假裝跛腳，聊以引起人們的惻隱之心，可以從容避匿罷了。他日復來，仍舊先咬老實人開手，「投石下井」無所不爲，尋起原因來，一部分就正因爲老實人不「打落水狗」之故。所以，要是說得苛刻一點，也就是自家掘坑自家埋，怨天尤人，全是錯誤的。

六 論現在還不能一味『費厄』

仁人們或者要問：那麼，我們竟不要『費厄潑賴』麼？我可以立刻回答：當然是要的，然而尚早。這就是『請君入甕』法。雖然仁人們未必肯用，但我還可以言之成理。土紳士或洋紳士們不是常常說，中國自有特別國情，外國的平等自由等等，不能適用麼？我以為這『費厄潑賴』也是其一。否則，他對你不『費厄』，你卻對他去『費厄』，結果總是自己喫虧，不但要『費厄』而不可得，並且連要不『費厄』而亦不可得。所以要『費厄』，最好是首先看清對手，倘是些不配承受『費厄』的，大可以老實不客氣待到牠也『費厄』了，然後再與牠講『費厄』不遲。

這似乎很有主張二重道德之嫌，但是也出于不得已，因為倘不如此中國將不能有較好的路。中國現在有許多二重道德，主與奴，男與女，都有不同的道德，還沒有劃一。要是對『落水狗』和『落水人』獨獨一視同仁，實在未免太偏，太早，正如紳士們之所謂自由平等並非不好，在中國卻微嫌太早一樣。所以倘有人要普遍施行『費厄潑賴』精神，

我以為至少須俟所謂「落水狗」者帶有人氣之後。但現在自然也非絕不可行，就是，如上文所說：要看清對手。而且還要有等差，即「費厄」必視對手之如何而施，無論其怎樣落水，爲人也則幫之，爲狗也則不管之，爲壞狗也則打之。一言以蔽之：「黨同伐異」而已矣。

滿心「婆理」而滿口「公理」的紳士們的名言暫且置之不論不議之列，即使真心人所大叫的公理，在現今的中國，也還不能救助好人，甚至于反而保護壞人。因爲當壞人得志，虐待好人的時候，即使有人大叫公理，他決不聽從，叫喊僅止于叫喊，好人仍然受苦。然而偶有一時，好人或稍稍蹶起，則壞人本該落水了，可是，真心的公理論者又「勿報復」呀，「仁恕」呀，「勿以惡抗惡」呀……的大嚷起來。這一次卻發生實效，並非空嚷了；好人正以爲然，而壞人于是得救。但他得救之後，無非以爲佔了便宜，何嘗改悔；並且因爲是早已營就三窟，又善于鑽謀的，所以不多時，也就依然聲勢赫奕，作惡又如先前一樣。這時候，公理論者自然又要大叫，但這回他卻不聽你了。

但是，「疾惡太嚴，」「操之過急，」漢的清流和明的東林，卻正以這一點傾敗，論者

也常常這樣責備他們。殊不知那一面，何嘗不「疾善如仇」呢？人們卻不說一句話。假使此後光明和黑暗還不能作徹底的戰鬥，老實人誤將縱惡當作寬容，一味姑息下去，則現在似的混沌狀態，是可以無窮無盡的。

七 論「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

中國人或信中醫或信西醫，現在較大的城市中往往並有兩種醫，使他們各得其所。我以為這確是極好的事。倘能推而廣之，怨聲一定還要少得多，或者天下竟可以臻于郅治。例如民國的通禮是鞠躬，但若有人以為不對的，就獨使他磕頭。民國的法律是沒有笞刑的，倘有人以為肉刑好，則這人犯罪時就特別打屁股。碗筷飯菜，是為今人而設的，有願為燧人氏以前之民者，就請他喫生肉；再造幾千間茅屋，將在大宅子裏仰慕堯舜的高士都拉出來，給住在那裏面；反對物質文明的，自然更應該不使他腳窶坐汽車。這樣一辦，真所謂「求仁得仁又何怨」，我們的耳根也就可以清淨許多罷。

但可惜大家總不肯這樣辦，偏要以己律人，所以天下就多事。「費厄潑賴」尤其有

流弊，甚至于可以變成弱點，反給惡勢力佔便宜。例如劉百昭毆女師大學生，現代評論上連屁也不放，一到女師大恢復，陳西澄鼓動女大學生佔據校舍時，卻道『要是她們不肯走便怎樣呢？你們總不好意思用強力把她們的東西搬走了吧？』毆而且拉，而且搬，是有劉百昭的先例的，何以這一回獨獨『不好意思？』這就因為給他嗅到了女師大這一面有些『費厄』氣味之故。但這『費厄』卻又變成弱點，反而給人利用了來替章士釗的『遺澤』保鏢。

八 結末

或者要疑我上文所言，會激起新舊，或什麼兩派之爭，使惡感更深，或相持更烈罷。但我敢斷言，反改革者對於改革者的毒害，向來就並未放鬆過，手段的厲害也已經無以復加了。只有改革者卻還在睡夢裏，總是喫虧，因而中國也總是沒有改革，自此以後，是應該改換些態度和方法的。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寫在『墳』後面

在聽到我的雜文已經印成一半的消息的時候，我曾經寫了幾行題記，寄往北京去。當時想到便寫，寫完便寄，到現在還不滿二十天，早已記不清說了些甚麼了。今夜周圍是這麼寂靜，屋後面的山腳下騰起野燒的微光；南普陀寺還在做牽絲傀儡戲，時時傳來鑼鼓聲，每一間隔中，就更加顯得寂靜。電燈自然是輝煌着，但不知怎地忽有淡淡的哀愁來襲擊我的心，我似乎有些後悔印行我的雜文了。我很奇怪我的後悔；這在我是不大遇到的，到如今，我還沒有深知道所謂悔者究竟是怎麼一回事。但這心情也隨即逝去，雜文當然仍在印行，只爲想驅逐自己目下的哀愁，我還要說幾句話。

記得先已說過：這不過是我的生活中的一點陳迹。如果我的過往，也可以算作生活，

那麼，也就可以說，我也曾工作過了。但我並無噴泉一般的思想，偉大華美的文章，既沒有主義要宣傳，也不想發起一種什麼運動。不過我曾經嘗得，失望無論大小，是一種苦味，所以幾年以來，有人希望我動動筆的，只要意見不很相反，我的力量能够支撐，就總要勉力寫幾句東西，給來者一些極微末的歡喜。人生多苦辛，而人們有時卻極容易得到安慰，又何必惜一點筆墨，給多嘗些孤獨的悲哀呢？於是除小說雜感之外，逐漸又有了長長短短的雜文十多篇。其間自然也有爲賣錢而作的，這回就都混在一處。我的生命的一部分，就這樣地用去了，也就是做了這樣的工作。然而我至今終于不明白我一向是在做什麼。比方做土工的罷，做着做着，而不明白是在築臺呢還在掘坑。所知道的是即使是築臺，也無非要將自己從那上面跌下來或者顯示老死；倘是掘坑，那就當然不過是埋掉自己。總之：逝去，逝去，一切一切，和光陰一同早逝去，在逝去，要逝去了。——不過如此，但也爲我所十分甘願的。

然而這大約也不過是一句話。當呼吸還在時，只要是自己的，我有時卻也喜歡將陳迹收存起來，明知不值一文，總不能絕無眷戀，集雜文而名之曰墳，究竟還是一種取巧的

掩飾。劉伶喝得酒氣薰天使人荷鍤跟在後面，道：死便埋我，雖然自以為放達，其實是只能騙騙極端老實人的。

所以這書的印行，在自己就是這麼一回事。至於對別人，記得在先也已說過，還有願使偏愛我的文字的主顧得到一點喜歡；憎惡我的文字的東西得到一點嘔吐——我自己知道，我並不大大，那些東西因我的文字而嘔吐，我也很高興的。別的就什麼意思也沒有了。倘若硬要說出好處來，那麼，其中所介紹的幾個詩人的事，或者還不妨一看；最末的論「費厄潑賴」這一篇，也許可供參考罷，因為這雖然不是我的血所寫，卻是見了我的同輩和比我年幼的青年們的血而寫的。

偏愛我的作品的讀者，有時批評說，我的文字是說真話的。這其實是過譽，那原因就因為他偏愛。我自然不想太欺騙人，但也未嘗將心裏的話照樣說盡，大約只要看得可以交卷就算完。我的確時時解剖別人，然而更多的是更無情面地解剖我自己，發表一點，酷愛溫暖的人物已經覺得冷酷了，如果全露出我的血肉來，末路正不知要到怎樣。我有時也想就此驅除旁人，到那時還不唾棄我的，即使是梟蛇鬼怪，也是我的朋友，這纔真是我

的朋友。倘使并這個也沒有，則就是我一個人也行。但現在我並不。因為，我還沒有這樣勇敢，那原因就是我還想生活，在這社會裏。還有一種小緣故，先前也曾屢次聲明，就是偏要使所謂正人君子也者之流多不舒服幾天，所以自己便特地留幾片鐵甲在身上，站着，給他們的世界多有一點缺陷，到我自己厭倦了，要脫掉了的時候為止。

倘說爲別人引路，那就更不容易了，因爲連我自己還不明白應當怎麼走。中國大概很有些青年的『前輩』和『導師』罷，但那不是我，我也不相信他們。我只很確切地知道一個終點，就是墳。然而這是大家都知道的，無須誰指引。問題是在從此到那的道路。那當然不只一條，我可正不知那一條好，雖然至今有時也還在尋求。在尋求中，我就怕我未熟的果實偏偏毒死了偏愛我的果實的人，而憎恨我的東西如所謂正人君子也者偏偏都嬰鏢，所以我說話常不免含糊，中止，心裏想：對於偏愛我的讀者的贈獻，或者最好倒不如是一個『無所有』。我的譯著的，印本，最初，印一次是一千，後來加五百，近時是二千至四千，每一增加，我自然是願意的，因爲能賺錢，但也伴着哀愁，怕于讀者有害，因此作文就時常更謹慎，更躊躇。有人以爲我信筆寫來，直抒胸臆，其實是不盡然的，我的顧忌並不少。

我自己早知道畢竟不是什麼戰士了，而且也不能算前驅，就有這麼多的顧忌和回憶。還記得三四年前，有一個學生來買我的書，從衣袋裏掏出錢來放在我手裏，那錢上還帶着體溫。這體溫便烙印了我的心，至今要寫文字時，還常使我怕毒害了這類的青年，遲疑不敢下筆。我毫無顧忌地說話的日子，恐怕要未必有了罷。但也偶爾想，其實到還是毫無顧忌地說話，對得起這樣的青年。但至今也還沒有決心這樣做。

今天所要說的話也不過是這些，然而比較的卻可以算得真實。此外，還有一點餘文。記得初提倡白話的時候，是得到各方面劇烈的攻擊的。後來白話漸漸通行，勢不可遏，有些人便一轉而引爲自己之功，美其名曰『新文化運動』。又有些人便主張白話不妨作通俗之用；又有些人卻道白話要做得好，仍須看古書。前一類早已二次轉舵，又反過來嘲罵『新文化』了；後二類是不得已的調和派，只希圖多留幾天僵屍，到現在還不少。我曾在雜感上掙擊過的。

新近看見一種上海出版的期刊，也說起要做好白話須讀好古文，而舉例爲證的人名中，其一卻是我。這實在使我打了一個寒噤。別人我不論，若是自己，則曾經看過許多舊

書是的確的，爲了教書，至今也還在看。因此耳濡目染，影響到所做的白話上，常不免流露
出牠的字句，體格來。但自己卻正苦于背了這些古老的鬼魂，擺脫不開，時常感到一種使
人氣悶的沈重。就是思想上，也何嘗不中些莊周、韓非的毒，時而很隨便，時而很峻急。孔孟
的書我讀得最早，最熟，然而倒似乎和我不相干。大半也因為懶惰罷，往往自己寬解，以爲
一切事物，在轉變中，是總有多少中間物的。動植之間，無脊椎和脊椎動物之間，都有中間
物；或者簡直可以說，在進化的鏈子上，一切都是中間物。當開首改革文章的時候，有幾個
不三不四的作者，是當然的，只能這樣，也需要這樣。他的任務，是在有些警覺之後，喊出一
種新聲；反因爲從舊壘中來，情形看得較爲分明，反戈一擊，易制強敵的致命。但仍應該和
光陰借逝，逐漸消亡，至多不過是橋梁中的一木一石，並非什麼前途的目標。範本。跟着起
來便該不同了，倘非天縱之聖，積習當然也不能頓然蕩除，但總得更有新氣象。以文字論，
就不必更在舊書裏討生活，卻將活人的唇舌作爲源泉，使文章更加接近語言，更加有生
氣。至于對於現在人民的語言的窮乏欠缺，如何救濟，使他豐富起來，那也是一個很大的
問題，或者也須在舊文中取得若干資料，以供使役，但這並不在我現在所要說的範圍以

內，姑且不論。

我以為我倘十分努力，大概也還能够博採口語，來改革我的文章。但因為懶而且忙，至今沒有做。我常疑心這和讀了古書很有些關係，因為我覺得古人寫在書上的可惡思想，我的心裏也常有，能否忽而奮勉，是毫無把握的。我常常詛咒我的這思想，也希望不再見于後來的青年。去年我主張青年少讀，或者簡直不讀中國書，乃是用許多苦痛換來的真話，決不是聊且快意，或什麼玩笑，憤激之辭。古人說，不讀書便成愚人，那自然也不錯的。然而世界卻正由愚人造成，聰明人決不能支持世界，尤其是中國的聰明人。現在呢，思想上且不說，便是文辭，許多青年作者又在古文，詩詞中摘些好看而難懂的字面，作為變戲法的手巾，來裝潢自己的作品了。我不知這和勸讀文說可有相關，但正在復古，也就是新文藝的試行自殺，是顯而易見的。

不幸我的古文和白話合成的雜集，又恰在此時出版了，也許又要給讀者若干毒害。只是在自己，卻還不能毅然決然將他毀滅，還想藉此暫時看看逝去的生活的餘痕。惟願偏愛我的作品的讀者也不過將這當作一種紀念，知道這小小的丘隴中，無非埋着曾經

活過的軀殼。待再經若干歲月，又當化爲煙埃，并紀念也從人間消去，而我的事也就完畢了。上午也正在看古文，記起了幾句陸士衡的弔曹孟德文，便拉來給我的這一篇作

結

既睇古以遺累，信簡禮而薄葬。

彼萎絨於何有，貽塵謗於後王。

嗟大戀之所存，故雖哲而不忘。

覽遺籍以慷慨，獻茲文而悽傷！

（一九二六年十一月十一夜魯迅。）

自序

我在年青時候也曾經做過許多夢，後來大半忘卻了，但自己也並不以為可惜。所謂回憶者，雖說可以使人歡欣，有時也不免使人寂寞，使精神的絲縷還牽着已逝的寂寞的時光，又有什麼意味呢，而我偏苦于不能全忘卻，這不能全忘的一部分，到現在便成了『吶喊』的來由。

我有四年多，曾經常常，——幾乎是每天，出入于質鋪和藥店裏，年紀可是忘卻了，總之是藥店的櫃臺正和我一樣高，質鋪的是比我高一倍，我從一倍高的櫃臺外送上衣服或首飾去，在侮蔑裏接了錢，再到一樣高的櫃臺上給我久病的父親去買藥。回家之後，又須忙別的事了，因為開方的醫生是最有名的，以此所用的藥引也奇特：冬天的蘆根，經霜

三年的甘蔗，蟋蟀要原對的，結子的平地木……多不是容易辦到的東西。然而我的父親終于日重一日的亡故了。

有誰從小康人家而墜入困頓的麼，我以為在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見世人的真面目；我要到N進K學堂去了，彷彿是想走異路，逃異地，去尋求別樣的人們。我的母親沒有法，辦了八元的川資，說是由我的自便；然而伊哭了，這正是情理中的事，因為那時讀書應試是正路，所謂學洋務，社會上便以為是一種走投無路的人，只得將靈魂賣給鬼子，要加倍的奚落而且排斥的，而況伊又看不見自己的兒子了。然而我也顧不得這些事，終于到N去進了K學堂了，在這學堂裏，我纔知道世上還有所謂格致、算學、地理、歷史、繪圖和體操。生理學並不教，但我們卻看到些木版的全體新論和化學衛生論之類了。我還記得先前的醫生的議論和方藥，和現在所知道的比較起來，便漸漸的悟得中醫不過是一種有意的或無意的騙子，同時又很起了對於被騙的病人和他的家族的同情；而且從譯出的歷史上，又知道了日本維新是大半發端于西方醫學的事實。

因為這些幼稚的知識，後來便使我的學籍列在日本一個鄉間的醫學專門學校裏

了。我的夢很美滿，預備卒業回來，救治像我父親似的被誤的病人的疾苦，戰爭時候便去當軍醫，一面又促進了國人對於維新的信仰。我已不知道教授微生物學的方法，現在又有了怎樣的進步了，總之那時是用了電影，來顯示微生物的形狀的，因此有時講義的一段落已完，而時間還沒有到，教師便映些風景或時事的畫片給學生看，以用去這多餘的光陰。其時正當日俄戰爭的時候，關於戰事的畫片自然也就比較的多了，我在這一個講堂中，便須常常隨喜我那同學們的拍手和喝采。有一回，我竟在畫片上忽然會見我久違的許多中國人了，一個綁在中間，許多站在左右，一樣是強壯的體格，而顯出麻木的神情。據解說，則綁着的是替俄國做了軍事上的偵探，正要被日軍砍下頭顱來示衆，而圍着的便是來賞鑑這示衆的盛舉的人們。

這一學年沒有完畢，我已到了東京了，因為從那一回以後，我便覺得醫學並非一件緊要事，凡是愚弱的國民，即使體格如何健全，如何茁壯，也只能做毫無意義的示衆的材料和看客，病死多少是不必以為不幸的。所以我們的第一要著，是在改變他們的精神，而善於改變精神的是，我那時以為當然要推文藝，于是想提倡文藝運動了。在東京的留

學生很有學法政理化以至警察工業的，但沒有人治文學和美術；可是在冷淡的空氣中，也幸而尋到幾個同志了，此外又邀集了必須的幾個人，商量之後，第一步當然是出雜誌，名目是取『新的生命』的意思，因為我們那時大抵帶些復古的傾向，所以只謂之新生。新生的出版之期接近了，但最先就隱去了若干擔當文字的人，接着又逃走了資本，結果只剩下不名一錢的三個人。創始時候既已背時，失敗時候當然無可告語，而其後卻連這三個人也都為各自的運命所驅策，不能在一處縱談將來的好夢了。這就是我們的並未產生的新生的結局。

我感到未嘗經驗的無聊，是自此以後的事。我當初是不知其所以然的；後來想，凡有一人的主張，得了贊和，是促其前進的，得了反對，是促其奮鬥的。獨有叫喊的生人中，而生人並無反應，既非贊同，也無反對，如置身毫無邊際的荒原，無可措手的了。這是怎樣的悲哀啊，我于是以我所感到者為寂寞。

這寂寞又一天一天的長大起來，如大毒蛇，纏住了我的靈魂了。

然而我雖然自有無端的悲哀，卻也並不憤懣，因為這經驗使我反省，看見自己了：就

是我決不是一個振臂一呼應者雲集的英雄。

只是我自己的寂寞是不可不驅除的，因為這于我太痛苦。我于是用了種種法，來麻醉自己的靈魂，使我沈入于國民中，使我回到古代去，後來也親歷或旁觀過幾樣更寂寞、更悲哀的事，都爲我所不願追懷，甘心使他們和我的腦一同消滅在泥土裏的，但我的麻醉法卻也似乎已經奏了功，再沒有青年時候的慷慨激昂的意思了。

S會館裏有三間屋，相傳是往昔曾在院子裏的槐樹上縊死過一個女人的，現在槐樹已經高不可攀了，而這屋還沒有人住；許多年，我便寓在這屋裏鈔古碑。客中少有人來，古碑中也遇不到什麼問題和主義，而我的生命卻居然暗暗的消去了，這也就是我惟一的願望。夏夜，蚊子多了，便搖着蒲扇坐在槐樹下，從密葉縫裏看那一點一點的青天，晚出的槐蠶又每每冰冷的落在頭頸上。

那時偶或來談的是一個老朋友金心異，將手提的大皮夾放在破桌上，脫下長衫，對面坐下了，因爲怕狗，似乎心房還在怦怦的跳動。

「你鈔了這些有什麼用？」有一夜，他翻着我那古碑的鈔本，做了研究的咭咭了。

「沒有什麼用。」

「那麼，你鈔他是什麼意思呢？」

「沒有什麼意思。」

「我想，你可以做點文章……」

我懂得他的意思了，他們正辦新青年，然而那時彷彿不特沒有人來贊同，並且也還沒有人來反對，我想，他們許是感到寂寞了，但是說：

「假如一間鐵屋子，是絕無窗戶而萬難破毀的，裏面有許多熟睡的人們，不久都要悶死了，然而只是從昏睡人死滅，並不感到就死的悲哀。現在你大嚷起來，驚起了較為清醒的幾個人，使這不幸的少數者來受無可挽救的臨終的苦楚，你倒以為對得起他們麼？」

「然而幾個人既然起來，你不能說決沒有毀壞這鐵屋的希望。」

是的。我雖然自有我的確信，然而說到希望，卻是不能抹殺的，因為希望是在於將來，決不能以我之必無的證明，來折服了他之所謂可有，于是我終於答應他也做文章了，這

便是最初的一篇狂人日記。從此以後，便一發而不可收，每寫些小說模樣的文章，以敷衍朋友們的囑託，積久就有了十餘篇。

在我自己，本以為現在是已經並非一個切迫而不能已于言的人了，但或者也還未能忘懷于當日自己的寂寞的悲哀罷，所以有時候仍不免吶喊幾聲，聊以慰藉那在寂寞裏奔馳的猛士，使他不憚于前驅。至于我的喊聲是勇猛或是悲哀，是可憎或是可笑，那倒是不暇顧及的；但既然是吶喊，則當然須聽將令的了，所以我往往不恤用了曲筆，在藥的墳上平空添上一個花環，在明天裏也不敍單四嫂子竟沒有做到看見兒子的夢，因為那時的主將是不主張消極的，至于自己，卻也並不願將自以為苦的寂寞，再來傳染給也如我那年青時候似的正做着好夢的青年。

這樣說來，我的小說和藝術的距離之遠，也就可想而知了，然而到今日還能蒙着小說的名，甚而至于且有成集的機會，無論如何總不能不說是一件微幸的事，但微幸雖使我_不安于心，而懸揣人間暫時還有讀者，則究竟也仍然是高興的。

所以我竟將我的短篇小說結集起來，而且付印了，又因為上面所說的緣由，便稱之

爲
{ 吶
} 喊。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日，魯迅記于北京。

狂人日記

某君昆仲。今隱其名，皆余昔日在中學校時良友；分隔多年，消息漸闕。日前偶聞其一大病，適歸故鄉，迂道往訪，則僅晤一人，言病者其弟也。勞君遠道來視，然已早愈，赴某地候補矣。因大笑，出示日記二冊，謂可見當日病狀，不妨獻諸舊友。持歸閱一過，知所患蓋『迫害狂』之類。語頗錯雜無倫次，又多荒唐之言；亦不著月日，惟墨色字體不一，知非一時所書。間亦有略具聯絡者，今撮錄一篇，以供醫家研究，記中語誤一字不易；惟人名雖皆村人，不爲世間所知，無關大體，然亦悉易去。至于書名，則本人愈後所題，不復改也。七年四月二日識。

今天晚上，很好的月光。

我不見他，已是三十多年；今天見了，精神分外爽快。纔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全是發昏；然而須十分小心。不然，那趙家的狗，何以看我兩眼呢？

我怕得有理。

二

今天全沒月光，我知道不妙。早上小心出門，趙貴翁的眼色便怪；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還有七八個人，交頭接耳的議論我。又怕我看見。一路上的人，都是如此。其中最兇的一個人，張着嘴，對我笑了一笑；我便從頭直冷到腳跟，曉得他們布置，都已妥當了。

我可不怕，仍舊走我的路。前面一夥小孩子，也在那里議論我；眼色也同趙貴翁一樣，臉色也都鐵青。我想我同小孩子有什麼難，他也這樣。忍不住大聲說：『你告訴我！』他們

可就跑了。

我想：我同趙貴翁有什麼讎，同路上的人又有什麼讎；只有廿年以前，把古久先生的陳年流水簿子，踹了一腳，古久先生很不高興。趙貴翁雖然不認識他，一定也聽到風聲，代抱不平；約定路上的人，同我作冤對。但是小孩子呢？那時候，他們還沒有出世，何以今天也睜着怪眼睛，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這真教我怕，教我納罕而且傷心。

我明白了。這是他們娘老子教的！

三

晚上總是睡不着。凡事須得研究，纔會明白。

他們——也有給知縣打枷過的，也有給紳士掌過嘴的，也有衙役佔了他妻子的，也有老子娘被債主逼死的；他們那時候的臉色，全沒有昨天這麼怕，也沒有這麼兇。

最奇怪的是昨天街上的那個女人，打他兒子，嘴裏說道：『老子呀！我要咬你幾口纔出氣！』他眼睛卻看着我。我出了一驚，遮掩不住；那青面獠牙的一夥人，便都哄笑起來。陳

老五趕上前，硬把我拖回家中了。

拖我回家。家裏的人都裝作不認識我；他們的眼色，也全同別人一樣。進了書房，便反扣上門，宛然是關了一隻雞鴨。這一件事，越教我猜不出底細。

前幾天，狼子村的佃戶來告荒，對我大哥說，他們村裏的一個大惡人，給大家打死了；幾個人便挖出他的心肝來，用油煎炒了喫，可以壯壯膽子。我插了一句嘴，佃戶和大哥便都看我幾眼。今天纔曉得他們的眼光，全同外面的那夥人一模一樣。

想起來，我從頂上直冷到腳跟。

他們會喫人，就未必不會喫我。

你看那女人『咬你幾口』的話，和一夥青面獠牙人的笑，和前天佃戶的話，明明是暗號。我看出他話中全是毒，笑中全是刀，他們的牙齒，全是白厲厲的排着，這就是喫人的家伙。

照我自己想，雖然不是惡人，自從踹了古家的簿子可就難說了。他們似乎別有心思，我全猜不出。況且他們一翻臉，便說人是惡人。我還記得大哥教我做論，無論怎樣好人，翻

他幾句，他便打上幾個圈；原諒壞人幾句，他便說：「翻天妙手，與衆不同。」我那里猜得到他們的心思，究竟怎樣；況且是要喫的時候。

凡事總須研究，纔會明白，古來時常喫人，我也還記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開歷史一查，這歷史沒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葉上都寫着「仁義道德」幾個字。我橫豎睡不着，仔細看了半夜，纔從字縫裏看出字來，滿本都寫着兩個字是「喫人！」

書上寫着這許多字，佃戶說了這許多話，卻都笑吟吟的睜着怪眼睛看我。我也是人，他們想要喫我了！

四

早上，我靜坐了一會。陳老五送進飯來，一碗菜，一碗蒸魚；這魚的眼睛，白而且硬，張着嘴，同那一夥想喫人的人一樣。喫了幾筷，滑溜溜的不知是魚是人，便把他兜肚連腸的吐出。

我說：「老五，對大哥說，我悶得慌，想到園裏走走。」老五不答應，走了，停一會，可就來

開了門。

我也不動，研究他們如何擺佈我；知道他們一定不肯放鬆。果然！我大哥引了一個老頭子，慢慢走來；他滿眼兇光，怕我看出，只是低頭向着地，從眼鏡橫邊暗暗看我。大哥說：「今天你彷彿很好。」我說：「是的。」大哥說：「今天請何先生來，給你診一診。」我說：「可以！」其實我豈不知道這老頭子是劊子手扮的！無非借了看脈這名目，揣一揣肥瘠；因這功勞，也分一片肉喫。我也不怕；雖然不喫人，膽子卻比他們還壯。伸出兩個拳頭，看他如何下手。老頭子坐着，閉了眼睛，摸了好一會，呆了好一會，便張開他鬼眼睛說：「不要亂想。靜靜的養幾天，就好了。」

不要亂想，靜靜的養！養肥了，他們是自然可以多喫；我有什麼好處，怎麼會「好了」？他們這羣人，又想喫人，又是鬼鬼祟祟，想法子遮掩，不敢直捷下手，真要令我笑死。我忍不住，便放聲大笑起來，十分快活。自己曉得這笑聲裏面，有的是義勇和正氣。老頭子和大哥，都失了色，被我這勇氣正氣鎮壓住了。

但是我有勇氣，他們便越想吃我，沾光一點這勇氣。老頭子跨出門，走不多遠，便低聲

對大哥說道：「趕緊喫罷！」大哥點點頭。原來也有你這一件大發見，雖似意外，也在意中。合夥喫我的人，便是我的哥哥！

喫人的是我哥哥！

我是喫人的人的兄弟！

我自己被人喫了，可仍然是喫人的人的兄弟！

五

這幾天是退一步想：假使那老頭子不是劊子手扮的，真是醫生，也仍然是喫人的人。他們的禮師李時珍做的「本草什麼」上，明明寫着人肉可以煎喫；他還能說自己不喫人麼？

至于我家大哥，也毫不冤枉他。他對我講書的時候，親口說過可以「易子而食」；又一回偶然議論起一個不好的人，他便說不但該殺，還當「食肉寢皮」。我那時年紀還小，心跳了好半天。前天狼子村佃戶來說喫心肝的事，他也毫不奇怪，不住的點頭。可見心思

是同從前一樣狠。既然可以「易子而食」，便什麼都易得，什麼人都喫得。我從前單聽他講道理，也糊塗過去；現在曉得他講道理的時候，不但唇邊還抹着人油，而且心裏滿裝着喫人的意思。

六

黑漆漆的，不知是日是夜。趙家的狗又叫起來了。

獅子似的凶心，兔子的怯弱，狐狸的狡猾……

七

我曉得他們的方法，直捷殺了，是不肯的，而且也不敢，怕有禍祟。所以他們大家連絡，布滿了羅網，逼我自戕。試看前幾天街上男女的樣子，和這幾天我大哥的作爲，便足可悟出八九分了。最好是解下腰帶，挂在梁上，自己緊緊勒死；他們沒有殺人的罪名，又償了心願，自然都歡天喜地的發出一種嗚嗚咽咽的笑聲。否則驚嚇憂愁死了，雖則略瘦，也還可

以首肯幾下。

他們是只會喫死肉的！——記得什麼書上說，有一種東西，叫『海乙那』的，眼光和樣子都很難看；時常喫死肉，連極大的骨頭，都細細嚼爛，嚥下肚子去，想起來也教人害怕。『海乙那』是狼的親眷，狼是狗的老家。前天趙家的狗，看我幾眼，可見他也同謀，早已接洽，老頭子眼看着地，豈能瞞得我過。

最可憐的是我的大哥，他也是人，何以毫不害怕；而且合夥喫我呢？還是歷來慣了，不以爲非呢？還是喪了良心，明知故犯呢？

我詛咒喫人的人，先從他起頭，要勸轉喫人的人，也先從他下手。

八

其實這種道理，到了現在，他們也該早已懂得……

忽然來了一個人；年紀不過二十左右，相貌是不很看得清楚，滿面笑容，對了我點頭，他的笑也不像真笑。我便問他：『喫人的事，對麼？』他仍然笑着說：『不是荒年，怎麼會喫』

人。」我立刻就曉得，他也是一夥，喜歡喫人的，便自勇氣百倍，偏要問他。

「對麼？」

「這等事問他甚麼。你真會……說笑話……今天天氣很好。」

天氣是好，月色也很亮了。可是我要問你，「對麼？」

他不以為然了。含含糊糊的答道，「不……」

「不對？他們何以竟喫？」

「沒有的事……」

「沒有的事？狼子村現喫；還有書上都寫着，通紅斬新！」

他便變了臉，鐵一般青。睜着眼說：「也許有的，這是從來如此……」

「從來如此，便對麼？」

「我不同你講這些道理；總之你不該說，你說便是你錯！」

我直跳起來，張開眼，這人便不見了。全身出了一大片汗。他的年紀，比我大哥小得遠，居然也是一夥；這一定是他娘老子先教的。還怕已經教給他兒子了；所以連小孩子，也都

惡狠狠的看我。

九

自己想喫人，又怕被別人喫了，都带着疑心極深的眼光，面面相覷……

去了這心思，放心做事走路喫飯睡覺，何等舒服。這只是一條門檻，一個關頭。他們可是父子、兄弟、夫婦、朋友、師生、仇敵和各不相識的人，都結成一夥，互相勸勉，互相牽掣，死也不肯跨過這一步。

十

大清早，去尋我大哥；他立在堂門外看天，我便走到他背後，攔住門，格外沈靜，格外和氣的對他說：

『大哥，我有話告訴你。』

『你說就是。』他趕緊回過臉來，點點頭。

「我只有幾句話，可是說不出來。大哥，大約當初野蠻的人，都喫過一點人。後來因爲心思不同，有的不喫人了，一味要好，便變了人，變了真的人。有的卻還喫——也同蟲子一樣，有的變了魚、鳥、猴子，一直變到人。有的不要好，至今還是蟲子。這喫人的人比不喫人的人，何等慚愧。怕比蟲子的慚愧，猴子還差得很遠很遠。」

「易牙蒸了他兒子，給桀紂喫，還是一直從前的事。誰曉得從盤古開闢天地以後，一直喫到易牙的兒子；從易牙的兒子，一直喫到徐錫林；從徐錫林，又一直喫到狼子村捉住的人。去年城裏殺了犯人，還有個生癆病的人，用饅頭蘸血舐。」

「他們要喫我，你一個人，原也無法可想；然而又何必去入夥。喫人的人，什麼事做不出；他們會喫我，也會喫你，一夥裏面，也會自喫。但只要轉一步，只要立刻改了，也就人人太平。雖然從來如此，我們今天也可以格外要好，說是不能！大哥，我相信你能說，前天佃戶要減租，你說過不能。」

當初，他還只是冷笑，隨後眼光便凶狠起來，一到說破他們的隱情，那就滿臉都變成青色了。大門外立着一夥人，趙貴翁和他的狗，也在裏面，都探頭探腦的挨進來。有的是看

不出面貌，似乎用布蒙着；有的是仍舊青面獠牙，抿着嘴笑。我認識他們是一夥，都是喫人的人。可是也曉得他們心思很不一樣，一種是以爲從來如此，應該喫的；一種是知道不該喫，可是仍然要喫，又怕別人說破他，所以聽了我的話，越發氣憤不過，可是抿着嘴冷笑。

這時候，大哥也忽然顯出凶相，高聲喝道：

「都出去！瘋子有什麼好看！」

這時候，我又懂得一件他們的巧妙了。他們豈但不肯改，而且早已布置；預備下一個瘋子的名目罩上我。將來喫了，不但太平無事，怕還會有人見情。佃戶說的大家喫了一個惡人，正是這方法。這是他們的老譜！

陳老五也氣憤憤的直走進來。如何按得住我的口，我偏要對這夥人說，

「你們可以改了，從真心改起！要曉得將來容不得喫人的，活在世上。」

「你們要不改，自己也會喫盡。即使生得多，也會給真的人除滅了，同獵人打完狼子

一樣！——同蟲子一樣！」

那一夥人，都被陳老五趕走了。大哥也不知那里去了。陳老五勸我回屋子裏去。屋裏

面全是黑沈沈的。橫梁和椽子都在頭上發抖；抖了一會，就大起來。堆在我身上。萬分沈重，動彈不得；他的意思是要我死。我曉得他的沈重是假的，便掙扎出來，出了一身汗。可是偏要說，

「你們立刻改了，從真心改起！你們要曉得將來是容不得喫人的人……」

十一

太陽也不出，門也不開，日日是兩頓飯。

我捏起筷子，便想起我大哥；曉得妹子死掉的緣故，也全在他。那時我妹子纔五歲，可愛可憐的樣子，還在眼前。母親哭個不住，他卻勸母親不要哭；大約因為自己喫了，哭起來不免有點過意不去。如果還能過意不去……

妹子是被大哥喫了，母親知道沒有，我可不得而知。

母親想也知道；不過哭的時候，卻並沒有說明，大約也以為應當的了。記得我四五歲時，坐在堂前乘涼，大哥說爺娘生病，做兒子的須割下一片肉來，煮熟了請他喫，纔算好人；

母親也沒有說不行。一片喫得，整個的自然也喫得。但是那天的哭法，現在想起來，實在還教人傷心，這真是奇極的事！

十二

不能想了。

四千年來時時喫人的地方，今天纔明白，我也在其中混了多年；大哥正管着家務，妹子恰恰死了，他未必不和在飯菜裏，暗暗給我們喫。

我未必無意之中，不喫了我材子的幾片肉，現在也輪到我自己……有了四千年喫人履歷的我，當初雖然不知道，現在明白，難見真的人！

十三

沒有喫過人的孩子，或者還有？

救救孩子……

（一九一八年四月。）

孔乙己

魯鎮的酒店的格局，是和別處不同的：都是當街一個曲尺形的大櫃臺，櫃裏面豫備着熱水，可以隨時溫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銅錢，買一碗酒，——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現在每碗要漲到十文，——靠櫃外站着，熱熱的喝了休息；倘肯多花一文，便可以買一碟鹽煮筍，或者茴香豆，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幾文，那就能買一樣葷菜，但這些顧客，多是短衣幫，大抵沒有這樣闊綽。只有穿長衫的，纔踱進店面隔壁的房子裏，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從十二歲起，便在鎮口的咸亨酒店裏當夥計，掌櫃說，樣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長衫主顧，就在外面做點事罷。外面的短衣主顧，雖然容易說話，但嘮嘮叨叨纏夾不清的也很

不少。他們往往要親眼看着黃酒從罈子裏舀出，看過壺子底裏有水沒有，又親看將壺子放在熱水裏，然後放心。在這嚴重監督之下，臬水也很爲難。所以過了幾天，掌櫃又說我幹不了這事。幸虧薦頭的情面大，辭退不得，便改爲專管溫酒的一種無聊職務了。

我從此便整天的站在櫃臺裏，專管我的職務。雖然沒有什麼失職，但總覺有些單調，有些無聊。掌櫃是一副凶臉孔，主顧也沒有好聲氣，教人活潑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纔可以笑幾聲，所以至今還記得。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長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臉色，皺紋間時常夾些傷痕；一部亂蓬蓬的花白的鬍子。穿的雖然是長衫，可是又髒又破，似乎十多年沒有補，也沒有洗。他對人說話，總是滿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的。因爲他姓孔，別人便從描紅紙上的「上大人孔乙己」這半懂不懂的話裏，替他取下一個綽號，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臉上又添上新傷疤了！」他不回答，對櫃裏說：「溫兩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錢。他們又故意的高聲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東西了！」孔乙己睜大眼睛說：「你怎麼這樣憑空污人清白

……」什麼清白？我前天親眼見你偷了何家的書，吊着打。」孔乙己便漲紅了臉，額上的青筋條條綻出，爭辯道：「竊書不能算偷……竊書……讀書人的事，能算偷麼？」接連便是難懂的話，什麼「君子固窮」什麼「者乎」之類，引得衆人都哄笑起來。店內外充滿了快活的空氣。

聽人家背地裏談論，孔乙己原來也讀過書，但終于沒有進學，又不曾營生；于是愈過愈窮，弄到將要討飯了。幸而寫得一筆好字，便替人家鈔鈔書，換一碗飯喫。可惜他又有一樣壞脾氣，便是好喝懶做。坐不到幾天，便連人和書籍紙張筆硯，一齊失蹤。如是幾次，叫他鈔書的人也沒有了。孔乙己沒有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竊的事。但他在我們店裏，品行卻比別人都好，就是從不拖欠；雖然間或沒有現錢，暫時記在粉板上，但不出一月，定然還清，從粉板上撿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過半碗酒，漲紅的臉色漸漸復了原，旁人便又問道：「孔乙己，你當真認識字麼？」孔乙己看着問他的人，顯出不屑置辯的神氣。他們便接着說道：「你怎的連半個秀才也撈不到呢？」孔乙己立刻顯出頹唐不安模樣，臉上籠上了一層灰色，嘴裏說些話：

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類，一些不懂了。在這時候，衆人都都哄笑起來：店內外充滿了快活的空氣。

在這些時候，我可以附和着笑，掌櫃是決不責備的。而且掌櫃見了孔乙己，也每每這樣問他，引人發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們談天，便只好向孩子說話。有一回對我說道：『你讀過書麼？』我略略點一點頭。他說：『讀過書……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樣寫的？』我想，討飯一樣的人，也配考我麼？便回過臉去，不再理會。孔乙己等了許久，很懇切的說道：『不能寫罷……我教給你，記着！這些字應該記着。將來做掌櫃的時候，寫帳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櫃的等級還很遠呢，而且我們掌櫃也從不將茴香豆上帳；又好笑，又不耐煩，嫵嫵的答他道：『誰要你教，不是草頭底下一個來回的回字麼？』孔乙己顯出極高興的樣子，將兩個指頭的長指甲敲着櫃臺，點頭說：『對呀對呀……回字有四樣寫法，你知道麼？』我愈不耐煩了，努着嘴走遠。孔乙己剛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櫃上寫字，見我毫不熱心，便又歎一口氣，顯出極惋惜的樣子。

有幾回，鄰舍孩子聽得笑聲，也趕熱鬧圍住了孔乙己。他便給他們茴香豆喫，一人一

顆。孩子喫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開五指將碟子罩住，彎腰下去說道：『不多了，我已經不多了。』直起身又看一看豆，自己搖頭說：『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於是這一羣孩子都在笑聲裏走散了。

孔乙己是這樣的使人快活，可是沒有他，別人也使這麼過。

有一天，大約是中秋前的兩三天，掌櫃正在慢慢的結帳，取下粉板，忽然說：『孔乙己長久沒有來了。還欠十九個錢呢！』我纔也覺得他的確長久沒有來了。一個喝酒的人說道：『他怎麼會來……他打折了腿了。』掌櫃說：『哦！』他總仍舊是偷。這一回是自己發昏，竟偷到了舉人家裏去了。他家的東西，偷得的麼？』『後來怎麼樣？』『怎麼樣先寫服辯，後來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腿。』『後來呢？』『後來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樣呢？』『怎樣……誰曉得？許是死了。』掌櫃也不再問，仍然慢慢的算他的帳。

中秋過後，秋風是一天涼比一天，看看將近初冬；我整天的靠着火，也須穿上棉襖了。一天的下半年，沒有一個顧客，我正合了眼坐着。忽然間聽得一個聲音，『溫一碗酒。』這聲音雖然極低，卻很耳熟。看時又全沒有人。站起來向外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櫃臺下對了

門檻坐着。他臉上黑而且瘦，已經不成樣子；穿一件破夾襖，盤着兩腿，下面墊一個蒲包，用草繩在肩上掛住；見了我，又說道：『溫一碗酒。』掌櫃也伸出頭去，一面說：『孔乙己麼？你還欠十九個錢呢！』孔乙己很頹唐的仰面答道：『這……下回還清罷。這一回是現錢，酒要好。』掌櫃仍然同平常一樣，笑着對他說：『孔乙己，你又偷了東西了！』但他這回卻不十分分辯，單說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麼會打斷腿？』孔乙己低聲說道：『跌斷，跌……』他的眼色，很像懇求掌櫃，不要再提。此時已經聚集了幾個人，便和掌櫃都笑了。我溫了酒，端出去，放在門檻上。他從破衣袋裏摸出四文大錢，放在我手裏，見他滿手是泥，原來他使用這手走來的。不一會，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說笑聲中，坐着用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後，又長久沒有看見孔乙己。到了年關，掌櫃取下粉板說：『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說：『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到中秋可是沒有說，再到年關也沒有看見他。

我到現在終于沒有見——大約孔乙己的確死了。

（一九一九年三月。）

藥

秋天的後半夜，月亮下去了，太陽還沒有出，只剩下一片烏藍的天；除了夜遊的東西，什麼都睡着。華老栓忽然坐起身，擦着火柴，點上遍身油膩的燈盞，茶館的兩間屋子裏，使瀰滿了青白的光。

「小栓的爹，你就去麼？」是一個老女人的聲音。裏邊的小屋子裏，也發出一陣咳嗽。「唔。」老栓一面聽，一面應，一面扣上衣服；伸手過去說，「你給我罷。」

華大媽在枕頭底下掏了半天，掏出一包洋錢，交給老栓，老栓接了，抖抖的裝入衣袋，又在外面按了兩下；便點上燈籠，吹熄燈盞，走向裏屋子去了。那屋子裏面，正在窸窸窣窣

的響，接着便是一通咳嗽。老栓候他平靜下去，纔低低的叫道：「小栓……你不要起來。……店麼？你娘會安排的。」

老栓聽得兒子不再說話，料他安心睡了；便出了門，走到街上。街上黑沈沈的一無所有，只有一條灰白的路，看得分明。燈光照着他的兩腳，一前一後的走。有時也遇到幾隻狗，可是一隻也沒有叫。天氣比屋子裏冷得多了；老栓倒覺爽快，彷彿一旦變了少年，得了神通，有給人生命的本領似的，跨步格外高遠。而且路也愈走愈分明，天也愈走愈亮了。

老栓正在專心走路，忽然喫了一驚，遠遠裏看見一條丁字街，明明白白橫着。他便退了幾步，尋到一家關着門的鋪子，盤進簷下，靠門立住了。好一會，身上覺得有些發冷。

「哼，老頭子。」

「倒高興……」

老栓又喫一驚，睜眼看時，幾個人從他面前過去了。一個還回頭看他，樣子不甚分明，但很像久餓的人見了食物一般，眼裏閃出一種攫取的光。老栓看看燈籠，已經熄了。按一下衣袋，硬硬的還在。仰起頭兩面一望，只見許多古怪的人，三三兩兩，鬼似的在那里徘徊；

定睛再看，卻也看不出什麼別的奇怪。

沒有多久，又見幾個兵，在那邊走動；衣服前後的一個大白圓圈，遠地裏也看得清楚，走過面前的，並且看出號衣上暗紅色的鑲邊。——一陣脚步聲響，一眨眼，已經擁過了一大簇人。那三三兩兩的人，也忽然合作一堆，潮一般向前趕；將到了丁字街口，便突然立住，簇成一個半圓。

老栓也向那邊着，卻只見一堆人的後背；頸項都伸得很長，彷彿許多鴨，被無形的手捏住了的，向上提着。靜了一會，似乎有點聲音，便又動搖起來，轟的一聲，都向後退；一直散到老栓立着的地方，幾乎將他擠倒了。

『喂！一手交錢，一手交貨！』一個渾身黑色的人，站在老栓面前，眼光正像兩把刀。刺得老栓縮小了一半。那人一隻大手，向他攏着；一隻手卻撮着一個鮮紅的饅頭，那紅的還是一點一點的往下滴。

老栓慌忙摸出洋錢，扯抖的想交給他，卻又不敢去接他的東西。那人便焦急起來，嚷道：『怕什麼？怎的不拿！』老栓還躊躇着；黑的人便搶過燈籠，一把扯下紙罩，裹了饅頭，塞

與老栓；一手抓過洋錢，捏一捏，轉身去了。嘴裏哼着說：「這老東西……。」

「這給誰治病的呀？」老栓也似乎聽得有人問他，但他並不答應；他的精神，現在只在一個包上，彷彿抱着一個十世單傳的嬰兒，別的事情都已置之度外了。他現在要將這包裏的新的生命，移植到他家裏，收穫許多幸福。太陽也出來了；在他面前，顯出一條大道，直到他家中，後面也照見了丁字有頭破匾上「古口亭口」這四個黯淡的金字。

二

老栓走到家，店面早經收拾乾淨，一排一排的茶桌，滑溜溜的發光。但是沒有客人；只有小栓坐在裏排的桌前喫飯，大粒的汗，從額上滾下，夾襖也貼住了脊心，兩塊肩胛骨高高凸出，印成一個陽文的「八」字。老栓見這樣子，不免皺一皺展開的眉心。他的女人，從竈下急急走出，睜着眼睛，嘴脣有些發抖。

「得了麼？」

「得了。」

兩個人一齊走進竈下，商量了一會；華大媽便出去了，不多時，挈着一片老荷葉回來，攤在桌上。老栓也打開燈籠罩，用荷葉重新包了那紅的饅頭。小栓也喫完飯，他的母親慌忙說：

「小栓——你坐着，不要到這裏來。」

一面整頓了竈火，老栓便把一個碧綠的包，一個紅紅白白的破燈籠，一同塞在竈裏，一陣紅黑的火燄過去時，店屋裏散滿了一種奇怪的香味。

「好香！你們喫什麼點心呀？」這是駝背五少爺到了。這人每天總在茶館裏過日，來得最早，去得最遲，此時恰恰整到臨街的壁角的桌邊，便坐下問話，然而沒有人答應他。「炒米粥麼？」仍然沒有人應。老栓匆匆走出，給他泡上茶。

「小栓進來罷！」華大媽叫小栓進了裏面的屋子，中間放好一條凳，小栓坐了。他的母親端過一碟烏黑的圓東西，輕輕說：

「喫下去罷，——病便好了。」

小栓撮起這黑東西，看了一會，似乎挈着自己的性命一般，心裏說不出的奇怪。十分

小心的拗開了，焦皮裏面竄出一道白氣，白氣散了，是兩半個白麵的饅頭。——不多工夫，已經全在肚裏了，卻全忘了什麼味；面前只剩下一張空盤。他的旁邊，一面立着他的父親，一面立着他的母親，兩人的眼光，都彷彿要在他身裏注進什麼，又要取出什麼似的；便禁不住心跳起來，按着胸膛，又是一陣咳嗽。

「睡一會罷——便好了。」

小栓依他母親的話，咳着睡了。華大媽候他喘氣平靜，纔輕輕的給他蓋上了滿幅補釘的夾被。

三

店裏坐着許多人，老栓也忙了，提着大銅壺，一趙一趙的給客人沖茶；兩個眼眶，都圍着一圈黑線。

「老栓，你有些不舒服麼？——你生病麼？」一個花白鬍子的人說。

「沒有。」

『沒有——我想笑嘻嘻的，原也不像……』花白鬍子便取消了自己的話。

『老栓只是忙。要是他的兒子……』駝背五少爺話還未完，突然闖進了一個滿臉橫肉的人，被一件玄色布衫，散着紐釦，用很寬的玄色腰帶，胡亂紮在腰間。剛進門，便對老栓嚷道：

『喫了麼好了麼？老栓，就是運氣了！你！你運氣，要不是我信息靈……』

老栓一手提了茶壺，一手恭恭敬敬的垂着；笑嘻嘻的聽。滿座的人，也都恭恭敬敬的聽。華大媽也黑着眼眶，笑嘻嘻的送出茶碗茶葉來，加上一個橄欖，老栓便去沖了水。

『這是包好！這是與衆不同的。你想，趁熱的掣來，趁熱喫下。』橫肉的人只是嚷。

『真的呢，要沒有康大叔照顧，怎麼會這樣……』華大媽也很感激的謝他。

『包好，包好！這樣的趁熱喫下。這樣的人血饅頭，什麼癆病都包好！』

華大媽聽到『癆病』這兩個字，變了一點臉色，似乎有些不高興；但又立刻堆上笑，搭趣着走開了。這康大叔卻沒有覺察，仍然提高了喉嚨，只是嚷，嚷得裏面睡着的小栓也合夥咳嗽起來。

「原來你家小栓碰到了這樣的好運氣了。這病自然一定全好；怪不得老栓整天的笑着呢。」花白鬍子一面說，一面走到康大叔面前，低聲下氣的問道，「康大叔——聽說今天結果的一個犯人，便是夏家的孩子，那是誰的孩子？究竟是什麼事？」

「誰的？不就是夏四奶奶的兒子麼？那個小傢伙！」康大叔見衆人都聳起耳朵聽他，便格外高興，橫肉塊塊飽綻，越發大聲說，「這小東西不要命，不要就是了。我可是這一回一點沒有得到好處；連剝下來的衣服，都給管牢的紅眼睛阿義拏去了。——第一要算我們栓叔運氣；第二是夏三爺賞了二十五兩雪白的銀子，獨自落腰包，一文不花。」

小栓慢慢的從小屋子走出，兩手按了胸口，不住的咳嗽；走到竈下，盛出一碗冷飯，泡上熱水，坐下便喫。華大媽跟着他走，輕輕的問道，「小栓你好些麼？——你仍舊只是肚餓……？」

「包好，包好！」康大叔瞥了小栓一眼，仍然回過臉，對衆人說，「夏三爺真是乖角兒，要是他不先告官，連他滿們抄斬。現在怎樣？銀子——這小東西也真不成東西！關在牢裏，還要勸牢頭造反。」

「阿呀，那還了得。」坐在後排的一個二十多歲的人，很現出氣憤模樣。

「你要曉得紅眼睛阿義是去盤盤底細的，他卻和他攀談了。他說：這大清的天下是我們大家的。你想：這是人話麼？紅眼睛原知道他家裏只有一個老娘，可是沒有料到他竟會那麼窮，榨不出一點油水，已經氣破肚皮了。他還要老虎頭上搔癢，便給他兩個嘴巴！」

「義哥是一手好拳棒，這兩下，一定够他受用了。」壁角的駝背忽然高興起來。

「他這賤骨頭打不怕，還要說可憐可憐哩。」

花白鬍子的人說，「打了這種東西，有什麼可憐呢？」

康大叔顯出看他不上的樣子，冷笑着說，「你沒有聽清我的話；看他神氣，是說阿義可憐哩！」

聽着的人的眼光，忽然有些板滯；話也停頓了，小栓已經喫完飯，喫得滿身流汗，頭上都冒出蒸氣來。

「阿義可憐——瘋話，簡直是發了瘋了。」花白鬍子恍然大悟似的說。

「發了瘋了。」二十多歲的人也恍然大悟的說。

店裏的坐客，便又現出活氣，談笑起來。小栓也趁着熱鬧，拚命咳嗽；康大叔走上前，拍他肩膀說——

『包好！小栓——你不要這麼咳。包好！』

『瘋了。』駝背五少爺點着頭說。

四

西關外靠着城根的地面，本是一塊官地；中間歪歪斜斜一條細路，是貪走便道的人，用鞋底造成的，但卻成了自然的界限。路的左邊，都埋着死刑和瘦斃的人，右邊是窮人的叢塚。兩面都已埋到層層疊疊，宛然闔人家裏祝壽時候的饅頭。

這一年的清明，分外寒冷；楊柳纒吐出半粒米大的新芽。天明未久，華大媽已在右邊的一坐新墳前面，排出四碟菜，一碗飯，哭了一場。化過紙，呆呆的坐在地上；彷彿等候什麼似的，但自己也說不出等候什麼。微風起來，吹動他短髮，確乎比去年白得多了。

小路上又來了一個女人，也是半白頭髮，襤褸的衣裙；提一個破舊的朱漆圓籃，外掛

一串紙錠，三步一歇的走。忽然見華大媽坐在地上看他，便有些躊躇，慘白的臉上，現出些羞愧的顏色；但終于硬着頭皮，走到左邊的一坐墳前，放下了籃子。

那墳與小栓的墳，一字兒排着，中間只隔一條小路。華大媽看他排好四碟菜，一碗飯，立着哭了一通，化過紙錠；心裏暗暗地想，「這墳裏的也是兒子了。」那老女人徘徊觀望了一回，忽然手脚有些發抖，踉踉跟跟退下幾步，瞪着眼只是發怔。

華大媽見這樣子，生怕他傷心到快要發狂了；便忍不住立起身，跨過小路，低聲對他說，「你這位老奶奶不要傷心了，——我們還是回去罷。」

那人點一點頭，眼睛仍然向上瞪着；也低聲吃吃的說道，「你看。——看這是什麼呢？」華大媽跟了他指頭看去，眼光便到了前面的墳，這墳上草根還沒有全合，露出一塊一塊的黃土，煞是難看。再往上仔細看時，卻不覺也喫一驚；——分明有一圈紅白的花，圍着那尖圓的墳頂。

他們的眼睛都已老花多年了，但望這紅白的花，卻還能明白看見。花也不很多，圓圓的排成一個圈，不很精神，倒也整齊。華大媽忙看他兒子和別人的墳，卻只有不怕冷的幾

點青白小花，零星開着；便覺得心裏忽然感到一種不足和空虛，不願意根究。那老女人又走近幾步，細看了一遍，自言自語的說，「這沒有根，不像自己開的！這地方有誰來呢？孩子不會來玩；——親戚本家早不來了。——這是怎麼一回事呢？」他想了又想，忽又流下淚來，大聲說道：——

「瑜兒，他們都冤枉了你，你還是忘不了，傷心不過，今天特意顯點靈，要我知道麼？」他四面一看，只見一隻烏鴉，站在一株沒有葉的樹上，便接着說，「我知道了。——瑜兒，可憐他們坑了你，他們將來總有報應，天都知道；你閉了眼睛就是了。——你如果真在這裏，聽到我的話，——便教這烏鴉飛上你的墳頂，給我看罷。」

微風早經停止了；枯草支支直立，有如銅絲。一絲發抖的聲音，在空氣中愈顫愈細，細到沒有，周圍便都是死一般靜。兩人站在枯草叢裏，仰面看那烏鴉；那烏鴉也在筆直的樹枝間，縮着頭，鐵鑄一般站着。

許多的工夫過去了；上墳的人漸漸增多，幾個老的小的，在土墳間出沒。

華大媽不知怎的，似乎卸下了一挑重擔，便想到要走；一面勸着說，「我們還是回去

罷。」

那老女人歎一口氣無精打采的收起飯菜；又遲疑了一刻，終於慢慢地走了。嘴裏自言自語的說，『這是怎麼一回事呢……』

他們走不上二三十步遠，忽聽得背後『啞——』的一聲大叫；兩個人都悚然的回過頭，只見那烏鴉張開兩翅，一挫身，直向着遠處的天空，箭也似的飛去了。

（一九一九年四月。）

明天

「沒有聲音——小東西怎了？」

紅鼻子老拱手裏擎了一碗黃酒，說着，向間壁努一努嘴。藍皮阿五便放下酒碗，在他脊梁上用死勁的打了一掌，含糊糊嚶道：

「你……你你又在想心思……」

原來魯鎮是僻靜地方，還有些古風：不上一更，大家便都關門睡覺。深更半夜沒有睡的只有兩家：一家是咸亨酒店，幾個酒肉朋友圍着櫃臺，喫喝得正高興；一家便是間壁的單四嫂子，他自從前年守了寡，便須專靠着自己的一雙手紡出棉紗來，養活他自己和他三歲的兒子，所以睡的也遲。

這幾天，確鑿沒有紡紗的聲音了。但夜深沒有睡的，既然只有兩家，這單四嫂子家有聲音，便自然只有老拱們聽到，沒有聲音也只有老拱們聽到。

老拱挨了打，彷彿很舒服似的，喝了一大口酒，嗚嗚的唱起小曲來。

這時候，單四嫂子正抱着他的寶兒，坐在牀沿上，紗車靜靜的立在地上。黑沈沈的燈光，照着寶兒的臉，緋紅裏帶一點青。單四嫂子心裏計算：神籤也求過了，願心也許過了，單方也喫過了，要是還不見效，怎麼好？——那只有去診何小仙了。但寶兒也許是日輕夜重，到了明天，太陽一出，熱也會退，氣喘也會平的：這實在是病人常有的事。

單四嫂子是一個粗笨女人，不明白這「但」字的可怕：許多壞事固然幸虧有了他纔變好，許多好事卻也因爲有了他都弄糟。夏天夜短，老拱們嗚嗚的唱完了不多時，東方已經發白；不一會，窗縫裏透進了銀白色的曙光。

單四嫂子等候天明，卻不像別人這樣容易，覺得非常之慢，寶兒的一呼吸，幾乎長過一年。現在居然明亮了；天的明亮，壓倒了燈光，——看見寶兒的鼻翼，已經一放一收的

扇動。

單四嫂子知道不妙，暗暗叫一聲「阿呀！」心裏計算：怎麼好？只有去診何小仙這一條路了。他雖然是粗笨女人，心裏卻有決斷，便站起身，從木櫃子裏掏出每天節省下來的十三個小銀元和一百八十銅錢，都裝在衣袋裏，鎖上門，抱着寶兒直向何家奔過去。

天氣還早，何家已經坐着四個病人了。他摸出四角銀元，買了號籤，第五個便輪到寶兒。何小仙伸開兩個指頭按脈，指甲足有四寸多長，單四嫂子暗地納罕，心裏計算：寶兒該有活命了。但總免不了着急，忍不住要問，便局局促促的說——

「先生——我家的寶兒什麼病呀？」

「他中焦塞着。」

「不妨事麼他……？」

「先去喫兩帖。」

「他喘不過氣來，鼻翅子都扇着呢。」

「這是火尅金……。」

何小仙說了半句話，便閉上眼睛；單四嫂子也不好意思再問。在何小仙對面坐着的，一個三十多歲的人，此時已經開好一張藥方，指着紙角上的幾個字說道：

『這第一味保嬰活命丸，須是買家濟世老店纔有！』

單四嫂子接過藥方，一面走，一面想。他雖是粗笨女人，卻知道何家與濟世老店與自己的家，正是一個三角點；自然是買了藥回去便宜了。于是又徑向濟世老店奔過去。店夥也翹了長指甲慢慢的看方，慢慢的包藥。單四嫂子抱了寶兒等着；寶兒忽然擎起小手來，用力拔他散亂着的一縷頭髮，這是從來沒有的舉動，單四嫂子怕得發怔。

太陽早出了。單四嫂子抱了孩子，帶着藥包，越走覺得越重；孩子又不住的掙扎，路也覺得越長。沒奈何坐在路旁一家公館的門檻上，休息了一會，衣服漸漸的冰着肌膚，纔知道自已出了一身汗；寶兒卻彷彿睡着了。他再起來慢慢地走，仍然支撐不得，耳朵邊忽然聽得人說：

『單四嫂子我替你抱勃囉！』似乎是藍皮阿五的聲音。

他擡頭看時，正是藍皮阿五，睡眼朦朧的跟着他走。

單四嫂子在這時候，雖然很希望降下一員天將，助他一臂之力，卻不願是阿五。但阿五有點俠氣，無論如何，總是偏要幫忙，所以推讓了一會，終於得了許可了。他便伸開臂膊，從單四嫂子的乳房和孩子中間，直伸下去，抱去了孩子。單四嫂子便覺乳房上發了一條熱，剎時間直熱到臉上和耳根。

他們兩人離開了二尺五寸多地，一同走着。阿五說些話，單四嫂子卻大半沒有答。走了不多時候，阿五又將孩子還給他，說是昨天與朋友約定的。喫飯時候到了，單四嫂子便接了孩子。幸而不遠便是家，早看見對門的王九媽在街邊坐着，遠遠地說話——

「單四嫂子，孩子怎了？——看過先生了麼？」

「看是看了。——王九媽，你有年紀，見的多，不如請你老法眼看一看怎樣……」

「唔……」

「怎樣……？」

「唔……」王九媽端詳了一番，把頭點了兩點，搖了兩搖。

寶兒喫下藥，已經是午後了。單四嫂子留心看他神情，似乎彷彿平穩了不少；到得下

午，忽然睜開眼叫一聲『媽』，又仍然合上眼，像是睡去了。他睡了一刻，額上鼻尖都沁出一粒一粒的汗珠，單四嫂子輕輕一摸，膠水般黏着手；慌忙去摸胸口，便禁不住嗚咽起來。寶兒的呼吸從平穩變到沒有，單四嫂子的聲音也就從嗚咽變成號咷。這時聚集了幾堆人：門內是王九媽、藍皮阿五之類，門外是咸亨的掌櫃和紅鼻子老拱之類。王九媽便發命令，燒了一串紙錢；又將兩條板橙和五件衣服作抵，替單四嫂子借了兩塊洋錢，給幫忙的人備飯。

第一個問題是棺木。單四嫂子還有一副銀耳環和一支裏金的銀簪，都交給了咸亨的掌櫃，託他作一個保，半現半賒的買一具棺木。藍皮阿五也伸出手來，很願意自告奮勇；王九媽卻不許他，只准他明天擡棺材的差使，阿五罵了一聲『老畜生』，快快的努了嘴站着。掌櫃便自去了；晚上回來，說棺木須得現做，後半夜纔成功。

掌櫃回來的時候，幫忙的人早喫過飯；因為魯鎮還有些古風，所以不上一更，便都回家睡覺了。只有阿五還靠着咸亨的櫃臺喝酒，老拱也嗚嗚的唱。

這時候，單四嫂子坐在牀沿上哭着，寶兒在牀上躺着，紡車靜靜的在地上立着。許多

工夫，單四嫂子的眼淚宣告完結了，眼睛張得很大，看看四面的情形，覺得奇怪：所有的都是不會有的事。他心裏計算：不過是夢罷了，這些事都是夢。明天醒過來，自己好好的睡在牀上，寶兒也好好的睡在自己身邊。他也醒過來，叫一聲「媽，」生龍活虎似的跳去玩了。老拱的歌聲早經寂靜，咸亨也熄了燈。單四嫂子張着眼，總不信所有的事。——雞也叫了；東方漸漸發白，窗縫裏透進了銀白色的曙光。

銀白的曙光又漸漸顯出緋紅，太陽光接着照到屋脊。單四嫂子張着眼，呆呆坐着聽得打門聲，纔喫了一嚇，跑出去開門。門外一個不認識的人，背了一件東西，後面站着王九媽。

哦，他們背了棺材來了。

下半年棺木纔合上蓋；因爲單四嫂子哭一回，看一回，總不肯死心塌地的蓋上；幸虧王九媽等得不耐煩，氣憤憤的跑上前，一把拖開他，纔七手八脚的蓋上了。

但單四嫂子待他的寶兒，實在已經盡了心，再沒有什麼缺陷。昨天燒過一串紙錢，上

午又燒了四十九卷大悲咒；收斂的時候，給他穿上頂新的衣裳，平日喜歡的玩意兒，——一個泥人，兩個小木碗，兩個玻璃瓶，——都放在枕頭旁邊。後來王九媽插着指頭仔細推敲，也終于想不出一些什麼缺陷。

這一日裏，藍皮阿五簡直整天沒有到；威亨掌櫃便替單四嫂子僱了兩名腳夫，每名二百另十個大錢，擡棺木到義塚地上安放。王九媽又幫他煮了飯，凡是動過手開過口的人都喫了飯。太陽漸漸顯出要落山的顏色；喫過飯的人也不覺都顯出要回家的顏色。——於是他們終于都回了家。

單四嫂子很覺得頭眩，歇息了一會，倒居然有點平穩了。但他接連着便覺得很異樣：遇到了平生沒有遇到過的事，不像會有的事，然而的確出現了。他越想越奇，又感到一件異樣的事——這屋子忽然太靜了。

他站起身，點上燈火，屋子越顯得靜。他昏昏的走去關上門，回來坐在牀沿上，紡車靜靜的立在地上。他定一定神，四面一看，更覺得坐立不得，屋子不但太靜，而且也太大了，東西也太空了。太大的屋子四面包圍着他，太空的東西四面壓着他，叫他喘氣不得。

他現在知道他的寶兒確乎死了；不願意見這屋子吹熄了燈，躺着。他一面哭，一面想：想那時候，自己紡着棉紗，寶兒坐在身邊喫茴香豆，瞪着一雙小黑眼睛想了一刻，便說：「媽——爹賣餛飩，我大了也賣餛飩，賣許多許多錢。」——我都給你。」那時候，真是連紡出的棉紗，也彷彿寸寸都有意思，寸寸都活着。但現在怎麼了？現在的事，單四嫂子卻實在沒有想到什麼。——我早經說過：他是粗笨女人。他能想出什麼呢？他單覺得這屋子太空，太空罷了。

但單四嫂子雖然粗笨，卻知道靈魂是不能有的事，他的寶兒也的確不能再見了。歎一口氣，自言自語的說：「寶兒，你該還在這裡，你給我夢裏見罷。」于是合上眼，想趕快睡去，會他的寶兒，苦苦的呼吸通過了靜和大和空虛，自己聽得明白。

單四嫂子終於朦朦朧朧的走入睡鄉，全屋子都很靜。這時紅鼻子老拱的小曲，也早經唱完；踏踏跟跟出了咸亨，卻又提尖了喉嚨，唱道：

「我的冤家呀——可憐你，——孤另另的……」

藍皮阿五便伸手揪住了老拱的肩頭，兩個人七歪八斜的笑着擠着走去。

單四嫂子早睡着了，老拱們也走了，咸亨也關上門了。這時的魯鎮，便完全落在寂靜裏。只有那暗夜爲想變成明天，卻仍在這寂靜裏奔波；另有幾條狗，也躲在暗地裏嗚嗚的叫。

(一九二〇年六月。)

一件小事

我從鄉下跑到京城裏，一轉眼已經六年了。其間耳聞目覩的所謂國家大事，算起來也很不少；但在我心裏，都不留甚麼痕迹，倘要我尋出這些事的影響來說，便只是增長了我的壞脾氣——老實說，便是教我一天比一天的看不起人。

但有一件小事，卻於我有意義，將我從壞脾氣裏拖開，使我至今忘記不得。

這是民國六年的冬天，大北風刮得正猛，我因為生計關係，不得不一早在路上走。路幾乎遇不見人，好容易纔僱定了一輛人力車，教他拉到S門去。不一會，北風小了，路上浮塵早已刮淨，剩下一條潔白的大道來，車夫也跑得更快。剛近S門，忽而車把上帶着一個人，慢慢地倒了。

跌倒的是一個女人，花白頭髮，衣服都很破爛。伊從馬路邊上突然向車前橫截過來。車夫已經讓開道，但伊的破棉背心沒有上釦，微風吹着，向外展開，所以終於兜着車把。幸而車夫早有點停步，否則伊定要栽一個大筋斗，跌到頭破血出了。

伊伏在地上；車夫便也立住腳。我料定這老女人並沒有傷，又沒有別人看見，便很怪他多事，要自己惹出是非，也誤了我的路。

我便對他說：『沒有什麼的。走你的罷！』

車夫毫不理會，——或者並沒有聽到，——卻放下車子，扶那老女人慢慢起來，攙着臂膊立定，問伊說：

『你怎麼啦？』

『我摔壞了。』

我想，我眼見你慢慢倒地，怎麼會摔壞呢，裝腔作勢罷了，這真可憎惡。車夫多事，也正是自討苦喫，現在你自己想法去。

車夫聽了這老女人的話，卻毫不躊躇，仍然攙着伊的臂膊，便一步一步的向前走。我

有些詫異，忙看前面，是一所巡警分駐所，大風之後，外面也不見人。這車夫扶着那老女人，便正是向那大門走去。

我這時突然感到一種異樣的感覺，覺得他滿身灰塵的後影，剎時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須仰視纔見。而且他對於我，漸漸的又幾乎變成一種威壓，甚而至於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來。

我的活力這時大約有些凝滯了，坐着沒有動，也沒有想，直到看見分駐所裏走出一個巡警，纔下了車。

巡警走近我說，「你自己僱車罷，他不能拉你了。」

我沒有思索的從外套袋裏抓出一大把銅元，交給巡警說，「請你給他……」

風全住了，路上還很靜。我走着，一面想，幾乎怕敢想到我自己。以前的事姑且擱起，這一大把銅元又是什麼意思？獎他麼？我還能裁判車夫麼？我不能回答自己。

這事到了現在，還是時時記起。我因此也時時熬了苦痛，努力的要想到我自己。幾年來的文治武力，在我早如幼小時候所讀過的「子曰詩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獨有這

一件小事，卻總是浮在我眼前，有時反更分明，教我慚愧，催我自新，並且增長我的勇氣和希望。

(一九二〇年七月。)

頭髮的故事

星期日的早晨，我揭去一張隔夜的日曆，向着新的那一張上看了又看的說：

「阿，十月十日，——今天原來正是雙十節。這裏卻一點沒有記載！」

我的一位前輩先生N，正走到我的寓裏來談閒天，一聽這話，便很高興的對我說：

「他們對！他們不記得，你怎樣他；你記得，又怎樣呢！」

這位N先生本來脾氣有點乖張，時常生些無謂的氣，說些不通世故的話。當這時候，我大抵任他自言自語，不贊一辭；他獨自發完議論，也就算了。

他說：

「我最佩服北京雙十節的情形。早晨，警察到門，吩咐道「掛旗。」「是，掛旗！」各家

大半懶洋洋的踱出一個國民來，掀起一塊斑駁陸離的洋布。這樣一直到夜——收了旗關門；幾家偶然忘卻的，便掛到第二天的上午。

「他們忘卻了紀念，紀念也忘卻了他們」

「我也是忘卻了紀念的一個人。倘使紀念起來，那第一個雙十節前後的事，便都上我的心頭，使我坐立不穩了。」

「多少故人的臉，都浮在我眼前。幾個少年辛苦奔走了十多年，暗地裏一顆彈丸要了他的性命；幾個少年一擊不中，在監牢裏身受一個多月的苦刑；幾個少年懷着遠志，忽然蹤影全無，連屍首也不知那裏去了。」

「他們都在社會的冷笑惡罵迫害傾陷裏過了一生；現在他們的墳墓也早在忘卻裏漸漸平塌下去了。」

「我不堪紀念這些事。」

「我們還是記起一點得意的事來談談罷。」

N忽然現出笑容，伸手在自己頭上一摸，高聲說：

「我最得意的是自從第一個雙十節以後，我在路上走，不再被人笑罵了。」

「老兄，你可知道頭髮是我們中國人的寶貝和冤家，古今來多少人在這上頭喫些毫無價值的苦呵！」

「我們的很古的古人，對於頭髮似乎也還看輕。據刑法看來，最要緊的自然腦袋，所以大辟是上刑；次要便是生殖器了，所以宮刑和幽閉也是一件嚇人的罰；至於髡，那是微乎其微了；然而推想起來，正不知道會有多少人們因為光着頭皮便被社會踐踏了一生。」

「我們講革命的時候，大談什麼揚州十日，嘉定屠城，其實也不過一種手段；老實說：那時中國人的反抗，何嘗因為亡國，只是因為拖辮子。」

「頑民殺盡了，遺老都壽終了，辮子早留定了，洪、楊又鬧起來了。我的祖母曾對我說，那時做百姓纔難哩，全留着頭髮的被官兵殺，還是辮子的便被長毛殺！」

「我不知道有多少中國人只因為這不痛不癢的頭髮而喫苦，受難，滅亡。」

N兩眼望着屋梁，似乎想些事，仍然說：

「誰知道頭髮的苦輪到我了。」

「我出去留學，便剪掉了辮子，這並沒有別的奧妙，只爲他太不便當罷了。不料有幾位辮子盤在頭頂上的同學們便很厭惡我，監督也大怒，說要停了我的官費，送回中國去。」

「不幾天，這位監督卻自己被人剪去辮子逃走了。去剪的人們裏面，一個便是做革命軍的鄒容，這人也因此不能再留學，回到上海來，後來死在西牢裏。你也早已忘卻了罷？」

「過了幾年，我的家景大不如前了，非謀點事做便要受餓，只得也回到中國來。我一到上海，便買定一條假辮子，那時是二元的市價，帶着回家。我的母親倒也不說什麼，然而旁人一見面，便都首先研究這辮子，待到知道是假，就一聲冷笑，將我擬爲殺頭的罪名；有一位本家，還豫備去告官，但後來因爲恐怕革命黨的造反或者要成功，這纔中止了。」

「我想，假的不如真的直截爽快，我便索性廢了假辮了，穿着西裝在街上走。」

「一路走去，一路便是笑罵的聲音，有的還跟在後面罵：『這冒失鬼！』『假洋鬼子！』我於是不穿洋服了，改了大衫，他們罵得更厲害。」

「在這日暮途窮的時候，我的手裏纔添出一支手杖來，拚命的打了幾回，他們漸漸

的不罵了。只是走到沒有打過的生地地方還是罵。

「這件事很使我悲哀，至今還時時記得哩。我在留學的時候，曾經看見日報上登載一個游歷南洋和中國的本多博士的事；這位博士是不懂中國和馬來語的人，問他，你不懂話，怎麼走路呢？他拿起手杖來說，這便是他們的話，他們都懂！我因此氣憤了好幾天，誰知道我竟不知不覺的自己也做了，而且那些人都懂了……」

「宣統初年，我在本地的中學校做監學，同事是避之惟恐不遠，官僚是防之惟恐不嚴，我終日如坐在冰窖子裏，如站在刑場旁邊，其實並非別的，只因爲缺少了一條辮子！」

「有一日，幾個學生忽然走到我的房裏來說，『先生，我們要剪辮子了。』我說，『不行！』「有辮子好呢，沒有辮子好呢？』「沒有辮子好……』「你怎麼說不行呢？』「犯不上，你們還是不剪上算，——等一等罷。』他們不說什麼，撇着嘴唇走出房去；然而終於剪掉了。」

「呵！不得了了，人言嘖嘖了；我卻只裝作不知道，一任他們光着頭皮，和許多辮子一齊上講堂。」

「然而這剪辮病傳染了；第三天，師範學堂的學生忽然也剪下了六條辮子，晚上便開除了六個學生。這六個人，留校不能，回家不得，一直挨到第一個雙十節之後，又一個多月，纔消去了犯罪的火烙印。」

「我呢？一樣，只是元年冬天到北京，還被人罵過幾次，後來罵我也被警察剪去了辮子，我就不再被人辱罵了；但我沒有到鄉間去。」

N 顯出非常得意模樣，忽而又沉下臉來：

「現在你們這些理想家，又在那裏嚷什麼女子剪髮了，又要造出許多毫無所得而痛苦的人、

「現在不是已經有剪掉頭髮的女人，因此考不進學校去，或者被學校除了名麼？」

「改革麼，武器在那里？工讀麼，工廠在那里？」

「仍然留起，嫁給人家做媳婦去；忘卻了一切還是幸福；倘使伊記着些平等自由的話，便要苦痛一生世！」

「我要借了阿爾志跋梭夫的話問你們：你們將黃金時代的出現豫約給這些人們

的子孫了，但有什麼給這些人們自己呢？

「阿，造物的皮鞭沒有到中國的脊梁上時，中國便永遠是這一樣的中國，決不肯自己改變一枝毫毛！」

「你們的嘴裏既然並無毒牙，何以偏要在額上貼起「蝮蛇」兩個大字，引乞丐來打殺……」

N愈說愈離奇了，但一見到我不很願聽的神情，便立刻閉了口，站起來取帽子。我說，「回去麼？」

他答道，「是的，天要下雨了。」

我默默的送他到門口。

他戴上帽子說：

「再見！請你恕我打攪，好在明天便不是雙十節，我們統可以忘卻了。」

（一九二〇年十月。）

風波

臨河的土場上太陽漸漸的收了他通黃的光線了。場邊靠河的烏柏樹葉，乾巴巴的纔喘過氣來，幾個花腳蚊子在下面哼着飛舞。面河的農家的煙突裏，逐漸減少了炊煙，女人孩子們都在自己門口的土場上潑些水，放下小桌子和矮凳；人知道，這已經是晚飯時候了。

老人男人坐在矮凳上，搖着大芭蕉扇閒談，孩子飛也似的跑，或者蹲在烏柏樹下賭玩石子。女人端出烏黑的蒸乾菜和松花黃的米飯，熱蓬蓬冒煙。河裏駛過文人的酒船，文豪見了，大發詩興，說，「無思無慮，這真是田家樂呵！」

但文豪的話有些不合事實，就因為他們沒有聽到九斤老太的話。這時候，九斤老太

正在大怒。拿破芭蕉扇敲着凳腳說：

「我活到七十九歲了，活够了，不願意眼見這些敗家相——還是死的好。立刻就喫飯了，還喫炒豆子，喫窮了一家子！」

伊的曾孫女兒六斤捏着一把豆，正從對面跑來，見這情形，便直奔河邊，藏在烏桕樹後，伸出雙丫角的小頭，大聲說：「這老不死的！」

九斤老太雖然高壽，耳朵卻還不很聾，但也沒有聽到孩子的話，仍舊自己說：「這真是一代不如一代！」

這村莊的習慣有點特別，女人生下孩子，多喜歡用秤稱了輕重，使用斤數當作小名。九斤老太自從慶祝了五十大壽以後，便漸漸的變了不平家，常說伊年青的時候，天氣沒有現在這般熱，豆子也沒有現在這般硬；總之現在的時世是不對了。何況六斤比伊的曾祖，少了三斤，比伊父親七斤，又少了一斤，這真是一條顛撲不破的實例。所以伊又用勁說：「這真是一代不如一代！」

伊的兒媳七斤嫂子正捧着飯籃走到桌邊，便將飯籃在桌上一摔，憤憤的說：「你老

人家又這麼說了。六斤生下來的時候，不是六斤五兩麼？你家的秤又是私秤，加重稱，十八兩秤；用了準十六，我們的六斤該有七斤多哩。我想便是太公和公公，也不見得正是九斤八斤十足，用的秤也許是十四兩……」

「一代不如一代！」

七斤嫂還沒有答話，忽然看見七斤從小巷口轉出，便移了方向，對他嚷道：「你這死屍怎麼這時候纔回來，死到那里去了！不管人家等着你開飯！」

七斤雖然住在農村，卻早有些飛黃騰達的意思。從他的祖父到他，三代不捏鋤頭柄了；他也照例的幫人撐着航船，每日一回，早晨從魯鎮進城，傍晚又回到魯鎮，因此很知道些時事；例如什麼地方，雷公劈死了蜈蚣精；什麼地方，閨女生了一個夜叉之類。他在村人裏面的確已經是一名出場人物了。但夏天喫飯不點燈，卻還守着農家習慣，所以回家太遲，是該罵的。

七斤一手捏着象牙嘴白銅斗六尺多長的湘妃竹煙管，低着頭，慢慢地走來，坐在矮凳上。六斤也趁勢溜出，坐在他身邊，叫他爹爹。七斤沒有應。

「一代不如一代！」九斤老太說。

七斤慢慢地擡起頭來，歎一口氣說，「皇帝坐了龍庭了。」

七斤嫂呆了一刻，忽而恍然大悟的道，「這可好了，這不是又要皇恩大赦了麼！」

七斤又歎一口氣說，「我沒有辮子。」

「皇帝要辮子麼？」

「皇帝要辮子。」

「你怎麼知道呢？」七斤嫂有些着急，趕忙的問。

「咸亨酒店裏的人，都說要的。」

七斤嫂這時從直覺上覺得事情似乎有些不妙了，因為咸亨酒店是消息靈通的所在。伊一轉眼瞥見七斤的光頭，便忍不住動怒，怪他恨他怨他；忽然又絕望起來，裝好一碗飯，操在七斤的面前道，「還是趕快喫你的飯罷！哭喪着臉，就會長出辮子來麼？」

太陽收盡了他最末的光線了，水面暗暗地回復過涼氣來；土場上一片碗筷聲響，人

人的脊梁上又都吐出汗粒。七斤嫂喫完三碗飯，偶然擡起頭，心坎裏便禁不住突突地發跳。伊透過烏柏葉，看見又矮又胖的趙七爺正從獨木橋上走來，而且穿着寶藍色竹布的長衫。

趙七爺是鄰村茂源酒店的主人，又是這三十里方圓以內的唯一的出色人物兼學問家；因為有學問，所以又有些遺老的臭味。他有十多本金聖歎批評的三國志，時常坐着一個字一個字的讀；他不但能說出五虎將姓名，甚而至於還知道黃忠表字漢升和馬超表字孟起。革命以後，他便將辮子盤在頂上，像道士一般；常常歎息說，倘若趙子龍在世，天下便不會亂到這地步了。七斤嫂眼睛好，早望見今天的趙七爺已經不是道士，卻變成光滑頭皮，烏黑髮頂；伊便知道這一定是皇帝坐了龍庭，而且一定須有辮子，而且七斤一定是非常危險。因為趙七爺的這件竹布長衫，輕易是不常穿的，三年以來，只穿過兩次；一次是和他嘔氣的麻子阿四病了的時候，一次是曾經砸爛他酒店的魯大爺死了的時候；現在是第三次了，這一定又是于他有變，于他的仇家有殃了。

七斤嫂記得，兩年前七斤喝醉了酒，曾經罵過趙七爺是『賤胎』，所以這時便立刻

直覺到七斤的危險，心坎裏突突地發起跳來。

趙七爺一路走來，坐着喫飯的人都站起身，拏筷子點着自己的飯碗說，「七爺，請在我們這裏用飯！」七爺也一路點頭，說道「請請，」卻一徑走到七斤家的桌旁。七斤們連忙招呼，七爺也微笑着說「請請，」一面細細的研究他們的飯菜。

「好香的乾菜，——聽到了風聲了麼？」趙七爺站在七斤的後面，七斤嫂的對面說。

「皇帝坐了龍庭了。」七斤說。

七斤嫂看着七爺的臉，竭力陪笑道，「皇帝已經坐了龍庭，幾時皇恩大赦呢？」

「皇恩大赦？——大赦是慢慢的總要大赦罷。」七爺說到這裏，聲色忽然嚴厲起來，「但是你家七斤的辮子呢，辮子？這倒是要緊的事。你們知道：長毛時候，留髮不留頭，留頭不留髮……」

七斤和他的女人沒有讀過書，不很懂得這古典的奧妙，但覺得有學問的七爺這麼說，事情自然非常重大，無可挽回，便彷彿受了死刑宣告似的，耳朵裏嗡的一聲，再也說不出一句話。

「一代不如一代——」九斤老太正在不平，趁這機會，便對趙七爺說：「現在的長毛，只是剪人家的辮子，僧不，僧道不道的。從前的長毛，這樣的麼？我活到七十九歲了，活够了。從前的長毛是——整匹的紅緞子裹頭，拖下去，拖下去，一直拖到腳跟；王爺是黃緞子，拖下去，黃緞子；紅緞子，黃緞子——我活够了，七十九歲了。」

七斤嫂起身，自言自語的說：「這怎麼好呢？這樣的一班老小，都靠他養活的人……」

趙七爺搖頭道：「那也沒法。沒有辮子，該當何罪，書上都一條一條明明白白寫着的。不管他家裏有些甚麼人。」

七斤嫂聽到書上寫着，可真是完全絕望了；自己急得沒法，便忽然又恨到七斤。伊用筷子指着他的鼻尖說：「這死屍自作自受！造反的時候，我本來說，不要撐船了，不要上城了。他偏要死進城去，滾進城去，進城便被人剪去了辮子。從前是絹光烏黑的辮子，現在弄得僧不僧道不道的。這囚徒自作自受，帶累了我們又怎麼說呢？這活死屍的囚徒……」

村人看見趙七爺到村，都趕緊喫完飯，聚在七斤家飯桌的周圍。七斤自己知道是出

場人物，被女人當大衆這樣辱罵，很不雅觀，便只得擡起頭，慢慢地說道：

「你今天說現成話，那時你……」

「你這活死屍的囚徒……」

看客中間，八一嫂是心腸最好的人，抱着伊的兩週歲的遺腹子，正在七斤嫂身邊看熱鬧；這時過意不去，連忙解勸說，「七斤嫂，算了罷。人不是神仙，誰知道未來事呢？便是七斤嫂，那時不也說，沒有辮子倒也沒有什麼醜麼？況且衙門裏的大老爺也還沒有告示……」

七斤嫂沒有聽完，兩個耳朵早通紅了；便將筷子轉過向來，指着八一嫂的鼻子，說，「阿呀，這是什麼話呵！八一嫂，我自己看來倒還是一個人，會說出這樣昏誕胡塗話麼？那時我是整整哭了三天，誰都看見；連六斤這小鬼也都哭……」六斤剛喫完一大碗飯，擎了空碗，伸手去嚷着要添。七斤嫂正沒好氣，使用筷子在伊的雙丫角中間，直扎下去，大喝道，「誰要你來多嘴！你這偷漢的小寡婦！」

撲的一聲，六斤手裏的空碗落在地上了，恰巧又碰着一塊磚角，立刻破成一個很大

的缺口。七斤直跳起來，檢起破碗，合上了檢查一回，也喝道，「入娘的！」一巴掌打倒了六斤。六斤躺着哭，九斤老太拉了伊的手，連說着「一代不如一代，」一同走了。

八一嫂也發怒，大聲說，「七斤嫂，你「恨棒打人」……」

趙七爺本來是笑着旁觀的；但自從八一嫂說了「衙門裏的大老爺沒有告示」這話以後，卻有些生氣了。這時他已經透出桌旁，接着說，「恨棒打人，」算什麼呢。大兵是就要到的。你可知道，這回保駕的是張大帥，張大帥就是燕人張翼德的後代，他一支丈八蛇矛，就有萬夫不當之勇，誰能抵擋他，」他兩手同時捏起空拳，彷彿握着無形的蛇矛模樣，向八一嫂搶進幾步道，「你能抵擋他麼！」

八一嫂正氣得抱着孩子發抖，忽然見趙七爺滿臉油汗，瞪着眼，準對伊衝過來，便十分害怕，不敢說完話，回身走了。趙七爺也跟着走去，衆人一面怪八一嫂多事，一面讓開路，幾個剪過辮子重新留起的，便趕快躲在人叢後面，怕他看見。趙七爺也不細心察訪，通過人叢，忽然轉入烏柏樹後，說道「你能抵擋他麼！」跨上獨木橋，揚長去了。

村人們呆呆站着，心裏計算，都覺得自己確乎抵不住張翼德，因此也決定七斤便要

沒有性命。七斤既然犯了皇法，想起他往常對人談論城中的新聞的時候，就不該含着長煙管顯出那般驕傲模樣，所以對於七斤的犯法，也覺得有些暢快。他們也彷彿想發些議論，卻又覺得沒有什麼議論可發。嗡嗡的一陣亂嚷，蚊子都撞過赤膊身子，闖到烏柏樹下去做市；他們也就慢慢地走散回家，關上門去睡覺。七斤嫂咕噥着，也收了傢伙和桌子矮凳回家，關上門睡覺了。

七斤將破碗拏回家裏，坐在門檻上吸烟；但非常憂愁，忘卻了吸嚙，象牙嘴六尺多長，湘妃竹煙管的白銅斗裏的火光，漸漸發黑了。他心裏但覺得事情似乎十分危急，也想想些方法，想些計畫，但總是非常模糊，貫穿不得：『辮子呢？辮子丈八蛇矛，一代不如一代！皇帝坐龍庭，破的碗須得上城去釘好。誰能抵擋他書上一條一條寫着：入娘的！』

第二日清晨，七斤依舊從魯鎮撐航船進城，傍晚回到魯鎮，又拏着六尺多長的湘妃竹煙管和一個飯碗回村。他在晚飯席上，對九斤老太說，這碗是在城內釘合的，因為缺口大，所以要十六個銅釘，三文一個，一總用了四十八文小錢。

九斤老太太不高興的說，「一代不如一代，我是活够了。三文錢一個釘；從前的釘，這樣的麼從前的釘是……我活了七十九歲了，——」

此後七斤雖然是照例日日進城，但家景總有些黯淡，村人大抵迴避着，不再來聽他從城內得來的新聞。七斤嫂也沒有好聲氣，還時常叫他「囚徒」。

過了十多日，七斤從城內回家，看見他的女人非常高興，問他說，「你在城裏可聽到些什麼？」

「沒有聽到些什麼。」

「皇帝坐了龍庭沒有呢？」

「他們沒有說。」

「咸亨酒店裏也沒有人說麼？」

「也沒人說。」

「我想皇帝一定是不坐龍庭了。我今天走過趙七爺的店前，看見他又坐着唸書了，辮子又盤在頂上了，也沒有穿長衫。」

「……」

「你想，不坐龍庭了罷？」

「我想，不坐了罷。」

現在的七斤，是七斤嫂和村人又都早給他相當的尊敬，相當的待遇了。到夏天，他們仍舊在自家門口的土場上喫飯；大家見了，都笑嘻嘻的招呼。九斤老太早已做過八十大壽，仍然不平等而且康健。六斤的雙丫角，已經變成一支大辮子了；伊雖然新近裹腳，卻還能幫同七斤嫂做事，捧着十八個銅釘的飯碗，在土場上一溜一拐的往來。

(一九二〇年十月。)

故鄉

我冒了嚴寒回到相隔二千餘里，別了二十餘年的故鄉去。

時候既然是深冬；漸近故鄉時，天氣又陰晦了，冷風吹進船艙中，嗚嗚的響，從篷隙向外一望，蒼黃的天底下，遠近橫着幾個蕭索的荒村，沒有一些活氣。我的心禁不住悲涼起來了。

阿！這不是我二十年來時時記得的故鄉？

我所記得的故鄉全不如此。我的故鄉好得多了。但要我記起他的美麗，說出他的佳處來，卻又沒有影像，沒有言辭了。彷彿也就如此。於是我自己解釋說：故鄉本也如此，——雖然沒有進步，也未必有如我所感的悲涼，這只是我自己心情的改變罷了，因為我這次

回鄉本沒有什麼好心緒。

我這次是專爲了別他而來的。我們多年聚族而居的老屋，已經公同賣給別姓了，交屋的期限，只在本年，所以必須趕在正月初一以前，永別了熟識的老屋，而且遠離了熟識的故鄉，搬家到我在謀食的異地去。

第二日清早晨我到了我家的門口了。瓦楞上許多枯草的斷莖當風抖着，正在說明這老屋難免易主的原因。幾房的本家大約已經搬走了，所以很寂靜。我到了自家的房外，我的母親早已迎着出來了，接着便飛出了八歲的姪兒宏兒。

我的母親很高興，但也藏着許多淒涼的神情，教我坐下，歇息，喝茶，且不談搬家的事。宏兒沒有見過我，遠遠的對面站着只是看。

但我們終於談到搬家的事。我說外間的寓所已經租定了，又買了幾件家具，此外須將家裏所有的木器賣去，再去增添。母親也說好，而且行李也略已齊集，木器不便搬運的，也小半賣去了，只是收不起錢來。

「你休息一兩天，去拜望親戚本家一回，我們便可以走了。」母親說。

「是的。」

「還有閩土，他每到我家來時，總問起你，很想見你一回面。我已經將你到家的大約日期通知他，他也許就要來了。」

這時候，我的腦裏忽然閃出一幅神異的圖畫來：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下面是海邊的沙地，都種着一望無際的碧綠的西瓜，其間有一個十一二歲的少年，項帶銀圈，手捏一柄鋼叉，向一匹獠儘力的刺去，那獠卻將身一扭，反從他的胯下逃走了。

這少年便是閩土。我認識他時，也不過十多歲，離現在將有三十年了；那時我的父親還在世，家景也好，我正是一個少爺。那一年，我家是一件大祭祀的值年。這祭祀，說是三十年纔能輪到一回，所以很鄭重：正月裏供祖像，供品很多，祭器很講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我家只有一個忙月（我們這里給人做工的分三種：整年給一定人家做工的叫長年；按日給人做工的叫短工；自己也種地，只在過年過節以及收租時候來給一定的人家做工的稱忙月），忙不過來，他便對父親說，可以叫他的兒子閩土來管祭器的。

我的父親允許了；我也很高興，因為我早聽到閩士這名字，而且知道他和我彷彿年紀，閩月生的，五行缺土，所以他的父親叫他閩士。他是能裝彈捉小鳥雀的。

我於是日日盼望新年，新年到，閩士也就到了。好容易到了年末，有一日，母親告訴我，閩士來了，我便飛跑的去看。他正在廚房裏，紫色的圓臉，頭戴一頂小氈帽，頸上套一個明晃晃的銀項圈，這可見他的父親十分愛他，怕他死去，所以在神佛面前許下願心，用圈子將他套住了。他見人很怕羞，只是不怕我，沒有旁人的時候，便和我說話，於是不到半日，我們便熟識了。

我們那時候不知道談些什麼，只記得閩士很高興，說是上城之後，見了許多沒有見過的東西。

第二日，我便要他捕鳥。他說：

「這不能。須大雪下了纔好。我們沙地上，下了雪，我掃出一塊空地來，用短棒支起一個大竹匾，撒下秕穀，看鳥雀來喫時，我遠遠地將縛在棒上的繩子只一拉，那鳥雀就罩在竹匾下了。什麼都有：稻雞、角雞、鶉、鵝、藍背……」

我於是又很盼望下雪。

閩士又對我說：

『現在太冷，你夏天到我們這里來。我們日裏到海邊檢貝殼去，紅的綠的都有，鬼見怕也有，觀音手也有，晚上我和爹管西瓜去，你也去。』

『管賊麼？』

『不是。走路的人口渴了摘一個瓜喫，我們這里是不算偷的。要管的是獾豬、刺蝟、獾。月亮地下，你聽，啦啦的響了，獾在咬瓜了。你便捏了胡叉，輕輕地走去……』

我那時並不知道這所謂獾的是怎麼一件東西——便是現在也沒有知道——只是無端的覺得狀如小狗而很凶猛。

『他不咬人麼？』

『有胡叉呢。走到了，看見獾了，你便刺。這畜生很伶俐，倒向你奔來，反從胯下竄了。他的皮毛是油一般的滑……』

我素不知道天下有這許多新鮮事；海邊有如許五色的貝殼；西瓜有這樣危險的經

歷，我先前單知道他在水果店裏出賣罷了。

『我們沙地裏，潮汛要來的時候，就有許多跳魚兒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兩個脚。

……』

阿閩士的心裏有無窮無盡的希奇的事，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他們不知道一些事，閩士在海邊時，他們都和我一樣只看見院子裏高牆上的四角的天空。

可惜正月過去了，閩士須回家裏去，我急得大哭，他也躲到廚房裏，哭着不肯出門，但終於被他父親帶走了。他後來還託他的父親帶給我一包貝殼和幾枝很好看的鳥毛，我也曾送他一兩次東西，但從此沒有再見面。

現在我的母親想起了他，我這兒時的記憶，忽而全都閃電似的蘇生過來，似乎看到了我的美麗的故鄉了。我應聲說：

『這好極他，——怎樣……』

『他……他景況也很不如意……』母親說着，便向房外看，『這些人又來了。說是買木器，順手也就隨便拿走的，我得去看看。』

母親站起身，出去了。門外有幾個女人的聲音，我便招宏兒走近面前，和他閒話問他：「可會寫字，可願意出門。」

「我們坐火車去麼？」

「我們坐火車去。」

「船呢？」

「先坐船……」

「哈！這模樣了鬍子這麼長了！」一種尖利的怪聲突然大叫起來。

我喫了一嚇，趕忙擡起頭，卻見一個凸額骨，薄嘴唇，五十歲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兩手搭在脾間，沒有繫鈕，張着兩腳，正像一個畫圖儀器裏細腳伶仃的圓規。

我愕然了。

「不認識了麼？我還抱你咧！」

我愈加愕然了。幸而我的母親也就進來，從旁說：

「他多年出門，統忘卻了。你該記得罷。」便向着我說：「這是斜對門的楊二嫂……」

開豆腐店的。」

哦，我記得了。我孩子時候，在斜對門的豆腐店裏確乎終日坐着一個楊二嫂，人都叫伊『豆腐西施』。但是擦着白粉，顴骨沒有這麼高，嘴唇也沒有這麼薄。而且終日坐着，我也從沒有見過這圓規式的姿勢。那時人說：因為伊，這豆腐店的買賣非常好。但這大約因為年齡的關係，我卻並未蒙着一毫感化，所以竟完全忘卻了。然而圓規很不平，顯出鄙夷的神色，彷彿嗤笑法國人不知道拿破崙，美國人不知道華盛頓似的，冷笑說：

「忘了這真是貴人眼高……」

「那有這事……我……」我惶恐着，站起來說。

「那麼，我對你說。迅哥兒，你闊了，搬動又笨重，你還要什麼這些破爛木器，讓我拿去罷。我們小戶人家，用得着。」

「我並沒有關哩。我須賣了這些，再去……」

「阿呀呀，你放了道臺了，還說不關？你現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門便是八擡的大轎，還說不關？什麼都瞞不過我。」

我知道無話可說了，便閉了口，默默的站着。

「阿呀阿呀，真是愈有錢，便愈是一毫不肯放鬆，愈是一毫不肯放鬆，便愈有錢……」
圓規一面憤憤的回轉身，一面絮絮的說，慢慢向外走，順便將我母親的一副手套塞在褲腰裏，出去了。

此後又有近處的本家和親戚來訪問我。我一面應酬，偷空便收拾些行李，這樣的過了三四天。

一日是天氣很冷的午後，我喫過午飯，坐着喝茶，覺得外面有人進來了，便回頭去看。我看時，不由的非常出驚，慌忙站起身，迎着走去。

這來的便是閩土。雖然我一見便知道是閩土，但又不是我這記憶上的閩土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圓臉，已經變作灰黃，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皺紋；眼睛也像他父親一樣，周圍都腫得通紅，這我知道，在海邊種地的人，終日吹着海風，大抵是這樣的。他頭上是一頂破氈帽，身上只一件極薄的棉衣，渾身瑟索着；手裏提着一個紙包和一枝長煙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記得的紅活圓實的手，卻又粗又笨而且開裂，像是松樹皮了。

我這時很興奮，但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只是說：

「阿閩士哥，——你來了……」

我接着便有許多話，想要連珠一般湧出：角雞、跳魚兒、貝殼、獺……但又總覺得被什麼擋着似的。單在腦裏面回旋，吐不出口外去。

他站住了，臉上現出歡喜和淒涼的神情；動着嘴唇，卻沒有作聲。他的態度終於恭敬起來了，分明的叫道：

「老爺……」

我似乎打了一個寒噤；我就知道，我們之間已經隔了一層可悲的厚障壁了，我也說不出話。

他回過頭去說：「水生，給老爺磕頭。」便拖出躲在背後的孩子來，這正是一個二十年前的閩士，只是黃瘦些，頸子上沒有銀圈罷了。「這是第五個孩子，沒有見過世面，躲躲閃閃……」

母親和宏兒下樓來了，他們大約也聽到了聲音。

「老太太信是早收到了。我實在喜歡的了不得，知道老爺回來……」閩土說。
「阿，你怎的這樣客氣起來。你們牛前不是哥弟稱呼麼？還是照舊：迅哥兒。」母親高興的說。

「阿呀，老太太真是……這成什麼規矩。那時是孩子，不懂事……」閩土說着，又叫水生上來打拱，那孩子卻害羞，緊緊的只貼在他背後。

「他就是水生？第五個都是生人，怕生也難怪的。還是宏兒和他去走走。」母親說。
宏兒聽得這話，便來招水生，水生卻鬆鬆爽爽同他一路出去了。母親叫閩土坐，他遲疑了一回，終於就了坐，將長煙管靠在桌旁，遞過紙包來，說：

「冬天沒有什麼東西了。這一點乾青豆倒是自家曬在那里的，請老爺……」
我問問他的景況。他只是搖頭。

「非常難。第六個孩子也會幫忙了，卻總是喫不夠……又不太平……什麼地方都要錢，沒有定規……收成又壞。種出東西來，挑去賣，總要捐幾回錢，折了本，不去賣，又只能爛掉……」

他只是搖頭，臉上雖然刻着許多皺紋，卻全然不動，彷彿石像一般。他大約只是覺得苦，卻又形容不出，沈默了片時，便拿起煙管來默默的吸煙了。

母親問他，知道他的家裏事務忙，明天便得回去；又沒有喫過午飯，便叫他自己到廚下炒飯喫去。

他出去了；母親和我都歎息他的景況：多子、饑荒、苛稅、兵、匪、官、紳，都苦得他像一個木偶人了。母親對我說，凡是不必搬走的東西，儘可以送他，可以聽他自己去揀擇。

下午，他揀好了幾件東西：兩條長桌，四個椅子，一副香爐和燭臺，一桿擡杆。他又要所有的草灰（我們這裏煮飯是燒稻草的，那灰，可以做沙地的肥料），待我們啓程的時候，他用船來載去。

夜間，我們又談些閒天，都是無關緊要的話：第二天早晨，他就領了水生回去了。

又過了九日，是我們啓程的日期。閩土早晨便到了，水生沒有同來，卻只帶着一個五歲的女兒管船隻。我們終日很忙碌，再沒有談天的工夫。來客也不少，有送行的，有拿東西的，有送行兼拿東西的。待到傍晚我們上船的時候，這老屋裏的所有破舊大小粗細東西，

已經一掃而空了。

我們的船向前走，兩岸的青山在黃昏中，都裝成了深黛顏色，連着退向船後梢去。

宏兒和我靠着船窗，同看外面模糊的風景，他忽然問道：

『大伯！我們甚麼時候回來？』

『回來？你怎麼還沒有走就想回來了。』

『可是，水生約我到他家玩去咧……』他睜着大的黑眼睛，癡癡的想。

我和母親也都有些惘然，於是又提起閩土來。母親說：那豆腐西施的楊二嫂，自從我家收拾行李以來，本是每日必到的，前天伊在灰堆裏，掏出十多個碗碟來，議論之後，便定說是閩土埋着的，他可以在運灰的時候，一齊搬回家裏去；楊二嫂發見了這件事，自己很以為功，便拿了那狗氣殺（這是我們這裏養雞的器具，木盤上面有着柵欄，內盛食料，雞可以伸進頸子去啄，狗卻不能，只能看着氣死，）飛也似的跑了，虧伊装着這麼高底的小脚，竟跑得這樣快。

老屋離我愈遠了；故鄉的山水也都漸漸遠離了我，但我卻並不感到怎樣的留戀。我

只覺得我四面有看不見的高牆將我隔成孤身使我非常氣悶那西瓜地上的銀項圈的小英雄的形象，我本來十分清楚，現在卻忽地模糊了，又使我非常的悲哀。

母親和宏兒都睡着了。

我躺着，聽船底潺潺的水聲，知道我在走我的路，我想：我竟與閩士隔絕到這地步了，但我們的後輩還是一氣，宏兒不是正在想念水生麼。我希望他們不再像我，又大家隔膜起來……然而我又不願意他們因為要一氣，都如我的辛苦展轉而生活，也不願意他們都如閩士的辛苦麻木而生活，也不願意都如別人的辛苦恹恹而生活。他們應該有新的生活，爲我們所未經生活過的。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來了。閩士要香爐和燭臺的時候，我還暗地裏笑他，以爲他總是崇拜偶像，什麼時候都不忘卻。現在我所謂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製的偶像麼？只是他的願望切近，我的願望茫遠罷了。

我在朦朧中，眼前展開一片海邊碧綠的沙地來，上面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我想：希望是本無所謂有，無所謂無的。這正如地上的路，其實地上本沒有路；走的

人多了，也使成了路。

(一九二一年一月。)

阿Q正傳

第一章 序

我要給阿Q做正傳，已經不止一兩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這足見我不是
一個『立言』的人，因為從來不朽之筆，須傳不朽之人，于是人以文傳，文以人傳——究
竟誰靠誰傳，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纔下筆，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
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傳的名目很繁多：列傳、自傳、內傳、外傳、
別傳、家傳、小傳……而可惜都不合。『列傳』麼，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閩人排在『正史』
裏；『自傳』麼，我又並非就是阿Q。說是『外傳』，『內傳』在那里呢？倘用『內傳』阿

「Q又決不是神仙。『別傳』呢，阿Q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本傳』——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博徒列傳』，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列傳這一部書，但文豪則可，在我輩卻不可的。其次是『家傳』，則我既不知與阿Q是否同宗，也未嘗受他子孫的拜託；或『小傳』，則阿Q又更無別的『大傳』了。總而言之，這一篇也便是『本傳』，但從我的文章着想，因為文體卑下，是『引車賣漿者流』所用的話，所以不敢僭稱，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閒話休題言歸正傳』這一句套話裏，取出『正傳』兩個字來，作為名目，即使與古人所撰書法正傳的『正傳』字面上很相混，也顧不得了。

第二，立傳的通例，開首大抵該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趙，但第二日便模糊了。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鑼聲鑼鐺的報到村裏來，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便手舞足蹈的說，這子他也很光采，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太爺一見，滿臉赭朱，喝道：

『阿Q，你這渾小子！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

阿Q不開口。

趙太爺愈着愈生氣了，搶進幾步說：『你敢胡說！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你姓趙麼？』

阿Q不開口，想往後退了；趙太爺跳過去，給了他一個嘴巴。

『你怎麼會姓趙——你那裏配姓趙！』

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鑿姓趙，只用手摸着左頰，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訓斥了一番，謝了地保二百文酒錢。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約未必姓趙，即使真姓趙，有趙太爺在這裏，也不該如此胡說的。此後便再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他活着的時候，人都叫他阿Q，死了以後，便沒有一個人再叫阿Q了，那里還會有『著之竹帛』的事。若論『著之竹帛』，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這第一個難關。我曾經仔細想：阿Q，阿桂還是阿貴呢？倘使他號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而他既沒有號——

也許有號，只是沒有人知道他，——又未嘗散過生日徵文的帖子寫作阿桂，是武斷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貴了；而他又只是一個人寫作阿貴，也沒有佐證的。其餘音 Qnei 的偏僻字樣，更加湊不上了。先前，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誰料博雅如此公，竟也茫然，但據結論說，是因為陳獨秀辦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國粹淪亡，無可查考了。我的最後的手段，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八個月之後纔有回信，說案卷裏並無與阿 Qnei 的聲音相近的人。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還是沒有查，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國流行的拼法寫他為阿 Qnei，略作阿Q。這近于盲從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尙且不知，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

第四，是阿Q的籍貫了，倘他姓趙，則據現在好稱郡望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上的注解，說是「隴西天水人也」，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他雖然多住未莊，然而也常常宿在別處，不能說是未莊人，即使說是「未莊人也」，也仍然有乖史法的。

我所聊以自慰的，是還有一個「阿」字非常正確，絕無附會假借的缺點，頗可以就正於通人。至於其餘，卻都非淺學所能穿鑿，只希望有「歷史癖與考據癖」的胡適之先生的門人們，將來或者能够尋出許多新端緒來，但是我這阿Q正傳到那時卻又怕早經消滅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第二章 優勝記略

阿Q不獨是姓名籍貫有些渺茫，連他先前的「行狀」也渺茫。因為未莊的人們之於阿Q，只要他幫忙，只拿他玩笑，從來沒有留心他的「行狀」的。而阿Q自己也不說，獨有和別人口角的時候，間或瞪着眼睛道：

「我們先前——比你闊的多啦！你算是什麼東西！」

阿Q沒有家，住在未莊的土穀祠裏；也沒有固定的職業，只給人家做短工，割麥便割麥，舂米便舂米，撐船便撐船。工作略長久時，他也或住在臨時主人的家裏，但一完就走了。

所以，人們忙碌的時候，也還記起阿Q來，然而記起的是做工，並不是『行狀』；一閒空，連阿Q都早忘卻，更不必說『行狀』了。只是有一回，有一個老頭子頌揚說：『阿Q真能做！』這時阿Q赤着膊，癩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別人也摸不着這話是真心還是譏笑，然而阿Q很喜歡。

阿Q又很自尊，所有未莊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裏，甚而至于對於兩位『文章』也有以爲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章者，將來恐怕要變秀才者也；趙太爺、錢太爺大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錢之外，就因爲都是文章的爹爹，而阿Q在精神上獨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兒子會闊得多啦！加以進了幾回城，阿Q自然更自負，然而他又很鄙薄城裏人，譬如用三尺長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莊叫『長凳』，他也叫『長凳』，城裏人卻叫『條凳』，他想：這是錯的，可笑！油煎大頭魚，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葱葉，城裏卻加上切細的葱絲，他想：這也是錯的，可笑！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的鄉下人呵，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

阿Q『先前闊』見識高，而且『真能做』，本來幾乎是一個『完人』了，但可惜他

體質上還有一些缺點，最惱人的是在他頭皮上，頗有幾處不知起于何時的癩瘡疤。這雖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Q的意思，倒也似乎以為不足貴的，因為他諱說『癩』以及一切近於『癩』的音，後來推而廣之，『光』也諱，『亮』也諱，再後來，連『燈』『燭』都諱了。一犯諱，不問有心與無心，阿Q便全疤通紅的發起怒來，估量了對手，口訥的他便罵，氣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總還是阿Q喫虧的時候多，於是他漸漸的變換了方針，大抵改為怒目而視了。

誰知道阿Q採用怒目主義之後，未莊的閒人們便愈喜歡玩笑他，一見面，他們便假作喫驚的說：

「噲，亮起來了。」

阿Q照例的發了怒，他怒目而視了。

「原來有保險燈在這裏！他們並不怕。」

阿Q沒有法，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

「你還不配……」這時候，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一種高尚的光榮的癩頭瘡，並非

平常的癩頭搶了；但上文說過，阿Q是有見識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點抵觸，便不再往底下說。

閒人還不完，只撩他，於是終而至于打。阿Q在形式上打敗了，被人揪住黃辮子，在壁下碰了四五個響頭，閒人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阿Q站了一刻，心裏想，「我總算被兒子打了，現在的世界真不像樣……」於是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

阿Q想在心裏的，後來每每說出口來，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們，幾乎全知道他。有這一種精神上的勝利法，此後每逢揪住他黃辮子的時候，人就先一着對他說：

「阿Q，這不是兒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說，人打畜生！」

阿Q兩隻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辮根，歪着頭，說道：

「打蟲豸，好不好？我是蟲豸——還不放麼？」

但雖然是蟲豸，閒人也並不放，仍舊在就近什麼地方給他碰了五六個響頭，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以為阿Q這回可遭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鐘，阿Q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覺得他是第一個能够自輕自賤的人，除了「自輕自賤」不算外，餘下的

就是「第一個」。狀元不也是「第一個」麼？「你算是什麼東西」呢？

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尅服怨敵之後，便愉快的跑到酒店裏喝幾碗酒，又和別人調笑一通，口角一通，又得了勝，愉快的回到土穀祠，放倒頭睡着了。假使有錢，他便去押牌寶，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Q即汗流滿面的夾在這中間，聲音他最響：

「青龍四百！」

「咳——開——啦！」樁家揭開盒子蓋，也是汗流滿面的唱：「天門啦——角回啦！」

人和穿堂空在那裏啦——阿Q的銅錢拿過來——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Q的錢便在這樣的歌吟之下，漸漸的輸入別個汗流滿面的人物的腰間。他終于只好擠出堆外。站在後面看，替別人着急，一直到散場，然後戀戀的回到土穀祠，第二天，腫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謂「寒翁失馬安知非福」罷，阿Q不幸而贏了一回，他倒幾乎失敗了。

這是未莊賽神的晚上。這晚上照例有一臺戲，戲臺左近，也照例有許多的賭攤。做戲

的鑼鼓，在阿Q耳朵裏彷彿在十里之外；他只聽得樁家的歌唱了。他贏而又贏。銅錢變成角洋，角洋變成大洋，大洋又成了疊。他興高采烈得非常：

『天門兩塊！』

他不知道誰和誰爲什麼打起架來了。罵聲、打聲、腳步聲，昏頭昏腦的一大陣，他纔爬起來，賭攤不見了，人們也不見了，身上有幾處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幾拳幾腳似的，幾個人詫異的對他看。他如有所失的走進土穀祠，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錢不見了。趕賽會的賭攤多不是本村人，還到那裏去尋根柢呢？

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錢！而且是他的——現在不見了！說是算被兒子拿去了罷，總還是忽忽下樂；說自己是蟲豸罷，也還是忽忽不樂；他這回纔有些感到失敗的苦痛了。

但他立刻轉敗爲勝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臉上連打了兩個嘴巴，熱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後，便心平氣和起來，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別一個自己；不久也就彷彿是自己打了別個一般，——雖然還有些熱刺刺，——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躺下了。

他睡着了。

第三章 續優勝記略

然而阿Q雖然常優勝，卻直待蒙趙太爺打他嘴巴之後，這纔出了名。

他付過地保二百文酒錢，忿忿的騎下了，後來想：『現在的世界太不成話，兒子打老子……』子是忽而想到趙太爺的威風，而現在是他的兒子了，便自己也漸漸的得意起來，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墳到酒店去。這時候，他又覺得趙太爺高人一等了。

說也奇怪，從此之後，果然大家也彷彿格外尊敬他。這在阿Q，或者以為因為他是趙太爺的父親，而其實也不然。未莊通例，倘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張三，向來本不算一件事，必須與一位名人如趙太爺者相關，這纔載上他們的口碑。一上口碑，則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託庇有了名。至于錯在阿Q，那自然是不必說。所以者何？就因為趙太爺是不會錯的。但他既然錯，為什麼大家又彷彿格外尊敬他呢？這可難解，穿鑿起來說，或者因為阿Q說是趙太爺的本家，雖然挨了打，大家也還怕有些真，總不如尊敬一些穩當。否則，也如孔廟裏的太牢一般，雖然與豬羊一樣，同是畜生，但既經聖人下箸，先儒們便不敢妄

動了。

阿Q此後倒得意了許多年。

有一年的春天，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在牆根的日光下，看見王鬍在那裏赤着膊捉蝨子，他忽然覺得身上也癢起來了。這王鬍，又癩又鬍，別人都叫他王癩鬍，阿Q卻刪去了一個癩字，然而非常渺視他。阿Q的意思，以爲癩是不足爲奇的，只有這一部絡腮鬍子，實在太新奇，令人看不上眼。他於是並排坐下去了，倘是別的閒人們，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但這王鬍旁邊，他有什麼怕呢？老實說他肯坐下去，簡直還是擡舉他。

阿Q也脫下破夾襖來，翻檢了一回，不知道因爲新洗呢還是因爲粗心，許多工夫，只捉到三四個。他看那王鬍，卻是一個又一個，兩個又三個，只放在嘴裏畢畢剝剝的響。

阿Q最初是失望，後來卻不平了：看不上眼的王鬍尚且那麼多，自己倒反這樣少，這是怎樣的大失體統的事呵！他很想尋一兩個大的，然而竟沒有，好容易纔捉到一個中的，恨恨的塞在厚嘴唇裏，狠命一咬，劈的一聲，又不及王鬍響。

他癩瘡疤塊通紅了，將衣服擗在地上，吐一口唾沫，說：

「這毛蟲！」

「癩皮狗。你罵誰？」王鬚輕蔑的擡起眼來說。

阿Q近來雖然比較的受人尊敬，自己也更高傲些，但和那些打慣的閒人們見面還膽怯，獨有這回卻非常武勇了。這樣滿臉鬚子的東西，他敢出言無狀麼？

「誰認便罵誰！」他站起來，兩手又在腰間說：

「你的骨頭癢了麼？」王鬚也站起來，披上衣服說：

阿Q以爲他要逃了，搶進去就是一拳，這拳頭還未達到身上，已經被他抓住了，只一拉，阿Q踏踏跟跟的跌進去，立刻又被王鬚扭住了辮子，要撞到牆上照例去碰頭。

「君子動口不動手！」阿Q歪着頭說：

王鬚似乎不是君子，並不理會，一連給他碰了五下，又用力的一推，至于阿Q跌出六尺多遠，這纔滿足的去了。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一件的屈辱，因爲王鬚以絡腮鬚子的缺點，向來只被他奚落，從沒有奚落他，更不必說動手了。而他現在竟動手，很意外，難道真如市

上所說，皇帝已經停了考，不要秀才和舉人了，因此趙家減了威風。因此他們也使小覷了他麼？

阿Q無可適從的站着。

遠遠的走來了一個人，他的對頭又到了。這也是阿Q最厭惡的一個，就是錢太爺的大兒子。他先前跑上城裏去進洋學堂，不知怎麼又跑到東洋去了，半年之後他回到家裏來，腿也直了，辮子也不見了，他的母親大哭了十幾場，他的老婆跳了三回井。後來，他的母親到處說：『這辮子是被壞人灌醉了酒翦去的。本來可以做大官，現在只好等留長再說了。』然而阿Q不肯信，偏稱他『假洋鬼子』，也叫作『裏通外國的人』。一見他，一定在肚子裏暗暗的呪罵。

阿Q尤其『深惡而痛絕之』的是他的一條假辮子。辮子而至于假，就是沒有了做人的資格；他的老婆不跳第四回井，也不是好女人。

這『假洋鬼子』近來了。

『禿兒驢……』阿Q歷來本只在肚子裏罵，沒有出過聲，這回因為正氣忿，因為要

報讎，便不由的輕輕的說出來了。

不料這禿兒卻拿着一枝黃漆的棍子——就是阿Q所謂哭喪棒——大踏步走了過來。阿Q在這剎那，便知道大約要打了，趕緊抽緊筋骨，聳了肩膀等候着，果然拍的一聲，似乎確鑿打在自己頭上了。

『我說他！』阿Q指着近旁的一個孩子，分辯說。
拍拍拍！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二件的屈辱。幸而拍拍的響了之後，于他倒似乎完結了一件事，反而覺得輕鬆些，而且『忘卻』這一件祖傳的寶貝也發生了效力，他慢慢的走，將到酒店門口，早已有些高興了。

但對面走來了靜修菴裏的小尼姑。阿Q便在平時，看見伊也一定要唾罵，而況在屈辱之後呢？他於是發生了回憶，又發生了敵愾了。

『我不知道我今天爲什麼這樣晦氣，原來就因爲見了你！』他想。
他迎上去，大聲的吐一口唾沫：

「咳，開！」

小尼姑全不睬，低了頭只是走。阿Q走近伊身旁，突然伸出手去摩着伊新剃的頭皮，
默笑着說：

「秃兒！快回去，和尚等着你……」

「你怎麼動手動腳……」尼姑滿臉通紅的說，一面趕快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看見自己的勳業得了賞識，便愈加興高采烈起來：

「和尚動得，我動不得？」他扭住伊的面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更得意，而且爲滿足那些賞鑒家起見，再用力的一擰，纔
放手。

他這一戰早忘卻了王鬚，也忘卻了假洋鬼子，似乎對於今天的一切「晦氣」都報
了讎；而且奇怪，又彷彿全身比拍拍的響了之後更輕鬆，飄飄然的似乎要飛去了。

「這斷子絕孫的阿Q！」遠遠地聽得小尼姑的帶哭的聲音。

「哈哈！阿Q十分得意的笑。」

「哈哈！哈哈！」酒店裏的人也九分得意的笑。

第四章 戀愛的悲劇

有人說：有些勝利者，願意敵手如虎，如鷹，他纔感得勝利的歡喜；假使如羊，如小雞，他便反覺得勝利的無聊。又有些勝利者，當克服一切之後，看見死的死了，降的降了；『臣誠惶誠恐死罪死罪，』他于是沒有了敵人，沒有了對手，沒有了朋友，只有自己在上，一個，孤另另，淒涼，寂寞，便反而感到了勝利的悲哀。然而我們的阿Q卻沒有這樣乏，他是永遠得意的：這或者也是中國精神文明冠于全球的一個證據了。

看哪，他飄飄然的似乎要飛去了！

然而這一次的勝利，卻又使他有些異樣。他飄飄然的飛了大半天，飄進土穀祠，照例應該躺下便打鼾。誰知道這一晚，他很難容易合眼，他覺得自己的大拇指和第二指有點古怪：彷彿比平常滑膩些。不知道是小尼姑的臉上有一點滑膩的東西黏在他指上，還是他的指頭在小尼姑臉上磨得滑膩了……

「斷子絕孫的阿Q！」

阿Q的耳朵裏又聽到這句話。他想：不錯，應該有一個女人，斷子絕孫便沒有人供一碗飯……應該有一個女人。夫「不孝有三無後爲大」而「若敖之鬼餒而」也是一件人生的大哀，所以他那思想，其實是樣樣合於聖經賢傳的，只可惜後來有些「不能收其放心」了。

「女人，女人……」他想：

「……和尙動得……女人，女人……女人！」他又想：

我們不能知道這晚上阿Q在什麼時候纔打鼾。但大約他從此總覺得指頭有些滑膩，所以他從此總有些飄飄然：「女……」他想：

卽此一端，我們便可以知道女人是害人的東西。

中國的男人，本來大半都可以做聖賢，可惜全被女人毀掉了。商是妲己鬧亡的；周是褒姒弄壞的；秦……雖然史無明文，我們也假定他因爲女人，大約未必十分錯；而董卓可是的確給貂蟬害死了。

阿Q本來也是正人，我們雖然不知道他曾蒙什麼明師指授過，但他對於『男女之大防』卻歷來非常嚴，也很有排斥異端——如小尼姑及假洋鬼子之類——的正氣。他的學說是：凡尼姑，一定與和尚私通，一個女人在外面走，一定想引誘野男人；一男一女在那裏講話，一定要有勾當了。爲懲治他們起見，所以他往往怒目而視，或者大聲說幾句『誅心』話，或者在冷僻處，便從後面擲一塊小石頭。

誰知道他將到『而立』之年，竟被小尼姑害得飄飄然了。這飄飄然的精神，在禮教上是不應該有的，——所以女人真可惡，假使小尼姑的臉上不滑膩，阿Q便不至于被蠱，又假使小尼姑的臉上蓋一層布，阿Q便也不至于被蠱了，——他五六年，曾在戲臺下的人叢中擰過一個女人的大腿，但因爲隔一層褲，所以此後並不飄飄然，——而小尼姑並不然，這也足見異端之可惡。

『女……』阿Q想。

他對於以爲『一定想引誘野男人』的女人，時常留心着，然而伊並不對他笑。他對子和他講話的女人，也時常留心聽，然而伊又並不提起關於什麼勾當的話來。哦，這也是

女人可惡之一節：伊們全都裝『假正經』的。

這一天，阿Q在趙太爺家裏舂了一天米，喫過晚飯便坐在廚房裏吸旱煙。倘在別家，喫過晚飯本可以回去的了，但趙府上晚飯早，雖說定例不准掌燈，一喫完便睡覺，然而偶然也有一些例外：其一是趙太爺未進秀才的時候，准其點燈讀文章；其二便是阿Q來做短工的時候，准其點燈舂米。因為這一條例外，所以阿Q在動手舂米之前，還坐在廚房裏吸旱煙。

吳媽，是趙太爺家裏唯一的女僕，洗完了碗碟，也就在長凳上坐下了，而且和阿Q談閒天：

『太太兩天沒有喫飯哩，因為老爺要買一個小的……』

『女人……吳媽……這小孤孀……』阿Q想。

『我們的少奶奶是八月裏要生孩子了……』

『女人……』阿Q想。

阿Q放下煙管，站了起來。

「我們的少奶奶……」吳媽還嘮叨說。

「我和你睏覺，我和你睏覺！」阿Q忽然搶上去，對伊跪下了。一剎時中很寂然。

「阿呀！」吳媽楞了一息，突然發抖，大叫着往外跑，且跑且嚷，似乎後來帶哭了。

阿Q對了牆壁跪着也發楞，於是兩手扶着空板凳，慢慢的站起來，彷彿覺得有些糟。他這時確也有些志忑了，慌張的將煙管插在褲帶上，就想去舂米。蓬的一聲，頭上着了很粗的一下，他急忙回轉身去，那秀才便拿了一枝大竹槓站在他面前。

「你反了……你這……」

大竹槓又向他劈下來了。阿Q兩手去抱頭，拍的正打在指節上，這可很有一些痛。他衝出廚房門，彷彿背上又着了一下似的。

「忘八蛋！」秀才在後面用了官話這樣罵。

阿Q奔入舂米場，一個人站着，還覺得指頭痛，還記得「忘八蛋」，因為這話是未莊的鄉下人從來不用，專是見過官府的闊人用的，所以格外怕，而印象也格外深。但這時，他

那「女……」的思想卻也沒有了。而且打罵之後，似乎一件事也已經收束，倒反覺得一無掛礙似的，便動手去舂米。舂了一會，他熱起來了，又歇了手脫衣服。

脫下衣服的時候，他聽得外面很熱鬧，阿Q生平本來最愛看熱鬧，便即尋聲走出去了。尋聲漸漸的尋到趙太爺的內院裏，雖然在昏黃中，卻辨得出許多人，趙府一家連兩日不喫飯的太太也在內，還有問壁的鄒七嫂，真正本家的趙白眼，趙司晨。

少奶奶正拖着吳媽走出下房來，一面說：

「你到外面來……不要躲在自己房裏想……」

「誰不知道你正經……短見是萬萬尋不得的。」鄒七嫂也從旁說：

吳媽只是哭，夾些話，卻不甚聽得分明。

阿Q想：「哼，有趣，這小孤孀不知道鬧着什麼玩意兒了。」他想打聽，走近趙司晨的身邊。這時他猛然間看見趙太爺向他奔來，而且手裏捏着一枝大竹槓。他看見這一枝大竹槓，便猛然間悟到自己曾經被打，和這一場熱鬧似乎有點相關。他翻身便走，想逃回舂米場，不圖這枝竹槓阻了他的去路，于是他又翻身便走，自然而然的走出後門，不多工夫，

已在土穀祠內了。

阿Q坐了一會，皮膚有些起粟，他覺得冷了，因為雖在春季，而夜間頗有餘寒，尚不宜於赤膊。他也記得布衫留在趙家，但倘若去取，又深怕秀才的竹槓。然而地保進來了。

「阿Q，你的媽媽的！你連趙家的用人調戲起來，簡直是造反。害得我晚上沒有覺睡，你的媽媽的……」

如是云云的教訓了一通。阿Q自然沒有話。臨末，因為在晚上，應該送地保加倍酒錢四百文，阿Q正沒有現錢，使用一頂氈帽做抵押，並且訂定了五條件：

一、明天用紅燭——要一斤重的——一對，香一封，到趙府上去賠罪。

二、趙府上請道士祓除縊鬼，費用由阿Q負擔。

三、阿Q從此不准踏進趙府的門檻。

四、吳媽此後倘有不測，惟阿Q是問。

五、阿Q不准再去索取工錢和布衫。

阿Q自然都答應了，可惜沒有錢。幸而已經春天，棉襖可以無用，便質了二千大錢，履

行條約。赤膊磕頭之後，居然還剩幾文，他也不再戴氈帽，統統喝了酒了。但趙家也並不燒香點燭，因為太太拜佛的時候可以用，留着了。那破布衫是多半做了少奶奶八月間生下來的孩子的襁尿布，那小半破爛的便都做了吳媽的鞋底。

第五章 生計問題

阿Q禮畢之後，仍舊回到土穀祠，太陽下去了，漸漸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他仔細一想，終於省悟過來其原因。蓋在自己的赤膊。他記得破夾襖還在，便披在身上，躺倒了，待張開眼睛，原來太陽又已經照在西牆上頭了。他坐起身，一面說道：「媽媽的……」

他起來之後，也仍舊在街上逛，雖然不比赤膊之有切膚之痛，卻又漸漸的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了。彷彿從這一天起，未莊的女人們忽然都怕了羞，伊們一見阿Q走來，便個個躲進門裏去。甚而至於將近五十歲的鄒七嫂，也跟着別人亂鑽，而且將十一歲的女兒都叫進去了。阿Q很以為奇，而且想：『這些東西忽然都學起小姐模樣來了。這娼婦們……』

但他更覺得世上有些古怪，卻是許多日以後的事。其一、酒店不肯賒欠了；其二、管土

穀祠的老頭子說些廢話，似乎叫他走；其三，他雖然記不清多少日，但確乎有許多日，沒有一個人來叫他做短工。酒店不賒，熬着也罷了；老頭子催他走，嚙嚙一通也就算了；只是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卻使阿Q肚子餓：這委實是一件非常『媽媽的』的事情。

阿Q忍不下去了，他只好到老主顧的家裏去探問，——但獨不許踏進趙府的門檻，——然而情形也異樣：一定走出一個男人來，現了十分煩厭的相貌，像回覆乞丐一般的搖手道：——

『沒有沒有你出去！』

阿Q愈覺得希奇了。他想，這些人家向來少不了要幫忙，不至於現在忽然都無事，這總該有些蹊蹺在裏面了。他留心打聽，纔知道他們有事都去叫小D，這小D是一個窮小子，又瘦又乏，在阿Q的眼睛裏，位置是在王翳之下的，誰料這小子竟謀了他的飯，去。所以阿Q這一氣，更與平常不同，當氣憤憤的走着的時候，忽然將手一揚，唱道：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幾天之後，他竟在錢府的照壁前遇見了小D。『籬人相見分外眼明，』阿Q便迎上

去，小D也站住了。

「畜生！阿Q怒目而視的說，嘴角上飛出唾沫來。」

「我是蟲豸，好麼……」小D說。

這謙遜反使阿Q更加憤怒起來，但他手裏沒有鋼鞭，於是只得撲上去，伸手去拔小D的辮子。小D一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一手也來拔阿Q的辮子，阿Q便也將空着的一隻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從先前的阿Q看來，小D本來是不足齒數的，但他近來挨了餓，又瘦又乏已經不下子小D，所以便成了勢均力敵的現象，四隻手拔着兩顆頭，都彎了腰，在錢家粉牆上映出一個藍色的虹形，至派半點鐘之久了。

「好了，好了！」看的人們說，大約是解勸的。

「好好！」看的人們說，不知道是解勸，是頌揚，還是煽動。

然而他們都不聽。阿Q進三步，小D便退三步，都站着；小D進三步，阿Q便退三步，又都站着。大約半點鐘，——未莊少有白鳴鐘，所以很難說，或者二十分，——他們的頭髮裏便都冒煙，額上便都流汗，阿Q的手放鬆了，在同一瞬間，小D的手也正放鬆了，同時直起，

同時退開，都擠出人叢去。

「記着罷，媽媽的……」阿Q回過頭去說。

「媽媽的，記着罷……」小D也回過頭來說。

這一場「龍虎鬪」似乎並無勝敗，也不知道看的人可滿足，都沒有發什麼議論，而阿Q卻仍然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

有一日很溫和，微風拂拂的頗有些夏意了，阿Q卻覺得寒冷起來，但這還可擔當，第一倒是肚子餓。棉被、氈帽、布衫早已沒有了，其次就賣了棉襖；現在有褲子，卻萬不可脫的；有破夾襖，又除了送人做鞋底之外，決定賣不出錢。他早想在路上拾得一注錢，但至今還沒有見；他想在自己的破屋裏忽然尋到一注錢，慌張的四顧，但屋內是空虛而且了然。於是他決計出門求食去了。

他在路上走着要「求食」，看見熟識的酒店，看見熟識的饅頭，但他都走過了，不但沒有暫停，而且並不想要。他所求的不是這類東西了；他求的是什麼東西，他自己不知道。未莊本不是大村鎮，不多時便走盡了。村外都是水田，滿眼是新秧的嫩綠，夾着幾個

圓形的活動的黑點，便是耕田的農夫。阿Q並不賞鑑這田家樂，卻只是走，因為他直覺的知道這與他的『求食』之道是很遼遠的。但他終于走到靜修菴的牆外了。

菴周圍也是水田，粉牆突出在新綠裏，後面的低土牆裏是菜園。阿Q遲疑了一會，四面一看，並沒有人。他便爬上這矮牆去，扯着何首烏藤，但泥土仍然簌簌的掉，阿Q的脚也索索的抖；終于攀着桑樹枝，跳到裏面了。裏面真是鬱鬱蔥蔥，但似乎並沒有黃酒饅頭，以及此外可喫的之類。靠西牆是竹叢，下面許多筍，只可惜都是並未煮熟的，還有油菜早經結子，芥菜已將開花，小白菜也很老了。

阿Q彷彿文童落第似的覺得很冤屈，他慢慢走近園門去，忽而非非常驚喜了，這分明是一畦老蘿蔔。他于是蹲下便拔，而門口突然伸出一個很圓的頭來，又即縮回去了，這分明是小尼姑。小尼姑之流是阿Q本來視若草芥的，但世事須『退一步想』，所以他便趕緊拔起四個蘿蔔，擰下青葉，兜在大襟裏。然而老尼姑已經出來了！

『阿彌陀佛，阿Q，你怎麼跳進園裏來偷蘿蔔……阿呀，罪過呵，阿哈，阿彌陀佛……』
『我什麼時候跳進你的園裏來偷蘿蔔？』阿Q且看日走的說。

「現在……這不是？」老尼姑指着他的衣兜。

「這是你的？你能叫得他答應你麼？……」

阿Q沒有說完話，拔步便跑；追來的是一匹很肥大的黑狗。這本來在前門的，不知怎的到後園來了。黑狗哼而且追，已經要咬着阿Q的腿，幸而從衣兜裏落下一個蘿蔔來，那狗給一嚇，略略一停，阿Q已經爬上桑樹，跨到土牆，連人和蘿蔔都滾出牆外面了。只剩下黑狗還在對着桑樹嗥，老尼姑念着佛。

阿Q怕尼姑又放出黑狗來，拾起蘿蔔便走。沿路又檢了幾塊小石頭，但黑狗卻並不再出現。阿Q於是拋了石頭，一面走一面喫，而且想道，這裏也沒有什麼東西尋，不如進城去……

待三個蘿蔔喫完時，他已經打定了進城的主意了。

第六章 從中興到末路

在未莊再看見阿Q出現的時候，是剛過了這年的中秋。人們都驚異，說是阿Q回來

了，于是又回上去想道，他先前那裏去了呢？阿Q前幾回的上城，大抵早就與高采烈的對人說，但這一次卻並不，所以也沒有一個人留心到。他或者也會告訴過管土穀祠的老頭子，然而未莊老例，只有趙太爺、錢太爺和秀才太爺上城纔算一件事。假洋鬼子尚且不足數，何況是阿Q！因此老頭子也就不替他宣傳，而未莊的社會上也就無從知道了。

但阿Q這回的回來，卻與先前大不同，確乎很值得驚異。天色將黑，他睡眼矇矓的在酒店門前出現了，他走近櫃臺，從腰間伸出手來，滿把是銀的和銅的，在櫃上一扔說：『現錢！打酒來！』穿的是新夾襖，看去腰間還掛着一個大搭連，沈鈿鈿的將褲帶墜成了很彎很彎的弧線。未莊老例，看見略有些醒目的人物，是與其慢也寧敬的，現在雖然明知道是阿Q，但因為和破夾襖的阿Q有些兩樣了，古人云：『士別三日，便當刮目相待。』所以堂倌、掌櫃、酒客、路人，便自然顯出一種疑而且敬的形態來。掌櫃既先之以點頭，又繼之以談話：

「噯，阿Q，你回來了！」

「回來了。」

「發財發財，你是——在……」

「上城去了！」

這一件新聞，第二天便傳遍了全未莊。人人都願意知道現錢和新夾襖的阿Q的中興史，所以在酒店裏，茶館裏，廟簷下，便漸漸的探聽出來了。這結果，是阿Q得了新敬畏。

據阿Q說，他是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這一節，聽的人都肅然了。這老爺本姓白，但因爲合城裏只有他一個舉人，所以不必再冠姓，說起舉人來就是他。這也不獨在未莊是如此，便是一百里方圓之內也都如此，人們幾乎多以爲他的姓名就叫舉人老爺的了。在這人的府上幫忙，那當然是可敬的。但據阿Q又說，他卻不高興再幫忙了，因爲這舉人老爺實在太『媽媽的』了。這一節，聽的人都歎息而且快意，因爲阿Q本不配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而不幫忙是可惜的。

據阿Q說，他的回來，似乎也由於不滿意城裏人，這就在他們將長凳稱爲條凳，而且煎魚用葱絲，加以最近觀察所得的缺點，是女人的走路也扭得不很好，然而也偶有大可佩服的地方，卽如未莊的鄉下人不過打三十二張的竹牌，只有假洋鬼子能够又『麻將』

城裏卻連小烏龜子都又得精熟的。什麼假洋鬼子，只要放在城裏的十幾歲的小烏龜子的手裏，也就立刻是『小鬼見閻王。』這一節，聽的人都駭然了。

『你們可看見過殺頭麼？』阿Q說，『咳，好看，殺革命黨，好好看看……』他搖搖頭，將唾沫飛在正對面的趙司晨的臉上。這一節，聽的人都凜然了。但阿Q又四面一看，忽然揚起右手，照着伸長頸子聽得出神的王鬍的後項窩上直劈下去道：

『嚓！』

王鬍驚得一跳，同時電光石火似的趕快縮了頭，而聽的人又都悚然而且欣然了。從此王鬍癩頭癩腦的許多日，並且再不敢走近阿Q的身邊；別的人也一樣。

阿Q這時在未莊人眼睛裏的地位，雖不敢說超過趙太爺，但謂之差不多，大約也就沒有什麼語病的了。

然而不多久，這阿Q的大名忽又傳遍了未莊的閨中。雖然未莊只有錢、趙兩姓是大屋，此外十之九都是淺閨，但閨中究竟是閨中，所以也算得一件神異。女人們見面時一定說，鄒七嫂在阿Q那裏買了一條藍綢裙，舊固然是舊的，但只化了九角錢，還有趙白眼的

母親——一說是趙司晨的母親，待考，——也買了一件孩子穿的大紅洋紗衫，七成新，只用三百大錢九二串，於是伊們都眼巴巴的想見阿Q，缺綢裙的想問他買綢裙，要洋紗衫的想問他買洋紗衫，不但見了不逃避，有時阿Q已經走過了，也還要追上去叫住他，問道：

「阿Q，你還有綢裙麼？沒有？紗衫也要的，有罷？」

後來這終於從淺閨傳進深閨裏去了，因為鄒七嫂得意之餘，將伊的綢裙請趙太太去賞鑑，趙太太又告訴了趙太爺而且着實恭維了一番。趙太爺便在晚飯桌上，和秀才大爺討論，以為阿Q實在有些古怪，我們門窗應該小心些；但他的東西，不知道可還有什麼可買，也許有點好東西罷。加以趙太太也正想買一件價廉物美的皮背心。於是家族決議，便託鄒七嫂即刻去尋阿Q，而且為此新闢了第三種的例外：這晚上也姑且特准點油燈。油燈乾了不少了，阿Q還不到。趙府的全眷都很焦急，打着呵欠，或恨阿Q太飄忽，或怨鄒七嫂不上緊。趙太太還怕他因為春天的條件不敢來，而趙太爺以為不足慮，因為這是「我」去叫他的。果然，到底趙太爺有見識，阿Q終於跟着鄒七嫂進來了。

「他只說沒有沒有，我說你自己當面說去，他還要說，我說……」鄒七嫂氣喘吁吁

的走着說。

「太爺！」阿Q似笑非笑的叫了一聲，在簷下站住了。

「阿Q，聽說你在外面發財。」趙太爺踱開去，眼睛打量着他的全身，一面說。「那很好，那很好的。這個……聽說你有些舊東西……可以都拿來看一看……這也並不是別的，因為我倒要……」

「我對鄒七嫂說過了。都完了。」

「完了？」趙太爺不覺失聲的說，「那裏會完得這樣快呢？」

「那是朋友的，本來不多。他們買了些……」

「總該還有一點罷。」

「現在，只剩了一張門幕了。」

「就拿門幕來看看罷。」趙太太慌忙說。

「那麼，明天拿來就是。」趙太爺卻不甚熱心了。「阿Q，你以後有什麼東西的時候，你儘先送來給我們看……」

『價錢決不會比別家出得少！』秀才說。秀才娘子忙一瞥阿Q的臉，看他感動了沒有。

『我要一件皮背心。』趙太太說。

阿Q雖然答應着，卻懶洋洋的出去了，也不知道他是否放在心上。這使趙太爺很失望，氣忿而且擔心，至于停止了打呵欠。秀才對阿Q的態度也很不平，於是說，這忘八蛋要提防，或者竟不如吩咐地保，不許他住在未莊。但趙太爺以為不然，說這也怕要結怨，況且做這路生意的大概是『老鷹不喫窩下食』，本村倒不必擔心的；只要自己夜裏警醒的就是了。秀才聽了這『庭訓』，非常之以為然，便即刻撤消了驅逐阿Q的提議，而且叮囑鄒七嫂，請伊萬不要向人提起這一段話。

但第二日，鄒七嫂便將那藍裙去染了皂，又將阿Q可疑之點傳揚出去了，可是確沒有提起秀才要驅逐他這一節。然而這已經于阿Q很不利。最先，地保尋上門了，取了他的門幕去，阿Q說是趙太太要看的，而地保也不還，並且要議定每月的孝敬錢。其次，是村人對於他的敬畏忽而變相了，雖然還不敢來放肆，卻很有遠避的神情，而這神情和先前的

防他來『噤』的時候又不同，頗混着『敬而遠之』的分子了。

只有一班閒人們卻還要尋根究底的去探阿Q的細底。阿Q也並不諱飾，傲然的說出他的經驗來。從此他們纔知道，他不過是一個小脚色，不但不能上牆，並且不能進洞，只站在門外接東西。有一夜，他剛纔接到一個包，正手再進去，不一會，只聽得裏面大嚷起來，他便趕緊跑，連夜爬出城，逃回未莊來了，從此不敢再去做。然而這故事卻于阿Q更不利，村人對於阿Q的『敬而遠之』者，本因為怕結怨，誰料他不過是一個不敢再偷的偷兒呢？這實在是『斯亦不足畏也矣。』

第七章 革命

宣統三年九月十四日——即阿Q將搭連賣給趙白眼的這一天——三更四點有一隻大烏篷船到了趙府上的河埠頭。這船從黑魃魃中蕩來，鄉下人睡得熟，都沒有知道。出去時將近黎明，卻很有幾個看見的了。據探頭探腦的調查來的結果，知道那竟是舉人老爺的船！

那船便將大不安載給了未莊，不到正午，全村的人心就很搖動。船的使命，趙家本來是很秘密的，但茶坊酒肆裏卻都說，革命黨要進城，舉人老爺到我們鄉下來逃難了。惟有鄒七嫂不以爲然，說那不過是幾口破衣箱，舉人老爺想來寄存的，卻已被趙老爺回覆轉去。其實舉人老爺和趙秀才素不相能，在理本不能有『共患難』的情誼，況且鄒七嫂又和趙家是鄰居，見聞較爲切近，所以大概該是伊對的。

然而謠言很旺盛，說舉人老爺雖然似乎沒有親到，卻有一封長信，和趙家排了『轉折親』。趙老爺肚裏一輪，覺得于他總不會有壞處，便將箱子留下了，現就塞在太太的牀底下。至于革命黨，有的說是便在這一夜進了城，個個白盔白甲；穿着崇正皇帝的素。

阿Q的耳朵裏，本來早聽到過革命黨這一句話，今年又親眼見過殺掉革命黨。但他有一種不知從那裏來的意見，以爲革命黨便是造反，造反便是與他爲難，所以一嚮是『深惡而痛絕之』的。殊不料這卻使百里聞名的舉人老爺有這樣怕，于是他未免也有些『神往』了，況且未莊的一羣烏男女的慌張的神情，也使阿Q更快意。

『革命也好罷，』阿Q想，『革這夥媽媽的的命，太可惡！太可恨！……便是我，也要投

降革命黨了。」

阿Q近來用度窘，大約略略有些不平；加以午間喫了兩盤空肚酒，愈加醉得快，一面想一面走，便又飄飄然起來。不知怎樣一來，忽而似乎革命黨便是自己，未莊人卻都是他的俘虜了，他得意之餘，禁不住大聲的嚷道：

「造反了！造反了！」

未莊人都用了驚懼的眼光對他看。這一種可憐的眼光，是阿Q從來沒有見過的，一見之下，又使他舒服得如六月裏喝了雪水。他更加高興的走而且喊道：

「好……我要什麼就要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得得，鏘鏘！

悔不該，酒醉了錯斬了鄭賢弟，

悔不該，呀呀呀……

得得，鏘鏘，得，鏘合鏘！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趙府上的兩位男人和兩個真本家，也正站在大門口論革命。阿Q沒有見，昂了頭直唱過去。

「得得……」

「老Q，」趙太爺怯怯的迎着低聲的叫。

「鏘鏘，」阿Q料不到他的名字會和「老」字聯結起來，以為是一句別的話，與己無干，只是唱。「得，鏘，鏘，鏘！」

「老Q。」

「悔不該……」

「阿Q！」秀才只得直呼其名了。

阿Q這纔站住，歪着頭問道：「什麼？」

「老Q……現在……」趙太爺卻又沒有話，「現在……發財麼？」

「發財？自然要什麼就是什麼……」

「阿……Q哥，像我們這樣窮朋友是不不要緊的……」趙白眼惴惴的說，似乎想探

革命黨的口風。

「窮朋友？你總比我有錢。」阿Q說着自去了。

大家都懨然，沒有話，趙太爺父子回家，晚上商量到點燈。趙白眼回家，便從腰間扯下搭連來，交給他女人藏在箱底裏。

阿Q飄飄然的飛了一通，回到土穀祠，酒已經醒透了。這晚上，管祠的老頭子也意外的和氣，請他喝茶；阿Q便向他要了兩個餅，喫完之後，又要了一枝點過的四兩燭和一個樹燭臺，點起來，獨自躺在自己的小屋裏。他說不出的新鮮而且高興，燭火像元夜似的閃閃的跳，他的思想也迸跳起來了——

「造反有趣……來了一陣白盔白甲的革命黨，都拿着板刀、鋼鞭、炸彈、洋礮、三尖兩刃刀、鉤鎌鎗，走過土穀祠，叫道：『阿Q！同去同去！』於是一同去……」

「這時未莊的一夥烏男女纔好笑哩，跪下叫道：『阿Q，饒命！』誰聽他！第一個該死的是小D和趙太爺，還有秀才，還有假洋鬼子……留幾條麼？王鬍本來還可留，但也不要了……」

「東西……直走進去打開箱子來；元寶、洋錢、洋紗衫……秀才娘子的一張寧式牀先搬到七穀祠，此外便擺了錢家的桌椅——或者也就用趙家的罷。自己是不動手了，叫小D來搬，要搬得快，搬得不快打嘴巴……」

「趙司晨的妹子真醜。鄒七嫂的女兒過幾年再說。假洋鬼子的老婆會和沒有辮子的男人睡覺，不是好東西！秀才的老婆是眼胞上有疤的……吳媽長久不見了，不知道在那里——可惜脚太大。」

阿Q沒有想得十分停當，已經發了鼾聲，四兩燭還只點去了小半寸，紅燄燄的光照着他張開的嘴。

「荷荷！」阿Q忽而大叫起來，擡了頭倉皇的四顧。待到看見四兩燭，卻又倒頭睡去了。

第二天他起得很遲，走出街上看時，樣樣都照舊。他也仍然肚餓，他想着，想不起什麼來；但他忽而似乎有了主意了，慢慢的跨開步，有意無意的走到靜修菴。

菴和春天時節一樣靜，白的牆壁和漆黑的門。他想了一想，前去打門，一隻狗在裏面

叫。他急急拾下幾塊斷磚，再上去較爲用力的打，打到黑門上生出許多麻點的時候，纔聽得有人來開門。

阿Q連忙捏好磚頭，擺開馬步，準備和黑狗來開戰。但巷門只開了一條縫，並無黑狗從中衝出，望進去只有一個老尼姑。

「你又來什麼事？」伊大喫一驚的說。

「革命了……你知道……」阿Q說得很含糊。

「革命革命，革過一革的……你們要革得我們怎麼樣呢？」老尼姑兩眼通紅的說。

「什麼……」阿Q詫異了。

「你不知道，他們已經來革過了！」

「誰……」阿Q更其詫異了。

「那秀才和洋鬼子！」

阿Q很出意外，不由的一錯愕，老尼姑見他失了銳氣，便飛速的關了門，阿Q再推時，牢不可開，再打時，沒有回答了。

那還是上午的事。趙秀才消息靈，一知道革命黨已在夜間進城，便將辮子盤在頂上，一早去拜訪那歷來也不相能的錢洋鬼子。這是「咸與維新」的時候了，所以他們便談得很投機，立刻成了情投意合的同志，也相約去革命。他們想而又想，纔想出靜修菴裏有一塊「皇帝萬歲萬萬歲」的龍牌，是應該趕緊革掉的，於是又立刻同到菴裏去革命。因為老尼姑來阻擋，說了三句話，他們便將伊當作滿政府，在頭上狠給了不少的棍子和栗鑿。尼姑待他們走後，定了神來檢點，龍牌固然已經碎在地上了，而且又不見了觀音娘娘座前的一個宣德鐘。

這事阿Q後來纔知道。他頗悔自己睡着，但也深怪他們不來招呼他。他又退一步想道：

「難道他們還沒有知道我已經投降了革命黨麼？」

第八章 不准革命

未莊的人心日見其安靜了。據傳來的消息，知道革命黨雖然進了城，倒還沒有什麼

大異樣。知縣大老爺還是原官，不過改稱了什麼，而且舉人老爺也做了什麼——這些名目，未莊人都說不明白——官帶兵的也還是先前的老把總。只有一件可怕的事是另有幾個不好的革命黨夾在裏面搗亂，第二天便動手剪辮子，聽說那鄰村的航船七斤使着了道兒，弄得不像人樣子了。但這卻還不算大恐怖，因為未莊人本來少上城，即使偶有想進城的，也就立刻變了計，碰不着這危險。阿Q本也想進城去尋他的老朋友，一得這消息，也只得作罷了。

但未莊也不能說是無改革。幾大之後，將辮子盤在頂上的逐漸增加起來了，早經說過，最先自然是茂才公，其次便是趙司晨和趙白眼，後來是阿Q。倘在夏天，大家將辮子盤在頭頂上或者打一個結，本不算什麼稀奇事，但現在是暮秋，所以這『秋行夏令』的情形，在盤辮家不能不說是萬分的英斷，而在未莊也不能說無關於改革了。

趙司晨腦後空蕩蕩的走來，看見的人大喚說：

「噯，革命黨來了！」

阿Q聽到了很羨慕。他雖然早知道秀才盤辮的大新聞，但總沒有想到自己可以照

樣做，現在看見趙司晨也如此，纔有了學樣的意思，定下實行的決心。他用一支竹筷將辮子盤在頭頂上，遲疑多時，這纔放膽的走去。

他在街上走，人也看他，然而不說什麼話，阿Q當初很不快，後來便很不平。他近來很容易鬧脾氣了；其實他的生活，倒也並不比造反之前反艱難，人見他也客氣，店舖也不說要現錢。而阿Q總覺得自己太失意；既然革了命，不應該只是這樣的。況且有一回看見小D，愈使他氣破肚皮了。

小D也將辮子盤在頭頂上了，而且也居然用一支竹筷。阿Q萬料不到他也敢這樣做，自己也決不准他這樣做！小D是甚麼東西呢？他很想即刻揪住他，拗斷他的竹筷，放下他的辮子，並且批他幾個嘴巴，聊且懲罰他忘了生辰八字，他敢來做革命黨的罪。但他終于饒放了，單是怒目而視的吐一口唾沫道：「呸！」

這幾日裏，進城去的只有一個假洋鬼子。趙秀才本也想靠着寄存箱子的淵源，親身去拜訪舉人老爺的，但因為有翦辮的危險，所以也就中止了。他寫了一封「黃傘格」的信，託假洋鬼子帶上城，而且託他給自己紹介紹介，去進自由黨。假洋鬼子回來時，向秀才

討還了四塊洋錢；秀才便有一塊銀桃子掛在大襟上了；未莊人都驚服，說這是柿油黨的頂子，抵得一個翰林，趙太爺因此也驟然大闊，遠過于他兒子初進秀才的時候，所以目空一切，見了阿Q，也就很有些不放在眼裏了。

阿Q正在不平，又時時刻刻感着冷落，一聽得這銀桃子的傳說，他立即悟出自己之所以冷落的原因了：要革命，單說投降，是不行的；盤上辮子，也不行的；第一着仍然要和革命黨去結識。他生平所知道的革命黨只有兩個，城裏的一個早已『噤』的殺掉了，現在只剩了一個假洋鬼子。他除卻趕緊去和假洋鬼子商量之外，再沒有別的道路了。

錢府的大門正開着，阿Q便怯怯的躡進去，他一到裏面，很喫了驚，只見假洋鬼子正站在院子的中央，一身烏黑的大約是洋衣，身上也掛着一塊銀桃子，手裏是阿Q曾經領教過的棍子，已經留到一尺多長的辮子都拆開了披在肩背上，蓬頭散髮的像一個劉海仙。對面挺直的站着趙白眼和三個閒人，正在必恭必敬的聽說話。

阿Q輕輕的走進了，站在趙白眼的背後，心裏想招呼，卻不知道怎樣說纔好；叫他假洋鬼子固然是不行的了，洋人也不妥，革命黨也不妥，或者就應該叫洋先生了罷。

洋先生卻沒有見他，因為白着眼睛講得正起勁。

「我是性急的，所以我們見面，我總是說：洪哥！我們動手罷！他卻總說道：『不——這是洋話，你們不懂的。否則早已成功了，然而這正是他做事小心的地方。他再三再四的請我上湖北，我還沒有肯。誰願意在這小縣城裏做事情……』」

「唔……這個……」阿Q候他略停，終于用十二分的勇氣開口了，但不知道因為什麼，又並不叫他洋先生。

聽着說話的四個人都喫驚的回顧他。洋先生也纔看見。

「什麼？」

「我……」

「出去！」

「我要投……」

「滾出去！」洋先生揚起哭喪棒來了。

趙白眼和閒人便都吆喝道：「先生叫你滾出去，你還不聽麼！」

阿Q將手向頭上一遮，不自覺的逃出門外；洋先生倒也沒有追。他快跑了六十多步，這纔慢慢的走，于是心裏便湧起了憂愁：洋先生不准他革命，他再沒有別的路；從此決不能望有白盔白甲的人來叫他，他所有的抱負、志向、希望、前程，全被一筆勾銷了。至于聞人們傳揚開去，給小D、王鬍等輩笑話，倒是還在其次的事。

他似乎從來沒有經驗過這樣的無聊。他對於自己的盤辮子，彷彿也覺得無意味，要侮蔑；爲報讎起見，很想立刻放下辮子來，但也沒有竟放。他遊到夜間，賒了兩碗酒，喝下肚去，漸漸的高興起來了，思想裏纔又出現白盔白甲的碎片。

有一天，他照例的混到夜深，待酒店要關門，纔踱回土穀祠去。

拍吧！~~~~~！

他忽而聽得一種異樣的聲音，又不是爆竹。阿Q本來是愛看熱鬧，愛管閒事的，便在暗中直尋過去。似乎前面有些脚步聲；他正聽，猛然間一個人從對面逃來了。阿Q一看見，便趕緊翻身跟着逃。那人轉彎，阿Q也轉彎，既轉彎，那人站住了，阿Q也站住。他看後面並無什麼，看那人便是小D。

「什麼？」阿Q不平起來了。

「趙……趙家遭搶了！」小D氣喘吁吁的說。

阿Q的心怦怦的跳了。小D說了便走；阿Q卻跳而又停的兩三回，但他究竟是做過「這路生意」的人，格外膽大，於是躡出路角，仔細的聽，似乎有些嚷嚷，又仔細的看，似乎許多白盔白甲的人，絡繹的將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但是不分明，他還想上前，兩隻腳卻沒有動。

這一夜沒有月，未莊在黑暗裏很寂靜，寂靜到像羲皇時候一般太平。阿Q站着看到自己發煩，也似乎還是先前一樣，在那裏來來往往的搬，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擡得他自己有些不信他的眼睛了。但他決計不再上前，卻回到自己的祠裏去了。

土穀祠裏更漆黑；他關好大門，摸進自己的屋子裏。他躺了好一會，這纔定了神，而且發出關於自己的思想來：白盔白甲的人明明到了，並不來打招呼，搬了許多好東西，又沒有自己的份，——這全是假洋鬼子可惡，不准我造反，否則，這次何至于沒有我的份呢？阿

Q越想想氣終于禁不住滿心痛恨起來，毒毒的點一點頭：『不准我造反，只准你造反？媽的假洋鬼子，——好，你造反！造反是殺頭的罪名呵，我總要告一狀，看你抓進縣裏去殺頭，——滿門抄斬，——嚓！嚓！』

第九章 大團圓

趙家遭搶之後，未莊人大抵很快意而且恐慌，阿Q也很快意而且恐慌。但四天之後，阿Q在半夜裏忽被抓進縣城裏去了。那時恰是暗夜，一隊兵，一隊團丁，一隊警察，五個偵探，悄悄地到了未莊，乘昏暗圍住土穀祠，正對門架好機關鎗。然而阿Q不衝出。許多時沒有動靜，把總焦急起來了，懸了二十千的賞，纔有兩個團丁冒了險，踰垣進去，裏應外合，一擁而入，將阿Q抓出來；直待擡出祠外面的機關鎗左近，他纔有些清醒了。

到進城，已經是正午，阿Q見自己被擡進一所破衙門，轉了五六個彎，便推在一間小屋裏。他剛剛一踮跟，那用整株的木料做成的柵欄門便跟着他的脚跟闖上了，其餘的三面都是牆壁，仔細看時，屋角上還有兩個人。

阿Q雖然有些忐忑，卻並不很苦悶，因為他那土穀祠裏的臥室，也並沒有比這間屋子更高明。那兩個也彷彿是鄉下人，漸漸和他兜搭起來了，一個說是舉人老爺要追他祖父欠下來的陳租，一個不知道爲了什麼事。他們問阿Q，阿Q爽利的答道：「因爲我想造反。」

他下半天使又被抓出柵欄門去了，到得大堂，上面坐着一個滿面刺得精光的老頭子。阿Q疑心他是和尚，但看見下面站着一排兵，案旁又站着十幾個長衫人物，也有滿頭剃得精光像這老頭子的，也有將一尺來長的頭髮披在背後像那假洋鬼子的，都是一臉橫肉，怒目而視的看他；他便知道這人一定有些來歷，膝關節立刻自然而然的寬鬆，便跪了下去。

「站着說！不要跪！」長衫人物都吆喝說。

阿Q雖然似乎懂得，但總覺得站不住，身不由己的蹲了下去，而且終于趁勢改爲跪下了。

「奴隸性……」長衫人物又鄙夷似的說，但也沒有叫他起來。

「你從實招來罷，免得喫苦。我早都知道了。招了可以放你，」那光頭的老頭子看定了阿Q的臉，沈靜的清楚的說。

「招罷！」長衫人物也大聲說。

「我本來要……來投……」阿Q胡裏胡塗的想了一通，這纔斷斷續續的說。

「那麼，爲什麼不來的呢？」老頭子和氣的問。

「假洋鬼子不准我！」

「胡說！此刻說也遲了。現在你的同黨在那里？」

「什麼……？」

「那一晚打劫趙家的一夥人。」

「他們沒有來叫我。他們自己搬走了。」阿Q提起來便憤憤。

「走到那里去了呢？說出來便放你了。」老頭子更和氣了。

「我不知道……他們沒有來叫我……」

然而老頭子使了一個眼色，阿Q便被抓進柵欄門裏了。他第二次抓出柵欄門，是

第二天的上午。

大堂的情形都照舊。上面仍然坐着光頭的老頭子，阿Q也仍然下了跪。老頭子和氣的問道，『你還有什麼話說麼？』

阿Q一想，沒有話，便回答說，『沒有。』

於是一個長衫人物拿了一張紙，并一支筆送到阿Q的面前，要將筆塞在他手裏。阿Q這時很喫驚，幾乎『魂飛魄散』了；因為他的手和筆相關，這回是初次。他正不知怎樣拿；那人卻又指着一處地方教他畫花押。

『我……我……不認得字。』阿Q一把抓住了筆，惶恐而且慚愧的說。

『那麼，便宜你，畫一個圓圈！』

阿Q要畫圓圈了。那手捏着筆卻只是抖。於是那人替他將紙鋪在地上。阿Q伏下去，使盡了平生的力畫圓圈。他生怕被人笑話，立志要畫得圓，但這可惡的筆不但很沈重，並且不聽話，剛剛一抖一抖的幾乎要合縫，卻又向外一聳，畫成瓜子模樣了。

阿Q正羞愧自己畫得不圓，那人卻不計較，早已掣了紙筆去，許多人又將他第二次

抓進柵欄門。

他第二次進了柵欄，倒也並不十分懊惱。他以為人生天地之間，大約本來有時要抓進抓出，有時要在紙上畫圓圈的，惟有圈而不圓，卻是他『行狀』上的一個污點。但不多時也就釋然了，他想：孫子纔畫得很圓的圓圈呢。于是他睡着了。

然而這一夜，舉人老爺反而不能睡。他和把總嘔了氣了。舉人老爺主張第一要追賊。把總主張第一要示衆。把總近來很不將舉人老爺放在眼裏了，拍案打凳的說道：『您一做百！你看，我做革命黨還不上二十天，搶案就是十幾件，全不破案，我的面子在那里？破了案，你又來迂。不成！這是我管的！』舉人老爺窘急了，然而還堅持，說是倘若不追賊，他便立刻辭了幫辦民政的職務。而把總卻道：『請便罷！』于是舉人老爺在這一夜竟沒有睡，但幸而第二天倒也沒有辭。

阿Q第三次抓出柵欄門的時候，便是舉人老爺睡不着的那一夜的明天的上午了。他到了大堂，上面還坐着照例的光頭老頭子；阿Q也照例的下了跪。

老頭子很和氣的問道：『你還有什麼話麼？』

阿Q一想，沒有話，便回答說，「沒有。」

許多長衫和短衫人物，忽然給他穿上一件洋布的白背心，上面有些黑字。阿Q很氣苦，因為這很像是帶孝，而帶孝是晦氣的。然而同時他的兩手反縛了，同時又被一直抓出衙門外去了。

阿Q被擡上了一輛沒有篷的車，幾個短衣人物也和他同坐在一處。這車立刻走動了，前面是一班背着洋礮的兵們和團丁，兩旁是許多張着嘴的看客，後面怎樣，阿Q沒有見。但他突然覺到了；這豈不是去殺頭麼？他急急，兩眼發黑，耳朵裏噓的一聲，似乎發昏了。然而他又沒有全發昏，有時雖然着急，有時卻也泰然；他意思之間，似乎覺得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殺頭的。

他還認得路，于是有些詫異了：怎麼不向着法場走呢？他不知道這是在游街，在示衆。但即使知道也一樣，他不過以爲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游街要示衆罷了。他省悟了，這是繞到法場去的路，這一定是「噤」的去殺頭。他惘惘的向左右看，全跟着螞蟻似的人，而在無意中，卻在路旁的人叢中發見了一個吳媽。很久遠，伊原來在城

裏做工了。阿Q忽然很羞愧自己沒志氣；竟沒有唱幾句戲。他的思想彷彿旋風似的在腦裏一迴旋：小孤孀上墳欠堂皇，龍虎鬪裏的「悔不該……」也太乏，還是「手執鋼鞭將你打」罷。他同時將手一揚，纔記得這兩手原來都網着，於是「手執鋼鞭」也不唱了。

「過了二十年又是一個……」阿Q在百忙中，「無師自通」的說出半句從來不說的話。

「好！」從人叢裏，便發出豺狼的嗥叫一般的聲音來。

車子不住的前行，阿Q在喝采聲中，輪轉眼睛去看吳媽，似乎伊一向並沒有見他，卻只是出神的看着兵們背上的洋礮。

阿Q于是再看那些喝采的人們。

這剎那中，他的思想又彷彿旋風似的在腦裏一迴旋了。四年之前，他曾在山腳下遇見一隻餓狼，永是不近不遠的跟定他，要喫他的肉。他那時嚇得幾乎要死，幸而手裏有一柄斫柴刀，纔得仗這壯了膽，支持到未莊；可是永遠記得那狼眼睛，又凶又怯，閃閃的像兩顆鬼火，似乎遠遠的來穿透了他的皮肉。而這回他又看見從來沒有見過的更可怕的眼

睛了，又鈍又鋒利，不但已經咀嚼了他的話，並且還要咀嚼他皮肉以外的東西，永是不遠不近的跟他走。

這些眼睛們似乎連成一氣，已經在那里咬他的靈魂。

『救命……』

然而阿Q沒有說。他早就兩眼發黑，耳朵裏嗡的一聲，覺得全身彷彿微塵似的迸散了。

至于當時的影響，最大的倒反在舉人老爺，因為終是沒有追賊，他全家都號咷了。其次是趙府，非特秀才因為上城去報官，被不好的革命黨翦了辮子，而且又破費了二十千的賞錢，所以全家也號咷了。從這一天以來，他們便漸漸的都發生了遺老的氣味。

至于輿論，在未莊是無異議，自然都說阿Q壞，被鎗斃便是他的壞的證據；不壞又何至于被鎗斃呢？而城裏的輿論卻不佳，他們多半不滿足，以為鎗斃並無殺頭這般好看；而

且那是怎樣的一個可笑的死因呵，游了那麼久的街，竟沒有唱一句戲；他們白跟一趟了。

（一九二二年十二月。）

端午節

方玄緯近來愛說『差不多』這一句話，幾乎成了『口頭禪』似的；而且不但說的確也盤據在他腦裏了。他最初說的是『都一樣』，後來大約覺得欠穩當了，便改爲『差不多』，一直使用到現在。

他自從發見了這一句平凡的警句以後，雖然引起了不少的新感慨，同時卻也得到許多新慰安。譬如看見老輩威壓青年，在先是要憤憤的，但現在卻就轉念道，將來這少年有了兒孫時，大抵也要擺這架子的罷，便再沒有什麼不平了。又如看見兵士打車夫，在先也要憤憤的，但現在也就轉念道，倘使這車夫當了兵，這兵拉了車，大抵也就這麼打，便再也不放在心上了。他這樣想着的時候，有時也疑心是因爲自己沒有和惡社會奮鬥的勇

氣，所以瞞心昧己的故意造出來的一條逃路，很近乎「無是非之心。」遠不如改正了好。然而這意見，總反而在他腦裏生長起來。

他將這「差不多說」最初公表的時候是在北京首善學校的講堂上，其時大概是提起關於歷史上的事情來，於是說到「古今人不相遠，」說到各色人等的「性相近，」終於牽扯到學生和官僚身上，大發其議論道：

「現在社會上時髦的都通行罵官僚，而學生罵得尤利害。然而官僚並不是天生的特別種族，就是平民變就的。現在學生出身的官僚就不少，和老官僚有什麼兩樣呢？「易地則皆然，」思想、言論、舉動、丰采都沒有什麼大區別……便是學生團體新辦的許多事業，不是也已經難免出弊病，大半煙消火滅了麼？差不多的。但中國將來之可慮就在此……」

散坐在講堂裏的二十多個聽講者，有的悵然了，或者是以爲這話對；有的勃然了，大約是以爲侮辱了神聖的青年；有幾個卻對他微笑了，大約以爲這是他替自己的辯解：因爲方玄綽就是兼做官僚的。

而其實卻是都錯誤。這不過是他的一種新不平雖說不平又只是他的一種安分的空論。他自己雖然不知道是因為懶，還是因為無用，總之覺得是一個不肯運動，十分安分守己的人。總長冤他有神經病，只要地位還不至于動搖，他決不開一開口；教員的薪水欠到大半年了，只要別有官俸支持，他也決不開一開口。不但不開口，當教員聯合索薪的時候，他還暗地裏以為欠斟酌，太嚷嚷；直到聽得同寮過分的奚落他們了，這纔略有些小感慨，後來一轉念，這或者因為自己正缺錢，而別的官並不兼做教員的緣故罷，于是就釋然了。

他雖然也缺錢，但從沒有加入教員的團體內，大家議決罷課，可是不去上課了。政府說『上了課纔給錢』，他纔略恨他們的類乎用果子耍猴子；一個大教育家說道：『教員一手挾書包一手要錢不高尚。』他纔對於他的太太正式的發牢騷了。

『喂，怎麼只有兩盤？』聽了『不高尚說』這一日的晚餐時候，他看着菜蔬說。

他們是沒有受過新教育的，太太並無學名或雅號，所以也就沒有什麼稱呼了，照老例雖然也可以叫『太太』，但他又不願意太守舊，于是就發明了一個『喂』字。太太對

他卻連「喂」字也沒有，只要臉向着他說話，依據習慣法，他就知道這話是對他而發的。「可是上月領來的一成半都完了……昨天的米，也還是好容易纔賒來的呢。」伊站在桌旁，臉對着他說。

「你看，還說教書的要薪水是卑鄙哩。這種東西似乎連人要喫飯，飯要米做，米要錢買這一點粗淺事情都不知道……」

「對啦。沒有錢怎麼買米，沒有米怎麼煮……」

他兩頰都鼓起來了，彷彿氣惱這答案正和他的議論「差不多」，近乎隨聲附和模樣；接着便將頭轉向別一面去了，依據習慣法，這是宣告討論中止的表示。

待到淒風冷雨這一天，教員們因為向政府去索欠薪，在新華門前爛泥裏被國軍打得頭破血出之後，倒居然也發了一點薪水。方玄綽不費一舉手之勞的領了錢，酌還些舊債，卻還缺一大筆款，這是因為官俸也頗有些拖欠了。當是時，便是廉吏清官們也漸以為薪之不可不索，而況兼做教員的方玄綽，自然更表同情于學界起來，所以大家主張繼續罷課的時候，他雖然仍未到場，事後卻尤其心悅誠服的確守了公共的決議。

然而政府竟又付錢學校也就開課了。但在前幾天，卻有學生總會上一個呈文給政府，說：『教員倘若不上課，便不要付欠薪。』這雖然並無效，而方玄綽卻忽而記起前回政府所說的『上了課纔給錢』的話來，『差不多』這一個影子在他眼前又一幌，而且並不消滅，于是他便在講堂上公表了。

准此，可見如果將『差不多說』鍛鍊羅織起來，自然也可以判作一種挾帶私心的不平，但總不能說是專爲自己做官的辯解。只是每到這些時，他又常常喜歡拉上中國將來的命運之類的問題，一不小心，便連自己也以爲是一個愛國的志士：人們是每苦于沒有『自知之明』的。

但是『差不多』的事實又發生了，政府當初雖只不理那些招人頭痛的教員，後來竟不理到無關痛癢的官吏，欠而又欠，終于逼得先前鄙薄教員要錢的好官，也很有幾員化爲索薪大會裏的驍將了。惟有幾種日報上卻很發了些鄙薄譏笑他們的文字。方玄綽也毫不爲奇，毫不介意，因爲他根據了他的『差不多說』，知道這是新聞記者還未缺少潤筆的緣故，萬一政府或是閩人停了津貼，他們多半也要開大會的。

他既已表同情于教員的索薪，自然也贊成同寮的索俸，然而他仍然安坐在衙門中，照例的並不一起去討債。至于有人疑心他孤高，那可也不過是一種誤解罷了。他自己說，他是自從出世以來，只有人向他來要債，他從沒有向人去討過債，所以這一端是『非其所長』。而且他最不敢見手握經濟之權的人物，這種人待到失了權勢之後，捧着一本大乘起信論講佛學的時候，固然也很是『藹然可親』的了，但還在寶座上時，卻總是一副閻王臉，將別人都當奴才看，自以為手操着你們這些窮小子們的生殺之權。他因此不敢見，也不願見他們。這種脾氣，雖然有時連自己也覺得是孤高，但往往同時也疑心這其實是沒本領。

大家左索右索，總算一節一節的挨過去了，但比起先前來，方玄綽究竟是萬分的拮据，所以使用的小廝和交易的店家不消說，便是方太太對於他也漸漸的缺了敬意，只要看伊近來不很附和，而且常常提出獨創的意見，有些唐突的舉動，也就可以了。到了陰曆五月初四的午前，他一回來，伊便將一疊帳單塞在他的鼻子跟前，這也是往常所沒有的。

「一總總得一百八十塊錢纔够開消……發了麼？」伊並不對着他看的說。

「哼，我明天不做官了。錢的支票是領來的了，可是索薪大會的代表不發放，先說是沒有同去的人都不發，後來又說是要到他們跟前親領。他們今天單捏着支票，就變了閻王臉了，我實在怕看見……我錢也不要了，官也不做了，這樣無限量的卑屈……」

方太太見了這少見的義憤，倒有些愕然了，但也就沈靜下來。

「我想，還不如去親領罷，這算什麼呢。」伊看着他的臉說。

「我不去！這是官俸，不是賞錢，照例應該由會計科送來的。」

「可是不送來又怎麼好呢……哦，昨夜忘記說了，孩子們說那學費，學校裏已經催過好幾次了，說是倘若再不繳……」

「胡說！做老子的辦事教書都不給錢，兒子去念幾句書倒要錢？」

伊覺得他已經不很顧忌道理，似乎就要將自己當作校長來出氣，犯不上，便不再言語了。

兩個默默的喫了午飯。他想了會，又懊惱的出去了。

照舊例，近年是每逢節根或年關的前一天，他一定須在夜裏的十二點鐘纔回家，一面走，一面掏着懷中，一面大聲的叫道：『喂，領來了！』於是遞給伊一疊簇新的中交票，臉上很有些得意的形色。誰知道初四這一天卻破了例，他不到七點鐘便回家來。方太太很驚疑，以爲他竟已辭了職了，但暗暗地察看他臉上，卻也並不見有什麼格外倒運的神情。

『怎麼了？……這樣早？……』伊看定了他說。

『發不及了，領不出了，銀行已經關了門，得等初八。』

『親領……』伊惴惴的問。

『親領這一層，倒也已經取消了，聽說仍舊由會計科分送。可是銀行今天已經關了門，休息三天，得等到初八的上午。』他坐下，眼睛看着地面了，喝過一口茶，纔又慢慢的開口說：『幸而衙門裏也沒有什麼問題了，大約到初八就準有錢……向不相干的親戚朋友去借錢，實在是一件煩雜事。我午後硬着頭皮去尋金永生，談了一會，他先恭維我不去索薪，不肯親領，非常之清高，一個人正應該這樣做；待到知道我想要向他通融五十元，就像我在他嘴裏塞了一大把鹽似的，凡有臉上可以打皺的地方都打起皺來，說房租怎樣

的收不起，買賣怎樣的賠本，在同事面前親身領款，也不算什麼的，即刻將我支使出來了。」

「這樣緊急的節根，誰還肯借出錢去呢。」方太太卻只淡淡的說，並沒有什麼慨然。方玄綽低下頭來了，覺得這也無怪其然的，況且自己和金永生本來很疏遠，他接着就記起去年年關的事來，那時有一個同鄉來借十塊錢，他其時明明已經收到了衙門的領款憑單的了，因為恐怕這人將來未必會還錢，便裝了一副爲難的神色，說道衙門裏既然領不到俸錢，學校裏又不發薪水，實在『愛莫能助』，將他空手送走了。他雖然自己並不看見裝了怎樣的臉，但此時卻覺得很局促，嘴唇微微一動，又搖一搖頭。

然而不多久，他忽而恍然大悟似的發命令了：叫小廝即刻上街去除一瓶蓮花白。他知道店家希圖明天多還帳，大抵是不敢不賒的，假如不賒，則明天分文不還，正是他們應得的懲罰。

蓮花白竟賒來了，他喝了兩盃，青白色的臉上泛了紅，喫完飯，又頗有些高興了，他點上一枝大號哈得門香煙，從桌上抓起一本嘗試集來，躺在牀上就要看。

「那麼，明天怎麼對付店家呢？」方太太追上去，站在牀面前，看着他的臉說。

「店家……教他們初八的下半天來。」

「我可不能這麼說。他們不相信，不答應的。」

「有什麼不相信。他們可以問去，全衙門裏什麼人也沒有領到，都得初八！」他執着第二個指頭在帳子裏的空中畫了一個半圓，方太太跟着指頭也看了一個半圓，只見這手便去翻開了嘗試集。

方太太見他強橫到出乎情理之外了，也暫時開不得口。

「我想，這模樣是鬧不下去的，將來總得想點法，做點什麼別的事……」伊終於尋到了別的路說。

「什麼法呢？我「文不像謄錄生武不像救火兵」別的做什麼？」

「你不是給上海的書鋪子做過文章麼？」

「上海的書鋪子買稿要一個一個的算字，空格不算數。你看我做在那里的白話詩去，空白有多少，怕只值三百大錢一本罷。收版權稅又半年六月沒消息，「遠水救不得近

火，「誰耐煩。」

「那麼，給這裏的報館裏……」

「給報館裏？在這里很大的報館裏，我靠着一個學生在那里做編輯的大情面，一千字也就是這幾個錢，即使一早做到夜，能够養活你們麼？況且我肚子裏也沒有這許多文章。」

「那麼，過了節怎麼辦呢？」

「過了節麼？——仍舊做官……明天店家來要錢，你只要說初八的下午。」

他又要看書試集了。方太太怕失了機會，連忙吞吞吐吐的說：

「我想，過了節，到了初八，我們……倒不如去買一張彩票……」

「胡說！會說出這樣無教育的……」

這時候，他忽而又記起被金永生支使出來以後的事了。那時他惘惘的走過稻香村，看見店門口豎着許多斗大的字的廣告道：「頭彩幾萬元，」彷彿記得心裏也一動，或者也許放慢了脚步的罷，但似乎因為捨不得皮夾裏僅存的六角錢，所以竟也毅然決然的

走遠了。他臉色一變，方太太料想他是在惱着伊的無教育，便趕緊退開，沒有說完話。方玄綽也沒有說完話，將腰一伸，咿咿嗚嗚的就念嘗試集。

(一九三二年六月。)

白光

陳士成看過縣考的榜，回到家裏的時候，已經是下午了。他去得本很早，一見榜，便先在這上面尋陳字。陳字也不少，似乎也都爭先恐後的跳進他眼睛裏來，然而接着的卻全不是士成這兩個字。他于是重新再在十二張榜的圓圖裏細細地搜尋，看的人全已散盡了，而陳士成在榜上終於沒有見，單站在試院的照壁的面前。

涼風雖然拂拂的吹動他斑白的短髮，初冬的太陽卻還是很溫和的來曬他。但他似乎被太陽曬得頭暈了，臉色越加變成灰白，從勞乏的紅腫的兩眼裏，發出古怪的閃光。這時他其實早已不看到什麼牆上的榜文了，只見有許多烏黑的圓圈，在眼前泛泛的游走。

雋了秀才，上省去鄉試，一徑聯捷上去……紳士們既然千方百計的來攀親，人們又

都像看見神明似的敬畏，深悔先前的輕薄，發昏……趕走了租住在自己破宅門裏的雜姓——那是不勞說趕，自己就搬的，——屋宇全新了，門口是旗竿和扁額……要清高可以做京官，否則不如謀外放……他平日安排停當的前程，這時候又像受潮的糖塔一般，剝時倒塌，只剩下一堆碎片了。他不自覺的旋轉了覺得渙散了的身軀，惘惘的走向歸家的路。

他剛到自己的房門口，七個學童便一齊放開喉嚨，吱的唸起書來。他大喫一驚，耳朵邊似乎敲了一聲磬，只七個頭拖了小辮子在眼前幌，幌得滿房，黑圈子也夾着跳舞。他坐下了，他們送上晚課來，臉上都顯出小覷他的神色。

『回去罷。』他遲了片時疑，這纔悲慘的說。他們胡亂的包了書包，挾着一溜煙跑走了。

陳士成還看見許多小頭夾着黑圓圈在眼前跳舞，有時雜亂，有時也排成異樣的陣圖，然而漸漸的減少，模糊了。

『這回又完了！』

他大喫一驚，直跳起來，分明就在耳朵邊的話，回過頭去卻並沒有什麼人，彷彿又聽得噙的敲了一聲磬，自己的嘴也說道：

『這回又完了！』

他忽而舉起一隻手來，屈指計數着想，十一，十三回，連今年是十六回，竟沒有一個攷官懂得文章，有眼無珠，也是可憐的事，便不由嘻嘻的失了笑。然而他憤然了，驀地從書包布底下抽出謄真的制藝和試帖來，拿着往外走，剛近房門，卻看見滿眼都明亮，連一羣雞也正在笑他，便禁不住的頭突突的狂跳，只好縮回裏面了。

他又就了坐，眼光格外的閃爍；他目覩着許多東西，然而很模糊，——是到場了的糖塔一般的前程，躺在他面前，這前程又只是廣大起來，阻住了他的一切路。

別家的炊烟早消歇了，碗筷也洗過了，而陳士成還不去做飯。寓在這里的雜姓是知道老例的，凡遇到縣考的年頭，看見發榜後的這樣的眼光，不如及早關了門，不要多管事。最先就絕了人聲，接着是陸續的熄了燈火，獨有月亮，卻緩緩的出現在寒夜的空中。

空中青碧到如一片海，略有些浮雲，彷彿有誰將粉筆洗在筆洗裏似的搖曳。月亮對

着陳士成注下寒冷的光波來，當初也不過像是一面新磨的鐵鏡罷了，而這鏡卻詭秘的照透了陳士成的全身，就在他身上映出鐵的月亮的影。

他還在房外的院子裏徘徊，眼裏頗清淨了，四近也寂靜。但這寂靜忽又無端的紛擾起來，他耳邊又確鑿聽到急促的低聲說：

『左彎右彎……』

他聳然了，傾耳聽時，那聲音卻又提高的複述道：

『右彎』

他記得了。這院子，是他家還未如此彫零的時候，一到夏天的夜間，夜夜和他的祖母在此納涼的院子。那時他不過十歲有零的孩子，躺在竹榻上，祖母便坐在榻旁邊，講給他有趣的故事聽。伊說是曾經聽得伊的祖母說，陳氏的祖宗是鉅富的，這屋子便是祖基，祖宗埋着無數的銀子，有福氣的子孫一定會得到的罷，然而至今還沒有現。至于處所，那是藏在一個謎語的中間：

『左彎右彎，前走後走，量金量銀不論斗。』

對於這謎語，陳士成便在平時，本也常常暗地裏加以揣測的，可惜大抵剛以為可通，卻又立刻覺得不合了。有一回，他確有把握，知道這是在租給唐家的房底下的了，然而總沒有前去發掘的勇氣；過了幾時，可又覺得太不相像了。至于他自己房子裏的幾個掘過的舊痕迹，那卻全是先前幾回下第以後的發了怔忡的舉動，後來自己一看到，也還感到慚愧而且羞人。

但今天鐵的光罩住了陳士成，又軟軟的來勸他了，他或者偶一遲疑，便給他正經的證明，又加上陰森的催逼，使他不得不又向自己的房裏轉過眼光去。

白光如一柄白團扇，搖搖擺擺的閃起在他房裏了。

『也終於在這里！』

他說着，獅子似的趕快走進那房裏去，但跨進裏面的時候，便不見了白光的影蹤，只有蒼蒼的一間舊房，和幾個破書桌都沒在昏暗裏。他爽然的站着，慢慢的再定睛，然而白光卻分明的又起來了，這回更廣大，比硫黃火更白淨，比朝霧更霏微，而且便在靠東牆的一張書桌下。

陳士成獅子似的奔到門後邊，伸手去摸鋤頭，撞着一條黑影。他不知怎的有些怕了，張惶的點了燈，看鋤頭無非倚着。他移開桌子，用鋤頭一氣掘起四塊大方磚，蹲身一看，照例是黃澄澄的細沙，揀了袖爬開細沙，便露出下面的黑土來。他極小心的，幽靜的，一鋤一鋤往下掘，然而深夜究竟太寂靜了，尖鐵觸土的聲音，總是鈍重的不肯瞞人的發響。

土坑深到二尺多了，並不見有甕口，陳士成正心焦，一聲脆響，頗震得手腕痛，鋤尖碰着什麼堅硬的東西了；他急忙拋下鋤頭，摸索着看時，一塊大方磚在下面。他的心抖得很利害，聚精會神的挖起那方磚來，下面也滿是先前一樣的黑土，爬鬆了許多土，下面似乎還無窮。但忽而又觸着堅硬的小東西了，圓的，大約是一個鑪銅錢；此外也還有幾片破碎的磁片。

陳士成心裏彷彿覺得空虛了，渾身流汗，急躁的只爬搔；這其間，心在空中一抖動，又觸着一種古怪的小東西了，這似乎約略有些馬掌形的，但觸手很鬆脆。他又聚精會神的挖起那東西來，謹慎的撮着，就燈光下仔細的看時，那東西斑斑剝剝的像是爛骨頭，上面還帶着一排零落不全的牙齒。他已經悟到這許是下巴骨了，而那下巴骨也便在他手裏

索索的動彈起來，而且笑吟吟的顯出笑影，終于聽得他開口道：

「這回又完了！」

他慄然的發了大冷，同時也放了手，下巴骨輕飄飄的回到坑底裏不多久，他也就逃到院子裏了。他偷看房裏面，燈火如此輝煌，下巴骨如此嘲笑，異乎尋常的怕人，便再不敢向那邊看。他躺在遠處的簷下的陰影裏，覺得較為平安了，但在這平安中，忽而耳朵邊又聽得竊竊的低聲說：

「這裏沒有……到山裏去……」

陳士成似乎記得白天在街上也會聽得有人說這種話，他不待再聽完，已經恍然大悟了。他突然仰面向天，月亮已向西高峯這方面隱去，遠想離城三十五里的西高峯正在眼前，朝笏一般黑魘魘的挺立着，周圍便放出浩大閃爍的白光來。

而且這白光又遠遠的就在前面了。

「是的，到山裏去！」

他決定的想，慘然的奔出去了。幾回的開門聲之後，門裏面便再不聞一些聲息。燈光

結了大燈花照着空屋和坑洞，畢畢剝剝的炸了幾聲之後，便漸漸的縮小以至於無有，那是殘油已經燒盡了。

『開城門來……』

含着大希望的恐怖的悲聲，游絲似的在西關門前的黎明中，戰戰兢兢的叫喊。

第二天的日中，有人在離西門十五里的萬流湖裏看見一個浮屍，當即傳揚開去，終于傳到地保的耳朵裏了，便叫鄉下人撈將上來。那是一個男屍，五十多歲，『身中面白無鬚，』渾身也沒有什麼衣褲。或者說這就是陳士成。但鄰居懶得去看，也並無屍親認領，于是經縣委員相驗之後，便由地保擡埋了。至于死因，那當然是沒有問題的，剝取死屍的衣服本來是常有的事，够不上疑心到謀害去；而且作作也證明是生前的落水，因為他確鑿曾在水底裏掙命，所以十個指甲裏都滿嵌着河底泥。

(一九二二年六月。)

兔和貓

住在我們後進院子裏的三太太，在夏間買了一對白兔，是給伊的孩子們看的。

這一對白兔，似乎離娘並不久，雖然是異類，也可以看出他們的天真爛漫來。但也豎直了小小的通紅的長耳朵，動着鼻子，眼睛裏頗現些驚疑的神色，大約究竟覺得人地生疏，沒有在老家時候的安心了。這種東西，倘到廟會日期自己出去買，每個至多不過兩吊錢，而三太太卻花了一元，因為是叫小使上店買來的。

孩子們自然大得意了，嚷着圍住了看；大人也都圍着看；還有一匹小狗名叫S的也跑來，闖過去一嗅，打了一個噴嚏，退了幾步。二太太吆喝道：『S，聽着，不准你咬他！』于是在他頭上打了一掌，S便退開了，從此並不咬。

這一對兔總是關在後窗後面的小院子裏的時候多，聽說是因為太喜歡撕壁紙，也常常啃木器腳。這小院子裏有一株野桑樹，桑子落地，他們最愛喫，便連餒他們的菠菜也不喫了。烏鴉喜鵲想要下來時，他們便躬着身子用後腳在地上使勁的一彈，書的一聲直跳上來，像飛起了一團雪，鴉鵲嚇得趕緊走，這樣的幾回，再也不敢近來了。三太太說，鴉鵲倒不打緊，至多也不過搶喫一點食料，可惡的是一匹大黑貓，常在矮牆上惡狠狠的看，這卻要防的，幸而S和貓是對頭，或者還不至于有什麼罷。

孩子們時時捉牠們來玩耍；牠們很和氣，豎起耳朵，動着鼻子，馴良的站在小手的圈子裏，但一有空，卻也就溜開去了。他們夜裏的臥榻是一個小木箱，裏面鋪些稻草，就在後窗的房簷下。

這樣的幾個月之後，他們忽而自己掘土了，掘得非常快，前腳一扒，後腳一踢，不到半天，已經掘成一個深洞。大家都奇怪，後來仔細看時，原來一個的肚子比別一個的大得多了。他們第二天便將乾草和樹葉啣進洞裏去，忙了大半天。

大家都高興，說又有小兔可看了；三太太便對孩子們下了戒嚴令，從此不許再去捉。

我的母親也很喜歡他們家族的繁榮，還說待生下來的離了乳，也要去討兩匹來養在自
己的窗外。

他們從此便住在自造的洞府裏，有時也出來喫些食，後來不見了，可不知道他們是
預先運糧存在裏面呢，還是竟不喫。過了十多天，三太太對我說，那兩匹又出來了，大約小
兔是生下來又都死掉了，因為雌的一匹的奶非常多，卻並不見有進去哺養孩子的形跡。
伊言語之間頗氣忿，然而也沒有法。

有一天，太陽很溫暖，也沒有風，樹葉都不動，我忽聽得許多人在那里笑，尋聲看時，卻
見許多人都靠着三太太的後窗看：原來有一個小兔，在院子裏跳躍了。這比他的父母買
來的時候還小得遠，但也已經能用後脚一彈地，迸跳起來了。孩子們爭着告訴我，還看
見一個小兔到洞口來探一探頭，但是即刻縮回去了，那該是他的弟弟罷。

那小的也檢些草葉喫，然而大的似乎不許他，往往夾口的搶去了，而自己並不喫。孩
子們笑得響，那小的終于喫驚了，便跳着鑽進洞裏去；大的也跟到洞門口，用前脚推着他
的孩子的脊梁，推進之後，又爬開泥土來封了洞。

從此小院子裏更熱鬧，窗口也時時有人窺探了。

然而竟又全不見了那小的和大的。這時是連日的陰天，三太太又慮到遭了那大黑貓的毒手的事去。我說不然，那是天氣冷，當然都躲着，太陽一出，一定出來的。

太陽出來了，他們卻都不見。於是大家就忘卻了。

惟有三太太是常在那里餵他們菠菜的，所以常想到。伊有一回走進窗後的小院子去，忽然在牆角上發見了一個別的洞，再看舊洞口，卻依稀的還見有許多爪痕。這爪痕倘說是大兔的，爪該不會有這樣大，伊又疑心到那常在牆上的大黑貓去了，伊于是也就不能不定下發掘的決心了。伊終于出來取了鋤子，一路掘下去，雖然疑心，卻也希望和意外的見了小白兔的，但是待到底，卻只見一堆爛草夾些兔毛，怕還是臨薈時候所鋪的罷，此外是冷清清的，全沒有什麼雪白的小兔的蹤跡，以及他那只一探頭未出洞外的弟弟了。

氣忿和失望和淒涼，使伊不能再掘那牆角上的新洞了。一動手，那大的兩四便先竄出洞外面。伊以爲他們搬了家了，很高興，然而仍然掘待見底，那裏面也鋪着草葉和兔毛，而上面卻睡着七個很小的兔。遍身肉紅色，細看時，眼睛全都沒有開。

一切都明白了，三太太先前的預料果不錯，伊爲預防危險起見，便將七個小的都裝在木箱中，搬進自己的房裏，又將大的也捺進箱裏面，勒令伊去哺乳。

三太太從此不但深恨黑貓，而且頗不以大兔爲然了。據說當初那兩個被害之先，死掉的該還有，因爲他們生一回，決不至于只兩個，但爲了哺乳不勻，不能爭食的就先死了。這大概也不錯的，現在七個之中，就有兩個很瘦弱。所以三太太一有閒空，便捉住母兔，將小兔一個一個輪流的擺在肚子上來喝奶，不准有多少。

母親對我說，那樣麻煩的養兔法，伊歷來連聽也未會聽到過，恐怕是可以收入無雙譜的。

白兔的家族更繁榮；大家也又都高興了。

但自此之後，我總覺得淒涼。夜半在燈下坐着想，那兩條小性命，竟是人不知鬼不覺的早在不知什麼時候喪失了，生物史上不着一些痕跡，併S也不叫一聲。我于是記起舊事來，先前我住在會館裏，清早起身，只見大槐樹下一片散亂的鴿子毛，這明明是膏于鷹吻的了，上午長班來一打掃，便什麼都不見，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里呢？我又會

路過西四牌樓，看見一匹小狗被馬車軋得快死，待回來時，什麼也不見了，搬掉了罷，過往行人懂懂的走着，誰知道曾有一個生命斷送在這裡呢？夏夜，窗外面，常聽到蒼蠅的悠長的吱吱的叫聲，這一定是給蠅虎咬住了，然而我向來無所容心于其間，而別人並且不聽到……

假使造物也可以責備，那麼，我以為他實在將生命造得太濫，毀得太濫了。

嗥的一聲，又是兩條貓在窗外打起架來。

「迅兒！你又在那里打貓了？」

「不，他們自己咬。他那里會給我打呢。」

我的母親是素來很不以我的虐待貓為然的，現在大約疑心我要替小兔抱不平，下什麼辣手，便起來探問了。而我在全家的口碑上，卻的確算一個貓敵。我曾經害過貓，平時也常打貓，尤其是在他們配合的時候。但我之所以打的原因並非因為他們配合，是因為他們嚷，嚷到我睡不着，我以為配合是不必這樣大嚷而特嚷的。

況且黑貓害了小兔，我更是「師出有名」的了。我覺得母親實在太修善，于是不由

的就說出模稜的近乎不以爲然的答話來。

造物太胡鬧，我不能不反抗他了，雖然也許是倒是幫他的忙……

那黑貓是不能久在矮牆上高視闊步的了，我決定的想，于是又不由的一瞥那藏在書箱裏的一瓶青酸鉀。

(一九三二年十月。)

鴨的喜劇

俄國的盲詩人愛羅先珂君帶了他那六絃琴到北京之後不多久，便向我訴苦說：

『寂寞呀，寂寞呀，在沙漠上似的寂寞呀！』

這應該是真實的，但我卻未曾感得；我住得久了，『入芝蘭之室，久而不聞其香』，只以為很是嚷嚷罷了。然而我之所謂嚷嚷，或者也就是他之所謂寂寞罷。

我可是覺得在北京彷彿沒有春和秋。老于北京的人說，地氣北轉了，這里在先是沒有這麼和暖。只是我總以為沒有春和秋；冬末和夏初銜接起來，夏纔去，冬又開始了。

一日就是這冬末夏初的時候，而且是夜間，我偶而得了閒暇，去訪問愛羅先珂君。他一向寓在仲密君的家裏；這時一家的人都睡了覺了，天下很安靜。他獨自靠在自己的臥

榻上，很高的肩稜在金黃色的長髮之間微蹙了，是在想他舊游之地的緬甸，緬甸的夏夜。『這樣的夜間，』他說，『在緬甸是遍地是音樂。房裏草間樹上，都有昆蟲吟叫，各種聲音，成爲合奏，很神奇。其間時時夾着蛇鳴：『嘶嘶！』可是也與蟲聲相和協……』他沈思了，似乎想要追想起那時的情景來。

我開不得口。這樣奇妙的音樂，我在北京確乎未曾聽到過，所以即使如何愛國，也辯護不得，因爲他雖然目無所見，耳朵是沒有聾的。

『北京卻連蛙鳴也沒有……』他又歎息說。

『蛙鳴是有的！』這歎息，卻使我勇猛起來了，於是抗議說，『到夏天，大雨之後，你便能聽到許多蝦蟆叫，那是都在溝裏面的，因爲北京到處都有溝。』

『哦……』

過了幾天，我的話居然證實了，因爲愛羅先珂君已經買到了十幾個科斗子。他買來便放在他窗外的院子中央的小池裏。那池的長有三尺，寬有二尺，是仲密所掘，以種荷花。

的荷池。從這荷池裏，雖然從來沒有見過養出半朵荷花來，然而養蝦蟆卻實在是一個極合式的處所。

科斗成羣結隊的在水裏面游泳；愛羅先珂君也常常踱來訪他們。有時候，孩子告訴他說，『愛羅先珂先生，他們生了腳了。』他便高興的微笑着，『哦！』

然而養成池沼的音樂家卻只是愛羅先珂君的一件事。他是向來主張自食其力的，常說女人可以畜牧，男人就應該種田。所以遇到很熟的友人，他便要勸誘他就在院子裏種白菜；也屢次對仲密夫人勸告，勸伊養蜂，養雞，養豬，養牛，養駱駝。後來仲密家裏果然有了許多小雞，滿院飛跑，啄完了鋪地錦的嫩葉，大約也許就是這勸告的結果了。

從此賣小雞的鄉下人也時常來，來一回便買幾隻，因為小雞是容易積食，發痧，很難得長壽的；而且有一四還成了愛羅先珂君在北京所作唯一的小說小雞的悲劇裏的主人公。有一天的上午，那鄉下人竟意外的帶了小鴨來了，咻咻的叫着；但是仲密夫人說不要。愛羅先珂君也跑出來，他們就放一個在他兩手裏，而小鴨便在他兩手裏咻咻的叫。他以為這也很可愛，於是又不能不買了，一共買了四個，每個八十文。

小鴨也誠然是可愛，遍身松花黃，放在地上，便蹣跚的走，互相招呼，總是在一處。大家都說好，明天去買泥鰍來餵他們罷。愛羅先珂君說：「這錢也可以歸我出的。」

他是教書去了；大家也走散。不一會，仲密夫人拿冷飯來餵他們時，在遠處已聽得潑水的聲音，跑到一看，原來那四個小鴨都在荷池裏洗澡了，而且還翻筋斗，喫東西呢。等到攔他們上了岸，全池已經是渾水，過了半天，澄清了，只見泥裏露出幾條細藕來，而且再也尋不出一個已經生了脚的科斗了。

「伊和希珂先，沒有了，蝦蟆的兒子。」傍晚時候，孩子們一見他回來，最小的一個便趕緊說。

「唔，蝦蟆？」

仲密夫人也出來了，報告了小鴨喫完科斗的故事。

「唉，唉……」他說。

待到小鴨褪了黃毛，愛羅先珂君卻忽而渴念着他的「俄羅斯母親」了。便愾愾的

向赤塔去。

待到四處蛙鳴的時候小鴨也已經長成，兩個白的，兩個花的，而且不復咻咻的叫，都是『鴨鴨』的叫了。荷花池也早已容不下他們盤桓了，幸而仲密的住家的地勢是很低的，夏雨一降，院子裏滿積了水，他們便欣欣然，游水，鑽水，拍翅子，『鴨鴨』的叫。

現在又從夏末交了冬初，而愛羅先珂君還是絕無消息，不知道究竟在那裏了。只有四個鴨，卻還在沙漠上『鴨鴨』的叫。

(一九二二年十月。)

社 戲

我在倒數上去的二十年中，只看過兩回中國戲，前十年是絕不看，因為沒有看戲的意思和機會，那兩回全在後十年，然而都沒有看出什麼來就走了。

第一回是民國元年我初到北京的時候，當時一個朋友對我說，北京戲最好，你不去見見世面麼？我想，看戲是有味的，而況在北京呢。於是都興致勃勃的跑到什麼園，戲文已經開場了，在外面也早聽到擊鑿地響。我們挨進門，幾個紅的綠的在我的眼前一閃爍，便又看見戲臺下滿是許多頭，再定神四面看，卻見中間也還有幾個空座，擠過去要坐時，又有人對我發議論，我因為耳朵已經啞啞的響着了，用了心，纔聽到他是說「有人，不行！」

我們退到後面，一個辮子很光的卻來領我們到了側面，指出一個地位來。這所謂地

位者，原來是一條長凳，然而他那坐板比我的上腿要狹到四分之三，他的脚比我的下腿要長過三分之二。我先是沒有爬上去的勇氣，接着便聯想到私刑拷打的刑具，不由的毛骨悚然的走出了。

走了許多路，忽聽得我的朋友的声音道：「究竟怎的？」我回過臉去，原來他也被我帶出來了。他很詫異的說：「怎麼總是走，不答應？」我說：「朋友，對不起，我耳朵只在瑟瑟惶惶的響，並沒有聽到你的話。」

後來我每一想到，便很以為奇怪，似乎這戲太不好——否則便是我近來在戲臺下不適于生存了。

第二回忘記了那一年，總之是募集湖北水災捐而譚叫天還沒有死。捐法是兩元錢買一張戲票，可以到第一舞臺去看戲，扮演的多是名角，其一就是小叫天。我買了一張票，本是對於勸募人聊以塞責的，然而似乎又有好事家乘機對我說了些叫天不可不看的大法要了。我于是忘了前幾年的瑟瑟惶惶之災，竟到第一舞臺去了，但大約一半也因為重價購來的寶票，總得使用了纔舒服。我打聽得叫天出臺是遲的，而第一舞臺卻是新式

構造，用不着爭座位，便放了心，延宕到九點鐘纔出去，誰料照例，人都滿了，連立足也難，只得擠在遠處的人叢中看一個老旦在臺上唱。那老旦嘴邊插着兩個點火的紙捻子，旁邊有一個鬼卒，我費盡思量，纔疑心他或者是目連的母親，因為後來又出來了一個和尚。然而我又不知道那名角是誰，就去問擠小在我的左邊的一位胖紳士。他很看不起似的斜瞥了我一眼，說道：「龔雲甫！」我深愧淺陋而且粗疏，臉上一熱，同時腦裏也製出了決不再問的定章，於是看小旦唱，看花旦唱，看老生唱，看不知什麼角色唱，看一大班人亂打，看兩三個人互打，從九點多到十點，從十點到十一點，從十一點到十一點半，從十一點半到十二點，——然而叫天竟還沒有來。

我向來沒有這樣忍耐的等候過什麼事物，而況這身邊的胖紳士的吁吁的喘氣，這臺上的瑟瑟嗚嗚的敲打，紅紅綠綠的晃蕩，加以十二點，忽而使我省悟到在這里不適于生存了。我同時便機械的擰轉身子，用力往外只一擠，覺得背後便已滿滿的，大約那彈性的胖紳士早在我的空處胖開了他的右半身了。我後無回路，自然擠而又擠，終於出了大門。街上除了專等看客的車輛之外，幾乎沒有什麼行人了，大門口卻還有十幾個人昂

着頭看戲目，別有一堆人站着並不看什麼，我想，他們大概是看散戲之後出來的女人們的，而叫天卻還沒有來……

然而夜氣很清爽，真所謂「沁人心脾」，我在北京遇着這樣的好空氣，彷彿這是第一遭了。

這一夜，就是我對於中國戲告了別的一夜，此後再沒有想到他，即使偶而經過戲園，我們也漠不相關，精神上早已一在天之南一在地之北了。

但是前幾天，我忽在無意之中看到一本日本的書，可惜忘記了書名和著者，總是關於中國戲的。其中有一篇，大意彷彿說，中國戲是大敲，大叫，大跳，使看客頭昏腦眩，很不適于劇場，但若在野外散漫的所在，遠遠的看起來，他自有他的風致。我當時覺有這正是說了在我意中而未會想到的話，因為我確記得在野外看過很好的好戲，到北京以後的連進兩回戲園去，也許還是受了那時的影響哩。可惜我不知道怎麼一來，竟將書名忘卻了。

至于我看那好戲的時候，卻實在已經是「遠哉遙遙」的了，其時恐怕我還不過十

一二歲。我們魯鎮的習慣，本來是凡有出嫁的女兒，倘自己還未當家，夏間便大抵回到母家去消夏。那時我的祖母雖然還康健，但母親也已分擔了些家務。所以夏期便不能多日的歸省了，只得在掃墓完畢之後，抽空去住幾天，這時我便每年跟了我的母親住在外祖母的家裏。那地方叫平橋村，是一個離海邊不遠，極偏僻的，臨河的小村莊；住戶不滿三十家，是種田打魚，只有一家很小的雜貨店。但在我是樂土：因為我在這裡不但得到優待，又可以免唸『秩秩斯干幽幽南山』了。

和我一同玩的是許多小朋友，因為有了遠客，他們也都從父母那里得了減少工作的許可，伴我來遊戲，在小村裏，一家的客，幾乎也就是公共的。我們年紀都相仿，但論起行輩來，卻至少是叔子，有幾個還是太公，因為他們合村都同姓，是本家。然而我們是朋友，即使偶而吵鬧起來，打了太公，一村的老老小小，也決沒有一個會想出『犯上』這兩個字來，而他們也百分之九十九不識字。

我們每天的事情大概是掘蚯蚓，掘來穿在銅絲做的小鉤上，伏在河沿上去釣蝦。蝦是水世界裏的獸子，決不憚用了自己的兩個鉗捧着鉤尖送到嘴裏去的，所以不半天便

可以釣到一大碗。這蝦照例是歸我喫的。其次便是一同去放牛，但或者因爲高等動物了的緣故罷，黃牛水牛都欺侮我，因此我也總不敢走近身，只好遠遠地跟着，站着。這時候，小朋友們便不再原諒我會讀『秩秩斯干』，卻全都嘲笑起來了。

至于我在那里所第一盼望的，卻在到趙莊去看戲。趙莊是離平橋村五里的較大的村莊；平橋村太小，自己演不起戲，每年總付給趙莊多少錢，算作合做的。當時我並不想到他們爲什麼年年要演戲。現在想，那或者是春賽，是社戲了。

就在我十一二歲時候的這一年，這日期也看看等到了。不料這一年真可惜，在早上就叫不到船。平橋村只有一隻早出晚歸的航船。大船，決沒有留用的道理。其餘的都是小船，不合用；央人到鄰村去問，也沒有，早都給別人定下了。外祖母很氣惱，怪家裏的人不早定，絮叨起來。母親便寬慰伊，說我們魯鎮的戲比小村裏的好得多，一定看幾回，今天就算了。只有我急得要哭，母親卻竭力的囑咐我，說萬不能裝模裝樣，怕又招外祖母生氣，又不准和別人一同去，說是怕外祖母要擔心。

總之，是完了。到下午，我的朋友都去了，戲已經開場了，我似乎聽到鑼鼓的聲音，而且

知道他們在戲臺下買豆漿喝。

這一天我不釣蝦，東西也少喫。母親很爲難，沒有法子想。到晚飯時候，外祖母也終於覺察了，並且說我應當不高興，他們太怠慢，是待客的禮數裏從來所沒有的。喫飯之後，看過戲的少年們也都聚攏來了，高高興興的來講戲。只有我不開口；他們都歎息而且表同情。忽然間，一個最聰明的雙喜大悟似的提議了，他說：『大船？八叔的航船不是回來了麼？』十幾個别的少年也大悟，立刻攬掇起來，說可以坐了這航船和我一同去。我高興了。然而外祖母又泊都是孩子們，不可靠；母親又說是若叫大人一同去，他們白天全有工作，要他熬夜，是不合情理的。在這遲疑之中，雙喜可又看出底細來了，便又大聲的說道：『我寫包票！船又大；迅哥兒向來不亂跑；我們又都是識水性的！』

誠然！這十多個少年，委實沒有一個不會泅水的，而且兩三個還是弄潮的好手。外祖母和母親也相信，便不再駁回，都微笑了。我們立刻一閃的出了門。

我的很重的心忽而輕鬆了，身體也似乎舒展到說不出的大。一出門，便望見月下的平橋內泊着一隻白篷的航船，大家跳下船，雙喜拔前篙，阿發拔後篙，年幼的都陪我坐在

艙中較大的聚在船尾。母親送出來吩咐『要小心』的時候，我們已經點開船，在橋石上一磕，退後幾尺，即又上前出了橋。於是架起兩枝橈，一枝兩人，一里一換，有說笑的，有嚷的，夾着潺潺的船頭激水的聲音，在左右都是碧綠的豆麥田地的河流中，飛一般徑向趙莊前進了。

兩岸的豆麥和河底的水草所發散出來的清香，夾雜在水氣中撲面的吹來；月色便朦朧在這水氣裏。淡黑的起伏的連山，彷彿是踴躍的鐵的獸脊似的，都遠遠地向船尾跑去了，但我卻還以為船慢。他們換了四回手，漸望見依稀的趙莊，而且似乎聽到歌吹了，還有幾點火，料想便是戲臺，但或者也許是漁火。

那聲音大概是橫笛，宛轉，悠揚，使我的心也沈靜，然而又自失起來，覺得要和他瀟散在含着豆麥蘊藻之香的夜氣裏。

那火接近了，果然是漁火；我纔記得先前望見的也不是趙莊。那是正對船頭的一叢松柏林，我去年也曾經去游玩過，還看見破的石馬倒在地下，一個石羊蹲在草裏呢。過了那林，船便彎進了叉港，於是趙莊便真在眼前了。

最惹眼的是屹立在莊外臨河的空地上的一座戲臺，模胡在遠處的月夜中，和空間幾乎分不出界限，我疑心畫上見過的仙境，就在這裏出現了。這時船走得更快，不多時，在臺上顯出人物來，紅紅綠綠的動，近臺的河裏一望烏黑的是看戲的人家的船篷。

『近臺沒有什麼空了，我們遠遠的看罷。』阿發說。

這時船慢了，不久就到，果然近不得臺旁，大家只能下了篙，比那正對戲臺的神棚還要遠。其實我們這白篷的航船，本也不願意和烏篷的船在一處，而況並沒有空地呢……

在停船的匆忙中，看見臺上有一個黑的長鬚子的背上插着四張旗，捏着長槍，和一羣赤膊的人正打仗。雙喜說，那就是有名的鐵頭老生，能連翻八十四個筋斗，他日裏親自數過的。

我們便都擠在船頭上看打仗，但那鐵頭老生卻又並不翻筋斗，只有幾個赤膊的人翻，翻了一陣，都進去了，接着走出一個小旦來，咿咿呀呀的唱，雙喜說，『晚上看客少，鐵頭老生也懈了，誰肯顯本領給白地看呢？』我相信這話對，因為其時臺下已經不很有人，鄉下人爲了明天的工作，熬不得夜，早都睡覺去了，疏疏朗朗的站着的不過是幾十個本村

和鄰村的閑漢，烏篷船裏的那些土財主的家眷固然在，然而他們也不在乎看戲，多半是專到戲臺下來喫糕餅水果和瓜子的。所以簡直可以算白地。

然而我的意思卻也並不在乎看翻筋斗。我最願意看的是一個人蒙了白布，兩手在頭上捧着一支棒似的蛇頭的蛇精，其次是套了黃布衣跳老虎。但是等了許多時都不見，小旦雖然進去了，立刻又出來了一個很老的小生。我有些疲倦了，託桂生買豆漿去。他去了一刻，回來說，『沒有。賣豆漿的鬍子也回去了。日裏倒有，我還喝了兩碗呢。現在去舀一瓢水來給你喝罷。』

我不喝水，支撐着仍然看，也說不出見了些什麼，只覺得戲子的臉都漸漸的有些稀奇了，那五官漸不明顯，似乎融成一片的再沒有什麼高低。年紀小的幾個多打呵欠了，大的也各管自己談話。忽而一個紅衫的小丑被綁在臺柱子上，給一個花白鬍子的用馬鞭打起來了，大家纔又振作精神的笑着看。在這一夜裏，我以為這實在要算是最好的一折。

然而老旦終於出臺了。老旦本來是我所最怕的東西，尤其是怕他坐下了唱。這時候看見大家也都很掃興，纔知道他們的意見是和我一致的。那老旦當初還只是踱來踱去

的唱，後來竟在中間的一把交椅上坐下了。我很擔心；雙喜他們卻就破口喃喃的罵。我忍耐的等着，許多工夫，只見那老旦將手一擡，我以為就要站起來了。不料他卻又慢慢的放下在原地地方，仍舊唱。全船裏幾個人不住的吁氣，其餘的也打起呵欠來。雙喜終於熬不住了，說道，怕他會唱到天明還不完，還是我們走的好罷。大家立刻都贊成，和開船時候一樣踴躍，三四人徑奔船尾，拔了篙，點退幾丈，回轉船頭，架起橈，罵着老旦，又向那松柏林前進了。

月還沒有落，彷彿看戲也並不很久似的，而一離趙莊，月光又顯得格外的皎潔。回望戲臺在燈火光中，卻又如初來未到時候一般，又漂渺得像一座仙山樓閣，滿被紅霞罩着，吹得耳邊來的又是橫笛，很悠揚；我疑心老旦已經進去了，但也不好意思說再回去看。不久，松柏林早在船後了，船行也並不慢，但周圍的黑暗只是濃，可知已經到了深夜。他們一面議論着戲子，或罵，或笑，一面加緊的搖船。這一次船頭的激水聲更其響亮了，那航船，就像一條大白魚背着一羣孩子在浪花裏躡，連夜漁的幾個老漁父，也停了艇子看着喝采起來。

離平橋村還有一里模樣。船行卻慢了，搖船的都說很疲乏，因為太用力。而且許久沒有東西喫。這回想出來的是桂生，說是羅漢豆正旺相，柴火又現成，我們可以偷一點來煮喫的。大家都贊成，立刻近岸停了船；岸上的田裏，烏油油的便都是結實的羅漢豆。

「阿阿，阿發，這邊是你家的，這邊是老六一家的，我們偷那一邊的呢？」雙喜先跳下去了，在岸上說。

我們也都跳上岸。阿發一面跳，一面說道，「且慢，讓我來看一看罷。」他於是往來的摸了一回，直起身來說道，「偷我們的罷，我們的大得多呢。」一聲答應，大家便散開在阿發家的豆田裏，各摘了一大捧，拋入船艙中。雙喜以為再多偷，倘給阿發的娘知道是要哭罵的，於是各人便到六一公公的田裏又各偷了一大捧。

我們中間幾個年長的仍然慢慢的搖着船，幾個到後艙去生火，年幼的和我都剝豆。不久豆熟了，便任憑航船浮在水面上，都圍起來用手撮着喫。喫完豆，又開船，一面洗器具，豆莢豆殼全拋在河水裏，什麼痕跡也沒有了。雙喜所慮的是用了八公公船上的鹽和柴，這老頭子很細心，一定要知道，會罵的。然而大家議論之後，歸結是不怕。他如果罵，我們便

要他歸還去年在岸邊拾去的一枝枯柏樹，而且當面叫他『八癩子。』

『都回來了！那裏回錯。我原說過寫包票的！』雙喜在船頭上忽而大聲的說。

我向船頭一望，前面已經是平橋，橋腳上站着一個人，卻是我的母親，雙喜便是對伊說着話。我走出前艙去，船也就進了平橋了，停了船，我們紛紛都上岸。母親頗有些生氣，說是過了三更了，怎麼回來得這樣遲，但也就高興了，笑着邀大家去喫炒米。

大家都說已經喫了點心，又渴睡，不如及早睡的好，各自回去了。

第二天，我向午纔起來，並沒有聽到什麼關係八公公鹽柴事件的糾葛，下午仍然去釣蝦。

『雙喜，你們這般小鬼，昨天偷了我的豆了罷？又不肯好好的摘，踏壞了不少。』我擡頭看時，是六一公公掉着小船，賣了豆回來了，船肚裏還有贖下的一堆豆。

『是的。我們請客。我們當初還不要你的呢。你看，你把我的蝦嚇跑了！』雙喜說。

六一公公看見我，便停了楫，笑道，『請客——這是應該的。』于是對我說，『迅哥兒，昨天的戲可好麼？』

我點一點頭，說道，『好。』

『豆可中喫呢？』

我又點一點頭，說道，『很好。』

不料六一公公竟非常感激起來，將大拇指一翹，得意的說道：『這真是大市鎮裏出來的讀過書的人纔識貨！我的豆種是粒粒挑選過的，鄉下人不識好歹，還說我的豆比不上別人的呢。我今天也要送些給我們的姑奶奶嘗嘗去……』他于是打着楫子過去了。待到母親叫我回去喫晚飯的時候，桌上便有一大碗煮熟了的羅漢豆，就是六一公公送給母親和我喫的。聽說他還對母親極口誇獎我，說『小小年紀便有見識，將來一定要中狀元。姑奶奶，你的福氣是可以寫包票的了。』但我喫了豆，卻並沒有昨夜的好豆那麼好。

真的，一直到现在，我實在再沒有喫到那夜似的好豆，——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戲了。

野
艸

秋夜

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

這上面的夜的天空，奇怪而高，我生平沒有見過這樣的奇怪而高的天空。他彷彿要離開人間而去，使人們仰面不再看見。然而現在卻非常之藍閃閃地映着幾十個星星的眼，冷眼。他的口角上現出微笑，似乎自以爲大有深意，而將繁霜灑在我的園裏的野花草上。

我不知道那些花草真叫什麼名字，人們叫他們什麼名字。我記得有一種開過極細小的粉紅花，現在還開着，但是更極細小了，她在冷的夜氣中，瑟縮地做夢，夢見春的到來，夢見秋的到來，夢見瘦的詩人將眼淚擦在她最末的花瓣上，告訴她秋雖然來，冬雖然來，

而此後接着還是春，胡蝶亂飛，蜜蜂都唱起春詞來了。她子是一笑，雖然顏色凍得紅慘慘地，仍然瑟縮着。

棗樹，他們簡直落盡了葉子。先前，還有一兩個孩子來打他們別人打剩的棗子，現在是一個也不剩了，連葉子也落盡了。他知道小粉紅花的夢，秋後要有春；他也知道落葉的夢，春後還是秋。他簡直落盡葉子，單剩幹子，然而脫了當初滿樹是果實和葉子時候的弧形，欠伸得很舒服。但是，有幾枝還低亞着，護定他從打棗的竿梢所得的皮傷，而最直最長的幾枝，卻已默默地鐵似的直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使天空閃閃地鬼映眼；直刺着天空中圓滿的月亮，使月亮窘得發白。

鬼映眼的天空越加非常之藍，不安了，彷彿想離去人間，避開棗樹，只將月亮剩下。然而月亮也暗暗地躲到東邊去了，而一無所有的幹子，卻仍然默默地鐵似的直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一意要制他的死命，不管他各式各樣地映着許多蠱惑的眼睛。

哇的一聲，夜游的惡鳥飛過了。

我忽而聽到夜半的笑聲，吃吃地，似乎不願意驚動睡着的人，然而四圍的空氣都應

和着笑。夜半，沒有別的人，我即刻聽出這聲音就在我嘴裏，我也即刻被這笑聲所驅逐，回進自己的房。燈火的帶子也即刻被我旋高了。

後窗的玻璃上丁丁地響，還有許多小飛蟲亂撞。不多久，幾個進來了，許是從窗紙的破孔進來的。他們一進來，又在玻璃的燈罩上撞得丁丁地響。一個從上面撞進去了，他于是遇到火，而且我以為這火是真的。兩三個卻休息在燈的紙罩上喘氣。那罩是昨晚新換的罩，雪白的紙，摺出波浪紋的疊痕，一角還畫出一枝猩紅色的梔子。

猩紅的梔子開花時，棗樹又要做小粉紅花的夢，青葱地彎成弧形了。……我又聽到夜半的笑聲，我趕緊砍斷我的心緒，看那老在白紙上的小青蟲，頭大尾小，向日葵子似的，只有半粒小麥那麼大，遍身的顏色蒼翠得可愛，可憐。

我打一個呵欠，點起一支紙烟，噴出煙來，對着燈默默地敬奠這些蒼翠精緻的英雄們。

(一九二四年九月十五日。)

影的告別

人睡到不知道時候的時候，就會有影來告別，說出那些話——

有所不樂意的在天堂裏，我不願去；有所不樂意的在地獄裏，我不願去；有所不樂意的在你們將來的黃金世界裏，我不願去。

然而你就是我所不樂意的。

朋友，我不想跟隨你了，我不願住。

我不願意！

嗚乎嗚乎，我不願意，我不知彷徨于無地。

我不過一個影，要別你而沈沒在黑暗裏了。然而黑暗又會吞併我，然而光明又會使我消失。

然而我不願彷徨于明暗之間，我不如在黑暗裏沈沒。

然而我終於徬徨于明暗之間，我不知道是黃昏還是黎明。我姑且舉灰黑的手裝作喝乾一杯酒，我將在不知道時候的時候獨自遠行。

嗚乎嗚乎，倘若黃昏，黑夜自然會來沈沒我，否則我要被白天消失，如果現是黎明。

朋友，時候近了。

我將向黑暗裏徬徨于無地。

你還想我的贈品。我能獻你甚麼呢？無已，則仍是黑暗和虛空而已。但是，我願意只是黑暗，或者會消失于你的白天；我願意只是虛空，決不佔你的心地。

我願意這樣，朋友——

我獨自遠行，不但沒有你，並且再沒有別的影在黑暗裏。只有我被黑暗沈沒，那世界全屬於我自己。

（一九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求乞者

我順着剝落的高牆走路，踏着鬆的灰土。另外有幾個人，各自走路。微風起來，露在牆頭的高樹的枝條帶着還未乾枯的葉子在我頭上搖動。

微風起來，四面都是灰土。

一個孩子向我求乞，也穿着夾衣，也不見得悲戚，而攔着磕頭，追着哀呼。

我厭惡他的聲調，態度。我憎惡他並不悲哀，近於兒戲；我煩厭他這追着哀呼。

我走路。另外有幾個人各自走路。微風起來，四面都是灰土。

一個孩子向我求乞，也穿着夾衣，也不見得悲戚，但是啞的，攤開手，裝着手勢。

我就憎惡他這手勢。而且，他或者並不啞，這不過是一種求乞的法子。

我不布施，我無布施心，我但居布施者之上，給與煩膩，疑心，憎惡。

我順着倒敗的泥牆走路，斷磚疊在牆缺口，牆裏面沒有什麼。微風起來，送秋寒穿透我的夾衣，四面都是灰土。

我想着我將用什麼方法求乞：發聲，用怎樣聲調？裝啞，用怎樣手勢？……

另外有幾個人各自走路。

我將得不到布施，得不到布施心；我將得到自居於布施之上者的煩膩，疑心，憎惡。

我將用無所爲和沈默求乞……

我至少將得到虛無。

微風起來，四面都是灰土。另外有幾個人各自走路。

灰土，灰土……

……

灰土……

我的失戀

——擬古的新打油詩——

我的所愛在山腰；

想去尋她山太高。

低頭無法淚沾袍。

愛人贈我百蝶巾；

回她什麼貓頭鷹。

從此翻臉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心驚。

我的所愛在鬧市；

想去尋她人擁擠，

仰頭無法淚沾耳。

愛人贈我雙燕圖；

回她什麼：冰糖壺盧。

從此翻臉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胡塗。

我的所愛在河濱；

想去尋她河水深，

歪頭無法淚沾襟。

愛人贈我金錶索，

回她什麼：發汗藥。

從此翻臉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使我神經衰弱。

我的所愛在豪家；

想去尋她兮沒有汽車，

搖頭無法淚如麻。

愛人贈我玫瑰花；

回她什麼：赤練蛇。

從此翻臉不理我，

不知何故兮——由她去罷。

(一九二四年十月三日。)

復讎

人的皮膚之厚，大概不到半分，鮮紅的熱血，就循着那後面，在比密密層層地爬在牆壁上的槐蠶更其密的血管裏奔流，散出溫熱。於是各以這溫熱互相蠱惑，煽動，牽引，拚命地希求偎倚，接吻，擁抱，以得生命的沈酣的大歡喜。

但倘若用一柄尖銳的利刃，只一擊，穿透這桃紅色的，菲薄的皮膚，將見那鮮紅的熱血激箭似的以所有溫熱直接灌溉殺戮者；其次，則給以冰冷的呼吸，示以淡白的嘴唇，使之人性茫然，得到生命的飛揚的極致的大歡喜；而其自身，則永遠沈浸于生命的飛揚的極致的大歡喜中。

這樣，所以，有他們倆裸着全身，捏着利刃，對立于廣漠的曠野之上。

他們倆將要擁抱，將要殺戮……

路人們從四面奔來，密密層層地，如槐蠶爬上牆壁，如馬蟻要扛簽頭。衣服都漂亮，手倒空的。然而從四面奔來，而且拚命地伸長頸子，要賞鑒這擁抱或殺戮。他們已經豫覺着事後的自己的舌上的汗或血的鮮味。

然而他們倆對立着，在廣漠的曠野之上，裸着全身，捏着利刃，然而也不擁抱，也不殺戮，而且也不見有擁抱或殺戮之意。

他們倆這樣地至于永久，圓活的身體，已將乾枯，然而毫不見有擁抱或殺戮之意。

路人們于是乎無聊；覺得有無聊鑽進他們的毛孔，覺得有無聊從他們自己的心中由毛孔鑽出，爬滿曠野，又鑽進別人的毛孔中。他們于是覺得喉舌乾燥，頸子也乏了；終至于面面相覷，慢慢走散；甚至于居然覺得乾枯到失了生趣。

于是只賸下廣漠的曠野，而他們倆在其間裸着全身，捏着利刃，乾枯地立着；以死人似的眼光，賞鑒這路人們的乾枯，無血的大戮，而永遠沈浸于生命的飛揚的極致的大歡喜中。

（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復 讎 (其二)

因爲他自以爲神之子，以色列的王，所以去釘十字架。

兵丁們給他穿上紫袍，戴上荆冠，慶賀他；又拿一根葦子打他的頭，吐他，屈膝拜他；戲弄完了，就給他脫了紫袍，仍穿他自己的衣服。

看哪，他們打他的頭，吐他，拜他……

他不肯喝那用沒藥調和的酒，要分明地玩味以色列人怎樣對付他們的神之子，而且較永久地悲憫他們的前途，然而讎恨他們的現在。

四面都是敵意，可悲憫的，可咒詛的。

丁丁地響，釘尖從掌心穿透，他們要釘殺他們的神之子了，可憫的人們呵，使他痛得

柔和。丁丁地響，釘尖從腳背穿透，釘碎了一塊骨，痛楚也透到心髓中，然而他們自己釘殺着他們的神之子了，可咒詛的人們呵，這使他痛得舒服。

十字架豎起來了；他懸在虛空中。

他沒有喝那用沒藥調和的酒。要分明地玩味以色列人怎樣對付他們的神之子而且較永久地悲憫他們的前途，然而讎恨他們的現在。

路人都辱罵他，祭司長和文士也戲弄他，和他同釘的兩個強盜也譏誚他。

看哪，和他同釘的……

四面都是敵意，可悲憫的，可咒詛的。

他在手足的痛楚中，玩味着可憫的人們的釘殺神之子的悲哀和可咒詛的人們要釘殺神之子，而神之子就要被釘殺了的歡喜。突然間，碎骨的大痛楚透到心髓了，他即沈酣于大歡喜和大悲憫中。

他腹部波動了，悲憫和咒詛的痛楚的波。

遍地都黑暗了。

「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繙出來，就是我的上帝，你爲甚麼離棄我！）上帝離棄了他，他終于還是一個「人之子」，然而以色列人連「人之子」都釘殺了。釘殺了「人之子」的人們的身上，比釘殺了「神之子」的尤其血汗，血腥。

（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希望

我的心分外地寂寞。

然而我的心很平安：沒有愛憎，沒有哀樂，也沒有顏色和聲音。

我大概老了。我的頭髮已經蒼白，不是很明白的事麼？我的手顫抖着，不是很明白的事麼？我的魂靈的手一定也顫抖着，頭髮也一定蒼白了。

然而這是許多年前的事了。

這以前，我的心也曾充滿過血腥的歌聲：血和鐵，火燄和毒，恢復和報讎。而忽而這些都空虛了，但有時故意地填以沒奈何的自欺的希望。希望，希望，用這希望的盾，抗拒那空虛中的暗夜的襲來，雖然盾後面也依然是空虛中的暗夜。然而就是如此，陸續地耗盡了

我的青春。

我早先豈不知我的青春已經逝去了？但以爲身外的青春固在：星，月光，價墜的胡蝶，暗中的花，貓頭鷹的不祥之言，杜鵑的啼血，笑的渺茫，愛的翔舞……雖然是悲涼漂渺的青春罷，然而究竟是青春。

然而現在何以如此寂寞？難道連身外的青春也都逝去，世上的青年也多衰老了麼？我只得由我來肉薄這空虛中的暗夜了。我放下了希望之盾，我聽到 Petofi Sám-

dor (1823-49) 的『希望』之歌：

希望是甚麼？是娼妓：

她對誰都蠱惑，將一切都獻給；

待你犧牲了極多的寶貝——

你的青春——她就棄掉你。

這偉大的抒情詩人，匈牙利的愛國者，爲了祖國而死在可薩克兵的矛尖上，已經七十五年了。悲戰死也，然而更可悲的是他的詩至今沒有死。

但是，可慘的人生！桀驁英勇如 Pagan，也終於對了暗夜止步，回顧着茫茫的東方了。
他說：

絕望之爲虛妄，正與希望相同。

倘使我還得偷生在不明不暗的這「虛妄」中，我就還要尋求那逝去的悲涼漂渺的青春，但不妨在我的身外。因爲身外的青春倘一消滅，我身中的遲暮也即凋零了。

然而現在沒有星和月光，沒有價墜的胡蝶以至笑的渺茫，愛的翔舞。然而青年們很平安。

我只得由我來肉薄這空虛中的暗夜了，縱使尋不到身外的青春，也總得自己來一擲我身中的遲暮。但暗夜又在那裏呢？現在沒有星，沒有月光以至笑的渺茫和愛的翔舞；青年們很平安，而我的面前又竟至于並且沒有真的暗夜。

絕望之爲虛妄，正與希望相同！

（一九二五年一月一日。）

雪

暖國的雨，向來沒有變過冰冷的堅硬的燦爛的雪花。博識的人們覺得他單調，他自己也以爲不幸否耶？江南的雪，可是滋潤美豔之至了；那是還在隱約着的青春的消息，是極壯健的處子的皮膚。雪野中有血紅的寶珠山茶，白中隱青的單瓣梅花，深黃的磬口的蠟梅花，雪下面還有冷綠的雜草。胡蝶確乎沒有；蜜蜂是否來采山茶花和梅花的蜜；我可記不真切了。但我的眼前仿佛看見冬花開在雪野中，有許多蜜蜂們忙碌地飛着，也聽得他們嗡嗡地鬧着。

孩子們呵着凍得通紅，像紫芽薑一般的小手，七八個一齊來塑雪羅漢。因爲不成功，誰的父親也來幫忙了。羅漢就塑得比孩子們高得多，雖然不過是上小下大的一堆，終于

分不清是壺盧還是羅漢，然而很潔白，很明艷，以自身的滋潤相黏結，整個地閃閃地生光。孩子們用龍眼核給他做眼珠，又從誰的母親的脂粉奩中偷得胭脂來塗在嘴唇上。這回確是一個大阿羅漢了。他也就目光灼灼地嘴唇通紅地坐在雪地裏。

第二天還有幾個孩子來訪問他；對了他拍手點頭，嬉笑。但他終於獨自坐着了。晴天又來，消釋他的皮膚，寒夜又使他結一層冰，化作不透明的水晶模樣，連續的晴天又使他成爲不知道算什麼，而嘴上的胭脂也褪盡了。

但是，朔方的雪花在紛飛之後，卻永遠如粉，如沙，他們決不黏連，撒在屋上、地上、枯草上，就是這樣。屋上的雪是早已就有消化了的，因爲屋裏居人的火的溫熱。別的，在晴天之下，旋風忽來，便蓬勃地奮飛，在日光中燦燦地生光，如包藏火燄的大霧，旋轉而且升騰，瀰漫太空，使太空旋轉而且升騰地閃爍。

在無邊的曠野上，在凜冽的天宇下，閃閃地旋轉升騰着的是雨的精魂……
是的，那是孤獨的雪，是死掉的雨，是雨的精魂。

（一九二五年一月十八日。）

風箏

北京的冬季，地上還有積雪，灰黑色的禿樹枝丫叉于晴朗的天空中，而遠處有一二風箏浮動，在我是一種驚異和悲哀。

故鄉的風箏時節，是春二月，倘聽到沙沙的風輪聲，仰頭便能看見一個淡墨色的蟹風箏或嫩藍色的蜈蚣風箏。還有寂寞的瓦片風箏，沒有風輪，又放得很低，伶仃地顯出憔悴可憐模樣。但此時地上的楊柳已經發芽，早的山桃也多吐蕾，和孩子們的天上的點綴相照應，打成一片春日的溫和。我現在在那裏呢？四面都還是嚴冬的肅殺，而久經訣別的故鄉的久經逝去的春天，卻就在這天空中蕩漾了。

但我是向來不愛放風箏的，不但不愛，並且嫌惡他，因為我以為這是沒出息孩子所

做的玩藝。和我相反的是我的小兄弟，他那時大概十歲內外罷，多病，瘦得不堪，然而最喜歡風箏，自己買不起，我又不許放，他只得張着小嘴，呆看着空中出神，有時至於小半日。遠處的蟹風箏突然落下來了，他驚呼；兩個瓦片風箏的纏繞解開了，他高興得跳躍，他的這些，在我看來都是笑柄，可鄙的。

有一天，我忽然想起，似乎多日不很看見他了，但記得曾見他在後園拾枯竹。我恍然大悟似的，便跑向少有人去的一間堆積雜物的小屋去，推開門，果然就在塵封的什物堆中發見了他。他向着大方凳，坐在小凳上；便很驚惶地站了起來，失了色瑟縮着。大方凳旁靠着一個胡蝶風箏的竹骨，還沒有糊上紙，凳上是一對做眼睛用的小風輪，正用紅紙條裝飾着，將要完工了。我在破獲祕密的滿足中，又很憤怒他的瞞了我的眼睛，這樣苦心孤詣地來偷做沒出息孩子的玩藝。我即刻伸手折斷了胡蝶的一支翅骨，又將風輪擲在地，踏扁了。論長幼，論力氣，他是都敵不過我的，我當然得到完全的勝利，於是傲然走出，留他絕望地站在小屋裏。後來他怎樣，我不知道，也沒有留心。

然而我的懲罰終於輪到了，在我們離別得很久之後，我已經是中年。我不幸偶而看

了一本外國的講論兒童的書，纔知道遊戲是兒童最正當的行爲，玩具是兒童的天使。于是二十年來毫不憶及的幼小時候對於精神的虐殺的這一幕，忽地在眼前展開，而我的心也彷彿同時變了鉛塊，很重很重的墮下去了。

但心又不覺墮下去而至于斷絕，他只是很重很重地墮着，墮着。

我也知道補過的方法：送他風箏，贊成他放，勸他放，我和他一同放。我們嚷着，跑着，笑着。——然而他其時已經和我一樣，早已有鬚子了。

我也知道還有一個補過的方法：去討他的寬恕，等他說，『我可是毫不怪你呵。』那麼，我的心一定就輕鬆了，這確是一個可行的方法。有一回，我們會面的時候，是臉上都已添刻了許多『生』的辛苦的條紋，而我的心很沈重。我們漸漸談起兒時的舊事來，我便敘述到這一節，自說少年時代的胡塗。『我可是毫不怪你呵。』我想，他要說了，我即刻便受了寬恕，我的心從此也寬鬆了罷。

『有過這樣的事麼？』他驚異地笑着說，就像旁聽着別人的故事一樣。他什麼也不記得了。

全然忘卻，毫無怨恨，又有什麼寬恕之可言呢？無怨的恕，說謊罷了。

我還能希求什麼呢？我的心只得沈重着。

現在，故鄉的春天又在這異地的空中了，既給我久經逝去的兒時的回憶，而一并也帶着無可把握的悲哀。我倒不如躲到肅殺的嚴冬中去罷——但是，四面又明明是嚴冬，正給我非常的塞威和冷氣。

（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好的故事

燈火漸漸地縮小了，在預告石油的已經不多；石油又不是老牌，早熏得燈罩很昏暗。驟爆的繁響在四近，煙草的煙霧在身邊：是昏沈的夜。

我閉了眼睛，向後一仰，靠在椅背上；捏着「初學記」的手攔在膝髁上。
我在朦朧中，看見一個好的故事。

這故事很美麗，幽雅，有趣。許多美的人和美的事，錯綜起來像一天雲錦，而且萬顆奔星似的飛動着，同時又展開去，以至於無窮。

我彷彿記得曾坐小船經過山陰道，兩岸邊的烏桕、新禾、野花、雞狗、叢樹和枯樹，茅屋、塔、伽藍、農夫和村婦、村女，曬着的衣裳，和尙、簑笠、天、雲、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隨

着每一打槳，各各夾帶了閃爍的日光，并水裏的萍藻游魚，一同蕩漾。諸影諸物，無不解散而且搖動，擴大，互相融和；剛一融和，卻又退縮，復近於原形。邊緣都參差如夏雲頭，鑲着日光，發出水銀色燄。凡是我所經過的河，都是如此。

現在我所見的故事也如此。水中的青天的底子，一切事物統在上面交錯，織成一篇，永是生動，永是展開，我看見這一篇的結束。

河邊枯柳樹下的幾枝瘦削的一丈紅，該是村女種的罷。大紅花和斑紅花，都在水裏面浮動，忽而碎散，拉長了，縷縷的胭脂水，然而沒有暈。茅屋、狗、塔、村女、雲……也都浮動着。大紅花一朵朵全被拉長了，這時是潑刺奔迸的紅錦帶。帶織入狗中，狗織入白雲中，白雲織入村女中……在一瞬間，他們又將退縮了。但斑紅花影也已碎散，伸長，就要織進塔、村女、狗、茅屋、雲裏去。

現在我所見的故事清楚起來了，美麗，幽雅，有趣，而且光明。青天上面，有無數美的人和美的故事，我一一看見，一一知道。

我就要凝視他們……

我正要凝視他們時，驟然一驚，睜開眼，雲錦也已皺蹙，凌亂，彷彿有誰擲一塊大石下河中，水波陡然起立，將整篇的影子撕成片片了。我無意識地趕忙捏住幾乎墜地的『初學記』，眼前還騰着幾點虹霓色的碎影。

我真愛這一篇好的故事，趁碎影還在，我要追回他，完成他，留下他。我拋了書，欠身伸手去取筆，——何嘗有一絲碎影只見昏暗的燈光，我不在小船裏了。

但我總記得見過這一篇好的故事，在昏沈的夜……

（一九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過客：

時：

或一日的黃昏。

地：

或一處。

人：

老翁——約七十歲，白鬚髮，黑長袍。

女孩——約十歲，紫髮，烏眼珠，白地黑方格長衫。

過客——約三四十歲，狀態困頓倔強，眼光陰沈，黑鬚，亂髮，黑色短衣褲皆破

碎，赤足著破鞋，脅下掛一個口袋，支着等身的竹杖。

東是幾株雜樹和瓦礫；西是荒涼破敗的叢莽；其間有一條似路非路的痕迹。一間小土屋，向這痕迹開着一扇門；門側有一段枯樹根。

（女孩正要將坐在樹根上的老翁攙起。）

翁——孩子，孩子！怎麼不動了呢？

孩——（向東望着，）有誰走來了，看一看罷。

翁——不用看他。扶我進去罷。太陽要下去了。

孩——我——看一看。

翁——唉，你這孩子！天天看見天，看見土，看見風，還不够好看麼？什麼也不比這些好看。你偏是要看誰。太陽下去時候出現的東西，不會給你什麼好處的……還是進去罷。

孩——可是，已經近來了。阿阿，是一個乞丐。

翁——乞丐不見得罷。

(過客從東面的雜樹間踉蹌走出，暫時躊躇之後，慢慢地走近老翁去。)

客——老丈，你晚上好？

翁——阿，好，託福，你好？

客——老丈，我實在冒昧，我想在你那裏討一杯水喝。我走得渴極了。這地方又沒有一個池塘，一個水窪。

翁——唔，可以可以。你請坐罷。(向女孩)孩子，你拿水來，杯子要洗乾淨。

(女孩默默地走進土屋去。)

翁——客官，你請坐。你是怎麼稱呼的。

客——稱呼？——我不知道。從我還能記得的時候起，我就只一個人，我不知道。我本來叫什麼。我一路走，有時人們也隨便稱呼我，各式各樣地，我也記不清楚了，況且相同的稱呼也沒有聽到過第二回。

翁——阿阿，那麼，你是從那里來的呢？

客——（略略遲疑）我不知道。從我還能記得的時候起，我就在這麼走。

翁——對了。那麼，我可以問你到那裏去麼？

客——自然可以。——但是，我不知道。從我還能記得的時候起，我就在這麼走，要走到一個地方去，這地方就在前面。我單記得走了許多路，現在來到這裏了。我接着就要走向那邊去，（西指）前面！

（女孩小心地捧出一個木杯來，遞去。）

客——（接杯）多謝，姑娘。（將水兩口喝盡，還杯）多謝，姑娘。這真是少有的好意。我真不知道應該怎樣感激！

翁——不要這麼感激。這於你是沒有好處的。

客——是的，這於我沒有好處。可是我現在很恢復了些力氣了。我就要前去。老丈，你大約是久住在這裏的，你可知道前面是怎麼一個所在麼？

翁——前面前面，是墳？

客——（詫異地）墳？

孩——不，不的。那裏有許多許多野百合、野薔薇，我常常去玩，去看他們的。

客——（西顧，彷彿微笑，）不錯。那些地方有許多許多野百合、野薔薇，我也常常去玩過，去看過的。但是，那是墳。（向老翁，）老丈，走完了那墳地之後呢？

翁——走完之後？那我可不知道。我沒有走過。

客——不知道？！

孩——我也不知道。

翁——我單知道南邊，北邊；東邊，你的來路。那是我最熟悉的地方，也許倒是于你們最好的地方。你莫怪我多嘴，據我看來，你已經這麼勞頓了，還不如回轉去，因為你前去也料不定可能走完。

客——料不定可能走完……（沈思，忽然驚起，）那不行！我只得走。回到那裏去，沒一處沒有名目，沒一處沒有地主，沒一處沒有驅逐和牢籠，沒一處沒有皮面的笑容，沒一處沒有眶外的眼淚。我憎惡他們，我不回轉去！

翁——那也不然。你也會遇見心底的眼淚，爲你的悲哀。

客——不。我不願看見他們心底的眼淚，不要他們爲我的悲哀！

翁——那麼，你（搖頭）你只得走了。

客——是的，我只得走了。況且還有聲音常在前面催促我，叫喚我，使我息不下。可恨的是我的腳早經走破了，有許多傷，流了許多血。（舉起一足給老人看）因此，我的血不多了；我要喝些血。但血在那里呢？可是我也不願意喝無論誰的血。我只得喝些水，來補充我的血。一路上總有水，我倒也並不感到什麼不足。只是我的力氣太稀薄了，血裏面太多了水的緣故罷。今天連一個小水窪也遇不到，也就是少走了路的緣故罷。

翁——那也未必。太陽下去了，我想，還不如休息一會的好罷，像我似的。

客——但是，那前面的聲音叫我走。

翁——我知道。

客——你知道你知道那聲音麼？

翁——是的。他似乎曾經也叫過我。

客——那也就是現在叫我的聲音麼？

翁——那我可不知道。他也就是叫過幾聲，我不理他，他也就不叫了，我也就記不清楚了。

客——唉，不理他……（沈思，忽然喫驚，傾聽着）不行！我還是走的好。我息不下。可恨我的腳早經走破了。（準備走路）

孩——給你！（遞給一片布，）裹上你的傷去。

客——多謝，（接收，）姑娘，這真是……這真是極少有的好意。這能使我可以走更多的路。（就斷磚坐下，要將布纏在髁上，）但是，不行！（竭力站起，）姑娘，還了你罷，還是裹不下。況且這太多的好意，我沒法感激。

翁——你不要這麼感激，這于你沒有好處。

客——是的，這于我沒有什麼好處。但在我，這布施是最上的東西了。你看，我全身是可有這樣的。

翁——你不要當真就是。

客——是的。但是我不能。我怕我會這樣：倘使我得到了誰的布施，我就要像兀鷹看

見死屍一樣，在四近徘徊，祝願她的滅亡，給我親自看見；或者咒詛她以外的一切全都滅亡，連我自己，因為我就應該得到咒詛。但是我還沒有這樣的力量；即使有這力量，我也不願意她有這樣的境遇，因為她們大概總不願意有這樣的境遇。我想，這最穩當。（向女孩）姑娘，你這布片太好，可是太小一點了，還了你罷。

孩——（驚懼，退後，）我不要了你帶走！

客——（似笑，）哦哦，……因為我拿過了？

孩——（點頭，指口袋，）你裝在那裏，去玩玩。

客——（頹唐地退後，）但這背在身上，怎麼走呢……

翁——你息不下，也就背不動。——休息一會，就沒有什麼了。

客——對咧，休息……（默想，但忽然驚醒，傾聽。）不，我不能！我還是走好。

翁——你總不願意休息麼？

客——我願意休息。

翁——那麼，你就休息一會罷。

客——但是，我不能……。

翁——你總還是覺得走好麼？

客——是的。還是走好。

翁——那麼，你也還是走好罷。

客——（將腰一伸，）好，我告別了。我很感謝你們。（向着女孩，）姑娘，這還你，請你收回去。

（女孩驚懼，斂手，躲身進土屋裏去。）

翁——你帶去罷。要是太重了，可以隨時拋在墳地裏面的。

孩——（走向前，）阿阿，那不行！

客——阿阿，那不行的。

翁——那麼，你掛在野百合、野薔薇上就是了。

孩——（拍手，）哈哈！好！

客——哦哦……。

(極暫時中，沈默。)

翁——那麼，再見了。祝你平安。(站起，向女孩，)孩子，扶我進去罷。你看，太陽早已下去了。(轉身向門。)

客——多謝你們。祝你們平安。(徘徊，沈思，忽然喫驚，)然而我不能！我只得走。我還是走好罷……(即刻昂了頭，奮然向西走去。)

(女孩扶老人走進土屋，隨即闔了門。過客向野地裏踉踉地闖進去，夜色跟在他後面。)

(一九二五年三月二日。)

死火：

我夢見自己在冰山間奔馳。

這是高大的冰山，上接冰天，天上凍雲瀰漫，片片如魚鱗模樣。山麓有冰樹林，枝葉都如松杉。一切冰冷，一切青白。

但我忽然墜在冰谷中。

上下四旁無不冰冷，青白。而一切青白冰上，卻有紅影無數，糾結如珊瑚網。我俯看腳下，有火燄在。

這是死火。有炎炎的形，但毫不搖動，全體冰結，像珊瑚枝，尖端還有凝固的黑烟，疑這纔從火宅中出，所以枯焦。這樣，映在冰的四壁，而且互相反映，化爲無量數影，使這冰谷成

紅珊瑚色。

哈哈！

當我幼小的時候，本就愛看快艦激起的浪花，洪爐噴出的烈燄。不但愛看，還想看清。可惜他們都息息變幻，永無定形。雖然凝視又凝視，總不留下怎樣一定的迹象。

死的火燄，現在先得到了你了！

我拾起死火，正要細看，那冷氣已使我的指頭焦灼；但是我還熬着，將他塞入衣袋中間。冰谷四面，登時完全青白。我一面思索着走出冰谷的法子。

我的身上噴出一縷黑煙，上升如鐵線蛇。冰谷四面，又登時滿有紅燄流動，如大火聚，將我包圍。我低頭一看，死火已經燃燒，燒穿了我的衣裳，流在冰地上了。

「唉，朋友！你用了你的溫熱，將我驚醒了。」他說。

我連忙和他招呼，問他名姓。

「我原先被人遺棄在冰谷中，」他答非所問地說，「遺棄我的早已滅亡，消盡了。我也被冰凍凍得要死。倘使你不給我溫熱，使我重行燒起，我不久就須滅亡。」

「你的醒來，使我歡喜。我正在想着走出冰谷的方法；我願意攜帶你去，使你永不冰結，永得燃燒。」

「唉！那麼，我將燒完！」

「你的燒完，使我惋惜。我便將你留下，仍在這裡罷。」

「唉！那麼，我將凍滅了！」

「那麼，怎麼辦呢？」

「但你自己，又怎麼辦呢？」他反而問。

「我說過了：我要出這冰谷……。」

「那我就不如燒完！」

他忽而躍起，如紅彗星，并我都出冰谷口外。有大石車突然馳來，我終於碾死在車輪底下，但我還來得及看見那車就墜入冰谷中。

「哈哈！你們是再也遇不着死火了！」我得意地笑着說，彷彿就願意這樣似的。

（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狗的駁詰

我夢見自己在隘巷中行走，衣履破碎，像乞食者。

一條狗在背後叫起來了。

我傲慢地回顧，叱咤說：

「吠！住口！你這勢利的狗！」

「嘻嘻！」他笑了，還接着說，「不敢，愧不如人呢。」

「什麼！」我氣憤了，覺得這是一個極端的侮辱。

「我慚愧：我終於還不知道分別銅和銀；還不知道分別布和綢；還不知道分別官和民；還不知道分別主和奴還不知道……。」

我逃走了。

「且慢！我們再談談……」他在後面大聲挽留。

我一徑逃走，儘力地走，直到逃出夢境，躺在自己的牀上。

（一九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失掉的好地獄

我夢見自己躺在牀上，在荒寒的野外，地獄的旁邊。一切鬼魂們的叫喚無不低微，然有秩序，與火燄的怒吼，油的沸騰，鋼叉的震顫相和鳴，造成醉心的大樂，布告三界：地下太平。

有一偉大的男子站在我面前，美麗，慈悲，遍身有大光輝，然而我知道他是魔鬼。

「一切都已完結，一切都已完結！可憐的鬼魂們將那好的地獄失掉了！」他悲憤地說，於是坐下，講給我一個他所知道的故事！

「天地作蜂蜜色的時候，就是魔鬼戰勝天神，掌握了主宰一切的大威權的時候。他收得天國，收得人間，也收得地獄。他於是親臨地獄，坐在中央，遍身發大光輝，照見一切鬼

衆。

「地獄原已廢弛得很久了；劍樹消卻光芒；沸油的邊際早不騰湧；大火聚有時不過冒些青煙，遠處還萌生曼陀羅花，花極細小，慘白可憐。那是不足爲奇的，因爲地上曾經大被焚燒，自然失了他的肥沃。

「鬼魂們在冷油溫火裏醒來，從魔鬼的光輝中看見地獄小花，慘白可憐，被大蠱惑，倏忽間記起人世，默想至不知幾多年，遂同時向着人間，發一聲反獄的絕叫。

「人類便應聲而起，仗義執言，與魔鬼戰鬪。戰聲遍滿三界，遠過雷霆。終于連大謀略，布大網羅，使魔鬼並且不得不從地獄出走。最後的勝利，是地獄門上也豎了人類的旌旗！

「當鬼魂們一齊歡呼時，人類的整飭地獄使者已臨地獄，坐在中央，用了人類的威嚴，叱咤一切鬼衆。

「當鬼魂們又發一聲反獄的絕叫時，即已成爲人類的叛徒，得到永劫沈淪的罰，遷入劍樹林的中央。

「人類于是完全掌握了主宰地獄的大威權，那威稜且在魔鬼以上。人類于是整頓

廢弛，先給牛首阿旁以最高的俸草；而且添薪加火，磨礪刀山，使地獄全體改觀，一洗先前頹廢的氣象。

「曼陀羅花立即焦枯了。油一樣沸；刀一樣銛；火一樣熱；鬼衆一樣呻吟，一樣宛轉，至于都不暇記起失掉的好地獄。」

「這是人類的成功，是鬼魂的不幸……。」

「朋友，你在猜疑我了。是的，你是人！我且去尋野獸和惡鬼……。」

（一九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墓碣文

我夢見自己正和墓碣對立。讀着上面的刻辭。那墓碣似是沙石所製，剝落很多，又有苔蘚叢生，僅存有限的文句！

「……于浩歌狂熱之際中寒；于天上看見深淵。于一切眼中看見無所有；于無所希望中得救……」

「……有一游魂，化爲長蛇，口有毒牙。不以嚙人，自嚙其身，終以殞顛……」

「……離開……」

我繞到碣後，纔見孤墳，上無草木，且已頽壞。即從大闕口中，窺見死屍，胸腹俱破，中無心肝。而臉上卻絕不顯哀樂之狀，但濛濛如烟然。

我在疑懼中不及迴身，然而已看見墓碣陰面的殘存的文句！

「……決心自食，欲知本味。創痛酷烈，本味何能知……」

「……痛定之後，徐徐食之。然其心已陳舊，本味又何由知……」

「……答我，否則，離開……」

我就要離開。而死屍已在墳中坐起，口脣不動，然而說——

「待我成塵時，你將見我的微笑！」

我疾走，不敢反顧，生怕看見他的追隨。

(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七日。)

頹敗線的顫動

我夢見自己在做夢。自身不知所在，眼前卻有一間在深夜中緊閉的小屋的內部，但也看見屋上瓦松的茂密的森林。

板桌上的燈罩是新式的，照得屋子裏分外明亮。在光明中，在破榻上，在初不相識的披毛的強悍的肉塊底下，有瘦弱渺小的身軀，爲飢餓、苦痛、驚異、羞辱、歡欣而顫動。弛緩，然而尙且豐腴的皮膚光潤了；青白的兩頰泛出輕紅，如鉛上塗了胭脂水。

燈火也因驚懼而縮小了，東方已經發白。

然而空中還瀾漫地搖動着飢餓、苦痛、驚異、羞辱、歡欣的波濤……。

『媽！』約略兩歲的女孩被門的開闔聲驚醒，在草席圍着的屋角的地上叫起來了。

「還早哩，再睡一會罷！」她驚惶地說。

「媽！我餓，肚子痛。我們今天能有什麼喫的？」

「我們今天有喫的了。等一會有賣燒餅的來，媽就買給你。」她欣慰地更加緊捏着掌中的小銀片，低微的聲音悲涼地發抖，走近屋角去一看她的女兒，移開草席，抱起來放在破榻上。

「還早哩，再睡一會罷。」她說着，同時擡起眼睛，無可告訴地一看破舊的屋頂以上的天空。

空中突然另起了一個很大的波濤，和先前的相撞擊，回旋而成旋渦，將一切并我盡行淹沒，口鼻都不能呼吸。

我呻吟着醒來，窗外滿是如銀的月色，雖天明還很遼遠似的。

我自身不知所在，眼前卻有一間在深夜中緊閉的小屋的內部，我自己知道是在續着殘夢。可是夢的年代隔了許多年了。屋的內外已經這樣整齊；裏面是青年的夫妻，一羣

小孩子，都怨恨鄙夷地對着一個垂老的女人。

『我們沒有臉見人，就只因爲你，』男人氣忿地說。『你還以爲養大了她，其實正是害苦了她，倒不如小時候餓死的好！』

『使我委屈一世的就是你！』女的說。

『還要帶累了！』男的說。

『還要帶累了他們！』女的說，指着孩子們。

最小的一個正玩着一片乾蘆葉，這時便向空中一揮，彷彿一柄鋼刀，大聲說道：

『殺！』

那垂老的女人嘴角正在痙攣，登時一怔，接着便都平靜，不多時候，她冷靜地，背立的石像似的站起來了。她開開板門，邁步在深夜中走出，遺棄了背後一切的冷罵和毒笑。

她在深夜中儘走，一直走到無邊的荒野；四面都是荒野，頭上只有高天，並無一個蟲鳥飛過。她赤身露體地，石像似的站在荒野的中央，于一剎那間照見過往的一切：飢餓，苦痛，驚異，羞辱，歡欣，於是發抖，害苦，委屈，帶累，於是痙攣，殺，於是平靜……又于一剎那間將

一切併合：眷念與決絕，愛撫與復讎，養育與殲除，祝福與咒詛……她於是舉兩手儘量向天，口唇間漏出人與獸的，非人間所有，所以無詞的言語。

當她說出無詞的言語時，她那偉大如石像，然而已經荒廢的，頹敗的身軀的全面都顫動了。這顫動點點如魚鱗，每一鱗都起伏如沸水在烈火上；空中也即刻一同振顫，仿佛暴風雨中的荒海的波濤。

她於是擡起眼睛向着天空，并無詞的言語也沈默盡絕，惟有顫動，輻射若太陽光，使空中的波濤立刻回旋，如遭颶風，洶湧奔騰于無邊的荒野。

我夢魘了，自己卻知道是因為將手擱在胸脯上了的緣故；我夢中還用盡平生之力，要將這十分沈重的手移開。

（一九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

立論

我夢見自己正在小學校的講堂上預備作文，向老師請教立論的方法。

「難！」老師從眼鏡圈外斜射出眼光來，看着我，說：「我告訴你一件事——」

「一家人家生了一個男孩，合家高興透頂了。滿月的時候，抱出來給客人看，——大概自然是想得一點好兆頭。」

「一個說：「這孩子將來要發財的。」他于是得到一番感謝。」

「一個說：「這孩子將來要做官的。」他于是收回幾句恭維。」

「一個說：「這孩子將來是要死的。」他于是得到一頓大家合力的痛打。」

「說要死的必然，說富貴的許謊。但說謊的得好報，說必然的遭打。你……」

「我願意既不謊人，也不遭打。那麼，老師，我得怎麼說呢？」

「那麼，你得說：『啊呀！這孩子呵！您瞧！多麼……阿唷！哈哈！Hohoi ho, hehehehe!』」

（一九二五年七月八日。）

死 後

我夢見自己死在道路上。

這是那里，我怎麼到這里來，怎麼死的，這些事我全不明白。總之，待到我自己知道已經死掉的時候，就已經死在那里了。

聽到幾聲喜鵲叫，接着是一陣烏老鴉。空氣很清爽，——雖然也帶些土氣息，——大約正當黎明時候罷。我想睜開眼睛來，他卻絲毫不動，簡直不像是我的眼睛；于是想擡手，也一樣。

恐怖的利鏢忽然穿透我的心了。在我生存時，曾經玩笑地設想：假使一個人的死亡，只是運動神經的廢滅，而知覺還在，那就比全死了更可怕。誰知道我的預想竟的中了，我

自己就在證實這預想。

聽到腳步聲，走路的罷。一輛獨輪車從我的頭邊推過，大約是重載的，軋軋地叫得人煩，還有些牙齒齧。很覺得滿眼緋紅，一定是太陽上來了。那麼，我的臉是朝東的。但那都沒有什麼關係。切切嚓嚓的聲，看熱鬧的。他們蹣起黃土來，飛進我的鼻孔，使我想打噴嚏了，但終於沒有打，僅有想打的心。

陸陸續續地又是腳步聲，都到近旁就停下，還有更多的低語聲：看的人多起來了。我忽然很想聽聽他們的議論。但同時想，我生存時說的什麼批評不值一笑的話，大概是違心之論罷；纔死，就露了破綻了。然而還是聽；然而畢竟得不到結論，歸納起來不過是這
樣！

「死了……」

「噓——這……」

「哼……」

「噴……。唉……」

我十分高興，因為始終沒有聽到一個熟識的聲音。否則，或者害得他們傷心；或則要
使他們快意；或則要使他們加添些飯後閑談的材料，多破費寶貴的工夫；這都會使我很
抱歉。現在誰也看不見，就是誰也不受影響。好了，總算對得起人了！

但是，大約是一個馬蟻，在我的脊梁上爬着，癢癢的。我一點也不能動，已經沒有除去
他的能力了；倘在平時，只將身子一扭，就能使他退避。而且，大腿上又爬着一個哩！你們是
做什麼的蟲豸！

事情可更壞了：嗡的一聲，就有一個青蠅停在我的額骨上，走了幾步，又一飛，開口使
舐我的鼻尖。我懊惱地想：足下，我不是什麼偉人，你無須到我身上來尋做論的材料……
但是不能說出來。他卻從鼻尖跑下，又用冷舌頭來舐我的嘴唇了，不知道可是表示親愛。
還有幾個則聚在眉毛上，跨一步，我的毛根就一搖。實在使我煩厭得不堪——不堪之至。
忽然，一陣風，一片東西從上面蓋下來，他們就一同飛開了，臨走時還說——

「惜哉……」

我憤怒得幾乎昏厥過去。

木材摔在地上的鈍重的聲音同着地面的震動，使我忽然清醒，前額上感着蘆席的條紋。但那蘆席就被掀去了，又立刻感到了日光的灼熱。還聽得有人說——

『怎麼要死在這裡……』

這聲音離我很近，他正彎着腰罷。但人應該死在那里呢？我先前以為人在地上雖沒有任意生存的權利，卻總有任意死掉的權利的。現在纔知道並不然，也很難適合人們的公意。可惜我久沒了紙筆，即有也不能寫，而且即使寫了也沒有地方發表了。只好就這樣地拋開。

有人來擡我，也不知道是誰。聽到刀鞘聲，還有巡警在這裡罷，在我所不應該『死在這裡』的這裡。我被翻了幾個轉身，便覺得向上一舉，又往下一沈；又聽得蓋了蓋，釘着釘。但是，奇怪，只釘了兩個。難道這裡的棺材釘，是只釘兩個的麼？

我想：這回是六面碰壁，外加釘子。真是完全失敗，嗚呼哀哉了！……

「氣悶……」我又想。

然而我其實卻比先前已經寧靜得多，雖然知不清埋了沒有。在手背上觸到草席的條紋，覺得這屍衾倒也不惡。只知道是誰給我化錢的，可惜！但是，可惡，收斂的小子們！我背後的小衫的一角皺起來了，他們並不給我拉平，現在抵得我很難受。你們以為死人無知，做事就這樣地草率麼？哈哈！

我的身體似乎比活的時候要重得多，所以壓着衣皺使格外的不舒服。但我想，不久就可以習慣的；或者就要腐爛，不至於再有什麼大麻煩。此刻還不如靜靜地靜想着。

「您好您死了麼？」

是一個頗為耳熟的聲音。睜眼看時，卻是勃古齋舊書鋪的跑外的小伙計。不見約有二十多年了，倒還是那一副老樣子。我又看看六面的壁，委實太毛糙，簡直毫沒有加過一點修刮，鋸絨還是毛氈氈的。

「那不礙事，那不要緊。」他說，一面打開暗藍色布的包裹來。「這是明板公羊傳，嘉靖黑口本，給您送來了。您留下他罷。這是……。」

「你！」我詫異地看定他的眼睛，說：「你莫非真正胡塗了？你看我這模樣，還要麼看什麼明板……」

「那可以看，那不礙事。」

我即刻閉上眼睛，因為對他很煩厭。停了一會，沒有聲息，他大約走了。但似乎一個馬蟻又在額子上爬起來，終於爬到臉上，只繞着眼眶轉圈子。

萬不料人的思想，是死掉之後也還會變化的。忽而有一種力將我的心的平安衝破；同時，許多夢也都做在眼前了。幾個朋友祝我安樂，幾個讎敵祝我滅亡。我卻總是既不安樂，也不滅亡地不上不下地生活下來，都不能副任何一面的期望。現在又影一般死掉了，連讎敵也不使知道，不肯贈給他們一點惠而不費的歡欣……

我覺得在快意中要哭出來。這大概是我死後第一次的哭。

然而終于也沒有眼淚流下；只看見眼前仿佛有火花一閃，我于是坐了起來。

（一九二五年七月十二日。）

這樣的戰士

要有這樣的一種戰士！

已不是蒙昧如非洲土人而背着雪亮的毛瑟鎗的；也並不疲憊如中國綠營兵而卻佩着盒子礮。他毫無乞靈於牛皮和廢鐵的甲冑；他只有自己，但擎着蠻人所用的，脫手一擲的投槍。

他走進無物之陣，所遇見的都對他一式點頭。他知道這點頭就是敵人的武器，是殺人不見血的武器，許多戰士都在此滅亡，正如礮彈一般，使猛士無所用其力。

那些頭上有各種旗幟，繡出各樣好名稱：慈善家、學者、文士、長者、青年、雅人、君子……。頭下有各樣外套，繡出各式好花樣：學問、道德、國粹、民意、邏輯、公義、東方文明……。

但他舉起了投槍。

他們都同聲立了誓來講說，他們的心都在胸膛的中央，和別的偏心的人類兩樣。他們都在胸前放着護心鏡，就爲自己也深信心在胸膛中央的事作證。

但他舉起了投槍。

他微笑，偏側一擲，卻正中了他們的心窩。

一切都頹然倒地；——然而只有一件外套，其中無物。無物之物已經脫走，得了勝利，因爲他這時成了戕害慈善家等類的罪人。

但他舉起了投槍。

他在無物之陣中大踏步走，再見一式的點頭，各種的旗幟，各樣的外套……。

但他舉起了投鎗。

他终于在無物之陣中老衰，壽終。他終于不是戰士，但無物之物則是勝者。

在這樣的境地裏，誰也不開戰叫：太平。

太平……。

但他舉起了投槍！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十四日。)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奴才總不過是尋人訴苦。只要這樣，也只能這樣。有一日，他遇到一個聰明人。

「先生！」他悲哀地說，眼淚聯成一線，就從眼角上直流下來。「你知道的。我所過的簡直不是人的生活。喫的是一天未必有一餐，這一餐又不過是高粱皮，連豬狗都不要喫的，尙且只有一小碗……」

「這實令人同情。」聰明人也慘然說。

「可不是麼！」他高興了。「可是做工是晝夜無休息的；清早擔水晚燒飯，上午跑街夜磨麵，晴洗衣裳雨張傘，冬燒汽鑪夏打扇。半夜要煨銀耳，侍候主人耍錢；頭錢從來沒分，有時還挨皮鞭……」

『唉唉……』聰明人歎息着，眼圈有些發紅，似乎要下淚。

『先生！我這樣是敷衍不下去的。我總得另外想法子。可是什麼法子呢……？』

『我想，你總會好起來……』

『是麼？但願如此。可是我對先生訴了冤苦，又得你的同情和慰安，已經舒坦得不少了。可見天理沒有滅絕……』

但是，不幾日，他又不平起來了，仍然尋人去訴苦。

『先生！』他流着眼淚說，『你知道的。我住的簡直比豬窠還不如。主人並不將我當人；他對他的叭兒狗還要好到幾萬倍……』

『混帳！』那人大叫起來，使他喫驚了。那人是一個傻子。

『先生，我住的只是一間破小屋，又溼，又陰，滿是臭蟲，睡下去就咬得真可以。穢氣衝着鼻子，四面又沒有一個窗……』

『你不會要你的主人開一個窗的麼？』

「這怎麼行……」

「那麼，你帶我去看去！」

傻子跟奴才到他屋外，動手就砸那泥牆。

「先生！你幹什麼？」他大驚地說。

「我給你打開一個窗洞來。」

「這不行！主人要罵的！」

「管他呢！」他仍然砸。

「人來呀！強盜在毀咱們的屋子了！快來呀！遲一點可要打出窟窿來了……」他哭嚷着，在地上團團地打滾。

一羣奴才都出來了，將傻子趕走。

聽到了喊聲，慢慢地最後出來的是主人。

「有強盜要來毀咱們的屋子，我首先叫喊起來，大家一同把他趕走了。」他恭敬而得勝地說。

『你不錯。』主人這樣誇獎他。

這一天就來了許多慰問的人，聰明人也在內。

『先生這回因為我有功，主人誇獎了我了。你先前說我總會好起來，實在是先見之明……』他大有希望似的高興地說。

『可不是嗎……』聰明人也代為高興似的回答他。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臘 葉

燈下看雁門集，忽然翻出一片壓乾的楓葉來。

這使我記起去年的深秋。繁霜夜降，木葉多半凋零，庭前的一株小小的楓樹也變成紅色了。我曾繞樹徘徊，細看葉片的顏色，當他青蔥的時候是從沒有這麼注意的。他也並非全樹通紅，最多的是淺絳，有幾片則在緋紅地上，還帶着幾團濃綠。一片獨有一點蛀孔，鑲着烏黑的花邊，在紅、黃和綠的斑駁中，明眸似的向人凝視。我自念：這是病葉呵！便將他摘了下來，夾在剛纔買到的雁門集裏。大概是願使這將墜的被蝕而斑斕的顏色，暫得保存，不即與羣葉一同飄散罷。

但今夜他卻黃蠟似的躺在我的眼前，那眸子也不復似去年一般灼灼。假使再過幾

年，舊時的顏色在我記憶中消去，怕連我也不知道他何以夾在書裏面的原因了。將墜的病葉的斑斕，似乎也只能在極短時中相對，更何況是蔥鬱的呢。看看窗外，很能耐寒的樹木也早經禿盡了；楓樹更何消說得。當深秋時，想來也許有和這去年的模樣相似的病葉的罷，但可惜我今年竟沒有賞玩秋樹的餘閒。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淡淡的血痕中

——紀念幾個死者和生者和未生者——

目前的造物主，還是一個怯弱者。

他暗暗地使天變地異，卻不敢毀滅一個這地球；暗暗地使生物衰亡，卻不敢長存一切屍體；暗暗地使人類流血，卻不敢使血色永遠鮮穠；暗暗地使人類受苦，卻不敢使人類永遠記得。

他專爲他的同類——人類中的怯弱者——設想，用廢墟荒墳來襯託華屋，用時光來沖淡苦痛和血痕；日日斟出一杯微甘的苦酒，不太少，不太多，以能微醉爲度，遞給人間，使飲者可以哭，可以歌，也如醒，也如醉，若有知，若無知，也欲死，也欲生。他必須使一切也欲

生他還沒有滅盡人類的勇氣。

幾片廢墟和幾個荒墳散在地上，映以淡淡的血痕，人們都在其間咀嚼着人我的渺茫的悲苦。但是不肯吐棄，以爲究竟勝於空虛，各各自稱爲「天之僂民」，以作咀嚼着人我的渺茫的悲苦的辯解，而且悚息着靜待新的悲苦的到來。新的，這就使他們恐懼，而又渴欲相遇。

這都是造物主的良民。他就需要這樣。

叛逆的猛士出於人間；他屹立着，洞見一切已改和現有的廢墟和荒墳，記得一切深廣和久遠的苦痛，正視一切重疊淤積的凝血，深知一切已死，方生，將生和未生。他看透了造化的把戲；他將要起來使人類蘇生，或者使人類滅盡，這些造物主的良民們。

造物主，怯弱者，羞慚了，於是伏藏。天地在猛士的眼中於是變色。

（一九二六年四月八日。）

一 覺

飛機負了擲下炸彈的使命，像學校的上課似的，每日上午在北京城上飛行。每聽得機件搏擊空氣的聲音，我常覺到一種輕微的緊張，宛然目覩了『死』的襲來，但同時也深切地感着『生』的存在。

隱約聽到一二爆發聲以後，飛機嗡嗡地叫着，冉冉地飛去了。也許有人死傷了罷，然而天下卻似乎更顯得太平。窗外的白楊的嫩葉，在日光下發烏金光，榆葉梅也比昨日開得更爛漫。收拾了散亂滿牀的日報，拂去昨夜聚在書桌上的蒼白的微塵，我的西方的小書齋，今日也依然是所謂『窗明几淨』。

因為或一種原因，我開手編校那歷來積壓在我這裏的青年作者的文稿了；我要全

都給一個清理。我照作品的年月看下去，這些不肯塗脂抹粉的青年們的魂靈便依次屹立在我眼前。他們是綽約的，是純真的，——阿，然而他們苦惱了，呻吟了，憤怒，而且終於粗暴了，你的可愛的青年們。

魂靈被風沙打擊得粗暴，因為這是人的魂靈，我愛這樣的魂靈；我願意在無形無色的鮮血淋漓的粗暴上接吻。漂渺的名園中，奇花盛開着，紅顏的靜女正在超然無事地逍遙，鶴唳一聲，白雲鬱然而起……這自然使人神往的罷，然而我總記得我活在人間。

我忽然記起一件事：兩三年前，我在北京大學的教員預備室裏，看見進來了一個並不熟識的青年，默默地給我一包書，便出去了，打開看時，是一本淺草。就在這默默中，使我懂得了許多話，阿，這贈品是多麼豐饒呵！可惜那淺草不再出版了，似乎只成了沈鐘的前身。那沈鐘就在這風沙滾洞中，深深地在人海的底裏寂寞地鳴動。

野薊經了幾乎致命的摧折，還要開一朵小花，我記得託爾斯泰曾受了很大的感動，因此寫出一篇小說來。但是，草木在旱乾的沙漠中間，拼命伸長他的根，吸取深地中的水泉，來造成碧綠的林莽，自然是爲了自己的「一生」的，然而使疲勞枯渴的旅人，一見就怡

然覺得遇到了暫時息肩之所，這是如何的可以感激，而且可以悲哀的事！

沈鐘的無題——代啓事——說：『有人說：我們的社會是一片沙漠。——如果當真是一片沙漠，這雖然荒漠一點也還靜肅，雖然寂寞一點也還會使你感覺蒼茫，何至於像這樣的混沌，這樣的陰沈，而且這樣的離奇變幻！』

是的，青年的魂靈屹立在我眼前，他們已經粗暴了，或者將要粗暴了，然而我愛這些流血和隱痛的魂靈，因為他使我覺得是在人間，是在人間活着。

在編校中夕陽居然西下，燈火給我接續的光。各樣的青春在眼前一一馳去了，身外但有昏黃環繞。我疲勞着，捏着紙煙，在無名的思想中靜靜地合了眼睛，看見很長的夢。忽而驚覺，身外也還是環繞着昏黃；烟篆在不動的空氣中上升，如幾片小小夏雲，徐徐幻出難以指名的形象。

（一九二六年四月十日。）

